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臺大國文課程創作文集

目 錄

【文化經典】

作品名稱	系 級	姓 名	頁 碼
《史記》〈魏公子列傳〉與〈孟嘗君列傳〉養士敘事比較	中文一	吳俊寬	1
《戰國策》、《史記·孟嘗君列傳》「馮諼客孟嘗君」敘事比較	中文一	李采真	8
《戰國策》、《史記·孟嘗君列傳》「馮諼客孟嘗君」敘事比較	中文一	李宛鴻	13
永不放棄的追尋：〈秦風·蒹葭〉	圖資一	陳亨柔	17
愛、壓抑、成全—我讀周南〈漢廣〉	財金一	江依庭	21
探討史職，從〈趙盾弑其君〉論《左傳》之特色	土木一	林彥好	25
歷史中的主觀與客觀：由徐復觀《原史》觀「史」、《春秋》與三傳	森林一	沈樂恩	27
討論道家網路文章	歷史一	郭怡君	29
網路文章批判——道家思想主張是什麼	外文一	陳奕安	33
莊子與阿德勒——被討厭的勇氣	牙醫一	何奕佑	38
逍遙之辨	藥學一	張芮瑜	41
論適性逍遙與至人逍遙	電機一	戴子坤	43
比較莊子和笛卡爾對於自我的理解	醫學一	王昱翔	45
人間之「用」	社會三	劉蒼慧	48
「義」的沉思——義令我學會什麼	土木一	劉智聰	50

【古典文學】

作品名稱	系 級	姓 名	頁 碼
張炎〈春從天上來〉詞作解析	數學三	郭品辰	53
論唐傳奇〈杜子春〉忘約失聲的涵義	材料一	施慧林	67
〈趙太祖千里送京娘〉之人物分析與意義探討	電機一	朱翔榆	70
《簡帖僧》和《錯斬崔寧》兩篇小說之寫作分析與社會聯想	政治一	陳允謙	74
幕落下的時候	工管一	周瑋潔	77
經典閱讀與生命反思—以陶淵明詩文解讀為本	社會一	黃紫菱	79
當你在穿山越嶺的另一邊，我在孤獨的路上沒有盡頭—— 〈葛生〉	歷史一	鍾承樾	81
從〈東門之楊〉看，愛是懂得為對方著想	法律二	陳語婕	86

【現代文學】

作品名稱	系 級	姓 名	頁 碼
生命的出路：從〈白狗鞦韆架〉論記憶的兩種意義	電機一	黃朵蕾	91
八瑤人與黑駿馬	法律二	張暉淇	94
我的黑駿馬旋律	法律一	顏聖宇	96
承諾與親密激情：論〈嫁妝一牛車〉中阿好的情感關係	外文一	陳宇涵	98
〈白狗鞦韆架〉中的命運論述：名為「命運」的填空題	法律一	邱子芯	100
楊牧在〈兔〉中對詩意義的辯論	外文一	陳北辰	102
〈蘆葦地帶〉中的主題與意象	法律一	羅聖詠	105
辯證當代性的創新可能：〈趙夫人的戲畫〉中的雙層敘事結構	國企一	邵思宇	108
階級與性別的交織——〈愛的結晶〉文本分析	社會一	羅啓綸	110
日治時期台灣社會——透過〈有一天〉看一九三零年代台灣日常	心理一	林子韻	113
〈她將往何處去〉：日治時期女性的自我追尋之旅	人類一	胡可兒	115
〈光臨〉：對日治時期警察與保甲制度的批判	人類一	鄭家淇	117

【論說文寫作】

作品名稱	系 級	姓 名	頁 碼
從女性乳頭的「現身」看社會對乳頭的觀感	社會二	林育葳	120
空間與性別	大氣一	張筑怡	122
論寫作——寫作該怎麼考	土木一	余重韻	124
論寫作——寫作該怎麼考	生科一	李胤賢	126
婚姻與愛情：以女性主義與婚姻的變遷與本質思考同性婚姻	歷史二	黃冠翔	128
婚姻與愛情的分析	醫學一	李鎮宇	132
科技與我	公衛一	劉嘉怡	139
「義」的沉思——必行之惡	醫技一	徐婉婷	141
一則新聞事件的觀察——從太魯閣號列車出軌事件談新聞媒體職業道德	藥學一	劉嫻君	143
婚姻與愛情面面觀	醫學一	趙柏儒	146
科技與我	動科一	李嘉賢	149
權衡：婚姻與愛情的解套	醫學一	陳亮妍	151
愛情——信任與平等	法律一	張家赫	157
婚姻與愛情的差異與相輔相成	歷史二	盧玠彤	161

【文學創作】

作品名稱	系 級	姓 名	頁 碼
腳踏泰順街	中文國際一	劉尉樂	168
忠孝西路	中文國際一	宮內高美	214
水。生	戲劇一	呂秋妤	215
影像敘事	財金一	曾子宸	219
莊稼漢	外文一	徐莘媛	221
啟程之時	化學一	林杰明	224
空間自書	土木一	劉邦琪	226
我的早餐開箱文	法律一	林海兒	228
我的心情開箱文	財金一	王宥勛	230
夏季·高牆	戲劇一	朱姿瑜	232
請，傾聽身體	外文二	顏聖軒	234
美味風景——由口入心，相知相惜	醫學一	蔡昕宜	236
茶覺人生	政治一	黃柏叡	239
回家	夜光閃亮亮復仇鬼		241
生命中的輕與重	醫學一	吳柏宏	243
生命中的輕與重	會計一	柯沛君	245
林中歧路的解釋	外文一	宋雨蕎	247
一場海與我的對話	醫學一	白凱文	249
我的遊戲探索	醫技一	羅盈媛	251
寂寞是班馬	外文一	田雋寬	253
距離	戲劇一	黃詩穎	255
距離	農化二	林宏諭	257
魚市臉譜	人類一	莫那德勞	259
他乘大船離去	法律一	丁浩哲	262
不想忘記的聲音	資工一	林方綺	265
不想忘記的聲音	物理一	林家晞	267
覆寫：我的志願	社會一	宋文郁	269
充滿驚喜的迷你鄰居——跳蛛	生科一	王茲誼	271
錯過	資工一	楊偉倫	273
我的歷史在場——臺灣留學生見證的反送中運動	土木四	陳柏辰	275
我的歷史在場——一切都暫停了	生傳一	翁婉榆	278
科技與我	人類一	胡庭毅	281

作品名稱	系 級	姓 名	頁 碼
錯過	材料一	湯振輝	283
秘境巡禮	獸醫一	黃郁涵	285
醉月湖的阿鵝	電機一	王嘉珮	287
自然書寫	資工一	廖崇濤	289
台灣獨立音樂的重要推手——水晶唱片	工海一	陳致程	293

文化經典

《史記》〈魏公子列傳〉與〈孟嘗君列傳〉養士敘事比較

中文一 B09101020 吳俊寬

授課教師：伍振勳先生

《史記》修史旨趣於體現「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藉由史料安排、文獻剪裁、結構設計的敘事藝術，完成述史。敘事指涉有秩序地記述，「不僅字面上有講述的意思，而且暗示了時間、空間的順序，以及故事線索的頭緒」¹，是以，就歷史敘事，《史記》解釋歷史的角度和語言呈現史家司馬遷的敘事觀點、價值觀點，其創立紀傳體以人為經、以事為緯的敘事結構，寓論於事，筆削見義，便具有歷史解釋的功能。徐復觀認為先秦到西漢，思想家一種是「屬於《論語》、《老子》的系統。把自己的思想，主要用自己的語言表達出來，賦予以概念性的說明」，另則「屬於《春秋》的系統。把自己的思想，主要用古人的言行表達出來；通過古人的言行，作自己思想得以成立的依據」²，讀者能從文字感受到述史者的口吻，而周振甫在《古代作家寫作技巧漫談》論及《春秋》筆法，言：

所謂春秋筆法，主要是指不由作者出面來對人物或事件表示意見，是通過該人物或事件的敘述來表示褒貶，含有讓事實說話的意味。³

藉由《史記》文本中的主題、情節、形象都能察覺司馬遷私淑於孔子的筆法，暗擬《春秋》字斟句酌地記錄歷史人物與事件。

司馬遷身處文史不分的先秦兩漢時期，文章實用性與藝術性並未完全區分，故當《史記》述史目標達成之際，文章的藝術性也在同一時間完成，「可見太史公著書，在當時，還是一種子學，並未曾有一種史學。直要到太史公身後，纔有史學出現。」⁴因此，敘事此一「講故事」⁵的過程，呈現史家敘事態度，寓有史家對於歷史的解釋。換言之，在忠於客觀事實誠屬必然的歷史框架下，《史記》因為創作心理和意識牽動整座作品的風格樣貌，存在血淚的投注和理想追求的寄託，故透過敘事方式探究創作屬於必要條件，王靖宇《中國早期敘事文研究》云：

必須在記錄和敘述的同時還對事件有所分析和闡釋，對歷史發展有一套自己的看法。有了自己的看法，當然希望它能永垂不朽，而這也就和文字表達有關係了。⁶

司馬遷利用歷史敘事的形式，表達自己的想法觀念，進行價值判斷和歷史闡釋，透過史料編纂，以期含蓄委婉地敘述語言，使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

¹ 楊義《中國敘事學》（嘉義：南華管理學院，1998年6月），〈導言：敘事理論與文化戰略〉，「三、返回中國敘事本身」，頁12。

² 徐復觀《兩漢思想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7年7月），卷三，〈《韓詩外傳》的研究〉，「一、中國思想表達的方式」，頁1。

³ 周振甫《古代作家寫作技巧漫談》（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頁163。

⁴ 錢穆《中國史學名著》（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年），〈史記（下）〉，頁101。

⁵ 浦安迪《中國敘事學》，〈第一章 導言〉，頁4。

⁶ 王靖宇《中國早期敘事文研究》，〈七、司馬遷為何要把一部歷史著作也寫成文學作品〉，頁149。

至於《史記》對人物的描述，司馬遷〈報任少卿書〉提及修身、愛施、取予、恥辱、立名為五項君子人格¹，並且以立名為整個人格的基礎，《史記》一書中孔子語錄出現四百多處，司馬遷以孔子的理想人格為標尺，展開敘述以及論贊，故可推論：司馬遷以儒家君子為基本評斷價值，同時強調人物的歷史地位、對社會發展的推動作用，記述人物和史事便因為思想而採用截然不同的敘事結構和脈絡，揭示複雜的人格和歷史敘事本身的靈活性，所以《史記》將人物特殊形象酣暢淋漓地刻畫時，更將其要表達的理念佈滿於行文間。當司馬遷論及同樣以養士身份傳世的人物時，從關照人物、釐清事件、解讀行動的角度或隱或顯、或偏或全寄以褒貶，〈魏公子列傳〉與〈孟嘗君列傳〉分別以信陵君、孟嘗君為中心，鉅細靡遺呈現史實，達到〈太史公自序〉所言「春秋采善貶惡，推三代之德，褒周室，非獨刺譏而已也。」此實錄精神。李長之《司馬遷的人格與風格》提及：

至於司馬遷所愛的才之中，最愛的是哪一種？一般地說，是聰明智慧，是才能，是不平庸，或不安於平庸，或意識到自己不平庸的。但尤其為他所深深地禮贊的，則是一種衝破規律，傲睨萬物，而又遭遇不幸，產生悲壯的戲劇性的結果的人物。²

本文將以歷史敘事的手法探討〈魏公子列傳〉中遭逢不幸的信陵君何以成為一位典範，司馬遷如何透過人事描寫、主題凸顯、語言運用體現心中對於信陵君仁而愛士，謙而禮教的形象給予評價，並在〈孟嘗君列傳〉中描述客無所擇、交利不交心的後果，透過司馬遷與《史記》討論敘述觀點對於歷史表現的作用影響，和人物形象建構的必要性。

〈魏公子列傳〉通篇以兄弟起，以兄弟結，此番敘事安排反映魏國盛衰，藉由門客如侯生、朱亥、毛公、薛公與信陵君的互動過程組織成篇。首先簡潔、洗鍊地介紹信陵君的身世：「魏昭王少子」、「魏安釐王異母弟」、「封公子為信陵君」，話鋒一轉強調其行事特徵：「仁而下士，士無賢不肖皆謙而禮交之」，使「當時諸侯以公子賢，多客，不敢加兵謀魏十餘年。」司馬遷以翩翩君子、有仁有德的人物樣貌貫穿全文。之後便是敘寫公子與侯嬴的互動，運用篇幅描繪公子為侯生設酒宴、大會賓客的情況，侯生讓親自駕車迎接的信陵君到市場久候，信陵君臉色卻恭敬，始終如一。文章整體而言，先創造一種濃厚的氛圍，漸次渲染，襯托信陵君下士的形象。段段緊扣信陵君性格發展的核心事件，透過與其他賓客、市人的事件相輔相成，精確捕捉事件與人物發展的互動關係。

信陵君仁而下士、義於助困、從諫如流、知錯能改的表現完全符合司馬遷心中的精神期望，並以此為文章核心思想，東周時代以養士聞名的四公子中，魏公子信陵君的人格最受司馬遷推崇，其愛護家國、仗義救趙的表現吻合著司馬遷的忠義仁愛，茅坤：「信陵君是太史公胸中得意人，故本傳亦太史公得意文。」〈魏公子列傳〉特意呈現了信陵君放下身段、卑身厚幣以招賢者，不敢以富貴驕士的片段，能夠投其所好招攬門客，例如提供侯嬴一個歷史舞台而非物質層面的利益，於最短的時間內建立最緊密的關係，因此吸引了四方英雄豪傑的集聚，甚而願意為他賣命。信陵君靠著賢士們的幫助建立功業，竊符救趙是經由侯嬴計策，如姬冒死竊符、朱亥臨危擊殺晉鄙下完成的。信陵君在魏國因為「賢，多客」，以致諸侯國

¹ 〈報任少卿書〉：「修身者，智之符也；愛施者，仁之端也；取與者，義之表也；恥辱者，勇之決也；立名者，行之極也。」

² 李長之《司馬遷的人格與風格》，（臺北：里仁出版社，1997年），頁106。

有所畏懼不敢加兵，司馬遷特意於文章前半描寫兄弟下棋的情節亦表顯了信陵君才能，使「魏王畏公子之賢能，不敢任公子以國政」，且同時埋下伏筆。

〈魏公子列傳〉中最主要的歷史事件是竊符救趙，邯鄲解圍真正的因素其實涵蓋甚廣，包含例如趙國由於秦國在長平之役殘暴坑殺了趙國四十餘萬的軍士，激發趙國人民共同憤恨，上下團結一心，對秦國實施頑強的抵抗活動，此外，在〈平原君虞卿列傳〉則記載：

令夫人以下編於士卒之間，分功而作，盡散以饗士。

平原君拿出所有財產和分封幫助國家，得到趙國勇士李同認可，慷慨激昂衝殺秦軍，使趙國得以喘息，再配合魏楚聯軍加上秦國內部矛盾，趙國方能脫困，然而以上因素及敘述在〈魏公子列傳〉隻字未提，司馬遷刻意閃避了錯綜複雜的國際情勢，重在突顯信陵君的為人和成就，非核心思想的作為便概略提過或不寫，是以，能夠讀到司馬遷運用頗大篇幅描寫親迎侯生的情節，和竊符救趙的情節安排，對於趙國發生的歷史事件的背景於此未必有所詳錄。

〈魏公子列傳〉極力描寫信陵君禮賢下士且士為知己者用的具體情況，塑造信陵君為完美的人物形象，然而在《史記》其他篇章如〈范雎蔡澤列傳中〉提及信陵君：

信陵君聞之，畏秦，猶豫未肯見，曰：「虞卿何如人也？」時侯嬴在旁，曰：「人固未易知，知人亦未易也。夫虞卿躡屣擔簦，一見趙王，賜白璧一雙，黃金百鎰；再見，拜為上卿；三見，卒受相印，封萬戶侯。當此之時，天下爭知之。夫魏齊窮困過虞卿，虞卿不敢重爵祿之尊，解相印，捐萬戶侯而閒行。急士之窮而歸公子，公子曰『何如人』。人固不易知，知人亦未易也！」信陵君大慚，駕如野迎之。魏齊聞信陵君之初難見之，怒而自剄。

即使信陵君禮遇侯嬴、朱亥、毛公、薛公，然正因他對客有所擇，是故也有士人由於他的拒見而自殺。〈魏世家〉中則有一段信陵君對魏王闡述聯韓反秦的主張，反映信陵君遠見宏觀的判斷，但因為主題不符而置於〈魏世家〉以互見。敘事主體選擇牽涉了司馬遷歷史敘事的核心思想的命題，雖然《史記》作為還原歷史現場的呈現，但其中不乏有歷史書寫者的考量與價值觀取捨，執是之故，〈魏公子列傳〉作為處理信陵君此人生平歷史的記載，顯然因為司馬遷欲傳達的核心思想有所處理。

至於信陵君的形象，司馬遷在此列傳營造了信陵君極具氣魄的人物特質，藉由其至趙國密訪隱士毛公、薛公後，與姊平原君夫人之間的對話，透過平原君相形之下，表現出信陵君判人之明，亦藉由描述其對於平原君的批判，一併呈現出歷史事件與人格特質，藉人明史的敘事方式可見其中：

公子乃謝夫人去，曰：「始吾聞平原君賢，故負魏王而救趙，以稱平原君。平原君之游，徒豪舉耳，不求士也。無忌自在大梁時，常聞此兩人賢，至趙，恐不得見。以無忌從之游，尚恐其不我欲也，今平原君乃以為羞，其不足從游。」乃裝為去。夫人具以語平原君。平原君乃免冠謝，固留公子。平原君門下聞之，半去平原君歸公子，天下士復往歸公子，公子傾平原君客。

信陵君的氣魄至此一覽無遺，透過世人的選擇使高下立判，正如姚祖恩所言：「語斬截而辭不待畢，傳神之妙如此。」¹言約意豐，司馬遷寄寓的觀點則鮮明獨到。

為養士四公子之一的孟嘗君，在《史記》歷史敘事中亦是由養士們的活動完整其形象，〈孟嘗君列傳〉以孟嘗君的出身開端，透過二件史實展現孟嘗君伶牙俐齒、思考敏銳的特質，其一是孟嘗君以天命的思維質問其父靖郭君原初為何打算棄養自己：「人生受命於天乎？將受命於戶邪？」，其二則孟嘗君對父親說玄孫之後的兒子該怎麼稱呼尚且不知道，何必積累萬金，應該進用賢者能人，將錢財用於可視的作為，靖郭君於是讓他主家待賓客，「賓客日近，名聲聞於諸侯」，大量招徠賢士反因無所謂標準，實際無才無德者皆可入於門下，見〈孟嘗君列傳〉：

孟嘗君在薛，招致諸侯賓客及亡人有罪者，皆歸孟嘗君。孟嘗君舍業厚遇之，以故傾天下之士。食客數千人，無貴賤一與文等。

又云：

孟嘗君客無所擇，皆善遇之。人人各自以為孟嘗君親己。

同時亦透露了孟嘗君家大業大，食客數千人之多卻能夠與孟嘗君同等相處，司馬遷便是以此為核心經營後文的內容，舉凡雞鳴狗盜之徒，以及「賓客皆去」，只剩馮諼願意效忠的景況，皆是實例。

客無所擇是孟嘗君的待客之道，其好俠善事無論雞鳴狗盜之徒、賢士馮諼甚至帶罪亡命者都能完全接納，孟嘗君與門下客食同羹、乘同車、居同屋，誠意關懷的形象不言自明，甚至在其封地出錢收債，結果依然歲餘不足，花費大部分都用在養士，不分貴賤的納客方式透過歷史敘事的文本可見其一定效益，助他度過難關，然而，司馬遷〈孟嘗君列傳〉關於門客敘述中，只有馮諼留名，指涉了除馮諼屬於人才，其餘似乎盡皆泛泛之流，亦或姦人罪犯，故司馬光曰：

今孟嘗君之養士也，不恤智愚，不擇臧否，盜其君之祿，以立私黨，張虛譽，上以侮其君，下以蠹其民，是奸人之雄也，烏足尚哉！《書》曰：「受為天下逋逃主、萃淵藪。」此之謂也。

佐證了司馬遷從敘事中透露的線索，孟嘗君的養士手段不過私底下給予物質好處，慷慨大方卻不重交際品質，並未建立賓主之間的緊密關係，顯然難吸引人才，甚至當孟嘗君失去相位後，賓客皆去，因此司馬遷以為這種養士方法頗無建樹，敘事脈絡圍繞客無所擇的正反效益展開論述。

司馬遷歷經李陵之禍，看待生命人世的觀點自然很大影響他的寫作。《史記》無可否認地觀照歷史人物同時潛藏司馬遷的私人情感，即使框架是歷史客觀的必然條件，透過敘事佈局，亦可見其愛憎痛惡之感，司馬遷在〈報任少卿書〉言：「家貧，財賂不足以自贖，交遊莫救；左右親近不為壹言」，《史記》對於利盡交疏、世態炎涼確實刻畫深切。

¹ 遙亭田《史記精華錄》，卷三，〈信陵君列傳〉，頁 139。

〈孟嘗君列傳〉中，自齊王廢孟嘗君，諸客離去，後又召而復之，孟嘗君便感嘆：

文常好客，遇客無所敢失，食客三千有餘人，先生所知也。客見文一日廢，皆背文而去，莫顧文者。今賴先生得復其位，客亦有何面目復見文乎？如復見文者，必唾其面而大辱之。

這樣的感慨其他篇章亦可見¹，司馬遷的敘事道出了貧賤寡友的不變法則，透過馮諼說：「生者必有死，物之必至也；富貴多士，貧賤寡友，事之固然也。君獨不見夫趣市朝者乎？明旦，側肩爭門而入；日暮之後，過市朝者掉臂而不顧。非好朝而惡暮，所期物忘其中。今君失位，賓客皆去，不足以怨士而徒絕賓客之路。」透過歷史人物敘事寄託自己的感嘆和想法，司馬遷極為成功塑造人物形象之際，暗示世界生存法則的困難令其不得不感慨萬千。

〈太史公自序〉：「見盛觀衰，論考行之事」而為〈太史公書〉，司馬遷以論與考的結合作《史記》，寓論斷於敘事中。太史公曰襲自《左傳》君子曰，司馬遷藉由此般體裁，使史家得以直抒胸臆。《史記》字裡行間隱約有司馬遷身影其中，事件敘述中也透露他對歷史事件的評價，這是史家敘述者最明顯的特徵——作者與敘述者相同，換言之，敘述者無處不在，是故太史公曰對於傳記人物形象與考察司馬遷（敘述者）心路歷程具有補充效果。太史公曰採第一人稱限知視角，夾敘夾議，讓敘事者以自我關注世界，抒發一己之見，根據浦安迪《中國敘事學》，此種筆法指涉了敘事人口吻的概念，意即敘述者說話、思考方式、所要表達的想法都能於敘事中看見意義，太史公曰便是極具敘述者性格的安排。

在〈魏公子列傳〉中，司馬遷論贊：

吾過大梁之墟，求問其所謂夷門。夷門者，城之東門也。天下諸公子亦有喜士者矣，然信陵君之接巖穴隱者，不恥下交，有以也。名冠諸侯，不虛耳。高祖每過之而令民奉祠不絕也。

從過大梁之墟到城之東門，體現親身經驗的敘事安排，除指摘司馬遷實地考察的背景，歷史現場呈現所謂歷史感、既視感，夷門是信陵君與侯嬴初見所在，故經過大梁之墟的表現更多透露司馬遷對於賓主間美好關係的嚮往，遵從、守護倫理價值的義法，扣合司馬遷人生經歷，引文確存有身份之義的命題。

信陵君與當時天下貴族都好養士，然司馬遷卻推崇信陵君，乃因具識人之明的信陵君對於每位能人賢士誠意相待，賓客有感而奉獻生命協助，其中「不虛耳」便指涉信陵君不恥下交是確切存在的事實，賦予正面評價，並非徒有名聲，「高祖每過之」亦肯定了信陵君的功業，值得受後世帝王尊敬。

至於〈孟嘗君列傳〉的論贊：

太史公曰：吾嘗過薛，其俗閭里率多暴桀子弟，與鄒、魯殊。問其故，曰：「孟嘗君招致天下任俠，姦人入薛中蓋六萬餘家矣。」世之傳孟嘗君好客自喜，名不虛矣。

¹ 〈魏其武安傳〉中論及武安與灌夫「天下吏士趨利者，皆去魏其歸武安」、「天下士郡諸侯愈益附武安」、「無勢，賓客稍稍引而怠傲」、「灌夫家居雖富，然失勢，卿相待中賓客益衰」，此外〈衛將軍驃騎傳〉的描述也有類似慨嘆。

同樣透過回歸歷史現場表達經驗，薛，孟嘗君的封地，鄒、魯則是高度文化發展的地方，藉由風情對比闡發「孟嘗君招致天下任俠、奸人」客無所擇的負面效應，此處同樣可見「不虛矣」的筆法，這種敘述口吻指涉了所言不虛，一切不啻史料考察，實地探訪更是應證歷史事件的真實存有，司馬遷對於孟嘗君的評價夾議其中，是相當不能認同這種毫無揀擇的作法的。以上確如茅坤所言：「太史公小論，言質而情慘，可為實錄。」透過論贊對當時人物寄託貶刺。

總體而言，《史記》中人物安排，司馬遷與敘述者是二位一體，透過敘述者視角與口吻觀照史實，太史公曰的論贊直接對人物評析、議論，自討論〈魏公子列傳〉與〈孟嘗君列傳〉，敘述人口吻之於《史記》的意義，表露司馬遷自覺性地闡述胸中塊壘，歷史人物性格塑造多有史家之寄寓，其以太史公曰的語言使人物形象和行為細節得以高度典型化、形象化，具有社會意義，文中雖皆呈現喜好養士的人物特質，然魏公子「喜士」比較孟嘗君「好客」便能從司馬遷的敘事用意窺見史家筆下牽動著的褒貶與愛憎。

顧炎武提出「《史記》於序事中寓論斷」的敘事特點，賦予人物形象典型化、立體化的手法。歷史呈現是相對客觀的事實論述，但史料編纂卻是史家主體意識的顯現，是以，〈魏公子列傳〉、〈孟嘗君列傳〉敘事傳人，司馬遷未直接了當作出褒貶評價，敘事過程的情節安排與史料運用皆可見其作為史家的判準，人物特質描繪鮮明。

綜上所述，信陵君未必全然如〈魏公子列傳〉那般高尚得無以挑剔，孟嘗君未必無可取之處，司馬遷既希望突顯養士的差異，從歷史全貌加以考慮，敘事便有其反映，體現禮賢下士的模範與士為知己者用的嚮往、客無所擇和利盡交疏的社會情形，主題意識能見史家敘述者的核心關照。此外，其中歷史人物多以具體生動情節展現史實，於既有基礎上刻畫人物、點染，烘托神韻，透過探討二篇列傳的形象營造，司馬遷利用各種矛盾、衝突寫出彼此間際遇和互動關係，由此觀之，敘事必定有其關懷的中心，而非將人事泛泛陳於紙上，浦安迪在《中國敘事學》曾言：

寓意之「意」首先是作者心中的原意，而不僅僅指作品潛在的或者釋發出來的本義。由此來看，儘管從任何一部內容複雜或脈絡錯綜的敘事小說（如《莫比·狄克》）都可尋繹出貫串全文的隱義，不過，只有作者明確地引導讀者脫離情節的描述而去辨認某種抽象的哲理的那類作品，才有可能被認為是寓意之作。……在敘事的條理之中，寓意之作無一不滲透著某種哲理或神學的理论，即除了表面的細節外，還設計了一層或多層的意義。¹

筆者選擇從司馬遷「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的修史旨趣為基調，以〈魏公子列傳〉、〈孟嘗君列傳〉對同為養士的行為的敘事脈絡為文本討論，足以發現司馬遷敘事之妙在於情事結合，這亦是異於後代正史的特別之處，敘事中飽蘸情感，體現生命價值，卻不會因為個人愛憎喜惡改寫歷史，展現了敘事的精義，或言，司馬遷的敘事結構確實在史學著作方面成了一家之言。

¹ [美] 浦安迪《中國敘事學》，〈第五章 奇書文體中寓意問題〉，頁 128。

附錄、參考資料

- 楊義（1998）。中國敘事學。嘉義：南華管理學院。
- 徐復觀（1997）。兩漢思想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 周振甫（1994）。古代作家寫作技巧漫談。北京：人民出版社。
- 錢穆（2001）。中國史學名著。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 浦安迪（1996）。中國敘事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王靖宇（2003）。中國早期敘事文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李長之（1997）。司馬遷的人格與風格。臺北：里仁出版社。
- 雷嘉彤（2009）。《戰國策》人物形象研究。中山大學：碩士論文。
- 劉憶銘（2014）。《史記》信陵君列傳研究。玄奘大學：碩士論文。

《戰國策》、《史記·孟嘗君列傳》「馮諼客孟嘗君」敘事比較

中文一 B09101028 李采真

授課教師：伍振勳先生

《戰國策》是一部經漢朝劉向編訂的國別體史書，主要透過記載了戰國時期各國縱橫家的政治主張和策略，展現出戰國時代士人間的精神風采和當時的社會風貌。《史記》又稱《太史公書》，是一部由漢武帝時期任職太史令的司馬遷所編寫的紀傳體史書，對中國的史學和文學方面均具有深遠的影響，居「正史」地位，其也被魯迅稱為「史家之絕唱，無韻之離騷。」

然而《戰國策·齊策》中的〈馮諼客孟嘗君〉與《史記·孟嘗君列傳》均有提到馮諼（驩）一人，可在對話內容和情節編寫方面卻不盡相同，這也是本篇作業撰寫之目的。本次作業主要針對《戰國策》和《史記》中關於孟嘗君與其門下食客馮諼（《史記》中稱為馮驩）之間的情節內容做一個敘事對比，透過解讀文本和關照人際關係，以期找出兩篇文章之不同處及其故事意義。

首先，兩篇文章最大也是最明顯的不同即為馮諼（馮驩）這個名字。目前對於孟嘗君門下的食客名字究竟是馮諼或是馮驩，已無法考據，但從故事的相似性而言，無論是馮諼或馮驩都皆指同一人是可以確定的。至於為什麼同一個人會出現兩個版本的名字，我們可以大膽猜測或許在古代「諼」和「驩」的讀音相同，又或是此人的真實名字在歷史的長河中逐漸被人誤傳，以至於兩篇文章所用的名字不同。

以下將兩篇文章的內容分為五個部分以進行敘事對比：

（一）寄食門下

《戰國策》：齊人有馮諼者，貧乏不能自存，使人屬孟嘗君，愿寄食門下。孟嘗君曰：「客何好？」曰：「客無好也。」曰：「客何能？」曰：「客無能也。」孟嘗君笑而受之曰：「諾。」

《史記》：初，馮驩聞孟嘗君好客，躡蹻而見之。孟嘗君曰：「先生遠辱，何以教文也？」馮驩曰：「聞君好士，以貧身歸於君。」

在《戰國策》和《史記》中，馮諼（驩）同為一個貧窮的平民，且都是自願要拜入孟嘗君門下當食客，看似人物背景相同，但是從兩者的敘事描寫中卻又有其不同之處。《戰國策》第一段描寫的馮諼是一個因過於貧窮，為求溫飽而願歸於孟嘗君門下的「無能」食客。可按照《史記》中司馬遷所寫的，馮驩是因聽說孟嘗君好客才想投其門下，並且沒有直面寫馮驩已貧窮到不能自存，卻是以馮驩穿著草鞋來見孟嘗君，暗指馮驩是個貧窮的下層人士。司馬遷這樣的描寫不同於《戰國策》，這裡更能展現馮驩身為一個「士」的特質，且馮驩的一句「聞君好士」，也展露出馮諼對自己的定位也是「士」，同時也為馮驩日後的作為埋下伏筆。至於對孟嘗君的描寫，《史記》中並沒有寫出孟嘗君如何讓將馮驩收入門下，不過從「先生遠辱，

何以教文也？」中可以得知孟嘗君不分貴賤，對前來拜入門下的食客都以禮相稱。反觀《戰國策》中的孟嘗君更像是來者不拒，就連無能之人也都一笑而納入門下，「笑」字在《戰國策》中也有多種解讀，如表現孟嘗君內心寬大又或是帶有看不上馮諼之意。

（二）彈劍三歌

《戰國策》和《史記》中雖然都提到了「食無魚」、「出無車」和「無以為家」這三個要求，不過引出這三點的方式卻不同。《戰國策》偏向描寫馮諼主動造勢，因為孟嘗君是經「左右告知」才知道馮諼這麼一個「無能」之人的要求，同時也都毫無不滿一併滿足，再次表現出孟嘗君內心寬大的形象。《史記》中則是寫道：「孟嘗君問傅舍長曰：『客何所為？』」，我們可以得知這裡是孟嘗君主動關心馮驩，且之後孟嘗君還會「又問」和「復問」起馮驩的情況，表示孟嘗君有將馮驩這名「客」記在心裡，只是這裡的孟嘗君在馮驩提到「無以為家」時，孟嘗君「不悅」。這裡看似與《史記·孟嘗君列傳》中上文提及的「舍業厚遇之」的這樣一個孟嘗君的形象有所出入，但若是連接《史記》下文來看，這或許是司馬遷為了讓下文引出孟嘗君面臨「文奉邑少，而民尚多不以時與其息，客食恐不足」這樣危機的情況做了更合理的安排。若是這樣，也難怪孟嘗君會對毫無作為仍不斷提出要求的馮驩「不悅」。

對此，我們也可以通過孟嘗君將食客等級分成三等做出另一種原因推斷。以下引用魏聰祺的看法：

既然已經訂立三舍分等辦法，則應依賓客才能安排，而馮驩一無表現，也已由傅舍遷幸舍，又遷代舍，孟嘗君待之亦已足以，他卻仍不知足，更進一步唱「無以為家」，難怪孟嘗君會「不悅」。¹

如此一來，雖然都是為了考驗孟嘗君的好客程度，但由於兩篇文章中描寫的孟嘗君回應不同，因此馮諼（驩）的反應也有所不同。《戰國策》中馮諼的「不復歌」更像是被孟嘗君的寬宏雅量折服，因此「不復歌」；而《史記》中的馮驩「無所言」則是因孟嘗君的「不悅」，而不敢提出要求了，更不會有《戰國策》中描寫馮諼說：「孟嘗君客我。」這樣一個沾沾自喜，自我宣傳的心態了。

（三）徵人收債

《戰國策》中馮諼是應著孟嘗君那句「誰習計會，能為文收責於薛者乎？」而回答「能。」才被孟嘗君派去收債的。這裡的馮諼屬於毛遂自薦。然而孟嘗君和其左右的對話：

孟嘗君怪之，曰：「此誰也？」左右曰：「乃歌夫長鋏歸來者也。」

¹ 魏聰祺：《史記概說及名篇賞析》（台北：五南圖書出版社，2018），頁 266。

這可看出孟嘗君的確對馮諼此人並無上心，但可以證明「彈劍三歌」確實給孟嘗君留下了印象。後來孟嘗君「笑」曰：「客果有能也，吾負之，未嘗見也。」，這句話帶有歉意，表示孟嘗君認為之前都沒見過（留意）馮諼是自己的怠慢，展現孟嘗君對客的一種禮儀和尊重。

不同於《戰國策》，《史記》有明確寫出孟嘗君是因為「文奉邑少，而民尚多不以時與其息，客食恐不足」才需要派人收債。此處因《史記》有明確寫出收債的理由而更符合下文的開展。《史記》裡孟嘗君是透過傅舍長才任用馮驩前往薛邑收債，這裡少了馮驩自薦的那種自信描寫，同時也帶出了傅舍長這個人。對於傅舍長為何推舉馮驩，有多種說法，也有不同解讀，下列引出魏聰祺在其著作《史記概說及名篇賞析》中的「防弊」說為例：

有人認為傅舍長推薦馮驩是因為厭惡他貪得無厭想讓他出醜，但筆者不認為如此，原因有二：（一）傅舍長推薦馮驩去收債，若是馮驩失誤，自己也會承受連坐之責，傅舍長必然不會連累自己，且傅舍長應當認為馮驩三次彈劍而歌，必然是不願雌伏人下，此時正是表現時機，因此推薦馮驩。其次「何人可使收債於薛者？」語義有二：一是何人可信賴使收債於薛；一是何人有能力可收債於薛，但由傅舍長推薦馮驩的三項理由判斷，皆是出於「防弊」為前提。（二）孟嘗君也並非傻瓜聽不出傅舍長欲挖苦馮驩的話，必然不會因傅舍長的厭惡之心，而將如此重要的是收債問題交給馮驩。¹

（四）焚券市義

對於這段，馮諼（驩）皆是有將契據燒毀，以為孟嘗君換取義（好名聲），但做法上不盡相同。首先，《戰國策》中馮諼是大膽將所有契據全燒毀，這是按照對孟嘗君這句「視吾家所寡有者。」的理解所做出的決定，且後期孟嘗君問起馮諼時，馮諼也回應了「因而賈利之」，加上先前《戰國策》並未指出孟嘗君派人收債的理由，因此足以判斷孟嘗君有斂財自肥的嫌疑，而馮諼作為食客，看出了這點，因而敢於燒毀全部的契據以為孟嘗君換取他缺少的「義」，而事後發生的事也印證了馮諼作為食客對於孟嘗君的幫助和貢獻。而孟嘗君對於契據全部被燒毀這件事也並未苛責馮諼，雖不悅但仍忍耐，再次彰顯出孟嘗君的寬宏大量。

相反，《史記》對這段進行了較為詳細的描寫，包括馮驩實則是採取了對孟嘗君而言較不吃虧的做法，即先透過宴會分出富人和窮人，再以和富人約定好還債日期和焚燒掉窮人借據的方式，讓孟嘗君既能不至於虧掉所有借款，同時也能讓根本還不出的借款變成了好名聲，藉此擴大了孟嘗君在百姓中的影響力。孟嘗君對此的態度也從一開始的連忙召回馮驩責問變成了後來的「拊手而謝之」。這裡比起《戰國策》側重展現馮諼有膽有識、自信不疑的形象，更著重於展現馮諼的足智多謀，同時也展現了孟嘗君不因缺錢而願放棄好名聲這樣的一種人格品質。

¹ 魏聰祺：《史記概說及名篇賞析》（台北：五南圖書出版社，2018），頁 269。

(五) 罷相復相

對於孟嘗君被罷相一事，《史記》比起《戰國策》寥寥一句「齊王謂孟嘗君曰：『寡人不敢以先王之臣為臣。』」而言有著比較完整的敘述，即齊王是受到秦國和楚國毀謗言論的蠱惑才將孟嘗君罷官（這裡有一處異同，《戰國策》中更像是孟嘗君自己悟出齊王本意而請辭回薛邑。）。至於復相的原因，《戰國策》提及的是梁王而《史記》則是秦王，對此兩邊皆有可能，因此無法判定其真偽，但不可否認的是馮諼（驩）讓孟嘗君復相的做法基本相似。不過《戰國策》中提及「狡兔三窟」，這也再度展現了馮諼作為一個食客，可以讓主人達到安心無憂，鞏固其地位的能力，以至於《戰國策》最終寫到：「孟嘗君為相數十年，無纖介之禍者，馮諼之計也。」，同時也帶出了孟嘗君對馮諼的全權信任。

真正值得對比的還是對於孟嘗君失去相位之後，眾人（《戰國策》中平民和《史記》中食客）的反應。

《戰國策》：

孟嘗君就國於薛，未至百里，民扶老攜幼，迎君道中。孟嘗君顧謂馮諼：「先生所為文市義者，乃今日見之。」

以上《戰國策》描寫對於孟嘗君罷相後正面得民心的情況證實了馮諼大膽焚券的做法是有產生正面效果的，孟嘗君的確收穫了人民的「義」。而按照《史記》的描寫卻是孟嘗君門下的食客「皆去」，這呈現了與《戰國策》全然不同的情況。《史記·孟嘗君列傳》上文不斷提及孟嘗君厚遇其門下食客，對於孟嘗君對待食客的好，《史記》曾用以下句子進行描寫：

皆歸孟嘗君。捨業厚遇之，以故傾天下之士。

食客數千人，無貴賤一與文等。

孟嘗君待客坐語，而屏風後常有侍史，主記君所與客語，問親戚居處。客去，孟嘗君已使使存問，獻遺其親戚。孟嘗君曾待客夜食，有一人蔽火光。

客怒，以飯不等，輟食辭去。孟嘗君起，自持其飯比之。客慙，自剄。士以此多歸孟嘗君。孟嘗君客無所擇，皆善遇之。

人人各自以為孟嘗君親己。

《史記》用了大量的詞凸顯孟嘗君對食客是抱以極好的態度和給予極好的待遇，可當孟嘗君被罷相時，食客卻是「皆去」。這對孟嘗君而言是相當諷刺的，以至於孟嘗君說出「如復見文者，必唾其面而大辱之。」。然而有趣的是《史記》描寫了馮驩對此的反應，馮驩先收住韁繩，下車而行拜禮，之後再以「非為客謝也，為君之言失。夫物有必至，事有固然，君知之乎？」曰：「生者必有死，物之必至也；富貴多士，貧賤寡友，事之固然也。君獨不見夫朝趨市者乎？明旦，側肩爭門而入；日暮之後，過市者掉臂而不顧。」來帶出食客之所以歸順孟嘗君權當是為利，不是義，因此若是孟嘗君有朝一日失勢，食客們「皆去」皆屬正常的情况，也就此勸誡孟嘗君「不足以怨士而徒絕賓客之路。願君遇客如故。」。對此，孟嘗君呈現一種較不情願的說法，即「敢不奉教焉。」。

綜合以上對比，可得出幾點結論。

- (1) 若是從人物方面看起，《戰國策》的「馮諼客孟嘗君」似乎比較著重在描寫馮諼這個人自信不疑（徵人收債）、有膽有識（焚券市義）、深謀遠慮（焚券市義）和竭忠盡智（狡兔三窟）的人格特質，而對於孟嘗君只是透過善待馮諼和與馮諼的對話中，側面彰顯出孟嘗君不懼門第、不分貴賤任用其門下食客（寄食門下），信任食客（徵人收債）和對食客皆寬容雅量（焚券市義）的形象。然而《史記·孟嘗君列傳》則是更注重於描寫孟嘗君，其文開頭便是從孟嘗君的家世背景開始著手，其後便開始描寫孟嘗君與各樣的食客之間的故事還有其本身的政治生涯，比起《戰國策》更多的是展現出孟嘗君這個人的性格，而馮諼在史記當中不過也是孟嘗君眾多食客中分量較重的一人。這可謂是兩篇文側重的人物不同。
- (2) 若是從故事情節分析，《戰國策》表達的是一個比較正面的結局，即孟嘗君得到馮諼這麼一個食客後，經由馮諼為其出招（焚券市義、狡兔三窟）後，得以穩坐相位長達幾十年。這是一個食客與主人雙贏的局面。然而縱觀《史記·孟嘗君列傳》全文，重點並不在於描寫馮驩和孟嘗君的故事，更稱不上有正面的結局，反而是從開篇不斷強調孟嘗君如何禮遇門下食客來襯托出孟嘗君之後食客「皆去」的慘面，帶出了孟嘗君門下的食客皆是為利而來，而食客三千中也多有雞鳴狗盜之徒，真正的良士可說是少之又少。

雖然兩篇文的敘事手法或情節都不盡相同，但各自有其想表達的主題，若是將兩篇文以詳略互補的方式來閱讀則更能提升我們閱讀及解讀文本的能力。

參考資料：

劉向編：《戰國策·齊策》「馮諼客孟嘗君」

司馬遷：《史記·孟嘗君列傳》

魏聰祺：《史記概說及名篇賞析》

《戰國策》、《史記·孟嘗君列傳》「馮諼客孟嘗君」敘事比較

中文一 B09101008 李宛鴻

授課教師：伍振勳先生

「馮諼客孟嘗君」的故事，在《戰國策》以及《史記·孟嘗君列傳》中皆有記載。然而兩篇文章卻有多處不同，情節發展自然也有差異，因此而導致兩篇故事所關注的主旨不同。以下為「馮諼客孟嘗君」在《戰國策》和《史記·孟嘗君列傳》中的敘事比較。

一、「馮諼客孟嘗君」的人物關係

（一）在《戰國策》中的人物關係

「馮諼客孟嘗君」是關於策士馮諼如何輔佐孟嘗君成就一番事業的故事。在《戰國策》中，其最核心的人物關係即為馮諼與孟嘗君的關係，然而同時也包含孟嘗君與其他食客、馮諼與其他食客、孟嘗君與齊王和孟嘗君與百姓的關係。

孟嘗君與策士馮諼的關係是藉由其他食客在旁襯托，且一步步推進的。首先是馮諼的「無好」、「無能」，然而孟嘗君卻依然接受他，襯托出馮諼的特別以及孟嘗君「客無所擇，皆善遇之」的特色。左右之人會根據孟嘗君態度和馮諼的言論而做出反應，而馮諼凡是有任何特別的言論，也都是藉由左右人傳達給孟嘗君，推進兩人近一步的關係發展。

而孟嘗君與齊王和百姓的關係則由馮諼在中間做調和的作用，以助孟嘗君成就功業。馮諼起矯命燒債券的行為，成功替孟嘗君收服薛地民心，使其在日後被廢時，能有根據地以東山再起。而孟嘗君被齊王所廢時，馮諼藉西遊說梁王聘孟嘗君的計策，成功使孟嘗君再被齊王重用，修復孟嘗君與齊王的關係。

（二）在《史記·孟嘗君列傳》中的人物關係

「馮諼」在《史記》中稱為「馮驩」。《史記·孟嘗君列傳》中，孟嘗君與馮驩依然為最關鍵的核心人物關係，且同時包含孟嘗君與百姓、齊王以及其他食客的關係。

孟嘗君與百姓、齊王以及其他食客三方的關係，都是藉由馮驩從中調和，而孟嘗君與馮驩的關係則在此過程中逐漸升溫穩固。首先是馮驩釀酒、買牛、燒券書，替孟嘗君彰顯好名聲，建立孟嘗君與百姓良好的關係。再來是在孟嘗君被齊王廢相時，馮驩以利益西說秦王又東說齊王，使孟嘗君復為齊王看重而相齊，孟嘗君再度與齊王建立緊密聯繫。

然而故事中非常關鍵的部分在於孟嘗君的三千食客，推動著整篇故事情節的發展。孟嘗君最初使馮驩收債於薛的動機，就在於其年收入不足以養活這三千食客。縱使孟嘗君能無差別的大方對待賓客，然而當孟嘗君被廢時，所有的賓客還是都離開了孟嘗君，唯有馮驩還留在孟嘗君身邊幫助他。孟嘗君因此而對其食客懷有怨怒之心，此時仍是馮驩向孟嘗君講解道理來開導孟嘗君，緩解孟嘗君與食客之間的關係。

二、馮諼客孟嘗君」的情節發展

（一）馮諼寄食門下的經過

「馮諼客孟嘗君」的故事基礎是建立於「孟嘗君客無所擇，皆善遇之」之上。孟嘗君好客而沒有標準，凡來投靠者皆收下且一視同仁，因此馮諼能有機會進入孟嘗君門下成為其食客，進而有日後輔佐孟嘗君的故事情節發展。然而《戰國策》與《史記·孟嘗君列傳》卻有不同的主旨，以致其後故事發展情節文字有所不同。

在《戰國策》中，先以貶抑馮諼作為開頭，以凸顯馮諼日後才能的展現。馮諼既「無好」也「無能」，然而孟嘗君仍「笑而受之」。之後馮諼彈其劍，歌求食魚、乘車以及家用，藉左右人之口來傳達馮諼的要求。當左右之人都厭惡馮諼的「貪而不知足」，而孟嘗君則皆爽快答應其要求，馮諼還向其友炫耀。由此塑造出馮諼的庸碌無能、貪求無度和張揚愛現之形象，以及孟嘗君大方豪爽的性格。

在《史記·孟嘗君列傳》中，同樣基於孟嘗君的「好客」，馮驩得以歸於孟嘗君的門下。此處並沒有描寫馮驩的特別之處，也無提及孟嘗君的反應。之後馮驩的作為皆由舍長之口傳達給孟嘗君，雖然孟嘗君都接受了馮驩的要求，然而他卻表現出了「不悅」的態度。此處顯示出孟嘗君與其賓客乃是以利結合，並非愛好賓客們的賢能，反而是希望賓客能對其做出有利的行為。所以當馮驩只是獲得好處而並無進一步的作為時，必然會引來孟嘗君的不悅。

（二）馮諼收債於薛地

之後孟嘗君欲請人替他收債於薛地，在《戰國策》中無特別說明原因，而在《史記·孟嘗君列傳》中則是因為「食客三千人，邑入不足以奉賓客」。此事件使馮諼與孟嘗君的關係能夠向前推進，藉此事件也首次展現馮諼「果有能也」。

《戰國策》中，馮諼自薦替孟嘗君收債，並且在收完債後幫孟嘗君買來其家所缺乏的東西。到達薛地後，馮諼「起矯命以責賜諸民，因燒其券」，之後迅速回到齊國見孟嘗君。孟嘗君問馮諼「以何市而反？」馮諼提出其為孟嘗君「市義」的道理，卻引來孟嘗君不悅的反應。在此段情節中，馮諼理直氣壯且語帶責備的提出孟嘗君與薛地百姓必須是以仁義相待的君臣關係，而並非債主、債戶之間的功利關係，顯示「得民心」為鞏固政權的重要根基。然而也可由孟嘗君不悅的態度看出其看重利益的性格，因其不能立即接收到效果而無法從善如流的

接受馮諼的作為及背後的道理。但馮諼的做為也並不代表其為真心誠意善待百姓，可能只是收買民心的一個手段而已。

在《史記》中，馮驩代孟嘗君收債於薛的原因是經由舍長的介紹。馮驩到達薛地後得息錢數十萬，接著買酒買牛，還焚燒券書。孟嘗君聽聞此事後，「怒而使使召驩」，馮驩則接著提出「焚無用虛債之券，捐不可得之虛計，令薛民親君而彰君之善聲也」的說法。經過馮驩的解釋，孟嘗君「拊手而謝之」，展現了馮驩的智慧以及孟嘗君的從善如流。此段馮驩終於開始展現其才華，而孟嘗君也很配合馮驩，使其食客能盡情施展計謀。

（三） 孟嘗君被廢及復登相位的發展

一年後，孟嘗君被齊王廢相。在《戰國策》中，其原因為齊王「不敢以先王之臣為臣」，而《史記·孟嘗君列傳》中則是因為齊王「惑於秦、楚之毀」。此事件導致孟嘗君跌至其人生的低谷，但又再次展現馮諼的才能。馮諼藉由遊說別國君王聘請孟嘗君為相，來凸顯孟嘗君的賢能，成功使孟嘗君重為齊相。然而也藉由此事件的敘述中，看出《戰國策》與《史記》所要傳達的重點並不相同。

在《戰國策》中，孟嘗君退至薛地，而百姓「扶老攜幼，迎君道中」，此為先前馮諼「市義」結果的展現。之後馮諼提出要為孟嘗君鑿三窟，使齊國之宗廟立於薛地，且孟嘗君再度成為齊相，鞏固孟嘗君的政治地位。此段情節主要展示馮諼的政治才能，利用人的好利心理，使齊王向孟嘗君道歉並復立孟嘗君為相，使孟嘗君往後可「高枕為樂矣」。

而在《史記》中，此處則由馮驩遊說秦王及齊王的言辭來推進情節發展。馮驩同樣以君王欲得天下的心理，彰顯孟嘗君的賢能及不看重利益，造就孟嘗君炙手可熱的情形，成功使孟嘗君「復其相位」。然而在此段開頭，司馬遷提及「諸客見孟嘗君廢，皆去。」此句呼應了整段故事所要傳達的重點，當孟嘗君不再對其食客三千有利時，則其食客都會離開孟嘗君，因以利益作為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基礎時是不穩固的。

（四） 結局

兩篇敘述結局之不同為「馮諼客孟嘗君」的故事在《戰國策》以及《史記·孟嘗君列傳》之中最大的不同，顯示《戰國策》和《史記·孟嘗君列傳》實際上是環繞兩個不同的主題來描寫。

《戰國策》中，故事的結局僅有一句話，「孟嘗君為齊相數十年，無纖介之惑，馮諼計也。」顯示《戰國策》的主旨重點在於馮諼，展示出戰國時代的馮諼作為策士，其高超的語言遊說技巧以及深謀遠慮。基於孟嘗君一貫的「客無所擇」，致使孟嘗君有機會獲得馮諼的輔佐。馮諼從一開始的「無能」到「有能」，逐步的施展其政治才華。而有賴於馮諼，孟嘗君得以在其政治道路上穩步前進。

而在《史記》中，其故事的結局敘述的正是其整段故事所要傳達的主旨意義，透過孟嘗君與馮驩的對話，顯示孟嘗君以利與人結合的下場。從「孟嘗君客無所擇，皆善遇之」，到

「自齊王毀廢孟嘗君，諸客皆去」，孟嘗君對此結果感到不解，因而產生對賓客的怨怒。而唯一不離不棄的馮驩則用道理解釋給孟嘗君，「今君失位，賓客皆去，不足以怨士，而徒絕賓客之路」，並期望孟嘗君仍舊以往常的態度來對待其賓客。這是孟嘗君以利益與人結合的下場，實為世間常態，不能因此而對其賓客產生怨恨，只希望孟嘗君往後仍能維持其寬宏大度，真心誠意地對待賓客，而不計賓客是否能做出對其有利的行為。

三、「馮諼客孟嘗君」的主題意義

（一）在《戰國策》中的主題意義

《戰國策》裡「馮諼客孟嘗君」所要傳達的重點以馮諼為主，展現出策士馮諼的才華智慧與深謀遠慮。敘述「市義」成效，乃是馮諼施展計策以得民心，彰顯得民心是鞏固政治地位的首要基礎，是「孟嘗君為齊相數十年，無纖介之禍，馮諼計也。」

（二）在《史記·孟嘗君列傳》中的主題意義

而《史記》的重點則是著重於「門客見孟嘗君廢，皆去；見孟嘗君復位，皆返。」孟嘗君對待每一個賓客都特別好，並非因賓客有任何賢能或特別之處，所以其打動的是對方的好利之心，並非對方內心深層的仁義情感。當孟嘗君對賓客不再有利時，其賓客的離開也是人與人之間以利結合必然的結果。因孟嘗君無法感動真正的「賢能之士」，使其感到自身對孟嘗君是有價值的。「客無所擇」並不是真正「好士」的作為，且其長遠的影響，將會導致一個地方的風俗敗壞。

永不放棄的追尋：〈秦風·蒹葭〉

圖資一 B09106011 陳亨柔

授課教師：林宏佳先生

一、〈蒹葭〉一詩的課堂思辨過程

〈蒹葭〉是高中國文課必讀的一首詩，再加上漢語網的賞析作為參考，大部分的同學在課前就已經大致了解這首詩主要描述的意象。然而，或許是因為過去對這首詩的解析不夠透徹，以至於在討論的過程中遺漏了許多小細節。而課堂的思辨過程主要針對這些遺漏的部分做更深入的討論，讓同學們能夠架構出〈蒹葭〉一詩的全貌。

以下為在課堂中各論點的討論：

1. 該詩描寫的季节

課堂思辨初期遇到的第一個問題就是：「此詩描述的是哪個季節？而詩中的證據又在哪裡？」針對第一個問題全班同學都能不假思索地回答，然而論及證據時卻頓時鴉雀無聲。這是因為高中的國文課本的題解明明白白寫出蒹葭一詩的季節就是秋天，卻完全沒有提及其理由，因而造成大家學習上的斷層。這也就是課堂討論的用意，讓同學們能藉由詩中的線索推敲出所有問題的答案。

找尋證據的過程中出現兩派說法，一派認為「白露」代表秋天；另一派則認為是「蒹葭」。贊成白露的同學表示，白露一詞本就是秋天的代名詞，而二十四節氣中的白露也確實代表秋天。這樣的說法不太合適。首先，二十四節氣的建立遠在〈蒹葭〉之後，並不足以證明在詩經中的白露就代表著秋季；再者，露水在春、秋都有可能出現，無法將季節完美地限縮在秋天。哪麼如何證明詩中的「蒹葭」就是要代表秋天呢？老師提醒我們必須考慮到蘆葦的生長型態。春夏的蘆葦沒有什麼分別，冬天的蘆葦會被冰霜冰封，而秋天的蘆葦會開花！因此我們必須找出蘆葦在開花的證據，以證明季節就是秋天。

全詩用了三個形容詞形容蒹葭，分別是：蒼蒼、萋萋與采采。對於這三詞的解釋《毛傳》提出的解釋是：「蒼蒼，盛也。萋萋，猶蒼蒼也。采采，猶萋萋也。」也就是說這三個詞彙都是在形容蘆葦的茂盛。然而，這樣的說法不太合理，既然都在形容茂盛為什麼要用到三個不同的詞彙，這樣豈不顯得多此一舉？

透過這半個學期討論詩經的經驗，有同學提出作者用三個形容詞描述蒹葭是用了「互足」的手法。互足即指前後詞句的意思相互補充，可互相補充解釋。因此，當我們將每一個形容

詞單獨提出檢視時，可以發現自古以來「萋萋」一詞都是用來形容茂盛的，如〈小雅·出車〉中的「春日遲遲，卉木萋萋」。反倒是「蒼蒼」一詞高亨這麼解釋：「青色。一說：盛也。」由此可知高亨並不同意毛傳的說法，而是將毛序的說詞視為「另一說」。其實，蒼蒼一直以來的意思都是形容深青色，一直到毛傳提出「茂盛說」後，後人便漸漸受其影響。「蒹葭蒼蒼」單純在描述蘆葦本身的顏色並無茂盛之意。而「采采」形容的就是開花的狀態，並證明了該詩的季節就是蘆葦花盛開的秋天。

2. 其他互足手法

點出「蒼蒼、萋萋、采采」使用了互足手法之後，同學的作業也直接解釋了其他形容詞，「一方、湄、涘」、「長、躋、右」、「央、坻、沚」、「溯洄、溯游」等等也都使用互足技巧。在作業中有同學認為，作者在這首詩中大量使用互足是為了增添作品的豐富度，也有同學表示是為了營造廣大壯闊之感。其實互足本身只是一個簡單的創作技法，將對單一個體的敘述分散到不同章去描述，大多是用來表達作者對詩的整體經營。以蒹葭來說，利用互足技巧是為了營造出作者追尋之路的艱難和辛苦，原本「伊人」在水岸的另一邊，於是詩人想辦法涉過這彎曲難行的河道，卻在她到達彼岸之後，發現伊人竟又跑到了水中央。作者就是透過互足的手法呈現抓不到、摸不著伊人的困境。

3. 描寫白露的意義為何？

那麼詩人在面對挑戰、經歷挫折的心態與心情在詩中哪裡被表現出來呢？這個問題的解答和白露的角色相當有關係。詩中的白露經歷了「為霜、未晞、未已」三階段，也就是從霜漸漸融化，到剩下零星幾滴露水的狀態。為什麼作者選擇對白露做這麼細緻的描寫？白露的變化又象徵什麼？

許多同學在作業中都點出白露的變化應不是單純「賦」而是「興」。首先，董甄茵同學提出描寫白露的原因是為了點出時間點為清晨，並透過露水營造朦朧、氤氳之感。這樣的說法有一些破綻，露水其實不只有清晨才會出現，黃昏也可能有露水產生，該如何證明時間點不是黃昏呢？點出時間點的意義又是為何？胡芝瑜同學則認為敘述白露的改變是為了營造時間的推移，從旭日初昇至陽光普照的過程，透過時間軸的延伸也能看出作者對「伊人」思念之深。白露漸漸消逝的過程的確很像太陽漸漸升起露水蒸發的過程，也就是時間往前推移的狀態，但是白露與思念之間的關係依然存在著斷層，詩人並沒有透過白露表達思念之情。當時的我也認為或許是以太陽逐漸升起的过程象徵著迎向光明的希望。然而，重新檢視整首詩的架構會發現，每一章都在描述詩人尋找卻又落空的過程，並沒有透露出希望漸升之感。

那麼白露到底代表著什麼呢？這個問題的答案其實就在我們的生命經歷中，面對一個想追求的東西，屢屢嘗試卻又頻頻失敗難道真的會越挫越勇嗎？最後大家得出了一個結論，那白露所象徵的就是作者努力找尋「伊人」的那份決心。起初是相當堅定的（為霜），經過一次失敗後消磨了一些（未晞），再次遇到挫折之後也就真的剩下一些露水殘留在表面了（未

已)。而詩人將詩的時間設定在清晨的原因就是為了以露水漸漸蒸發的現象代表自己決心的變化。

4. 打破詩經一般創作模型的原因

這首詩打破了詩經中「一章四句」以及「一句四字」的模型，不但每一章都寫至八句，甚至每章最後一句都變成了五個字。有同學認為重複描述「溯洄從之」與「溯游從之」的過程能夠強調出作者在追尋「伊人」的道路經歷了多少困難險阻。然而，道路的困阻與辛苦不需要透過多次的重複去營造，詳細地講述一次就足夠了。不停重複三次是為了表示，作者來來回回找了「伊人」好多次，每每失敗就再嘗試。而「三」代表多，也就是作者描述自己不停經歷「尋找、失敗」的循環。

「宛在水中沚」一句為什麼要用五個字呢？同學提出通常詩經增添字數都是為了強調的效果，而這裡多出的那個字「宛」就是作者想強調的重點。「宛」的意思是「好像」，而「宛在水中沚」整句話的意思是「伊人好像在水中的沙洲」。有同學提出強調「好像」是為了表示伊人的所在之處實在非常遙不可及、模糊不定。然而，這麼解釋便是將整首詩結束在負面的情緒，也就是停在作者巨大的挫折感之中，這樣違背了作者一再一再堅持不懈的精神。最後有同學說明「好像」是一個不確定的感受，然而「有沒有找到」是一件不會有灰色地帶的事不應該有「好像」這樣的結果。由此可知，作者是刻意不說明白他沒有找到的事實。由「宛」字透露出希望，將詩停留在不確定的狀態中，才能讓決心已經相當單薄的自己能再一次地鼓起勇氣出發。

這個問題同時也描繪了作者的最終心態，也就是在這麼困難的路上來回走了許多趟已經傷痕累累的他並沒有要放棄；曾經的決心已經被消磨到所剩無幾的他並沒有要放棄，依然會繼續追尋。

5. 誰是那尋尋覓覓的「伊人」？

整首詩中作者都沒有明確說明誰是「伊人」亦或者是「伊人」到底是什麼。漢語網的賞析以及很多同學的作業中都說他們認為這個「伊人」可以是任何東西，並不限於愛情、親情或是功名。的確如此，作者將它所追尋的東西做了抽象化處理，並沒有明確代表任何人、事、物。我們唯一能知道的是「伊」是近指代詞，「伊人」和作者的關係必定不疏遠，是一個他情感上相當親近的東西，而確切代表什麼作者留給讀者自行體悟。

這首詩的創作手法為「立意所在，始終不離」，也就是創作上全然地環繞著主旨描寫。但我認為這句話也部分呼應了整首詩的主旨，作者對自己的所求所想也是「始終不離」的追尋著。可過程中作者卻頻頻受到打擊，每一次失敗後就要重新向自己喊話才不會被挫折感給吞噬、才有辦法重新出發，然而那僅剩的決心卻又能被消磨到何時呢？作者最後到底有沒有成功我們無從知曉，但是至少後世閱讀到這首作品的我們，都能被他的堅持所感染，勇敢面對生命中的各種挑戰。

二、我想，你需要的是「改變」

當天上課討論完〈蒹葭〉一詩後，確實被作者那份決心與堅定的意志所感動，也期許自己在面對未來的所有挑戰時，都不能輕言放棄，哪怕渾身是傷也要持續追夢。然而，當我重新閱讀與思考這首詩時我有了不同的感觸，也就是最後是否成功並不是最重要的，而是在過程中是否有更多的學習是否有在「改變」。

現在的我只有二十歲，但我也已經追尋過青春年華中許多大大小小的目標，小至追求心儀的男生大至追求出國的夢想都是我曾經奮不顧身努力過的。過程中，也跌過好幾跤，決心也曾從原本的熊熊大火轉為零星的火苗，但我沒有放棄，也從中學習到很多。我學到，失敗時重新出發的意志固然很重要，另一個重要關鍵是我們能否審視失敗的原因並作出適當的改變。所謂改變可以是心態上的轉變，例如想一想自己是否得失心太重？也可以是具體「方法」上的改變，無論是改進原有的方法或是挑戰新方式，只要有改變就有全新的可能。

學習〈蒹葭〉的歷程就足以證明改變的重要性。高中的我早就學過這首詩，所謂的「學」是指我能將整首詩背熟，註釋一字不漏地記牢。但是，這樣學習的方法讓我對詩的理解相當表淺，理解的只有字詞解釋而已，絲毫沒有深入作者的心境去思考，也就沒有體會整首詩的核心理念。因為錯誤的學習方法，我在這次的課堂討論中跌了一跤，不透徹的學習讓我對這首詩產生了許多的盲點，這也成為我進入作者心境的最大阻礙。然而在課堂的引導下我改變自己的思考方式，將既有的「知識」拋在腦後，全心全意去體會作者的感受，慢慢地層層剝開他詩中最深處的感觸。然而，就算做出改變也不代表我能直接心領神會整首詩了，還是偶爾會碰壁，信心滿滿地提出的看法還是會被同學或老師反駁。沒有關係，那就繼續改變吧！重新調整自己的思考迴路，多嘗試幾個想法、多推敲幾次答案便會漸漸浮現。

當然，改變也確實不是件容易的事。生命中有太多事情比在一堂國文課跌跤還更嚴重的，不是輕易說改變就能做出改變的。就像在感情中，愛不到到自己心愛的人有人能真的能那麼乾脆地放下他（她）嗎？我們從〈漢廣〉的文字中就知道要求自己不要再親近心愛的人真的非常痛苦，儘管作者已經那麼多次地告訴自己不能再想了，身體卻依然會不由自主地繼續想著他愛著他。身為旁觀者的我們可能會覺得：「哎呀！天涯何處無芳草？何必單戀一枝花呢？放下一個人有那麼難嗎？」我想是真的很難。〈漢廣〉的作者每想到他心愛的人一次，就又要硬生生把自己拉回現實一次，每一次的抽離他都要承受撕心裂肺的劇痛，但他就是不能放縱自己哪怕再痛苦都得用盡所有方法抽離。雖然我們不知道最後他是否在小妹出嫁之後順利走出傷痛，找到一個也同樣愛他的人。但我希望他有在每一次痛苦中改變一點點，慢慢放下這段沒有被祝福的感情。

改變真的不容易，需要時間更需要勇氣，但若不改變就只能在失敗中徘徊而無法繼續前行。改變不一定能讓我們真的擁有「成功」，但「成功」難道是最重要的嗎？在人生路上前進難免會跌跌撞撞，但在每一次跌倒中只要能有所學習與成長，就為一個一個傷疤背後精彩故事賦予美麗的價值。

愛、壓抑、成全——我讀周南〈漢廣〉

財金一 B09703013 江依庭

授課教師：林宏佳先生

一、周南〈漢廣〉全詩：

南有喬木，不可休思。漢有游女，不可求思。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翹翹錯薪，言刈其楚。之子于歸，言秣其馬。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翹翹錯薪，言刈其萑。之子于歸，言秣其駒。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二、在一切的開始之前

在開始剖析周南〈漢廣〉之前，每一堂課都能從老師循循善誘的引導，引領到一個有別於賞析所限制的框架，走向詩人的心理。此次為第三輪的探討，雖以一個大家還相對不熟悉的模式進行討論，但課前作業大家已逐漸懂得掙脫賞析給予的束縛，加以老師提供的一些字詞解釋與問題中，梳理自己的脈絡，課堂中，因上台的小組問題準備充分且有條理的一步步分析，更因此次剛好輪到我書寫課前作業，能有更多的時間感受此詩，讓周南〈漢廣〉成為我截至目前，印象最為深刻的一首。

三、走進詩裡，感其所感

賞析利用全詩三章起興之句推論此詩主角為一樵夫，描述了這段無法企及對於游女的愛戀。由希望到失望、由幻想到幻滅，曲折復雜的情感歷程。從第一章現實無法實現的愛戀擴張到二三章樵夫轉為幻想游女嫁予他，想要養馬迎娶，以反覆疊詠“漢廣”、“江永”代表幻滅的長歌當哭。

課堂中的討論主要照著賞析的此脈絡，提出其個別不合理之處，以及梳理時間線與細部字詞解釋。

1. 詩人真的是樵夫嗎？

身份這個問題在最早開始課堂討論便被提出。在漢語網中，引用方玉潤之言，取其三章起興之句暗示采樵過程，便推論詩人為樵夫。在蘭心的課前作業裡，便提出了的質疑，從賞析的最後一段引用「“薪”之“楚”、“萑”可以秣馬、秣駒」之解，解釋為養馬的過程也是合理的，在此時的我們對於「樵夫」這個角色設定抱持一個懷疑的角度。老師便詢問我們如果不是，那為什麼呢？

在找尋證據過程中，鎖定在「翹翹錯薪，言刈其楚」、「翹翹錯薪，言刈其萑」兩句。如果後面要解釋為餵養馬，「楚」便無法採荊屬之解，因此解釋成鮮明貌，而以形容詞的狀態

句子並不能完整翻譯，「互足」便完整了所有的詮釋。「在高翹叢生交錯的養馬草料中，割取草最鮮嫩的部分」，根據此解釋便可知詩人為樵夫的論點根本無法適用，可推論為一養馬之人。

2. 詩人的身份？為誰養馬？

當推論到詩人為一馬夫，我們便回到老師所提出其中一問題：漢廣詩人藉由養馬表現對所愛慕的女子的愛戀之意，那他究竟在為誰養馬呢？我們在討論中，便先否定了之子嫁給我，我先養馬與之子嫁給別人，我願為她的丈夫養馬，這兩個論點。第一個是因為從詩所呈現的，便是一個無法實現的愛戀，若取賞析之幻想，有些不合理；而第二個，從詩詞並不能看出何來此解，在百修的作業也說明，於情來說，也太過卑微，就算最近網路上有一篇爆紅的「工具人王者」，這也是少數中的少數。於是我們導向「之子嫁給別人，我願為她養馬」此解，而我們該如何證明呢？

在處理這個問題之前，我們必須先確定詩人之「愛」，是如何的呈現，我們專注在「之子于歸，言秣其馬」這句。在前幾次的課堂練習，我們已知道當「其」為一代詞時，為代替前一名詞「之子」，由此，我們將此句解釋成為女子將出嫁，而我替她養馬，愛在就算女子要出嫁，我也願為她做所有的事，而這也好回答了老師留於我們的問題。當得到此論點，接下來便是，詩人以什麼樣的身份替女子養馬呢？

從課前作業大家的預設與賞析給予我們的想法，我們把賞析「無法企及的愛戀」導向在封建社會中「階級」的身份差異，當我們提出此一想法，老師便給了我們一個合理解釋，詩人的職業為富貴人家的家僕，而他所喜歡的便是家中的小姐，如此便能串起此首詩的所有情感，因為無法跨越的階級差異，所以從擁有這份愛開始的他，抱持的皆是滿滿的悲觀與無止盡的愁緒。

3. 「南有喬木，不可休思」，何解？

「南有喬木，不可休思」此句從一開始大家便提出了多個論點，為什麼喬木不可休息？是樹木本身少蔭？還是本來可以，因為有什麼原因而無法休息嗎？在我寫課前作業時，我想的是以喬木來代表詩人無法觸及的愛，有著阻礙讓他無法靠近休息。在課堂提出男女之間「階級」此論點時，也有人提出南山的喬木代表游女高不可攀的形象，但最後也被駁回，因自古以來甚少將女子以一個高大的樹木來形容，且在學習〈南山有臺〉知識，我們也得出「南山」是相對正面的譬喻。當種種論點被推翻後，我們回到最原始的想法，先否定樹木本身少蔭此解，如果只是敘述此情況，就偏向單純描述景觀，而在此詩，更像喬木明明有林蔭，卻不可過去，但，是為什麼呢？

當我們得出詩人與游女的關係為富貴人家的小姐與家僕時，老師給予我們一個解釋，此首詩的現在，便是游女出遊，在樹木底下乘涼，而詩人在遙遠的地方靜靜的看著。至於如何看出此點呢？當詩人能夠看出喬木的整體，便是因為站得夠遠，才能看到全貌，此時便來到了如何去解釋「不可」有行動，以及詩人的情緒流動。

4. 永無止境的壓抑與深沉的愛

百修在課前作業的一開始便提出了「整首詩共使用了八次「不可」，展現了作者極為壓抑的心境」，南有喬木，不可休息嗎？當然可以，但是詩人不想去，為什麼呢？在經過反覆的討論且從男女之間的關係中可得出，詩人已決定不再愛，會無法休息，僅是因為要求自己不去做而已，當他不知道自己能否壓抑著自己的情感，把自己放得遠遠的，不靠近便是最好的做法。當得出此點，便能同理首章的“漢廣”、“江永”，皆可做此解。

而至於後兩章的“漢廣”、“江永”兩句，為什麼不如〈蒹葭〉抽換詞面呢？老師給我們的想法是先從句構去分析，我們先將後兩章分成前後兩個部分，分成為游女付出及壓抑自己，然後開始思考兩者之間的關係，從行動無法做出合理的解釋，於是轉向情感層面的改變，最後推得因想見在未來為游女付出時，愛會動搖自己的理智，以至於要在現在築有如提坊一般不變的兩句，提醒自己、壓抑著自己，重複的疊詠帶來一種永無止境的感覺。

在處理詩人的愛時，從上面的見解似乎還不夠呈現他深沉的情感，於是老師帶著我們去從「以楚萋養馬」此事去思考。為什麼要養馬呢？老師給了我們一個歷史背景，在古代出嫁時，女方家的馬車排場與馬匹是否精壯，都會影響到男方家庭對女方印象，而楚萋是在所有養馬食料中最好也是最稀少的部分。由此我們可推論詩人書寫這段便是表示著儘管游女要嫁予他人，他也願意為了他的心上人，在有著無數工作中，去費功夫、花時間採摘最鮮嫩的草，餵養一大群馬匹，就為了能讓游女風風光光的出嫁。

四、愛你是孤單的心事

他愛得深沉，卻又想盡辦法把深陷其中無法自拔的自己用不停地壓抑贖回，那不停的拉扯、溫柔的悲傷深深著迷著我。

在面對愛情時，總會面臨無數的交叉點，等著我們做出選擇。有些人會像〈蒹葭〉的詩人，即使遭遇無數挫折，也許會動搖，卻仍然忠於初心，溫柔且堅定地追尋自己所相信的目標，也有人，像〈漢廣〉詩人一般，善意地把自己的心意收著，讓他所愛的一方能夠得到更好的幸福、更好的未來。那心如刀割的痛，就讓他自己承受就好。在老師所詮釋的〈漢廣〉裡，詩人與游女之間的階級差距，讓詩人無法想像未來。對詩人來說，這樣的他，能為游女帶來怎樣生活？給得起什麼承諾嗎？這樣的他，無法，也不值得擁有游女的愛。所以他壓抑，把愛藏得心底，祝福游女成了他的保護色，或許這樣就能欺騙的了我的心。

無論是過去、現在或未來，在愛裡，大家都曾有著自卑的心理，總覺得自己配不上自己深愛的人，不敢採取行動，在還沒開始之前，就為這段感情判處了死刑。但對我來說，也許清楚這是一個沒有結果的愛戀，但給自己一次表達自己的心意，也未嘗不是一件好事。我曾在一本書看過，能被別人當成重要的人喜歡著，是一件莫大幸福、能帶來力量的事。如果他願意述說這份心意，或許在未來的某天，能被游女憶起，在過去的歲月裡，曾被一個人深深的愛過，我是值得被好好愛著的人。那愛游女這件事，或許就不會單單只是一件讓他如此悲傷的過程，他也可能成為游女心中的一部分。

在讀著這首詩時，有一首歌的旋律總是爬上我的心頭，「愛你是孤單的心事」、「一直愛著你，用我自己的方式」，他用著他認為最好的方式去愛、去展現、去壓抑自己，儘管到

頭來都是在為他人作嫁衣，他也心甘情願，他那堅毅、無悔、深刻的愛與孤獨，後韻無窮，或許沒有結果的愛戀，更能深深地在他與讀者我們的心裡，扎根、蔓延。

探討史職，從〈趙盾弑其君〉論《左傳》之特色

土木一 B09501033 林彥好

授課教師：蔡瑩瑩先生

史職由宗教通向人文的過程中，起初在西周時期主要有兩項職務，分別為祭神與王者詔誥天下的簡策。而後在春秋時期則擴增至六項職務，包括祭神禱告、主筮、掌管天文星曆、解說災異、錫命與策命，以及紀錄氏族的譜系。¹從此轉變可看出史除了在宗教層面擔任重要角色，更與人文生活息息相關。史由原先的宗教領域，進而加以記錄了許多國內及國際間的政治活動，並搭配時間與文字的運用，發展出一套系統性的歷史知識。而這些史料逐漸捨去宗教中不合理之處，轉換成以人文理性為基礎，摻雜些許宗教精神的系統。如此一來，能掌控人、事，甚至國家的已不再是神，而是人類自身的行為。

徐復觀提及：「孔子作春秋，辨別是非，賞罰善惡，以史的審判，標示歷史的大方向。」²史的學術傳統及孔子的學問之連結在於，孔子所修習的詩書禮樂基本上是出自古代的史。透過孔子重徵驗的精神，分辨出史料的謹慎之處與疏漏之處，再由史的意涵整理出對人類行為的審判。孔子所作的《春秋》也因此展現了歷史發展的原則及方向；其可貴之處在於，孔子將自己習得的歷史教訓結合了個人實踐後所領悟的道德，將史的傳統導引至具實踐性而非僅有概念性的歷史經驗。而《春秋》除了顯現孔子對史學的貢獻匪淺之外，更促成了《左傳》這部經典著作。

徐復觀提出《左傳》的特質為：「把歷史事實放在第一位；歷史決不是由某種理念演繹出來的，而是各種因素，再摻互錯綜中，有許多曲折的。只要承認了許多的曲折，便不容根據某種理念，下一往直前的評斷，其評斷自然歸於平實。」³以《左傳》〈趙盾弑其君〉這則

故事中的趙盾為例。《左傳》作者寫到的歷史事實主要包括四個部分，第一是晉靈公派刺客意圖殺害趙盾；第二是晉靈公設宴請趙盾飲酒，而提彌明為趙盾而死，且靈輒倒戈；第三是趙穿殺了晉靈公；最後則是董狐書「趙盾弑其君」與孔子的評論。我認為徐復觀所謂的「某種理念」代表的是，他人因視角、身分的差異所闡述的歷史。在故事中，作者將董狐與孔子的看法放在文末，使得整篇文章並沒有先入為主、「趙盾弑其君」的概念，而是從歷史事實加以組織並擴寫。

此種書寫歷史的方式結合了史料之外的因素，「曲折」指的就是作者在歷史事實外自己發揮的情節，可能包含人物自身的性格與心態等等。故事中，為了描述刺客看到趙盾的好品格而在不忠與不信中掙扎，《左傳》作者增添了刺客的自白。又或者是，為了展現趙盾對靈輒的恩情，作者加了一段時間點未知的趙盾熱心助人之橋段。作者同時利用這兩項曲折闡明

¹ 徐復觀：〈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收入《兩漢思想史（卷三）》（台北：臺灣學生書局），頁 225-231。

² 徐復觀：〈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收入《兩漢思想史（卷三）》（台北：臺灣學生書局），頁 256。

³ 徐復觀：〈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收入《兩漢思想史（卷三）》（台北：臺灣學生書局），頁 274。

了趙盾的好，儘管這些曲折從何而來是無從得知的，它們符合人間常情，促使作者的擴寫具有一定的合理性。而董狐之所以書「趙盾弑其君」六字，推論是由於趙盾事前可能教唆趙穿，且事後並無對趙穿有所懲處，才寫下這樣的曲折。孔子則是同時站在兩個論點之間，其一是董狐實為古之良史，另一是趙盾為古之良大夫，其因書法受惡，進而從曲折延伸這樣的言論。

而「評斷」即是作者由歷史事實結合各種合理因素所寫下的有架構、邏輯之歷史敘述。《左傳》作者在對此歷史事件做完整的描寫後，同時考量了董狐與孔子的評論，才以「趙盾弑其君」為題。我認為歷史的傳承難免因視角或是文字的使用而和歷史事實有所差異，只要作者的擴寫建立在理性的基礎上，便能成為珍貴的歷史材料。以《左傳》的完整性來說，可以看出其在史學上的地位以及傳承的重大意義。

歷史中的主觀與客觀：由徐復觀《原史》觀「史」、《春秋》與三傳

森林一 B09605006 沈樂恩

授課教師：蔡瑩瑩先生

徐復觀首先從「史」字本身出發，再加上對尚書、國語、禮記等經典的考證，探討史的功能及演進過程。在古代，史原本是一種祭神的官職，特點是在祭祀時會將禱辭寫在策上，而同時由此功能發展出來的職務有主管星曆、觀測天文現象並解說災異、替王者錫命與策命，以及掌管氏族譜系等。由於他們記錄了當時社會國家發生的許多事；國君在處理國政時也會詢問史官的意見，因此史官在「人文」方面的工作與紀錄漸漸顯得重要，而逐步脫離他們在宗教上的職務與色彩。如徐復觀所言：「就史所紀錄的內容來說，最重要的發展，是由宗教的對象，進而紀錄到與宗教無直接關係的重要政治活動。這是史由宗教領域，進入到人文世界的重要關鍵。」¹此為「由宗教通向人文」的過程與內涵。

作者認為孔子的學問來自「史」本身，孔子所提倡的詩、書、禮、樂皆與古代之史密不可分。²而孔子作春秋就深刻體現了他的學問與人文史學精神，前述提到「史保留了宗教的情操」，指的是「代替鬼神審判」的使命，而孔子的春秋正是這點的展現，並藉由歷史事實、經驗，以及思辨、實踐，帶出其道德觀。另外，孔子對於紀錄事實的嚴謹客觀；提出歷史因、革、損、益等法則；在時間上的編排與統一，以及冒著政治迫害的危險努力追求真相的精神，充分展現了他的學問與「史」的關係和對史學的貢獻。

如上段所言，在記錄歷史時，每個人所代表的立場不同，或許會有偏頗，而這也是為何孔子《春秋》客觀與實事求是的精神如此重要與珍貴。當人們以帶有一定成見或「某種理念」來描述一件事情時，可能會有一些個人的「評斷」，而這些評斷也許跟事情背後的「曲折」並沒有關係，甚至有可能因為忽略某些過程，而曲解了當事的人、事、物，導致讀者無法對事件的來龍去脈有完整、全面的了解。如同徐復觀在文章中舉出《公羊傳》、《穀梁傳》因為各自帶有某種理念而對同一件事呈現出截然不同的立場，並言：「歷史決不是由某種理念演繹出來的，而是各種因素，在摻互錯綜中，有許多曲折的。只要承認了許多的曲折，便不容根據某種理念，下一往直前的評斷，其評斷自然歸於平實。」³

以下舉宋國華元私下與楚軍談和的事蹟為例。徐復觀所謂「某種理念」，也許是針對華元個人本身及行為的對錯，或者主觀的支持某一方，即「立場」或「認同」的選擇。由《左傳》的描述，或許以「支持宋國」為理念的人會「評斷」他是個勇敢果斷，在談判中不卑不亢、能屈能伸的人才；另一方面，抱持「支持楚國」理念的人也許認為他是個大膽狂徒，用夾持我方將領的卑劣手段來獲得利益的小人。還有一種角度如《公羊傳》、董仲舒較針對「行

¹ 徐復觀：〈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收入《兩漢思想史（卷三）》（台北：臺灣學生書局），頁 228。

² 徐復觀：〈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收入《兩漢思想史（卷三）》（台北：臺灣學生書局），頁 248。

³ 徐復觀：〈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的成立〉，收入《兩漢思想史（卷三）》（台北：臺灣學生書局），頁 274。

為」本身的立場「評斷」，認為「主動談和」是好的，不過「平者在下也」、「政在大夫也」為以下犯上的非禮之舉。

然而，華元此舉背後有各種「曲折」的因素導致他做出這樣的舉動。也許只是宋國國君派他出去，而因此他早就擬好「臺詞」，甚至是另外有人幫他想的，還不是以他自己的能力能夠說出來的話；還有一種可能，或許是淪落到他自己或朋友的孩子要被殺來吃的下場，才願意冒死出來談和，否則他壓根是個自私自利的人，只要自己家沒事，才不會管別人到底多慘；又也許他是因著某種不為人知的私利而願意去談判，隨時可以出賣自己的國家。

綜合以上，多想一想「曲折」的可能性，就能避免順著「某種理念」而「評斷」的一廂情願，認為華元就是「某種」類型的人，實則不完全如此，甚至南轅北轍。

討論道家網路文章

歷史一 B09103006 郭怡君

授課教師：曹美秀先生

所選網址：<https://www.shs.edu.tw/works/essay/2012/03/2012032214400105.pdf>

所選文章：

投稿類別：文學類

篇名：由〈渾沌開竅〉論莊子思想

作者：鄭融 國立清水高中 高三 2 班

指導老師：紀千惠老師

壹、前言

一提到道家思想，我們的腦中自然會浮現老子的《道德經》五千言與莊子的《莊子》一書。因莊子思想的淵源可追溯至老子之言，因此莊子被認定為老子的繼承人、道家的集大成者。

莊子巧妙地汲取神話為素材，其哲學思想與政治觀點皆隱含在其眾多機趣橫生的寓言中。各個鮮明的角色都有獨特的思想隱射其中，儘管篇幅短小，卻能將深奧的哲學思想表現得淋漓盡致。

貳、正文

一、無為而治

由於莊子生於紛亂且暴力橫行的戰國時代，眼看著眾諸侯為私慾出兵、南征北討，國家版圖擴大了，但也導致百姓叫苦連天、民不聊生，因此他將一切不合理的社會現象歸咎於君主的「有為」。「有為」包含了用人舉賢，莊子在〈庚桑楚〉中提到：「舉賢則民相軋，任知則民相盜。之數物者，不足以厚民。民之於利甚勤，子有殺父，臣有殺君；正晝為盜，日中穴。吾語汝：「大亂之本，必生於堯、舜之間，其末存乎千世之後，千世之後，其必有人與人相食者也。」¹他認為推舉賢人會導致人們相互爭奪且不計代價往上爬。有競爭、心機算計便產生，因此人們間勾心鬥角之事因應而生。儒家廣博宣揚「舉賢任知」的重要性，莊子卻抱持著反面觀點，認為此作法會在人群間種下惡根，並結成人吃人的惡果。另外，法

¹ 錢穆：《莊子纂箋》（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印行，1989年），頁184。

家高倡的「賞善罰惡」與儒家堅守的「仁義」，太嚴峻的法條、太經雕塑訓練的性情都是人工塑造出來的，在莊子眼中都是損害自然天性的行為，違背了他一貫信仰的「無為而治」。

莊子曾在〈天地〉篇提到：「古之蓄天下者，無欲而天下足，無為而萬物化，淵靜而百姓定。」¹因為當時的人民無所求、無所欲地養育天下統治者，因此天下富足且萬物自由發展，也使人們心理安定沉靜。此類賢明君王統治天下，教化管理百姓而使他們不自覺、功績廣蓋天下而不居功、不以國為私家財產，使萬物欣然自得便是「無為而治」的成效。

許多人誤解「無為」的本意，認為「無為」就是毫無任何行動、動不如靜、世事皆棄廢不做。事實上，莊子希望教導我們不虛偽、不強求，順應著事物的本性行事。此種政治理念好比一雙看不見的手，默默的為天下努力、付出，並給予人民富足的生活，提供世人安居的環境，但卻不會讓百姓感受到它存在的壓力與遭受有權者強力的枷鎖網綁人身自由。

二、順應自然

〈馬蹄〉篇中，莊子曾以馬喻人：「馬，蹄可以踐霜雪，毛可以禦風寒，齧草飲水，翹足而陸，此馬之真性也。雖有義臺路寢，無所用之。及至伯樂，曰：『我善治馬。』燒之，剔之，刻之，錐之，連之以羈羸，編之以皁棧，馬之死者十二三矣；饑之，渴之，馳之，驟之，整之，齊之，前有楛飾之患，而後有鞭箠之威，而馬之死者已過半矣。……此亦治天下者之過也。」²伯樂善於管馬，但也因為他的用心造成馬匹的損失，也因他的管理使馬而喪失本性。「治馬」這件是好比「有為」的政治措施，百姓有著與生俱來的天性與本能，耕種、織布、打鐵、打獵……等民生瑣事，不需要仰賴君王制定條文法律來規範。這麼說並不代表法律沒有存在的必要，但許多繁文縟節都是由有心人士巧立而來，使人民感到束縛且無所適從，造成極大的反效果。

「莊子主張治者應精神超遠，具備『遊心於淡，合氣於漠』和『遊於無有』之胸懷。憑其淡、漠、無有之高度修養，保持『無容私』及『有莫舉名』廣闊氣度，以與物相接，則物各得發展其常性，即『順物自然』、『使物自喜』。」³當人外在的從容自然與內在歡心暢適合而為一，不偏私且放任無為即為「天放」。

外來的干涉只會徒增紛擾。新生的稻苗，只要擁有肥沃的土地、和煦的陽光與充足的水分，就能在短時間內結出飽滿豐美的稻穗。多了人類不必要的干涉如孟子寓言中提到的揠苗助長，不僅無法加快稻苗成長的速度，反而阻斷了它順應自然、自由生長的規律，並打壞了它們成長的時序與步驟。自然安順時人們自然心情放鬆愉悅、做事效率會達到倍增的效果；反之，不順遂、受束縛制約時，人心會備感倦怠、失去動力而事倍功半。以自然的真理規範自然的人心才不會使人丟失內心的本質。若為政者能實行順應自然、不違背天性的

¹ 于丹：《莊子心得》（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7年），頁225。

² 錢穆：《莊子纂箋》（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印行，1989年），頁71。

³ 莊子的政治觀。擷取自 http://club.ntu.edu.tw/~davidhsu/New-Lao-Chuang-Lecture/discuss_14/report/ThePoliticalPerspectivesOfChuangTzu_2.html

政策，結果並不會是 他們預期中的混亂毫無章法，而是更加安祥昌順。

三、反璞歸真

莊子認為，人心淳樸、社會和諧、不用巧智才是真正的理想世界，與無君主 統治、結繩記事、雞犬相聞如老子的「小國寡民」、陶淵明的「桃花源」有異曲 同工之妙，此思想更在〈胠篋〉篇一覽無遺：「民結繩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

樂其俗，安其居，雞狗之音相聞，而民至老死不相往來也。」¹人民保持天真淳 樸，不受財富利益的外在物質干擾，所有物慾將歸於平淡。當少了金錢、名牌、 權勢、地位的誘惑，存在在社會上的只有單純的人心，紛爭會減少，進而朝樸實 的理想世界更進一步。在人性和社會，莊子皆追求著最初不受影響的本質，順乎 自然而行，因此所有殘害本性的行為，莊子一律強力反對。

四、由〈混沌開竅〉解析莊子思想

〈混沌開竅〉選自《莊子》的〈應帝王〉篇，汲取神話的素材，將它的思想與觀點寄託 其中。寓言中設定了三個角色—南海之帝儵、北海之帝忽，以及中央 之帝渾沌。儵、忽在故 事中借指「有為」的政治手段，今日設一法、明日立一政，狀態紛亂。渾沌則是反指反璞歸 真的「無為」。原本儵、忽只是好心想報答渾沌之德，想替他開上人皆有的七竅，使之能以 眼觀照、以耳聆聽、以口飲食、以鼻呼吸，但卻畫虎不成反類犬，等待七竅鑿畢，渾沌不僅 沒有享受到視聽食息的美好，反而在鑿畢當天死去。「無為」則永恆，「有為」則短命。簡短 的篇幅，將莊子因應無為而治、順應自然、反璞歸真的中心理念清楚地表達。儵、忽的做法 傷害了本性，他們以自己偏執的想法，在渾沌身上採取「有為」的舉動，造成渾沌的死亡， 更帶給世人警惕，教導我們應該給予天地萬物尊重，任其依照本性自由 發展，亦說明執政 者應尊重事物客觀的規律，隨意侵擾干涉，恐怕會造成預期中的反效果。

參、結語

莊子擅用寓言闡述高深精妙的道理，篇篇文字精練、篇幅短小，但所含的寓 意總是不言 而喻、引人深思與反省，不譏諷、也不直接以教條式的手法表現，莊 子採寓言這種故事性 的方法傳遞自己的哲學想法與政治觀點，不僅不會諷刺到某 些人，而且更能被廣大人群所 接受與理解。〈渾沌開竅〉只是他眾多作品中的其 中一篇，好比九牛的一毛，但僅僅一篇就 已傳達出莊子畢生追求「無為而治」、「順應自然」、「反璞歸真」的中心思想。讀莊子寓言， 好比回到莊子出生的紛亂戰國 時代，由他本人親自對我們詳述它畢生的人生智慧與政治、 哲學相關的思想與觀點。

肆、引註資料

¹ 錢穆：《莊子纂箋》（台北，東大圖書公司印行，19891 年），頁 77。

一、書籍：

錢穆：《莊子纂箋》，台北市：東大圖書公司印行，1989 年

于丹：《莊子心得》，台北市：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7 年

二、網路資料

莊子的政治觀。擷取自 http://club.ntu.edu.tw/~davidhsu/New-Lao-Chuang-Lecture/discuss_14/report/ThePoliticalPerspectivesOfChuangTzu_2.html

網路文章批判——道家思想主張是什麼

外文一 B09102110 陳奕安

授課教師：曹美秀先生

網路文章內容：

道家主張「道法自然」，政治上主張「無為而治」。道家學說偏重於尊崇自然，簡單講就是讓事情自然發展，不去過多的干預。道家代表人物是創始人老子，以及道家學說的集大成者莊子。道家提倡清淨無為，反對鬥爭；提倡與大自然和諧相處。政治上，道家講求「無為而治」，要求統治者尊求自然發展規律，而不是人為干預政治。

莊子的經典著作《逍遙遊》向我們闡述了道家非常重要的思想，即對萬物「無所侍」的態度。《逍遙遊》中認為大到鯤鵬，小到螻蟻，都是藉助外部的力量來活動。而只有真正的「無所侍」，才能真正的逍遙，才能真正達到道家最高的精神境界。所以道家比較追求精神上的超脫和自由，能不受外部條件的制約。

舉個例子講，墨家弟子和到家弟子一同灌溉農田，墨家弟子問道家弟子，旁邊有水車為什麼不用，反而用水桶。道家弟子告訴他，這些投機取巧的行為是沒有用的，長出來的莊稼一定不會很好。所以道家推崇的其實順從事物本身發展的規律，而不是破壞本身存在的平衡。

原文網址：<https://kknews.cc/other/69q69g3.html>

評論：

這篇旨在闡述「道家思想主張」的文章只有短短三段文字，內容卻與我在課堂中認識到的道家思想大相徑庭。文中的用詞、寫作邏輯與思想理解等皆有待進一步檢討。

首先，我想檢討該文作者的用字遣詞。第一段中：「要求統治者尊求自然發展規律」的「尊求」為誤用，若依照作者想要表達的意思，應為「依循」。第二段提到：「莊子的經典著作《逍遙遊》」。事實上，〈逍遙遊〉是《莊子》內篇中的一篇，不是獨立的一本書，

文中的說法及標點符號，恐怕會誤導讀者。同一段，作者兩次提到的「無所待」其實應是「無所『待』」，出自《莊子·逍遙遊》：「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第三段中的「到家弟子」亦應是「道家弟子」。最後一句話中：「其實順從事物本身發展的規律」應為「其實『是』順從事物本身發展的規律」。以上問題，有的是極為平常的錯字，有的是標點符號的錯誤，可見作者在文章發表之前，並未作過審慎的校對。

接著，我想檢討作者對思想內涵的詮釋。文章第一段提到：「道家主張『道法自然』，政治上主張『無為而治』。」又說到：「道家學說偏重於尊崇自然，簡單講就是讓事情自然發展，不去過多的干預。」可見作者把道家的「無為」理解為讓事情自然發展、不作過多的干預，偏向從外在行為的角度，指出不要有所作為。牟宗三先生在《中國哲學十九講》中，如此解釋道家的「自然」：「我們現在只知道那借用中國老名詞來翻譯西方的概念這個『自然』之意義，而我們原來本有的『自然』一詞之意義倒忘掉了，這中間有個曲折需要拆開，要返歸到自己原有的意義上來。道家講的自然就是自由自在、自己如此，就是無所依靠、精神獨立。」由此看來，道家思想的「無為」是從「精神」的角度來說，強調的是精神上不受外物拘束的超脫境界，如此，無論外在事物如何發展（諸如成敗、榮辱、得失等），都不足以影響個人心靈的自由。作者偏向從外在行為的角度理解「無為」，顯然並未掌握道家思想之精髓。

關於道家的政治理念，文章中說：「政治上，道家講求『無為而治』，要求統治者尊求自然發展規律，而不是人為干預政治。」然而，老子《道德經》中說：「聖人無常心，以百姓心為心。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聖人在天下，歛歛焉，為天下，渾其心，百姓皆注其耳目，聖人皆孩之。」從「以百姓心為心」這句話就能看出，道家主張順應民心、做對的事，與作者所說的「不干預」並不相同。試想，如果天降大旱，百姓都期盼著在位者調度資源賑災，這時候難道一個有德的在位者會什麼事都不做嗎？老子說聖人以百姓的意見為意見，對待各樣的人（善與不善、信與不信等等）都用一樣的心來對待，為人處世收斂謙讓、治理天下不存私慾，如此一來，天下百姓都能如嬰孩般耳濡目染，活出聖人的美德（善、信等等）。其實，「無為」也是建立在這個基礎上說的，聖人並沒有主動以外在作為教育百姓，而百姓耳濡目染自然而然變成了聖人般的「善者」、「信者」，這樣的百姓自然組成一個和諧的社會，這是「無為而治」。

文章第二段說到：「《逍遙遊》中認為大到鯤鵬，小到螻蟻，都是藉助外部的力量來活動。而只有真正的『無所待』，才能真正的逍遙，才能真正達到道家最高的精神境界。」如前述，這裡的「無所待」應為「無所待」。這一說出自《莊子·逍遙遊》，然而，該段文字省略了最重要的「推論過程」，忽視了莊子「為何」提及「鯤與鵬」、「蝸與學鳩」的藉助外力活動，直接進入「無所待」這個結論。再者，作者亦未對「無所待」之意涵作解釋。其實，莊子是用生物的「藉助外力活動」來比喻人的「有所待」；最後再用人的「有所待」去對照人「無所待」的最高境界。〈逍遙遊〉中第一段文字：「北冥有魚，其名為鯤。鯤之大，不知其幾千里也。化而為鳥，其名為鵬。鵬之背，不知其幾千里也；怒而飛，其翼若垂天之雲。是鳥也，海運則將徙於南冥。南冥者，天池也。」這一段描述了鯤、鵬身形之大。莊子接著說：「齊諧者，志怪者也。諧之言曰：『鵬之徙於南冥也，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者九萬里，去以六月息者也。』野馬也，塵埃也，生物之以息相吹也。天之蒼蒼，其正色邪？其遠而無所至極邪？其視下也，亦若是則已矣。」鵬之徙於南冥是憑藉著自下向上的暴風，就如其他生物也憑借外力而活動。莊子後來解釋道：「且夫水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舟也無力。覆杯水於坳堂之上，則芥為之舟；置杯焉則膠，水淺而舟大也。風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翼也無力。故九萬里，則風斯在下矣，而後乃今培風，背負青天而莫之夭闕者，而後乃今將圖南。」這段是在說形體越大的物體就需要憑藉越大量的外力活動。〈逍遙遊〉：「蝸與學鳩笑之曰：『我決起而飛，搶榆枋，時則不至而控於地而已矣，奚以之九萬里而南為？』適莽蒼者，三飡而反，腹猶果然；適百里者，宿舂糧；適千里者，三月聚糧。之二蟲又何知？」蝸與學鳩知道自己到郊野外只要帶著三餐就能來回往返而不餓著肚子，卻不知道鯤鵬之適千里猶如自身之適莽蒼（對大鵬鳥來說，飛到九萬里外就像蝸與學鳩往郊外去一樣，形體較大移動軌跡自然也較長，而二蟲無法理解這一點）。於此，莊子論道：「小知不及大知，小年不及大年。奚以知其然也？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此小年也。楚之南有冥靈者，以五百歲為春，五百歲為秋；上古有大椿者，以八千歲為春，八千歲為秋。此大年也。而彭祖乃今以久特聞，眾人匹之，不亦悲乎！」朝菌無法知曉夜晚，蟪蛄夏生秋死不知有春，這是小年；對楚國南方那隻靈龜來說五百年為一季，對上古那棵大椿樹來說，八千年亦僅為一季，這是大年。彭祖一直都以長壽聞名，而眾人都想跟他比，這豈不是一種悲哀？生命各有各的極限、尺度，卻都能從自己生命中獲得滿足、快樂，何必執著於大小之辯呢？所

以，莊子提及動物憑借外力活動的目的是要解釋「大與小的『共同點』」，意即對鯤鵬、蝸與學鳩自己來說「鯤鵬之適南冥」就完全等於「蝸與學鳩之適莽蒼」，無需攀比、爭論、睥睨、嘲笑。藉由這個共同點，莊子也讓他的讀者知道，大小、強弱、好壞等等僅僅是人創的、相對的概念；知道這一點後，就能認清自己得到的快樂其實不比別人少（如同蝸與學鳩的快樂並沒有比鯤鵬少，只是因為形體天生的差異所以外在表現不一樣而已），也就能不受外物（強弱、貧富、榮辱等）拘束。莊子接著把「生物憑藉外力活動」這個「有所待」的狀態延伸到人類社會中，說到：「故夫知效一官，行比一鄉，德合一君而徵一國者，其自視也亦若此矣。而宋榮子猶然笑之。且舉世而譽之而不加勸，舉世而非之而不加沮，定乎內外之分，辯乎榮辱之境，斯已矣。彼其於世未數數然也。雖然，猶有未樹也。」有的人靠自身才智可以獲得官位，行為可以庇護一個鄉，德性可以符合君王的標準且能取信於一個國家，但宋榮子還是嘲笑他們。這些人的問題不在外在行為，而在「其自視也亦若此」，雖然能在所有人讚譽他們時不動聲色，在所有人非議他們的時候不致沮喪，他們能分辨內心、外在世界，知道什麼是真正的榮耀。然而，正因為他們「自視也亦如此」，他們把自己定義為這樣的人，所以這些人還是「有所待」的，一旦世道變遷，世界不再認可他們的才智、行為、德性，他們會頓失所倚，無所適從。莊子說：「夫列子御風而行，泠然善也，旬有五日而後反。彼於致福者，未數數然也。此雖免乎行，猶有所待者也。」列子能乘風飛行，雖然不用用腳走路，但終歸要依靠風才能飛行，也不是真正的逍遙。那麼，怎麼做才算是「無所待」，如何才能達到最高的境界呢？莊子說：「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故曰：至人無己，神人無功，聖人無名。」天地之正，就是正常的天候，六氣之辯，就是天氣的異常變化。莊子用天候來比喻人生，天地之正就是人生中的順境，六氣之辯，就是人生的逆境。而無窮指的是任何時間、任何地點。所以莊子說真正「無所待」的人無論何時何地，無論身處順境抑或遭逢逆境，都能夠乘御一切，常保快樂、健康的心。莊子說至人、神人、聖人是無己、無功、無名的，他們不執著於自我、不追逐顯赫的功績、不在意自己是否流芳百世，這樣的人是莊子口中的典範，他們的無己、無功、無名則是他們心靈「無待」的證明。蘇軾的〈定風波〉中亦用天氣變化來描寫人生，同時也展現了典範楷模的心靈境界：「莫聽穿林打葉聲，何妨吟嘯且徐行。竹杖芒鞋輕勝馬，誰怕？一簑煙雨任平生。料峭春風吹酒醒，微冷，山頭斜照卻相迎。回首向來蕭瑟處，也無風雨也無

晴。」這場雨就好比人生中的逆境，「莫聽」二字闡明了外在順逆並不值得牽掛，就算身處逆境也不妨「吟嘯徐行」照樣從容地度過一生，回首人生不順遂的時候，內心沒有一絲波瀾，也無風雨也無晴。他不再執著於自己是否在朝，不再追名逐利，而是安貧樂道、心情平靜。詞中展現的正是他寵辱偕忘、「無所待」的超脫境界。

文章最後一段中，該文作者提出了一個例子，卻沒有說明其來源。這裡作者犯了兩個錯誤，其一，引用資料而未注明出處，使其舉證不具說服力。其二，故事的內容不符合道家思想。故事中道家弟子不同於墨家弟子，不用水車而用水桶灌溉，他說使用水車是投機取巧的行為，無法讓莊稼長得好。隨後作者總結道：「所以道家推崇的其實順從事物本身發展的規律，而不是破壞本身存在的平衡。」然而，為何使用工具就是違反「事物本身發展得規律」、破壞「本身存在的平衡」？我想，這個謬誤就是來自作者對道家思想內涵的誤解。作者認為道家講的「無為」指的是「不作為」，所以才用這樣的例子將「使用工具」這個行為視為道家思想反對的行為，進而推廣他認為的「道家思想提倡的不作為」。依照作者這樣的邏輯，人也不應穿衣服、不應用火、不應有畜牧行為？道家的「無為」不是實際的「不作為」，而是精神上的、相對於「有為」而言的概念：追名逐利、攀比大小是心的「有為」，而忘得失、忘榮辱是心的「無為」。正因為超脫了大小、名利、榮辱、得失，不受外物拘束，達到了「無為」，才能「無不為」，得到心靈的滿足。所以道家講的「無為」是達到心靈富足的一種方式，而不是外在的「不作為」，也自然也不會否定使用工具的行為。

參考資料：

<http://edba.ncl.edu.tw/ChijonTsai/LAO/lao-34.htm> <https://www.ln.edu.hk/philoso/chinese-philosophy/tao.html>

（僅參考網站引用牟宗三先生著作之部分）

<http://www.sidneyluo.net/d/01.htm>

（引《莊子·逍遙遊》之內容，其白話註解部份僅參考並未全盤採用）

<https://www.coursera.org/lecture/zhuangzi/cheng-zheng-yu-bian-you-zhong-neng-li-wu-lun-shun-jing-ni-jing-du-neng-xiao-yao-O19WJ>

莊子與阿德勒——被討厭的勇氣

牙醫一 B09402005 何奕佑

授課教師：羅鈴沛先生

前言

綜觀《莊子》各篇故事，可以看到其獨到的思想。許多人對於莊子的印象可能是出世的、消極的，實則不然。在當時社會動盪的戰國時代，莊子以「出世」的心態「入世」以求明哲保身，其逍遙的精神乃全書之精隨。而十九世紀三大心理學家之一的阿德勒，亦提出了和佛洛伊德與榮格不同的個體心理學，探討了人如何自在的建立社會連結。

由於莊子與阿德勒兩者在對於我們習以為常的價值觀上進行的反思批判頗有異曲同工之妙，故本文試著先淺談阿德勒的核心思想，再透過《莊子》中的寓言故事，去分析兩者思想的異同之處。

1、淺談阿德勒：五大核心思想

要談阿德勒的個體心理學，大致可以圍繞著五個核心議題：目的論、課題分離、自卑感、共同體、勇氣。¹

目的論：佛洛伊德主張：「過去的創傷會造成現在的不幸」，如此因果關係是「原因論」對於心理創傷的解釋。而阿德勒的「目的論」則表示：「任何經驗都是中性的，而我們會為了達成某種目的而賦予經驗意義」。舉例來說，一名國中生曾在學校受過霸凌，因此不敢去學校而躲在家裡。原因論的解釋便是霸凌造成國中生的心理創傷，而使其現在不敢面對學校的人際生活；而目的論則會認為，是因為相對躲在家裡是舒適的，為了達到舒適的躲在家裡的目的，而賦予了被霸凌經驗的創傷意義，從而成為不去上課的藉口。

課題分離：阿德勒提出的「課題的分離」，鼓勵人們不要在為了「滿足他人的期待」而活，要懂得如何區分自己與他人的課題。方法很簡單，便是思考「這個決定的結果將由誰來承擔？」而當我們學會割捨別人的課題，便可以於人際關係之中處的逍遙。

自卑感：阿德勒認為「自卑感」和「自卑情結」是不同的兩種概念。前者代表追求理想的一種狀態，是謙卑但努力的，而後者則是把自卑當作藉口而不努力的狀態。也因此自傲的人有可能便是自卑情結的表現。例如當某人認為學歷不高就不能成功，他便同時認為學歷高一定能成功，也因此更容易誇大包裝自己的高學歷而顯得自傲。

共同體：用數學的角度來想就是「集合」的概念。阿德勒表示人類絕對無法脫離共同體變成獨自一人，換句話說，學著傾聽更大的共同體是獲得社會貢獻歸屬的好方之一。舉例來說，家庭之上還有家族，班級之上還有學校，學校之上還有縣市等。因此當我們在某個小的共同體遇到人際關係問題，試著把視角拉大拉遠，問題自然就小很多了。

勇氣：這裡的勇氣可以指的是「甘於平凡的勇氣」或「勇於被討厭的勇氣」。前者的平凡不代表無能，每個人都是特別的，如此一來卻也都是平凡的，因此甘於平凡也是勇於做自

¹岸見一郎、古賀史健（2014）。《被討厭的勇氣：自我啟發之父「阿德勒」的教導》（葉小燕譯）。臺北市：究竟。（原著出版年：2013）

己而不滿足他人期待，也因此是勇於被討厭。

2、 逍遙遊——大瓠之種

惠子謂莊子曰：「吾有大樹，人謂之樗。其大本擁腫而不中繩墨，其小枝卷曲而不中規矩，立之塗，匠者不顧。今子之言，大而無用，眾所同去也。」莊子曰：「子獨不見狸狌乎？卑身而伏，以候教者；東西跳梁，不避高下；中於機辟，死於罔罟。今夫斄牛，其大若垂天之雲。此能為大矣，而不能執鼠。今子有大樹，患其無用，何不樹之於無何有之鄉，廣莫之野，彷徨乎無為其側，逍遙乎寢臥其下？不夭斤斧，物無害者，無所可用，安所困苦哉！」（《逍遙遊》）¹

故事中惠子表示莊子的言論就像大樗一樣，大歸大卻無用。然而莊子卻以豁達的心態回應：「無所可用，安所困苦哉！」表示沒有用處並無困擾。此一故事正是阿德勒「甘於平凡的勇氣」的表現，不勉強自己滿足惠子的期待的「課題分離」。此外莊子以狸狌和斄牛舉例，說明兀自有其天性，有所擅長也有所限制。

3、 齊物論——惡乎知之

瞿鵲子問乎長梧子曰：「吾聞諸夫子，聖人不從事於務，不就利，不違害，不喜求，不緣道，無謂有謂，有謂無謂，而遊乎塵垢之外。夫子以為孟浪之言，而我以為妙道之行也。吾子以為奚若？」（《齊物論》）

故事中對於聖人的描述，「聖人不把世俗工作的成就當成生命中最重要目標和追求，不刻意追求世俗認為的利益，也不迴避損害；不汲汲營營於世俗所追求的，從不放棄他所堅守遵循的。有時候什麼都沒說。卻以具體的行為道盡一切，有時候說了很多，卻不一定發生什麼影響，逍遙於塵垢中的世俗追求之外。」²

如此地描述便是「自卑感」中人生課題的展現，聖人知道自己的目標，知道自己該堅守的，也因此正朝著理想的自己邁進著。

4、 至樂篇——魯侯養鳥

昔者海鳥止於魯郊，魯侯御而觴之於廟，奏九韶以為樂，具太牢以為善。鳥乃眩視憂悲，不敢食一臠，不敢飲一杯，三日而死。此以己養養鳥也，非以鳥養養鳥也。夫以鳥養養鳥者，宜栖之深林，遊之壇陸，浮之江湖，食之鰵鱓，隨行列而止，委蛇而處。彼唯人言之惡聞，奚以夫諛諛為乎！咸池、九韶之樂，張之洞庭之野，鳥

¹ 莊子（戰國）。莊子

² 王珣（2016）。正是時候讀莊子——逍遙遊。檢自 <https://anny1514.pixnet.net/blog/post/64798966-%E6%AD%A3%E6%98%AF%E6%99%82%E5%80%99%E8%AE%80%E8%8E%8A%E5%AD%90%E2%80%94%E2%80%94%E9%BD%8A%E7%89%A9%E8%AB%96>（2021/4/30）

聞之而飛，獸聞之而走，魚聞之而下入，人卒聞之，相與還而觀之。魚處水而生，人處水而死，故必相與異，其好惡故異也。故先聖不一其能，不同其事。名止於實，義設於適，是之謂條達而福持。((至樂篇))

故事中魯侯以不適合鳥的方式飼養它，反而適得其反造成鳥的死亡。故事旨在表示萬物自有其天性：「故必相與異，其好惡故異也。」然而人類具有極強的適應力，是有能力去迫使自己去迎合環境變化，但如此便不是符合養生之道的作法。而阿德勒的思想亦是建立在「人各其異」的基礎上，進而主張每個人有獨特的課題從而需要課題分離，也從而需要勇於被討厭來和自己相處。

結論

本文旨在比較莊子與阿德勒的思想之異同。然《莊子》多為寓言故事，留有空間讓後人詮釋，也因此顯現其體氣之高妙；而我所參考的《被討厭的勇氣：自我啟發之父「阿德勒」的教導》則多為提出一個「道理」，在讓人應用在日常生活中。且《莊子》之中尚提及許多思想點，如「物化」，是比較難以和阿德勒比較的。但兩者對於「逍遙」，也就是活得自在快樂，的看法是相近的。兩者皆認為物有本性而應順之，差異在於莊子的寓言中多以自然動植物舉例，而阿德勒的心理學則和現實社會生活更貼近。

逍遙之辨

藥學一 B09403017 張芮瑜

授課教師：林永勝先生

請閱讀莊子原文，討論莊子所追求的逍遙，其義為何，並請分析郭象與支道林對逍遙的解釋，何者與莊子的原旨較為一致？

「若乎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故曰、至人無己、神人無功、聖人無名。」無論是大鵬鳥、雕與學鳩亦或是宋榮子與列子，因無法達到無待、有樹的境界，故皆無法達到真正的逍遙。而從莊子之逍遙遊此句中可以了解到，了解天地之原理本性，將身體當作六氣之化身、無待、無己、無功、無名、應物無累於物，乃真正之逍遙。

郭象則認為，真正的逍遙為「適性」，「物任其性，事稱其能，各當其分」，了解、滿足於自己的天性，做符合自己本性的行為，行自身本分，依照「性」、「能」、「分」安排自身人生，即能獲得逍遙。郭象認為「大小雖殊，逍遙一也。」只要能滿足於「性」、「能」、「分」過生活，那麼大知與小知、小年與大年，並無分別，都能得到逍遙。

支道林則認為，真正的逍遙為「明至人之心」之逍遙，「鵬以營生之路曠，故失適於體外；鸚以在近而笑遠，有矜伐於心內」，大鵬鳥、鸚因有待，且大鵬鳥無法忘物、由鸚嘲笑大鵬鳥可知鸚無法忘己，故兩者皆無法達到逍遙的境界，並認為逍遙的關鍵在於「物物而不物於物」，忘懷物我，無所待依，才能達到真正的逍遙。

個人認為，支道林對於逍遙的解釋更貼近莊子。郭象認為人之所以有煩惱，皆來自不滿足於內心的本性、企圖做能力以上之事，這言論看似有道裡，然而，個人認為郭象的解釋，似乎過於使人安分守己，失去追求更高境界的生活目標，例如，身為一個學生，以郭象的解釋方法，逍遙即做好學生讀書之本分，而不能突破自我嘗試其他領域，如從事政治、當明星等。除此之外，個人認為一個人的本分與能力是無法被量化的，所謂的潛力並非一開始及嶄露出來，而是當試過、學習過後才能了解自身能力，且能力是可以學習的，若低估自身本分或某些能力並未被發覺，那麼自身進步的機會將因此被限制、無法發揮，導致社會無法進步。例如，若當時愛迪生被學校老師斥責後，即認為自身並無科學方面的本分、無學習科學的能力，那麼之後也無法成為一名成功的科學家。而與莊子逍遙遊一文中進行比對，個人認為也可看出一些出入，其一，宋榮子因未樹，即沒有追求的方向，故仍不能達到逍遙的境界，可見莊子仍重視目標追求，而非如郭象所解釋安分守己即可；其二，莊子認為大鵬鳥、雕、學鳩、列子因有待，故仍不能達到逍遙境界；宋榮子雖無待但未樹，亦不能達到逍遙境界，並非如郭象所說只要滿足於自身本性，大小雖殊，即得逍遙。

有些人認為若要達到逍遙境界，即滿足於現況即可，導致生活缺乏目標，然而，難道達到逍遙境界之聖人皆不努力生活？莊子撰寫莊子內篇，也是努力的證據。因此，個人認為，真正逍遙，並非消極生活，安分守己，應是仍努力生活，只是無論得與失，情緒皆不因此而

受動搖；盡力生活，但成功與否皆不因此欣喜若狂或傷心欲絕；自身情緒不依賴於外物，並能滿足於生活中每件事之發展，方是真正逍遙。基於以上，個人認為支道林對逍遙的解釋更接近莊子，明至人之心之逍遙，物懷忘我、無所待依，「物物而不物於物」應更貼近莊子所謂逍遙之意。

論適性逍遙與至人逍遙

電機一 B09901113 戴子坤

授課教師：林永勝先生

報告內容

討論莊子所追求的逍遙，其意義為何？並請分析郭象與支道林

對逍遙的解釋，何者與莊子的原旨較為一致

逍遙一詞並非莊子所創。《詩·鄭風·清人》有「河上乎翱翔」與「河上乎逍遙」；於《楚辭》亦多見，如《離騷》：「聊逍遙以相羊」。此時的「逍遙」是與「翱翔」義近，即當有行動自如，無所拘束，自由自在等引申義，在此不過是一個詞義。莊子的《逍遙遊》借此詞義，闡述了這樣的一個理念：在自然界和人類社會生活中，沒有一種獨立的，無需任何憑藉的，不受條件限制的逍遙，任何逍遙都是有所憑藉的。「鵬之徙於南冥也，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者九萬里，去以六月息者也。」大鵬是憑藉著六月的風方能振翼翱翔以徙南冥。莊子在這裡說明了逍遙不是獨立的，而是須有所依憑。

「且夫水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舟也無力。覆杯水于坳堂之上，則芥為之舟。置杯焉則膠，水淺而舟大也。風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翼也無力。故九萬里則風斯在下矣，而后乃今培風；背負青天而莫之夭闕者，而后乃今將圖南。」這段亦說明，逍遙也是一種互為依賴，互相制約的關係。逍遙的境界越高，則其所依憑者也就越大；而其所依憑者越大，則逍遙之境界亦越高。然而在自然界中凡物皆有憑藉，人類的社會活動，人與人之間的互動亦復如此，人的命運不受意志決定，客觀事實不因主觀強大而改變，倘若無自身認識，則哀怨愁苦紛紛至速而來，何得逍遙之？人必具自知之明，方得自任逍遙，方得自由境。

《莊子》歷來的詮釋者中最著名的，非西晉時代的郭象莫屬。郭象不但對莊子哲學有精闢而獨特的理解，更是傳世《莊子》的整理者。我們現在讀到的《莊子》共三十三篇，正是經郭象整理後的結果，大抵與漢代的版本不一樣。所以，我們現在讀的《莊子》，可說是「郭象的《莊子》」。

郭象於《莊子注》中言：「夫小大雖殊，而放於自得之場，則物任其性，事稱其能，各當其分，逍遙一也。」又言：「大鳥一去半歲，至天池而息；小鳥一飛半朝，

檜榆枋而止。此比所能，則有間矣，其於適性一也。故小大雖殊，逍遙一也。」郭象認為逍遙的關鍵在於「適性」。意即我們每人都有一些被賦予的本性、才能與本分，而要活得逍遙便應該好好按照這些本性、才能與本分去安排自己的人生。如蝸與學鳩弱小的身軀飛不高是他們的天性，飛到榆樹與枋樹是他們的能力，好好飛到榆樹與枋樹便是他們本分，只要他們能夠安守本分便能逍遙自在地活。

而我們活得不逍遙自在的原因，是在於「營生於至當之外，事不任力，動不稱情」。煩惱往往都來自於企圖追求一些在我們本性、才能與本分以外的事，而這只會是徒勞無功，浪費自己的生命與精神。因此，蝸與學鳩即使不能像鯤鵬飛到南海，只要牠們安守本分做自己能做到的事情，也一樣可以達到逍遙的境界。這也就是所謂的「適性逍遙」，只要我們滿足於我們的本性，並只做相應於自己才能的事，便能免於煩惱，活得自由自在。

支道林本人精通佛理，既是名僧，又是名士，與名人士大夫過從甚密，他使佛理同莊子的哲學發生了關係，開闢了一條以佛解莊的路。支道林對《莊子》逍遙義的闡發「夫逍遙者，明至人之心也。」只有無待的至人（聖人）才能逍遙，只有至人無己的心境才是逍遙。至人之心是無欲的，因而能「乘天正而高興，遊無窮於放浪，物物而不物於物，則遙然不我得，玄感不為，不疾而速，則逍然靡不適」。

「若夫有欲，當其所足，足於所足，快然有似天真。猶饑者一飽，渴者一盈，豈忘烝嘗於糗糧，絕觴爵於醪醴哉？苟非至足，豈所以逍遙乎？」亦即當我們有欲望時，不達到至足是無法逍遙的。然而很明顯的，慾望是無止盡的，至足是不可能達到的，因此逍遙也是不可能的。所以，逍遙的根本在於「無欲」，而不是「至足」。

或許在支道林看來，郭象的逍遙義是一種低層次，接近於動物本能的欲望滿足，真正能夠逍遙的，是至人的一種境界。然而從每個主體來看，逍遙是自己的逍遙，是基於自己本身對於生活理解的一種生活態度或觀念。郭象的「適性自足」逍遙及支道林的「至人」逍遙，在對逍遙解釋上，與莊子的原旨都有契合之處，無法區分孰優孰劣。唯在支道林的至人之心這一點來看，至人的這種境界，也許是只有成佛才能逍遙。

比較莊子和笛卡爾對於自我的理解

醫學一 B09401089 王昱翔

授課教師：羅鈴沛先生

1、前言

本文旨在了解莊子和笛卡爾對於解釋自我的差異。古今中外，人類對於研究存在和事物本質相當感興趣，發展出中西方迥異的形上學思想。西方傳統形上學的運作模式是透過二元對立的劃分，經過理智的論辯、分析後，將價值追求導向真理¹，笛卡爾為最著名的代表人物之一。而在東方諸子百家中，道家一元論的形上學思想，最為凸出，亦最具特色²，故選擇莊子作為探討的對象。藉由莊子和笛卡爾的哲學角度，了解自我存在的概念，可以給予現代人面對死亡的啟示。

2、笛卡爾的二元論

1. 笛卡爾對於自我的概念

笛卡爾是為懷疑論者，《沉思集》的第一沉思中，他提出夢境論證，說明沉思者無法區辨他是在作夢世界或清醒世界³，作夢時身歷其境，但這些事物卻不存在，故笛卡爾懷疑所有基於感官經驗的信念，進一步的懷疑自我是否真實存在。

於是，第二沉思中，他提出：1) 如果，我說服了自己我的信念是假的，那麼肯定，就會有一個說服者，這位說服者就是「我」。2) 而且，哪怕我被惡魔欺騙，我也必須存在，才能遭到惡魔的欺騙。因此得出結論「我存在」(I am, I exist)，這必然是正確的。

所以笛卡爾的自我是主觀的、絕對的、不容懷疑的存在。

2. 「廣延」與「思維」兩種本質

笛卡爾認為世界上有兩種「獨立的」實體，分別是物質和心靈⁴，這兩者具有完全不同的本質。物質是「廣延」的實體，指的是物質佔據著一個空間區域，並將其他物體拒之以外，它們都有特定的形狀，延展出空間維度，故可以被數學量化，可以被物理定律描述。心靈是「思維」的實體，如信念、慾望、情感、感覺等等，也就是具有意識的，而我們對於自己的心靈狀態是直接而立即知道的，使得我們對於自己當下心靈內容的認知不可能出錯，例如：我不能懷疑我是否在思考，因為當我懷疑時，我已經在思考了，這就是著名的「我思故我在」。

	物質	心靈
本質	廣延	思維
性質	可量化的	不可量化的
	不具意識的	具意識的
	間接的	立即的
	可錯的	不可錯的

3. 對於身心運作的解釋

假設有一個人，身體上的每個細胞都汰換過一遍了，我們還會認為他是同一個人嗎？一般認為「自我」指的是心靈實體，故答案是肯定的。於是，笛卡爾進一步宣稱，當身體消亡後，心靈（或是靈魂）仍然可以永恆的存在。然而，既然身體和心靈分別是獨立的實體，應該不存在因果關係，兩者要如何互動呢？這就是著名的「身心難題」，笛卡爾假設身心的聯結點就在於松果腺，但科學證實松果腺的功能主要是調節體內的褪黑激素，與意識無關。

3、莊子的齊物論

1. 莊子對於自我的概念

子綦曰：「偃，不亦善乎，而問之也。今者吾喪我，汝知之乎？」

「吾喪我」的「我」可分為「形軀我」和「心知我」兩層面。由個人生命要存活而緊接而來的飲食、男女、感官等需求問題，便是「形軀我」；至於由後天的知識與成見結合而來的分別心，便是「心知我」⁵，這些都不是站在道樞的角度詮釋自我。而「吾喪我」是一種忘卻心形、內外合一的境界，而這個境界就是回歸到自我的本質「吾」，指的是人的「真君、真宰、無我」，自我的概念才得以完整的包含其中。

昔者莊周夢為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適志歟！不知周也。俄然覺，則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夢為胡蝶歟，胡蝶之夢為周歟？周與胡蝶，則必有分矣。此之謂物化。

「我」可以是莊周，也可以是蝴蝶。因此，自我的存在是始終處於變化不定之中，而且這個存在沒有物我之分，這被莊子稱為「物化」。世上的一切事物，儘管有千變萬化，但他們都只是道的物化而已。無論是莊周還是蝴蝶，本質上都只是虛無的道，是沒有什麼區別的。

所以，莊子的自我是客觀的、相對的存在，並不存在一個本質不變的自我，也就是「無我」。

2. 以「道」為萬物的本質

道惡乎隱而有真偽？言惡乎隱而有是非？道惡乎往而不存？言惡乎存而不可？道隱於小成，言隱於榮華。

彼是莫得其偶，謂之道樞。樞使得其環中，以應無窮。

道通為一。其分也，成也；其成也，毀也。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為一。

莊子強調道的整體性⁶，其實現象界中的價值對立，都不是萬物的本質，而是人為結果。因此，站在道樞的角度詮釋萬物，便可跳脫對立、衝突，重新理解萬物運行的真理。

3. 對於身心運作的解釋

大知閑閑，小知閒閒。大言炎炎，小言詹詹。其寐也魂交，其覺也形開，與接為構，日以心鬥。……喜怒哀樂，慮歎變熱，姚佚啟態；樂出虛，蒸成菌。日夜相代乎前，而莫知其所萌。已乎，已乎，旦暮得此，其所由以生乎！

上文可看出身心運作往往是「形軀我」和「心知我」的相互糾纏，無時無刻不

在干擾著我們的內心，進而造成個人與周遭人事物的不安，這樣種種情緒的變化，讓人找不出產生的根由。因此，唯有「吾喪我」，才能使身心自在，體悟道的真諦。

4、 結論

1. 相似之處

- (1) 人不可能確切的區分真實和虛幻，莊子有莊周夢蝶、笛卡爾有夢境論證。
- (2) 死亡後不是什麼都不存在，莊子有物化之說、笛卡爾有心靈不滅之說。

2. 相異之處

- (1) 笛卡爾認為存在的本質是實體，故自我的本質是獨立於感官和環境的內在心靈，是恆定不變的；莊子認為存在的本質是虛無，故自我的本質是忘卻肉體和心靈的真宰，也就是無我的境界，是隨物變化的。
- (2) 笛卡爾基於身心實體二元論的觀點，提出人死後心靈恆存，卻難以解釋身心互動；莊子基於物我合一的觀點，提出人死亡後有無限的可能。

5、 參考資料

1. 什麼是形上學-一-古典形上學

<https://www.hk01.com/哲學/98198/什麼是形上學-一-古典形上學>

2. 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收於司馬遷《史記·太史公自序》

3. 我思故我在

<https://zh.wikipedia.org/wiki/我思故我在>

4. 笛卡兒的實體二元論：心靈與物質的區分 <https://www.thestandnews.com/philosophy/笛卡兒的實體二元論-心靈與物質的區分-身心難題-mind-body-problem-的開端/>

5. 莊子「吾喪我」研究 <http://hdl.handle.net/11455/7108>

6. 試論《老子》和《莊子》兩書中道的異同 <http://club.ntu.edu.tw/~davidhsu/New-Lao-Chuang-Lecture/LAO/lao-paper17.htm>

人間之用

社會三 B07305020 劉薈慧

授課教師：張勻翔先生

本文將從《莊子》內七篇之〈人間世〉出發，此篇討論人生而在世的處世之道，表達莊子的哲學觀，即其所主張的處人及自處的人生態度。〈人間世〉全篇結構上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分例舉了顏回、葉公子高、顏闔，表達了處事須「無己」之觀點，第二部分則透過樹木不成材以避禍之寓言來說明「無用之用」的處事哲學。本文將闡明〈人間世〉的思想意涵，而後聚焦討論〈人間世〉的第二部分的「無用」寓言，並透過德國劇作家布萊希特的《四川好人》來加以探究莊子「有用之患」之思想。

根據海德格，人類的出生即是被拋擲到這個封存的世上來的，我們別無選擇，無法掌控自己的起源，且在這個被拋擲的世界裡，我們必須與其他存有打交道，在這個過程中有可能喪失自己的本真狀態，遺忘自己的存在本質，並且注定通往命定的死亡，人作為一在世存有，由出生之際便有了起點、過程與終結。無獨有偶，透過〈人間世〉，我們可以看到莊子對於人的存在本體論也抱持著類似的看法。人生而在世，為一獨立的個體生命，與生俱來的不穩定性，人生之憂種種，因世間充滿許多痛苦、紛擾與無奈，尤其莊子所處的戰國時代，政局詭譎多變、人際交往複雜、百姓顛沛流離，處處可見個體生命在大環境下所面臨的困境，以及生在人世的滄桑悲涼。

在〈人間世〉中，莊子意欲揭露人生的兩大問題，即個體生命之有限性，以及關係世界之複雜性。〈養生主〉前兩句話指出：「吾生也有涯，而知也無涯。以有涯隨無涯，殆已！」¹「生而有涯」顧名思義，指的是人類生命的有限性，生命有起點也必然有終點，沒有人可以獲得永恆的生命。除此之外，也指個體生命唯有作為其個體自身，無法成為他人，這是莊子對人生百年中自我議題的叩問。第二個難題則體現在人類生活在人間世界中所要面臨的人際關係。人是生活在社會當中，與生俱來便蘊含了社會的特質，我們一生中會和很多人來往，從出生至死亡，難免在世間追名逐利，互相較勁的競爭的心態使得我們起了分別之心，因此須了解「知也無涯」，才能「適道」於人間世界。

我們可以由神木無用的寓言來理解「適道」。工匠頭子帶著弟子上山物色木柴，看到一棵神社的欒樹，樹蔭可以遮蔽幾千頭的牛只，樹幹有百人合圍那麼大，且越過山頭十仞那麼高，可以用來做扁舟的樹枝，以十作單位來計算，引來遊客圍觀，有如鬧市。唯獨工匠頭子一往前行，沒有回頭看，眾弟子大開眼界，看得不亦樂乎。快步趕上來，不解向頭子請教：「自從跟隨師父以來，從未看到如此美材大樹，師父卻連看都不看，這是為什麼？」師父答道：「那是棵無用的散木，做船會沉，做棺會腐朽，做梁生蠹，就因為它無所可用才會如此高壽。」夜晚，欒樹前來託夢抗議：「你難道要我做棵會引來世俗傷害自己的甜美果樹嗎？果子成熟時，樹乾就被拉扯折斷，都是自家材用引來的苦難，而且長久以來，我內斂涵藏，讓自己顯得無用，才得以避開柴刀斧頭的傷害，倘若我一路走來，老凸顯美材器用，我還能長得如此之大

¹ 引自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https://ctext.org/zhuangzi/man-in-the-world-associated-with/zh>

嗎？我看你才是沒用的散人，怎能了解我這棵修來的散木呢？」神木的無用不是現狀的描述，而是強調修養的工夫，只有當我們可以「無」掉世俗的、人為的功利之用，才得以回歸自然的用，保有自身理想的用，這種以本真價值取代他人所賦予的價值的用才可謂生命本身的大用。

接下來我將以布萊希特劇作《四川好人》來討論莊子「無用」之觀點。《四川好人》劇情概括如下：三個神明從天而降，風塵僕僕自遠方來到四川，意圖尋找一個好人。這個世界世風日下、人心不古，神明們四處碰壁，遍尋不著。最後，他們透過賣水老王找到了青樓女子沈德，唯有沈德願意收留他們，並殷勤接待，神明離去之際給了她 1000 銀元，期盼她可以繼續行善。沈德拿到這筆錢後便從良開了一家煙草鋪子，然而小店開張不久，沈德就被親朋好友、街坊鄰居的無度索取，更被所愛之人欺騙而使她走投無路瀕臨破產。在種種不得已之下，沈德唯有扮成嚴厲苛刻的表哥水塔，才得以重振生活。從《四川好人》中，我們可以巧妙的發現其呼應了莊子之「有用之患」的觀點。沈德的好心在這弱肉強食的資本主義社會，僅僅是被寄生、榨取、剝削至其一文不剩為止。

綜上所述，〈人間世〉所探討的是人間世界的處事及自處的智慧。人間世很複雜，且身為個體生命是如此有限，但是一旦心有逍遙，就不會被社會的限定所苦。在面對這個混亂與衝突劇增、壓力繁重的現代社會之時，莊子的思想為我們的生活提供了一劑良方。

附錄、徵引資料

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https://ctext.org/zhuangzi/man-in-the-world-associated-with/z>

「義」的沉思——義令我學會什麼

土木一 B09501094 劉智聰

授課教師：陳玉萍先生

首先，我們先要了解什麼是義，在《孟子·公孫丑上》說到：「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四端也，猶其有四體也。」孟子認為人的四端像四肢一樣是與生俱來的。而義就是由一個人的羞恥厭惡之心發起的，但有什麼事會令人感到羞恥和厭惡呢？我認為就是些不合乎道德的行為。所以簡單來講，我認為義就是合乎道德的行為。

可能有一部分人會認為合乎法律就會等於合乎義，例如法律禁止殺人、禁止姦淫、禁止一些不道德的行為，這看似法律就是等同於義，但事實是否真的這樣呢？例如死刑，又是否合乎於義呢？又例如中國最近為了預防兒童及青少年網路遊戲成癮的問題，政府頒布《關於防止未成年沉迷網路遊戲的通知》，要求遊戲業者需要實用戶實名制，並限制未滿十八歲者在網路遊戲上的消費與使用時間，這又是否合乎於義？哲學家蘇格拉底與歐諦德謨在談論公義時得到這樣的結論：公義之所以公義，是因為那件事本身是公義的，而不是因為神認同為公義所以它是公義，而被神認同只是公義的其中一個特質而不是他的本質。所以我認為如果我們把神的角色換成法律或是當權者，如果公義是由神、法律或者當權者去決定的話，這樣公義本身就會變得十分武斷，變成了立法者說了算，更可能成為當權者控制人民的工具。所以我認為義不能就這樣用法律去定義。

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謝居憲博士在《當代儒學研究》的徵稿中說到：「西方目前倫理學界爭議中最常被引用的理論有『後果論』與『義務論』。前者是從行為的後果來論定道德的特質，典型代表是功利主義。後者是從行為本身具有的一些重要成素來說明道德的特質。」而我認為真正的義應是義務論的義，我認為人的每個行為都應該符合道德，不論結果是否對社會大部份人有益，例如有幾個人流落在一個荒島上，他們找不到糧食，然後如果我把一個人殺死，把肉分給其餘的人吃，這是對大部分人有利，但這是不合乎道德的。《道德哲學原理》提到英國著名哲學家伊莉莎白·安斯康姆的觀點：「沒有任何一個情況下，我們可以蓄意殺害無辜的人。」¹所以我認為義務論的義才是真正的義。

當我們思考義的時候除了學會道德外，還學會了什麼嗎？在《論語·微子》中有一句：「君子之仕也，行其義也。道之不行，已知之矣。」既然儒家的「道」無法實現，這是我們無法控制的命限，但可否想過君子就算知道「道」是無法實現，但他們仍然行義呢？我認為「道」就是他們的目標，他們無法到達「道」，但向着這個目標進發，他們就會變成一個愈來愈好的人，想着可能有一天到達真正的道。如果我們把這個精神放在我們生活的每一件事中，給自己一個自己認為無法實現的目標，再向這目標一步一步的進發，可能這本以為無法實現的目標，有一天會變成一個可見的將來。我在思考義的時候除了學會了道德外，還學會了面對命運不是只怨天尤人，而是帶着積極的心態去面對，在自己可以努力的地方盡力去做

¹ 詹姆斯·拉秋斯：《道德哲學原理》，出版社：Temple Univ Pr，1986。

好。

附錄、徵引資料

詹姆斯·拉秋斯：《道德哲學原理》，出版社：Temple Univ Pr，1986。

楊自平：《當代儒學研究》第 8 期，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

《孟子·公孫丑上》

《論語·微子》

古典文學

張炎〈春從天上來〉詞作解析

數學三 B07201026 郭品辰

授課教師：李文鈺先生

壹、前言

一、研究動機

隨意翻閱詞學課的講義，一句「春從天上來」吸住了我的目光，仔細一看原來是詞牌名，乃張炎所作〈春從天上來〉（己亥春，復回西湖，飲靜傳董高士樓，作此解以寫我憂）：

海上回槎。認舊時鷗鷺，猶戀蒹葭。影散香消，水流雲在，疏樹十里寒沙。難問錢塘蘇小，都不見、擘竹分茶。更堪嗟。似菰花江上，誰弄琵琶。 煙霞。自延晚照，盡換了西林，窈窕紋紗。蝴蝶飛來，不知是夢，猶疑春在鄰家。一掬幽懷難寫，春何處、春已天涯。減繁華。是山中杜宇，不是楊花。¹

雖說詞牌名大多與詞作內容無關，然而瞥見這闕詞的末幾句寫道「春何處、春已天涯」，好似隱約中呼應了詞牌，有著春從天上來而又離去天涯之惆悵，在字裡行間帶出一股失落的哀傷。此外，無論作者張炎或〈春從天上來〉之詞牌名，在詞學界裡似乎都不像其他作者或作品一樣耳熟能詳，或許其中有更多前人尚未品嚐出的滋味，值得細讀。因此，我便想一探裡頭所敘述的故事，同時透過這次機會好好認識這名詞作家。

二、文獻回顧

至書店、圖書館等翻閱了十多本經典詞集，才發現這闕〈春從天上來〉確實有些冷門，自己只有在《姜夔·張炎詞選》及《山中白雲詞箋》等幾本收錄張炎詞作的專書當中才找尋的到這闕詞的身影，其餘詞集有些收錄張炎著名的〈高陽台〉、〈解連環〉等詞作，有些則甚至完全沒有收錄張炎作品，或許是因為宋代的經典詞作實在不可勝數吧。而我所翻閱到的書籍裡有此闕詞的部分注釋、箋評、校勘等，尚無完整的翻譯及賞析，因此我上網搜尋了網誌文章，以更了解他人如何完整賞析這一闕詞，這方面的資料卻也寥寥可數。此將於第貳章詞作解讀的部分再進一步詳述。

¹ 張炎：《山中白雲詞》，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年2月臺一版。頁48。

在論文資料部分，中山大學一份有關詞牌與詞意關係的博士論文研究¹提到，對於帶有節序及時間意象之詞牌，詞作內容可能與詞牌有關。文學家可藉由意象描繪出心靈的圖景，如同張炎可能藉由此詞牌名所提及之春景抒發己志。不過此部分的研究不多，該論文本身也提到南宋後之詞家，除了懂音律者所自度曲外，其他多視詞牌為格律之定稱。而蘇軾倡行透過題序識明題旨，也進而使得詞牌和作品逐漸無關。因此研究動機中提到的詞牌、詞作隱約呼應之關係或許仍有待商榷，我暫且將此好奇擺在一旁，日後有機會再做更完整的研究與探討。

有關張炎及其作品風格，臺灣大學一篇碩士論文針對《山中白雲詞》進行析論，其中內容包括詞作背景、形式結構及內容風格等等，當中提到：

觀玉田之詞作，最能反映南宋末期詞談之風氣，……加上「遺民」之特殊時代背景，詞作內容比其他詞人深刻豐富……。²

而高雄師範大學一份碩士論文〈張炎之詞學思想及其詞藝研究〉³從張炎之生平考述至其作品之風格、主題意涵等做了完整的研究。同時，這份研究裡提到了許多張炎常用於詞作中的意象及詮釋，例如《山中白雲詞》中的鷗鳥入詞約有五十餘次之多，流露出詞人對於隱居水雲之鄉，欲與忘機之友鷗鷺相親相伴的心跡。此將於第貳章作者介紹的部分再做闡述。

關於詞作內容，國立臺灣大學李文鈺博士論文〈宋詞中的神話特質與運用〉⁴中提到張炎〈春從天上來〉二處之神話運用。上片開頭的「海上回槎」，乃用「八月槎」之神話典故，象徵詞人歸後內心的陌異疏離及冷落荒涼。而下片中的「杜宇」則是有關蜀王望帝的神話，作者透過暮春啼鴉的意象，弔念凋零春日與影散香消的西湖之景，同時也在傾訴對於永逝不返之故國深情的纏綿追思。當然，此闕詞仍有其他用典之處，此將留待第貳章與第參章時再進一步說明。

在期刊方面，我找到成大中文學報第四十四期的一篇文章〈析論宋末元初詞壇對周密之接受〉⁵，裡頭提到了張炎另一闕詞〈思佳客〉（題周草窗《武林舊事》）：

夢裏瞢騰說夢華。鶯鶯燕燕已天涯。蕉中覆處應無鹿，漢上從來不見花。 今古事，古今嗟。西湖流水響琵琶。銅駝煙雨棲芳草，休向江南問故家。⁶

該文作者認為此詞旨在表達張炎對周密所撰《武林舊事》之接受，在讀《武林舊事》所載張家之先人往事時，對昔有今無的感切之痛。其中，作者以〈春從天上來〉跟〈思佳客〉的文句相比，例如兩詞皆提到琵琶聲，而「蝴蝶飛來，不知是夢……春何處、春已天涯。減繁華」，乃〈思佳客〉所稱「夢裏瞢騰說夢華。鶯鶯燕燕已天涯」之境。張炎所述之「是山中杜宇，不是楊花」，也可對應〈思佳客〉所稱「休向江南問故家」之意。

¹ 李若鶯：〈詞牌與詞意關係研究——以首見詞為探論範圍〉，國立中山大學博士論文，2010年2月，頁368-369。

² 黃永姬：〈張玉田山中白雲詞析論〉，國立臺灣大學碩士論文，1987年5月，頁1。

³ 江憶妮：〈張炎之詞學思想及其詞藝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2年8月，頁300-302。

⁴ 李文鈺：〈宋詞中的神話特質與運用〉，國立臺灣大學，2004年5月，頁179、301-302。

⁵ 王偉勇：〈析論宋末元初詞壇對周密之接受〉，《成大中文學報》第44期，2014年3月。

⁶ 張炎：《山中白雲詞》〈思佳客〉，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年2月臺一版。頁151。

值得一提的是張炎較為人知的〈高陽台〉（西湖春感），其描繪出的情感與〈春從天上來〉有些類似，兩者關係或許可以透過如上述期刊的方式進一步對比詮釋。其詞作如下：

接葉巢鶯，平波卷絮，斷橋斜日歸船。能幾番遊，看花又是明年。東風且伴薔薇住，到薔薇、春已堪憐。更悽然。萬綠西冷，一抹荒煙。當年燕子知何處，但苔深韋曲，草暗斜川。見說新愁，如今也到鷗邊。無心再續笙歌夢，掩重門、淺醉閒眠。莫開簾，怕見飛花，怕聽啼鴉。¹

可以發現末句「怕見飛花，怕聽啼鴉」與〈春從天上來〉之「是山中杜宇，不是楊花」有種微妙的對應關係。而上片中的「斜日歸船」似乎也與「海上回槎」有所呼應。此部分的對應關係將於第參部分討論。

綜合以上，筆者發現有關張炎〈春從天上來〉的通篇完整深度解析確實並不多見，大多文獻似乎只有從中挑選出重要的詞句進行解讀。而作者之生平經歷對於此闕詞有重要影響，在張炎的不同詞作中，或許這種一致的傷國感懷之情可以相互對應，如〈高陽台〉、〈思佳客〉與此闕詞都提到西湖春逝之感傷。同時，此闕詞亦有多處用典，除了上述提及的神話以外，「荻花江上，誰弄琵琶」、「蝴蝶飛來，不知是夢」等等皆可找到對應之文本，值得細讀、比較、探究及詮釋。

三、研究方法及預期成果

經由上述動機與文獻回顧，我將先以文本分析的方式，透過融合〈春從天上來〉這闕詞所用典故之文句，進行深度解析及詮釋。而後，結合張炎另一闕較為人知的〈高陽台〉，比較兩者於西湖春景中所產出的文句與情感，嘗試更加理解張炎於兩闕詞中所展現之心境。期待能在探究此闕詞的過程中，更加同理張炎痛失故國的內心惆悵。

貳、基礎研究

一、作者介紹

張炎（1248—約 1320）²，字叔夏，號玉田，晚年又號樂笑翁。祖籍成紀（今甘肅天水）³，宋室南渡時寓居臨安（今浙江杭州）。張炎出生官宦世家，是南宋「中興名將」循王張俊的六世孫。其先祖張鑑工詩詞、善畫，並常與著名詞人姜夔唱和；其祖父張濡、其父

¹ 張炎：《山中白雲詞》〈高陽台〉，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年2月臺一版。頁2。

² 張炎卒年眾說紛紜，如胡適《詞選》認為他應卒於丁巳年（西元1317年），而馮沅君則於〈王田先生年譜擬稿〉中提到：「其《詞源》書後作於丁巳，並未言玉田下世，是玉田此時猶在也。」又提到：「玉田卒年必在至治三年（西元1323年）癸亥前也。」認為此。筆者參閱其餘書籍亦有1302、1320、1322等年份之說，故此處寫約1320年。

³ 一說祖籍於西秦（今陝西鳳翔），經查兩地相距約二百里。

張樞都是雅尚詞藝，精通音律、善填詞的著名詞作家。《武林舊事》中便有張鑑所記〈約齋桂隱百課〉，詳細記載張府第豪富之規模：

網舉而言之，東寺為報上嚴先之地，西宅為安身攜幼之所，南湖則管領風月，北園則娛燕賓親；亦庵，晨居植福，以資淨業也；約齋，晝處觀書，以助老學也；至於暢懷林泉，登賞吟嘯，則又有眾妙峰山，包羅幽曠，介於前六者之間。¹

生長在如此官宦與文學交織的家庭環境裡，張炎自小就接受輕逸風雅的文化與濃厚藝術氣息的薰陶，過著承平貴公子的優裕生活，成為西子湖畔一名雅詞詞客，終日填詞征歌，賞花飲酒。

然而好景不常，德祐二年（1276）元軍大舉南下攻陷杭州，三年後南宋王朝宣告滅亡。其中，張炎的祖父張濡遭元人所殺，張府家財亦被抄沒。在家遭籍沒下，張炎從此四方漂流覓食，在一夕之間成了江湖遺民，形同文丐。宋亡之後近十年間，張炎浪遊行蹤於杭州和紹興之間，與三五好友往來酬唱，並獲得其經濟援助，並在此時與其他南宋遺民詞人創作的詠物詞合集《樂府補題》。

直至元世祖至元二十七年（1290），張炎北上大都（今北京）為元朝廷抄寫金字藏經，然而隔年立刻南歸。此行之目的於學術界有多種看法：一是自求仕進，失意南歸；二為受徵北上，應寫經之役，三是單純遊歷，並別無他圖。江憶妮²引用許多學者之觀點，認為張炎在是「出」是「處」的選擇中擺盪受苦，一方面欲應朝廷徵召而出仕，一方面又想歸隱而去，卻又有功名無望之感慨。身為遺民的張炎，徘徊在「守節」與「仕元」之間的衝突扞格著，最終還是決意南歸。

此後張炎漫游吳越，過著四處依人的生活，與鄭思肖、鄧牧等遺民野老過從唱和。晚年生活窮困潦倒，在最困頓之時，曾於鄞地以賣卜為生，後終老杭州。他在六十八歲那年完成《詞源》闡述其詞學思想，我們可以將張炎視為宋詞的最後一位重要作者，也是格律派的最後一位重要詞人。後來寫詞的人不是趨尚南唐、五代，就是瓣香柳、周或蘇、辛，再不然就是歸於姜夔、吳文英、張炎一派。³

張炎早年以〈南浦〉（春水）之詞作得名，人固號「張春水」，晚年又因〈解連環〉（孤雁）一詞而被稱作張孤雁。其早年詞作主要寫富貴悠閒生活，而宋亡後多寫身世盛衰之感、家國之恨，道出其淒清哀痛。著有《山中白雲詞》，今存詞 302 首。張炎最重要的貢獻乃在於創作了中國最早的詞論專著《詞源》，總結整理了宋末雅詞一派的主要藝術思想及成就。在兩宋词學論著中，《詞源》可說是理論性最強、學術含量最高的一部著作，它也同時標誌著詞學真正成為一門獨立學科的時代里程。⁴

張炎主張「以詩入詞」的雅化，認為雅正之詞應抒發情懷，而表現須含蓄蘊藉，防粗豪率直，才符合詞溫柔婉約的本質。此外，張炎也認為陶寫性情、描寫風月，是詞的特徵，亦是詞之所長，但寫情應該意存「騷雅」、「屏去浮豔，樂而不淫」，具有較高的意趣。同

¹ 周密：《武林舊事》〈張約齋賞心樂事·約齋桂隱百課〉。

² 江憶妮：〈張炎之詞學思想及其詞藝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2 年 8 月。頁 63-67。

³ 姜夔、張炎著，王述唐發行：《姜夔·張炎詞選》，臺北：王記書房，1983 年版。頁 11-13。

⁴ 江憶妮：〈張炎之詞學思想及其詞藝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2 年 8 月。頁 97。

時，他強調「詞在用情上要節制」，也就是不可「為情所役」。若為了抒情直至近俗、粗率的地步，結果只會使作品游離於詞體所應有的抒情韻味，抽離於審美價值之外。最後，以「意趣」彌補「清空」，張炎認為詞要有創造性，不襲蹈前人；要高遠，不受題材限制；要與「清空」相配合，形成「筆力」。如此便不致使詞流於清虛，而言之無物。

二、 作詞背景

誠如黃永姬所言：「讀玉田的〈山中白雲〉，不能不知其所處的時代背景。」¹尤其張炎的前後半生平的極大差異，其背景自然對作品有著重大影響。〈春從天上來〉之詞序如下：

己亥春，復回西湖，飲靜傳董高士樓，作此解以寫我憂

己亥春是指元成宗大德三年（1299），乃張炎北上大都而又南歸之後。高士指隱而不仕之士，此處即為董嗣杲，號靜傳居士，杭州（今浙江）錢塘人，能詩能詞。在宋亡後，入山為道士，改名思學，字無益，有《西湖百詠》詩行世。²

己亥的春天，距離當年的國破家亡，已經有二十餘年。這些年裡，張炎始終過著漂泊不定、羈旅貧寒的日子。西湖本是張炎的故園，然而當他此刻復回西湖遊歷，他並未擁有從前的幸福，而是無人等候的空寂，內心充斥的是深厚的故國之思。春景在他眼中已不再繁華，乃是落魄不堪，似乎時刻提醒著人世間的無情無常。於是，張炎便寫下此闕詞抒發內心的失落與憂愁。

對張炎來說，從南宋至元初經歷了極端落差的生活環境，自易觸景傷情。尤其西湖地域之歷史文化，不免讓張炎更加愁思。原本具有高度文化修養的江南才子，如今卻在國亡家毀後，從四民之首頓時淪為社會最底層的遺民文丐。從亡國之痛到仕宦理想的破滅，乃使張炎將其悲痛憤慨傾瀉於詩詞中，這也或許就是讓〈春從天上來〉一詞充滿身世飄零之感的原因。

三、 詞作解讀

以下將先就字面意思逐句解讀，而後再加以賞析。

（一）詞作釋義

海上回槎。認舊時鷗鷺，猶戀蒹葭。

¹ 黃永姬：〈張玉田山中白雲詞析論〉，國立臺灣大學碩士論文，1987年5月，頁142。

² 黃畚：《山中白雲詞箋》，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4年版。頁150。

「槎」，意即船、竹木之筏，此處引晉·張華《博物志》¹卷十：「每年八月有浮槎去來，不失期。」其象徵意義將於第參章再闡述。鷗鷺，於沙洲棲息的沙鷗、白鷺，一說是喻為往日舊識，而蒹葭則為蘆葦，喻指朋友住處。²整句字面上的意思為，張炎乘船復回西湖，從前相識的沙鷗白鷺，仍在所依戀的蘆葦叢裡飛翔棲息。而此亦可解釋為張炎至西湖舊友家中拜訪。

影散香消，水流雲在，疏樹十里寒沙。

影散，可指煙影或人影消散，而香消可指花之凋零，不留餘香。一說此指昔日的衣香鬢影，皆已不復存在。而流水遠逝，白雲悠悠，蔓延十里的江邊寒沙上，只有稀疏的樹木。

難問錢塘蘇小，都不見、擘竹分茶。

錢塘蘇小，指南宋時的錢塘名妓蘇小小，然而早年香消玉殞，葬於西湖西泠橋側。此處乃借指錢塘的歌妓。擘竹，指破竹瀝水。分茶，又稱茶百戲，是一種泡茶的遊戲，用沸水沖茶，使茶乳幻變成圖形或字跡。整句意指昔日歌舞佳人早已消散不見，過往歌妓沏茶待客之往事如煙。

更堪嗟。似荻花江上，誰弄琵琶。

堪，足以、能夠。嗟，嘆息。荻花江上，此處化用唐·白居易《琵琶行》之詩：「潯陽江頭夜送客，楓葉荻花秋瑟瑟。」描繪出西湖蕭條的景象，其象徵意象將於第參章再多補述。整句可翻作，更可嘆的是，不知誰奏起了一曲琵琶，讓人恍如置身於潯陽江頭的荒蕪景致中。

煙霞。自延晚照，盡換了西林，窈窕紋紗。

煙霞，煙霧晚霞。西林，即西泠，西湖橋名，是孤山到北山必經之地，³也是蘇小小安葬之處。窈窕，文靜且美好。紋紗：帶花紋的紗織布。窈窕紋紗，唐元稹《連昌宮詞》：「舞榭欹傾基尚在，文窗窈窕紗猶綠。」指窗外的美好景致。一說此處指西湖繁盛時，遊人歌女所穿著的衣飾。⁴此句為張炎感慨，在夕陽晚霞中，昔日西泠橋一代的景象已全然改變。黃永姬認為此處是以景物喻元朝威勢之無情無理，⁵取代了宋朝原有的美好。

蝴蝶飛來，不知是夢，猶疑春在鄰家。

典自唐·王駕〈雨晴〉：「蜂蝶紛紛過牆去，卻疑春色在鄰家。」寫雨後漫步花園所見的衰敗景象。不知是夢，兼用莊周夢蝶之典故。無知的蝴蝶「不知是夢」，以為可以尋到舊日之春色，又飛往鄰家。

一掬幽懷難寫，春何處、春已天涯。

¹ 張華：《博物志》。

² 黃畬：《山中白雲詞箋》，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4 年版。頁 150。

³ 黃畬：《山中白雲詞箋》，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4 年版。頁 5。

⁴ 姜夔、張炎著，王述唐發行：《姜夔·張炎詞選》，臺北：王記書房，1983 年版。頁 156。

⁵ 黃永姬：〈張玉田山中白雲詞析論〉，國立臺灣大學碩士論文，1987 年 5 月。

一掬，一捧。滿腔的愁緒難以抒寫，作者代蝴蝶發出疑問：「春何處？」而後自問自答曰：「春已天涯。」此處的「春去」除了指所見西湖之蕭瑟春景，亦指西湖的繁華年代不再，同時也暗指作者心中對宋亡之痛。

減繁華。是山中杜宇，不是楊花。

減，削減。杜宇：即杜鵑，又名子規。舊說杜鵑是蜀帝杜宇所變，它的啼叫聲似「不如歸去」。楊花，即楊柳花絮，象徵時代節序的更替。張炎認為「減西湖繁華」的並不在於風景的更替，而是國破家亡所帶來的「物是人非」之傷感。一說此處為張炎表達自身政治立場，「是山中杜宇」，不如歸去南宋故國，而絕「不是楊花」，可隨性飄蕩。¹

（二）詞作賞析

此闕詞的脈絡大致以景入情，上篇開頭先由虛處著筆，以海上回槎的神話典故帶出一股虛幻縹緲的高遠韻致，同時讓人不禁好奇起作者從何方回來，其中經歷了多少英雄歷險，又或是多少滄桑流離。鷗鷺、蒹葭之依舊在，或許讓剛回西湖的張炎一份心頭上的安慰，至少他還認得熟悉的故國之景，但更多的是帶來對過去美好時光的追憶。結合下兩句，從影散香消至不見擘竹分茶，此三句如有一抹漸層，從「認舊時」、「影散」而「雲在」，到最後的「都不見」。張炎的目光從原有的未變之景，聚焦到更多、更大的「物非」人也非。文句幾乎都是在描寫景物，卻以清空的語意描繪出內心蕭條的意境。上片結束於一句哀嘆懸問，是誰弄琵琶惹的氣氛更加荒涼呢？「更」字將前述的種種心愁匯聚成一點，而又在高一層次，宛如在滿心的惆悵上又加了一層悲情特效。

下片接續寫景，一句「盡換了」除了總結上片各種景色易變，也含蓄地吐露對於時代轉換之悲情。張炎此時眼中早就被那些改變的事物所遮掩，絲毫不記得任何猶在的美好，只專注於那些已不復存在的人事物。接著，藉蝴蝶的不知與猶疑，反面敘寫西湖如今的殘破不堪。張炎可能就是那飛來的蝴蝶，原以為回到西湖能夠找回往日悠然的情懷，然而迎來的是更多的失望與惘然。於是他自問自答道：「春何去？春已天涯。」不知的蝴蝶如今知曉了更悲痛的事實，也就是春已一去不返，熟悉的故國早已消逝殆盡。歇拍以「是」、「不是」的直述句作結，彷彿在強烈控訴著那些迫使繁華消滅的情景。

或許西湖的春景並沒有改變，只是張炎的心境有所轉換罷了。如俞陸雲於《唐五代兩宋詞選釋》對此闕詞的評論曰：

故國重來，舊人雲散。上闕至「紋紗」句歷歷敘之。「蝴蝶飛來」以下八句，是春是夢，一版迷離幽怨，家國蒼涼之感，合並其中。春自無情，人自傷情，勿錯怨楊花、杜宇也。²

此闕詞中，張炎藉無情之物，寫出沉痛的內心。其婉約清麗，除了可能來自本身的傷國情懷以及對詞之要求，黃永姬認為，張炎身為遺民，受外力的重重壓迫，不敢把那種傷時弔

¹ 王偉勇：〈析論宋末元初詞壇對周密之接受〉，《成大中文學報》第 44 期，2014 年 3 月。

² 俞陸雲：《唐五代兩宋詞選釋》。

國的情緒露骨地表現出來，只好用著象徵比興的手法加以抒寫。¹然無論原因如何，我們都能從中同理張炎所感受之哀痛。

參、深度解析

此章分為三個部分，首先分析〈春從天上來〉中所用典故之文本，包含八月槎、琵琶行、莊周夢蝶及杜宇意象；接著比較張炎〈春從天上來〉與〈高陽台〉倆闕詞作之文句；最後再抒寫筆者個人之詮釋。

一、用典分析

(一) 八月槎

在宋詞中，詞人以八月槎的神話旅程，寄託他們在情路、宦海與時代世變中轉徙飄泊的心情。²

舊說天河與海通。近世有人居海渚者，每年八月有浮槎去來，不失期，人有奇志，立飛閣于槎上，多齋糧、乘槎而去。十餘日中猶觀星月日辰，自後茫茫忽忽亦不覺盡夜。去十餘月，奄至一處，有城郭狀，屋舍甚嚴。遙望宮中有織婦，見一丈夫牽牛渚次飲之。牽牛人乃驚問曰：『何由至此？』此人為說來意，並問此是何處，答云：『君還至蜀都，訪嚴君平，則知之。』竟不上岸，因還如期。後至蜀，問君平，君平曰：『某年某月，有客星犯牽牛宿。』計年月，正此人到天河時也。』³

在表面的層次上，〈春從天上來〉裡的海上回槎，可以對應張炎北上大都而後南歸之事。元朝當年為了撫卹南宋遺民，乃廣徵文才，然而這卻使得文人們在出仕與隱世中掙扎徘徊。⁴在某種意義上，元朝廷的徵才猶如每年八月不失其的浮槎，而部分願意投靠元朝廷的文人們就因此前往另一個世界。而作為神話主角的張炎，一開始或覺好奇，或想任仕，因此「多齋糧、乘槎而去」到了京城。一切看似美好，但卻又如同神話中所述的「不上岸」，最終還是不願意屈服於害自己家族毀滅的元朝，於是「因還如期」。

而在精神層次上，如李文鈺論文之分析道，或許詞人為「成槎上天」賦予了太過複雜沉重或者神聖美好的意義，於是在歸來時極度失落。又或者對銀和天界眷戀懷想卻失去了機會，重尋無路。可以思考的是張炎在拒絕朝廷後，是否曾經又想再次仕官？然而朝廷是否願意再給予這位可能反叛的文人又一次的機會呢？於是，張炎的海上回槎，面對的不僅是逝去的西湖舊地、故人凋零，或許也逝去了歸隱與出仕的選擇，僅能在不斷漂流的木筏上，寄託永恆遠隔的相思喟嘆。

¹ 黃永姬：〈張玉田山中白雲詞析論〉，國立臺灣大學碩士論文，1987年5月。

² 李文鈺：〈宋詞中的神話特質與運用〉，國立臺灣大學，2004年5月，頁174。

³ 張華：《博物志》，臺北：金楓出版社，1987年版。

⁴ 江憶妮：〈張炎之詞學思想及其詞藝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2年8月。

（二）潯陽江頭

琵琶之聲，對於白居易的〈琵琶行〉來說，算是某種愁之結束；而對於〈春從天上來〉而言，卻是愁上加愁：

潯陽江頭夜送客，楓葉荻花秋瑟瑟。主人下馬客在船，舉酒欲飲無管絃。

醉不成歡慘將別，別時茫茫江浸月。忽聞水上琵琶聲，主人忘歸客不發。¹

白居易於唐憲宗元和十年（815）被貶為九江郡司馬，在隔年秋天送客到湓浦口，聽到船上有人正彈奏著琵琶，乃使「主人忘歸客不發」，忘了原有的離愁。雖然〈琵琶行〉當中所敘寫的，主要是詩人和琵琶女似訴生平不得志，琵琶聲中隱約透露白居易的心中不平。不過至少在琵琶聲起之時，在場的群眾並非愁，乃是驚訝何人彈奏琵琶的技巧如此高超，想要繼續聽下去。相較之下，對於張炎在西湖的場景，他對琵琶的聲起似乎充滿哀怨，希望音樂停止才好停了心中的愁思。

提到生平不得志，在此闕詞中引用此詩或許也有這個意圖。結合前述八月槎神話的出仕不利，張炎或許在白居易的詩中也感慨「同是天涯淪落人」，耳邊興起的琵琶聲更是提醒著自己如今的悲慘樣貌。或許張炎的生平故事，也能使「滿座重聞皆掩泣」吧。琵琶聲將這闕詞的上片與下片中間拉開了空間，我們彷彿能在「誰弄琵琶」後面聽到一曲哀歌，而畫面是張炎於西湖河畔落魄遊走之景。曲畢，張炎才繼續說以「煙霞……」。

（三）蝴蝶飛來

張炎詞中有多次提到夢境，包括〈疏影〉（柳黃未結）云：「重到翻疑夢醒」，〈甘州〉（餞草窗歸雪）中提到「短夢恍然今昔」，皆是以夢喻人生。

昔者莊周夢為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然覺，則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夢為胡蝶與，胡蝶之夢為周與？周與胡蝶，則必有分矣。此之謂物化。²

在〈春從天上來〉中，除了引王駕〈雨晴〉：「蜂蝶紛紛過牆去，卻疑春色在鄰家。」也以「不知是夢」帶出虛幻縹緲之感。如在賞析中提到，張炎或許就是蝴蝶本身，原以為可「自喻適志」的翱翔，回到西湖畔邊追尋舊日的好時光。然而，現實強迫使他夢醒，如蝴蝶突然斷了翅膀，重重的摔在的地上，也僅剩苟延殘喘的力氣。夢境是如此美好，現實又是如此殘酷？「周與蝴蝶必有分」更加強調了理想與現實中的差別，往事過去就如夢一般消散在記憶裡了。

又或如李商隱的〈錦瑟〉詩：「錦瑟無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華年。莊生曉夢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鵑。」其中敘寫對人生的追懷與迷惘。張炎的生平經歷，讓他倍感人生之虛幻無常。或許也就因此將此典故運用於此闕詞中，表明對自身境遇的哀嘆。

¹ 白居易：〈琵琶行〉。

² 莊子：《齊物論》。

(四) 杜宇意象

望鄉與思歸是杜鵑作為文學意象的意蘊所在¹，往往於詩詞中象徵作者憂國思鄉之情，而其中情意交織的正是來自於蜀國望帝之傳說。

後有王曰杜宇，教民務農。……會有水災，其相開明，決玉壘山以除水害。帝遂委以政事，法堯舜禪授之義，禪位於開明。帝升西山隱焉。時適二月，子鵑鳥鳴。故蜀人悲子鵑鳥鳴也。巴亦化其教而力農務。迄今巴蜀民農，時先祀杜主君。²

人言此鳥，啼至血出乃止。³

蜀帝杜宇禪讓帝位，卻不知其相鰲靈會在入主蜀宮後，終日驕奢淫逸。望帝懊悔不已，因而鬱鬱病故。謠傳望帝死後化作杜鵑鳥，叫聲哀怨淒苦，直至啼出血來。人們見杜鵑花瓣帶著鮮紅色的細點，便說那是杜鵑啼鳴而染出的鮮血。然而，幻化作杜鵑鳥的望帝仍沒有忘記人民，每到早春二月，他都會在山中呼喚著「布穀」，彷彿在催促百姓下田播種。而杜鵑其聲也類似在訴說著「不如歸去」，後人便常藉此段故事描寫內心哀怨或思歸的心情。

對張炎來說，杜宇的意象凝聚了刻骨銘心的亡國之痛，尤其在眼見繁華已改的西湖暮春景中。若將〈春從天上來〉裡的山中杜宇視為指杜鵑花，那麼或許可以喻稱張炎哀國傷春直至近乎咳出血來，除了憑弔凋零春日，也弔念物是人非的西湖畔。而若將其視為意指杜鵑鳥鳴，則可說明張炎不如歸去的心境，懷念故國、感嘆如今身是飄零的自我。無論何種詮釋，我們都能感受到作者透過杜宇所吐露出的愁悴蒼涼，更流露一種浮生若寄的空幻之感。

二、與〈高陽台〉之對照

張炎另一闕〈高陽台〉（西湖春感）同樣描寫自己於西湖傷春之情，其中有多處與〈春從天上來〉可相互映照，其完整詞作可見於文獻回顧的部分，以下僅將其中幾句取出，並比較兩者之中的文句。

首先在時間與事件方面，〈高陽台〉提到「斜日」，意即斜陽已近暗淡之時，〈春從天上來〉與之對應的是「煙霞」，都是描述落日餘暉的晚霞時刻。黃昏如同敘事的濾鏡一般，為兩幅詞中圖畫增添了不少哀涼。此外，「海上回槎」對應了「斷橋斜日歸船」，因此當閱讀〈高陽台〉時，我們或許也能以八月槎之意象進行解釋，兩者都可能用以抒發張炎在世代易變中飄泊無家的心情。

在聲音上，關於感嘆〈高陽台〉寫「更淒然」，〈春從天上來〉寫「更堪嗟」。兩句在詞中的作用都是總和上述之悲景，而後又再更加一等。而「春已堪憐」與「春已天涯」都是描寫殘破不堪的春景，同時可喻為昔日的風光早已遠逝。有趣的是，〈高陽台〉裡寫道「無心再續笙歌夢」，也難怪作者於〈春從天上來〉中對於琵琶聲起如此厭煩。在此提醒了我

¹ 李文鈺：〈宋詞中的神話特質與運用〉，國立臺灣大學，2004年5月，頁301-302。

² 常璩：《華陽國志》卷三〈蜀志〉。

³ 李時珍：《本草綱目》。

們，詞中的琵琶聲不僅是白居易〈琵琶行〉的慨嘆，或許也同時象徵過往生活中的曼妙樂曲，如今卻只是更加諷刺的提醒已逝去的光景。

在景物方面，兩詞則有更多相互映照之處。〈高陽台〉裡提到「一抹荒煙」對照〈春從天上來〉的「不見擘竹分茶」，「燕子知何處」對應「難問錢塘蘇小」，「萬綠西冷」和「疏樹十里寒沙」等等，基本上都是在描繪西湖暮春的蕭條景致。無論在哪一闕詞當中，往昔與今日的對比都更加深了張炎的哀愁，使他忘卻一切現今猶存的美好，只剩下自怨自艾的感慨。

最後，在心境的層次，〈高陽台〉中的張炎「掩重門、淺醉閒眠」，〈春從天上來〉則承認「一掬幽懷難寫」。而兩闕詞中，一闕詞說「怕見飛花」，另一闕則說「減繁華」，在此的減繁華或許能釋義為願繁華減，因為繁華的景象或許也會讓張炎重溫往日縱情歡樂的舊夢，而在夢醒時分更絕孤獨。「怕聽啼鴉」中，卻響起了「山中杜宇」，帶有一種事與願違的淒涼，留下作者的滿心思緒，飄散在迷霧的山景之中。

三、 個人觀點與詮釋

上述討論中，從逐句釋義、用典分析至不同作品間的比較，已經闡述了不少筆者的見解及詮釋。最後在此將再舉些許個人認為可能切入的觀點，然目前暫缺乏可信之資料作為佐證，唯供參考。而後將以此詞融合筆者個人的生活經驗，為整篇文章的畫下句點。

（一）鷗鷺蒹葭

在逐句釋義時便有提到，此闕詞的鷗鷺、蒹葭除了自然意象，有一說認為鷗鷺喻指張炎的五三舊友，而鷗鷺所生活的蒹葭叢則指其住處。不過這都只是表面敘景、敘事，一個可能可以切入的方向是思考蒹葭所代表的意涵，如詩經〈蒹葭〉所云：

蒹葭蒼蒼，白露爲霜。所謂伊人，在水一方，溯洄從之，道阻且長。溯游從之，宛在水中央。¹

蒹葭乃喻指求之不得的事物。對張炎來說，所謂伊人可能是昔日的親朋好友，也可能是指仕官的機會，又或者是隱居山林的可能性。而與之對應的湍流道阻，分別是無法倒帶的時光、不願仕元的心態，及不想虛度此生的理想。而當他看到鷗鷺輕易就能飛至蒹葭叢嬉戲，猶如我們看到有些人中樂透般輕易達成夢想時，對之產生的羨慕之情。

而所謂「認舊時鷗鷺，猶戀蒹葭」一句亦可從不同的情緒進行解讀。若欣慰的道出這話，那或許是如前節所述，張炎對依然留存的往日記憶發出感念，至少還能看到自己舊有生活的部分遺跡。若以感慨的方式詮釋，除了可以說張炎想起了時過境遷的悲哀，也可以將鷗鷺喻為朋友，此句便是張炎看著朋友們一一達成可遇不可求的夢想時，反觀諸己落魄不堪的感慨。而若以憤怒之姿，張炎或許對於一些仕元的舊友產生憤恨，認為他們對南宋的不忠，

¹ 軼名：《詩經》〈蒹葭〉。

居然已經投靠他國。不過諷刺的是，鷗鷺乃可自由飛翔，其實唯有張炎被綑綁在自己的遺憾情緒中。

（二）「春」從天上來

春在此闕詞裡不僅代表著西湖景色、故國風情，亦可能作為張炎本人的機會與命運。仔細思考詞牌之名，「春」確實可說是天上賜給凡人的，畢竟氣象萬千決不是人類可輕易製造而成。尤其現代的天氣說冷就冷、說暖就暖，即便是春日也可能颳起一陣颱風。在如此解讀上，可以說「西湖景色」從天上來，「昔日美好」從天上來，張炎本人的一切機運也都從天上來。

而詞作中的「春何去，春已天涯」就不僅能解釋成西湖殘破、故園衰敗的景象，而可視為張炎萬念俱灰的象徵。如同項羽當年四面楚歌，命運之神早已不再眷顧他，早已離去天涯。這種詮釋更加深了張炎北上求仕不得的憤慨，或許那次去大都是他唯一能翻身立命的機會，他卻因為內心的徘徊而沒有抓住命運之春的尾巴。最終張炎留住的只有滿心的惘然，以及如暮春景象的自我。

（三）欲減繁華

〈春從天上來〉的末句提到：「減繁華。是山中杜宇，不是楊花。」前面的解釋多以減繁華作為主詞，翻作「減繁華」的（事物）是山中杜宇，不是楊花。不過在與〈高陽台〉的比較討論中，我們發現「減繁華」在此或許能釋義為「願繁華消滅」，便能與「怕見非花」彼此對應。也就是說，張炎提醒自身要減繁華，若習慣樸素生活，或許就能逐漸遺忘過去的美好時日。或許這也是對於不出仕的一種自我安慰，對自己說一聲「這樣就夠了」。

進一步而言，若將「華」解釋為「花」，那花在此可能就象徵著張炎內心的繁雜的千愁萬緒，「減繁華」也就是要自己別多想了。特別的是，在此張炎想要減的繁華，是山中杜宇，而非楊花。可以視為，張炎想要脫離的杜宇所象徵的想法，也就是不想要腦袋再充斥各種思鄉思國的雜念，而希望能夠如楊花一樣隨心飄盪。這確實也能符合前述仕元的問題，如果張炎能別再糾結於過去，不以侍奉蒙古人為恥，那他的一生或許就不只能完成《詞源》大作，而有更多無限的可能。

（四）生活經驗

生活在如太平盛世的現代臺灣，我實在沒有值得與張炎失去國家比較的離別哀愁，而小小年紀也少有時過境遷、物是人非之感。真要說的話，或許回到中學母校的感覺，多少有一種追憶往事的情懷吧。

當走在同樣上學的路上，身上卻不再是學校的制服，我知道自己已經不屬於那間學校了。沿路上一些或多或少有一些熟悉的店家還開著，不過其餘大多數早已換了老闆，改換了生意。一家以前幾乎每天都會去的早餐店，如今招牌撤下、鐵門深鎖，不知道中間究竟經歷

了何種故事。而最重要的當然是身旁沒有一起歡笑的同學了，只有路旁冷漠的汽車駛過，還有冷風吹亂頭髮。

走進學校大門，大多數建築還在，但望著裝修的幾處地點，總是覺得有些感慨。自己生活的遺跡就要這樣被消滅了嗎？不願如此，卻也無能為力。上課鐘響，走廊空無一人，只有自己看著教室裡同心上課的學弟妹們，內心自然想問當年的同學都去了哪裡。而下課鐘響，成群嬉戲的喧鬧聲，或許如張炎聽到琵琶一般，在心中感慨當年。不過這些感慨很快能止，畢竟我與張炎不同。張炎的春已天涯，而我現在還有機會把那些美好的記憶重拾，以不留遺憾。

肆、結論

本文以文本分析的方式，對於張炎詞〈春從天上來〉做了深入淺出的解析，其中針對其用典故，分別闡述了八月槎、琵琶聲、蝴蝶與夢、杜宇在此闕詞中的象徵意義。另外，結合張炎另一闕較為人知的〈高陽台〉，兩者互相比較詮釋，而得到更完整的脈絡分析。

在〈春從天上來〉中，無論用何種解讀方式，都脫離不了張炎本身身世命運的悲哀。而西湖的暮春之景作為作者情感的載體，呈現一種落魄衰敗的景象。望著此闕詞描寫的西湖，就猶如望著張炎的內心世界，充滿著昔有今無的惆悵感。提醒我們在春逝以前，好好把握住春的色彩，若待到不見擘竹分茶，那可真的幽懷難寫了。

在未來研究的方向，詞牌名還是值得探討的。張炎在《詞源》中提出「詞以協音為先，音者何？譜是也」的論點，指出同一詞牌所填之詞的風格本該相同，畢竟其所用的旋律、速度快慢是類似的。例如一般而言作詞者不會用一首輕快的舞曲來寫悲情之景。張炎在《詞源》中的態度勢必影響到其自身作品，因此對於〈春從天上來〉與其詞作內容之間關係的對應，我想還是值得探討的議題。

伍、參考書目

一、專書：

- 張炎：《山中白雲詞》，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年2月臺一版。
 姜夔、張炎著，王述唐發行：《姜夔·張炎詞選》，臺北：王記書房，1983年版。
 黃畬：《山中白雲詞箋》，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4年版。

二、古文著作：

- 張華：《博物志》。
 莊子：《齊物論》。
 常璩：《華陽國志》卷三〈蜀志〉。
 李時珍：《本草綱目》。
 俞陛雲：《唐五代兩宋词選釋》。

周密：《武林舊事》〈張約齋賞心樂事·約齋桂隱百課〉。

軼名：《詩經》〈蒹葭〉。

白居易：〈琵琶行〉。

李商隱：〈錦瑟〉。

三、期刊、論文：

黃永姬：〈張玉田山中白雲詞析論〉，國立臺灣大學碩士論文，1987 年 5 月。

李文鈺：〈宋詞中的神話特質與運用〉，國立臺灣大學，2004 年 5 月。

李若鶯：〈詞牌與詞意關係研究——以首見詞為探論範圍〉，國立中山大學博士論文，2010 年 2 月。

江憶妮：〈張炎之詞學思想及其詞藝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2 年 8 月。

王偉勇：〈析論宋末元初詞壇對周密之接受〉，《成大中文學報》第 44 期，2014 年 3 月。

論唐傳奇〈杜子春〉忘約失聲的涵義

材料一 B08507011 施慧林

授課教師：李惠綿先生

前言

唐傳奇〈杜子春〉小說中，主角三度受贈於神秘老人，從浪蕩生活中覺悟，扶危濟困，後為答報再造之恩而接受幻境試煉。杜子春忍人所不能忍，歷盡千劫，卻在令人扼腕的「噫」聲中跌回現實。短促的失聲忘約背後，是主角承諾老人的一言九鼎，亦是老人期盼修仙有成的仙丹。而幻境既是成「仙」的考驗，也能反映「人」生中七情六欲的掙扎。本文將循著這個以生命起誓的約定，探討杜子春遭遇的試煉和心理意識的轉變，細觀約毀爐破的脈絡和結局。

一、「約定」的形成與意義

多年來耽溺於聲色犬馬的杜子春，資產盪盡、不事生產而見棄於親戚，飢寒交迫之際被神秘老人所救。第一次得三百萬後，「盪心復熾…不復以治生為意」；再次被老人贈資千萬，雖慚愧，但「錢既入手，心又翻然」，竟是貧過舊日。杜子春兩次獲得老人的資助後，皆揮霍殆盡，磨耗自己的意志和老人的期待。終於，老人的第三次贈金喚得浪子回頭，且是帶著對昔往揮金如土的懊悔與堅定的報恩之志。杜子春自願報恩的緣由，不只因物欲的滿足，更是他自身的醒悟，及對老人的愧疚與感念。由此，杜子春的新生，始於與老人的「千金一諾」：最後發自肺腑「立事之後，唯叟所使」的巨大願念，誠然帶著生命的沈澱。這個落拓子弟就此註定苦人所苦與所不能苦，也昭示他的性格和命運。

此締約是杜子春重要的蛻變，也暗喻仙才的選揀。雖則老人起初不求回報，兩番善舉後，只有在第三次贈金時語重心長提點一句：「此而不痊，則子貧在膏肓矣」，論杜子春的心靈終將因浪蕩不悟而匱乏。老人的話語猶如當頭棒喝，杜子春終於從個人貪欲的泥淖中站起，跳脫人世間物欲的困境。得錢後他拋擲自己的欲望，將悲憤與感激之情投射到名教事業，安置孤孀。這般轉變印證他性格的可塑性，生命格局也從自我自利擴大到利人利他，他已經達到孔子所謂「博施於民而能濟眾」的聖人高度。人間之事已立，至此，他與老人的約定完成。偌大的功德以及「恩者煦之，讎者復之」的關係重建，暗喻杜子春完成功在社會人倫秩序的志業，具備成仙的風骨。登華山雲臺峰後，見到藥爐以及老人的道士裝束，老人欲修仙煉丹的意圖昭然若揭，杜子春卻不追問原委，一心報答。而進入忍痛勿語的幻境後，他與老人之約近乎是唯一與真實世界的情感聯繫，他守約的重情重義，卻與後續戒情戒欲的成仙修煉背道而馳，可見失聲忘約的端倪。

二、「身體」到「心理」的遞進

煉丹爐前，老人告誡杜子春幻境裡的萬般苦痛皆非真實，要「不動不語，安心莫懼」，把自己定在虛靜觀照的境界。「慎勿語」是幻境的禁忌框架，代表「語言」能串連人與外在世界的意念。最終幻境破滅，是因發出「言語」打破幻境的結界，而出聲背後「動心」才是使成仙終結失敗的原因。究竟什麼能牽動杜子春的心，撼動這個與人與外在世界的連結？

幻境甫開始，被堅執銳的將軍率一眾精兵，威聲喝問杜子春姓名，皆不應。在權勢威逼下依然無動於衷，顯示他已脫離人間權力的框架，是他在人世間已超然於物欲的遞進。俄而猛獸環伺欲噬、雷鼓掣電直下，杜子春始終端坐不顧，置生死於度外。這時形體上他已「忘身忘死」，不再有對自我生命的執著，和保護血肉之軀的本能。當掌管亡魂的牛頭獄卒出現言：「肯言姓名即放，不肯言，即當心取又置之鑊中。」象徵試煉由身體轉向心理。幻境中杜子春三次被逼問姓名，從自己被恐嚇乃至其妻受酷刑，都無所應。這即是他拋卻了在人世的個人價值和地位，也斷絕人際的聯繫，達到「忘名忘我」的境界。

轉世為女兒身，是對身體與心靈的內外交攻，開始轉折杜子春的試煉結果。從男性轉世女性，且是個生而多病、親戚侮之的啞女，再從女性角度中重新歷經生子之負荷與歡喜，感受生命的牽掛。身心的付出下，最終杜子春使不再坐視周遭人事、衝破觀照角度的那一聲疾呼，是心裡痛苦的宣洩。受降大任的杜子春，在幻境中從筋骨被勞到心志受苦，使他沒能動心忍性的，是身為母親感受的「人性」劇慟。由此可知，相較於形體，情感才是他與真實世界的紐帶，也帶出成仙試煉的最終目標：是否能「忘情」。

三、「夫妻之情」和「母子之情」的對比

當妻子被獄卒鞭捶刀割，見杜子春仍不肯言其姓名時，發出絕望泣血的指責：「人誰無情，君乃忍惜一言！」在鬼差前的杜子春保持沉默，正是逐漸斬斷身為「人」會受到的情感牽絆。再世為女，縱與盧生恩情甚篤，也不忘幻境為虛幻，無辭以對。情感的考驗裡，不論妻子在千刀萬剮下的淒厲叫喊，抑或丈夫的懇求與質問，杜子春都置若罔聞，如同對待其他俗世執念。兩世夫妻情緣，也象徵夫妻情緣在現實世界的不定性，愛情與姻緣皆非恆久不變。杜子春能在夫妻考驗上一路不語，但是孩子濺血的畫面卻使他失聲：「盧大怒…乃持兩足，以頭撲於石上，應手而碎，血濺數步。子春愛生於心，忽忘其約，不覺失聲云：『噫！』」便是整個幻境的終局。

「吾子之心，喜怒哀懼惡欲，皆忘矣。所未臻者，愛而已。」杜子春的失聲忘約，即是老人道士最後感慨的「愛」。故「所未臻者，愛而已」，並不是指夫妻間的「愛欲」，而是能讓人奮不顧身的母愛。夫妻之情乃後天修成且可異動，然而親子之愛是人的本能，血脈相連是生命無法分割的起源。杜子春成為母親的身份，更加劇對自己孕育生命的切膚之痛。不論是奉事十多年的髮妻，或兩情相悅的郎君，杜子春都能清明地認知其為人世間欲念的投射，對其兒的愛則衝破幻境，或許在他的潛意識裡，親子之愛本就是世間情感的底線。為此

杜子春打破與老人的約定，暗喻為了親情，人能不惜一切代價。一步步從身軀到心理，終於明白原來親子之愛就是人最無法漠視、能在紛亂如麻的世間被分明區隔的情感。

四、「人間」與「仙境」的選擇

幻境試煉若能通過，老人的仙藥可成，杜子春也能登仙境；「噫」聲既出，約毀爐破，杜子春的結局留在紅塵世界。失聲長嘆「噫」，是失去孩子的徹骨悲痛，也是無法報恩而綿綿無盡的悔恨。發出噫音需咬緊牙關，足證杜子春守約意識之堅，亟欲忍耐聲音溢出。端看「噫」字本身，即是意從口出。且看顏淵死，子曰：「噫！天喪予！天喪予！」被弟子的噩耗打擊得幾盡失去意志；孩兒喪命於眼前，杜子春不覺失聲云：「噫！」是在最不得已的本能之下，脫口而出的情感。痛不欲生的感悟，皆凝聚成「噫」聲長嘆。

幻境開始前，老人叮囑：「萬苦皆非真實。但當不動不語，宜安心莫懼，終無所苦。」暗示杜子春若能歷劫升仙，將永無凡身俗情的罣礙。然而通過試煉而成仙才是正道嗎？老人雖嘆惋仙才之難尋，也說道「子之身猶為世界所容矣」，明示另一條生命的康莊大道：未通過仙境試煉，卻能回歸人間自在。藉此回頭審視一整趟幻境考驗，杜子春到最後心中已無喜、怒、哀、懼、惡、欲，讓他修仙止步的，唯愛而已。此過程中他不僅飽嚙身體勞災，連最重要的人性之愛也要拋卻，令人深思成道修仙是否一定是至高無上的追求，也探究道教修煉的合理性。杜子春此行的起心動念，主要源於報恩之心，難道不是情義之舉？而從杜子春履約之前獻身名教志業的情操，就能明白：雖然不能成仙，也能展現另一種大愛。在滅情絕愛後，無所愛而無所不愛的靈體，便可真正煉丹成仙，了脫生死——然而杜子春，乃至蒼茫眾人，在幻境或人世間，一層層審視自己身而為「人」的本心後，可能還是會為愛留下，留下「人生」、留住「人性」。

結語

幻境是人生的縮影，也象徵這世界有如虛幻一般，如果能看破情愛苦憎，便能得道上仙、不再輪迴。杜子春的大徹大悟和濟世利人已經是俗世難得，而經由幻境中，從身體到心靈、由夫妻之情及母子之愛的種種考驗，揭示生命中外物、身體、欲念等等，遠遠不及天倫之愛的份量。幾近達到無懼忘我忘名境界的杜子春，最後因愛毀約，於宗教而言，是修行被情障所礙，卻映襯出人間最值得留守的天性根源——母愛。文中並未評斷世界與仙境的孰高孰低，而是藉杜子春的意志，作為對成仙追求的疑問和對人性價值的肯定：秉持天倫之愛的本性，人甘願為塵寰所羈絆，未嘗不是一種歸屬。

〈趙太祖千里送京娘〉之人物分析與意義探討

電機一 B09901016 朱翔榆

授課教師：李存智先生

壹、前言

自古而今，亂世中盜賊橫行，總有幾位俠義豪傑，路見不平便拔刀相助。而當他們英雄救美，佳人往往為他們傾心，以身相許作為回報，最後成就一段夢幻的愛情佳話。然而，〈趙太祖千里送京娘〉雖有類似的歷史背景，也有英雄救美的情節，卻走向了截然不同的結局。本文試透過剖析角色之性格與思想，以及考慮作者創作時的時空背景影響，討論故事背後寓含之深意。

貳、主角分析

（一）趙匡胤

趙匡胤初登場，作者便描寫他粗獷的外型與驚人的氣力，以及最關鍵的部分——好管閒事、任俠任氣的個性。在體力與武藝方面，從趙匡胤以棒打壞降魔殿，到後段與響馬的許多戰鬥場面，可見一斑。而好事俠義的性格則是此篇故事的原動力。趙匡胤聞得降魔殿內傳來女子哭聲，若是一般怕事百姓，或許就裝作不知情便得了。然而趙匡胤卻是想辦法拿鑰匙開門，還直接質問叔公景清裡面關著何人。當景清告訴他莫管閒事，他也可以選擇相信家人、放下疑心，然而他卻更加暴跳如雷。了解事情緣由後，趙匡胤即刻決定要拯救京娘，即使需步行千里、冒著遭響馬尋仇的風險，依然在所不惜。換作其他人，或許就因懼怕、嫌麻煩便撒手不管了。叔父景清便能作為很好的對照組。他遭到響馬恐嚇看守京娘，就因怕事而從命，連向他人求援都沒有，只求自己不會惹禍上身。在趙匡胤出發之前，景清要他小心，竟也不是出於純粹的關懷，而是害怕自己與道觀遭到連累，甚至要趙匡胤下手斬決些，自私怕死的心態展露無遺。正因為趙匡胤擁有如此鮮明豪爽的性格，京娘才得以被救，開啟兩人返家的旅程。

從趙匡胤的言詞行動上來看，能看出他是相當率直急躁的人。例如當他在氣頭上時，連叔公都不稱了。又如店小二警告兩人強盜的危險，趙匡胤一怒就往他臉上打。更不用說他的言語措辭之粗疏，更是凸顯他的直性子，以及他所散發出的一股凜然正氣。然而，讀者卻又能從諸多細節，窺見他細密的心思。當趙匡胤初見京娘，便出言撫慰，怕嚇著了落難女子，表現他溫柔的一面。為了避嫌，提議與京娘結拜兄妹，臨走前還叮囑她不可打扮得太招人耳目，免得招惹不必要的麻煩。在店內留宿時，趙匡胤察覺到店小二的不懷好意，當晚便帶刀繞屋守著，果真發現了盜馬之人。綜上所述，武斷地將趙匡胤定位為有勇無謀、粗枝大葉的武人，是不夠周全的。趙匡胤的細膩，使兩人能順利化解旅途中遭遇的各種險境。若非如此，帶著京娘這樣柔弱的女子跋涉千里，遭逢事故將會難以脫身。

此外，趙匡胤亦是個堅守信念、貫徹承諾的人。在他欲乘馬去找張廣兒時，想起自己曾說要步行千里，便毅然放棄騎馬念頭。由此事可見，他對事情是相當固執的，到了有些不知變通的地步。除去這點，趙匡胤的人格是相當不凡的，也是大部分普羅百姓所缺乏的，因此可看出他會是成就大事之人。除了入話藉隱士與二儒者的對話，帶出趙匡胤即為宋太祖之實以外，也能從途中社公幻化成的老者對待他的態度看出，如稱他為貴人、請他上坐而自己在旁等等。在趙匡胤打死張廣兒後，對眾嘍囉的處置、金錢的分配都料理得當，遇可用之才也能不計前嫌，設法使他為己所用，這些也展現了趙匡胤的領導能力。

（二）趙京娘

比起趙匡胤，對京娘的描寫是相對較少的。京娘的出場是以啼哭聲作為開端，再藉趙匡胤的視角描寫她楚楚動人的模樣。落難女子的身份，加上開場膽怯的表現，更使人感受到她的無助與可憐。京娘是沒有自主行為能力的，在遭逢危難時，她無法做出任何抵抗，被強擄關押也只能哭泣。趙匡胤的出現看似使京娘有了自由，事實上她是沒有選擇的，她唯一能做的就是跟著趙匡胤。京娘生命的走向全由他人決定，被響馬擄去了便有做壓寨夫人的心理準備，跟隨趙匡胤就有回家的可能，而在山林裡趙匡胤暫時撇下京娘與周進戰鬥時，眾嘍囉要帶走她也只能順從，毫無反抗能力。京娘的形象是接近傳統婦女的，只能依附別人過活，柔弱而需要他人的保護，也渴望這樣的保護。

即便遇過了存心不善之人，京娘依然維持著善良單純的性格。趙匡胤出現時，京娘完全沒有思考過，會不會只是另一個響馬強人要將她擄去，編織了好聽的謊言。而是直接對趙匡胤千恩萬謝，當作貴人對待，實在缺乏戒心。在趙匡胤察覺店小二言語行跡有蹊蹺，毆打店小二時，京娘只是怪趙匡胤性情急躁，而未去思考店小二是否會造成威脅，甚至還去說些好話安撫店家娘，可以說是相當單純。可以感覺得到，京娘是相信人性良善的，這也造就她缺乏危機意識的特點。結合落難的情境與柔弱的性格，表現她惹人憐惜的形象，與趙匡胤形成對比，更顯得她有多需要趙匡胤在她左右替她照應。

至此為止，京娘的形象是相當平面的，有如跟隨趙匡胤身邊一個搖曳的影子。然而，趙匡胤實際上使京娘的人格發生了改變。當京娘對趙匡胤的情感由感激之情轉為愛意，她開始意識到自己想要追求的是什麼。起初，京娘依然羞怯不敢行動，後來則慢慢開始有了些小心機，藉機增加與趙匡胤的肢體接觸，想讓他對自己動心。在行動失敗後，迫於時間壓力，京娘總算鼓起勇氣向趙匡胤表明心意。這是從開始以來，京娘第一次做出自己的決定，勇敢地正面追求自己想要的愛情。若沒有趙匡胤，京娘大概也只是順從地做個壓寨夫人，甚至若是沒有被擄，她或許也只能聽從父母媒妁之言決定終身之事。而在遭受拒絕、返鄉受到家人對自己清白的猜疑後，京娘選擇結束自己的生命，這是她所做的第二個，亦是最後的抉擇。這段經歷使從未出門的京娘成長，發展出屬於自己的性格，從單純順從的無助女子，蛻變成為有著自己想法與追求的貞女。

參、悲劇成因

在京娘眼中，趙匡胤是拯救自己於難的英雄，她有著渴望回報的心情，朝夕相處亦使情愫萌生。然而對於趙匡胤而言，若是接受了京娘的情意，整件事情的意義便不復存在。趙匡胤拒絕京娘的理由有三：一是同姓，二是結拜兄妹，三則是他不希望自己「惻隱之心」的動機，被天下英雄豪傑誤認是存有非分之想。事實上，趙匡胤並沒有在情感上正面回絕京娘，而是用各種外在因素推託。雖然趙匡胤對京娘是否有情，讀者不得而知，但無論如何，趙匡胤都是執著地認為，自己的行為只能是仗義之事，不容許愛情的成分。人人都說，自古英雄難過美人關，或許對趙匡胤來說，過了美人關才代表自己是真正的英雄，在他人眼裡也就不會有任何道德缺失。趙匡胤的堅持，來自於他的性格與信念，卻反而造成了京娘的悲劇。

二人返家後，京娘家人的反應是整件悲劇的導火線。京娘的哥哥趙文迂腐地認為，男女同行必有私情，而京娘父母亦輕信趙文，惹怒了趙匡胤，也使京娘丟盡顏面。然而即使趙匡胤發怒解釋、拂袖而去，依然沒有消除趙家人的猜疑。趙文的妻子甚至因丈夫捱罵，出於報復心理奚落京娘，使京娘清楚認知到，連家人都不相信她與趙匡胤間的清白，那不明究理的街坊鄰居們更是不可能了。她努力追求想要的愛情，趙匡胤雖然拒絕她，卻使她對他更加敬愛。如今無人相信趙匡胤的正直，對京娘而言是極大的汙辱，也認為自己損害了趙匡胤的名聲，因此走向了自殺。趙匡胤以為自己只要坐懷不亂，直道而行，眾人就會相信他是真正的君子，卻沒料到人們無論如何都還是會猜疑。只能用京娘的生命，換取他流傳千世的英雄事蹟。

從結局來看，趙匡胤何嘗不是自私之人？他一心想成為沒有道德缺失的豪俠，卻犧牲了懷有一片真心的女子性命。事實證明，趙匡胤的信念過於理想，再加上他固執堅定的個性，導致了自己也沒有預想到的悲劇。然而從京娘的生命經歷而言，趙匡胤依然是救贖者，因為他的出現，使京娘意識到人生是能夠有所追求的。即使最後京娘選擇自殺，死亡也變得有意義，對她而言是實現自己追求報恩、展現貞節的表現。或許某種層面上而言，這樣的結局對兩人都是圓滿的，趙匡胤貫徹了自己的英雄主義，而京娘找到了能夠讓自己的生命有意義的方法。

肆、寓意反思

〈趙太祖千里送京娘〉表面是歌頌趙匡胤英雄救美卻不好美色的行為，實際上卻有讓讀者深思的道理。宋代理學有「存天理，滅人欲」一說，其中的天理就包含了趙匡胤的動機——「惻隱之心」，而京娘的情意則象徵了人欲。趙匡胤的行為可以說是完美詮釋了宋代理學家理想中的典範，然而這樣真的是最好的嗎？馮夢龍受李贄的思想影響，提出了情教說，從此篇小說中也能看出作者對京娘追求愛情的讚賞與憐憫。趙匡胤的不解情意、不知變通，過於在乎道德是否正確，以及旁人的猜疑與有色眼光，反而使京娘的追求換來死亡。或許作者藉此暗暗諷刺了固守教條的人，以及對道德錯誤的迷思。京娘的情意是真摯單純的，在道德約束下的社會卻變成了一種政治不正確的罪過，這樣不近人情的潛規則，其合理性值得讀者反覆思考。

伍、參考資料

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https://ctext.org/wiki.pl?if=gb&chapter=547563>

《簡帖僧》和《錯斬崔寧》兩篇小說之寫作分析與社會聯想

政治一 B09302344 陳允謙

授課教師：李存智先生

本次報告，筆者選擇了兩篇老師課堂中講授的公案小說：《簡帖僧巧騙皇甫妻》與《十五貫戲言成巧禍（別名〈錯斬崔寧〉）》作為撰寫主題。筆者欲分析，比較兩篇小說的異同，並旁及當時社會風氣與文化，推測作者所欲傳達的寓意和筆者閱讀這兩篇名作後的一些感想。

《簡帖僧》一篇，其情節主要描述一位滿腹心機的僧人透過一篇簡帖，便讓皇甫松氣得休妻而讓他得以趁虛而入的計謀；《錯斬崔寧》一篇，則陳述因一連串的巧合與錯誤，終釀成不可挽回的悲劇之荒唐。兩篇小說結尾皆安排了真相水落石出的橋段，但其「破案」乃出於偶然，實難說是官府的功勞；且其情節皆無可避免地透漏了對公權力的嘲諷與不屑——《簡帖僧》第一次的官府辦案揭發了官府的「官官相護」問題，而《錯斬崔寧》中的「錯斬」一事進一步展現了府尹的昏聩無能與貪贓枉法。

再者，由於在古代時女性的社會地位相較男性為低，且父權思想濃厚，故產生了極為嚴重的重男輕女現象。從這兩篇小說的細節便能窺知一二：《簡帖僧》一篇中，皇甫松之妻即使未合「七出」之條，卻沒辦法據理力爭、為己辯護，被休後也無處安身；而在《錯斬崔寧》中，這情況更為嚴重，小娘子面對劉貴「典當妻子」的無理戲言竟只能聽天由命而無法反對。雖然這兩段情節也有角色的個性、心理與現實層面的影響，但無法否認根深蒂固的重男輕女觀念也是重要因素。

除此之外，兩篇小說作者似乎都欠缺在情節轉折處對主要角色的心理描寫，使得人物塑造過於扁平。這導致在閱讀時須多加揣摩角色在各場合下的想法，否則某些人物的行為可能有不合邏輯或無法理解之處。如此一來，不僅情節不流暢，也可能致使讀者對角色無法深入理解而難以觸及作者寄託在角色上的精神。另外，兩篇小說真相的水落石出皆出自於巧合——甚至可以用巧的過份形容。無論是皇甫夫妻重聚於大相國寺，或是劉大娘子在林中巧遇靜山大王洗劫，這樣的劇情固然是為製造高潮與為銜接後續劇情，但筆者認為這樣的安排有些過於脫離現實而難以讓人沉浸在故事之中。

筆者認為兩篇小說的差異，首先體現於敘事手法。《簡帖僧》一文，由於書寫重點之一為「製造懸念」，故小說的鋪陳方式是透過重複描繪簡帖僧的外貌以強調其負面形象與強化神秘感，而在故事尾聲才將其目的、真實身分與手法全盤托出；至於《錯斬崔寧》，則是用採用順敘法，將所有角色的所作所為呈現在讀者面前，並將接二連三的巧合，透過無知之人的手，把小誤會形塑為殃及數條無辜人命的災禍。

再者，筆者認為兩篇小說所欲反映、批判的社會現象有所不同。根據北宋莊綽所著的《雞肋編·卷中》裡記載：「廣南風俗，市井坐估，多僧人為之，率皆致富。又例有家室，

故其婦女多嫁於僧。」¹顯示在本篇話本形成的北宋時代，佛教已較前朝世俗化許多。這樣的宗教改革，固然讓許多人選擇皈依佛教，但也造成許多人明明穿著僧衣，卻為非作歹的亂象。《簡帖僧》便呈現了應該行善助人的僧人行偷拐搶騙之事的荒謬，也透過最後懲罰簡帖僧來譴責這種行為。《錯斬崔寧》一文中有典當妻子的「戲言」，然根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百十一》記載：「…民間窘無所出，重以威勢督之，遂至質賣妻孥，委棄父母…」²，顯示在宋代買賣妻子乃真有其事，而這也可能是小娘子不經詢問就將此事當真的原因之一。於是，作者便使口無遮攔，亂開玩笑的劉貴遭遇不測，不僅有警醒世人謹言慎行之意，也批判了這樣玩弄女性的惡行。

這兩篇小說，皆改編並收錄於明代馮夢龍的《三言》中。馮氏所處的時代約為明代末期，當時的社會正逐漸從傳統封建制度走向現代化資本主義，一般民眾的價值觀已較受理學思想教育的前人開放許多。另外，由於受到李卓吾、王陽明等人思想的渲染，馮夢龍本人也對於封建禮教和對女性地位的踐踏嗤之以鼻。因此，當筆者閱讀《三言》中的許多篇章時，便能看到馮氏筆下顯露出的對傳統封建的不以為然與對女性處境的關懷等。前者如同樣是老師課堂中講授過的《碾玉觀音》中的郡王形象，後者如《簡帖僧》中對七出三不去制度的探討。當皇甫妻明明不合七出之條卻仍因官場勢力而被休去時，馮氏拋出了一個疑問：七出之條對於女性的保護，在有強權的介入下，是否足以起到應有之作用？很明顯，以此故事觀之，馮氏乃持反對意見。即便是現在，我國憲法和法律雖已有許多條文用以保障女性權利，但無論是在工作場合、家庭等各種領域，男女不平等的問題依然存在。

古代的公案小說，常常具有諷刺官府昏庸無能的意味存在。如上所述，這兩篇小說當然也不例外。而以筆者作為政治系學生的角度閱讀時，對古代官的失職狀況感到相當失望。但公職人員疏於職務的狀況，在現代也經常發生。從行政學觀點來看，由於多數國家的公職人員考績的等第都依賴主管的評分，因此只要打好人際關係，只要不犯大錯，即使平時怠忽職守也能獲得陞遷。《簡帖僧》中的判官僅僅憑一句「聽從夫便」，便將小娘子打發走了，即有這樣的嫌疑。再者，從現代司法權的角度，審判者作為司法權的展現，應獨立並超脫於民意之外，根據證據作出判決。但《錯斬崔寧》中的判官，卻做了恰恰相反的事—盲從民意，先入為主且未經查證，所以做出了與真相背道而馳的判決。這也讓筆者聯想到台灣歷史中一些著名的冤案，如鄭性澤案與江國慶案，深究其原因都是因為司法審理和證據蒐集的過程有問題，才奪去了無辜之人的生命。從古到今，像這樣的冤案竟一直存在，令筆者感到不勝唏噓。

綜上所述，《簡帖僧》和《錯斬崔寧》兩篇小說在角色描寫與寫作風格等文學表現上各有千秋，亦有相似之處。因為饒有趣味的故事性和生動的敘事手法，使兩篇作品皆能稱為話本中的佳作。而在馮夢龍的筆下，許多情節除了保留前朝瓦舍說話戲劇化的特色，更承載他對於傳統的不滿和疑問。甚者，馮氏提出的某些自古存在的問題，直至今日都無法解決，令人嘆惋。故筆者認為，《三言》本身的文學價值固然值得推崇，然而馮夢龍所欲藉其傳達的價值觀和其所反映的社會現象，即使以現代觀點來看，都是相當重要且值得關注、探討的主

¹ 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雞肋編·卷中》，<https://ctext.org/wiki.pl?if=gb&chapter=713779&searchu>

² 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百十一》，<https://ctext.org/wiki.pl?if=gb&chapter=700047>

題。在閱讀《三言》時，這些認知也是一位應該具有社會觀察能力的大學學生所不能忽略的細節。

幕落下的時候

工管一 B09701208 周瑋潔

授課教師：蔡瑜先生

杯盤狼藉，繁華的盛宴已到了尾聲，獨自一人望著眾人離場的背影，心中百感交錯的失落與孤寂悄悄啃噬著內心，然而，不僅饗宴如此，人生的聚散何嘗不是每天重複著幕升幕落的場景。

「你瞧這白雲聚了又散，散了又聚，人生離合，亦復如斯」這是金庸筆下的經典——〈神鵬俠侶〉中的名言。拜讀陶詩，我想於本篇中探討的主題並非只是人與人之間交往互動的聚散離合，更多的是人們在初衷與現實矛盾時，來回拉扯之間的擺盪與平衡。是的，人世間的變化如同戲院中漲退的人潮，而我們在幕升時感受鎂光燈的聚焦，人潮之中來回周旋的嘈雜；幕落時，則與自己坦然相對，品嚐那散場之後孤寂難耐的卻富有餘韻的況味。

從前我總覺得人生是為了幕升而有意義的，然而隨著成長的過程，才漸漸察覺那幕落之後的滋味與體會，多了一些生命中歸於平淡的真。走入後臺的我們，面對的不是高聲喝采的觀眾，而是赤裸的自己，毫無掩飾地呈現在面前，此時我們感到萬分的惶恐，彷彿一具不完整的靈魂捨去了軀殼，顫抖於寒冷之中。閱讀陶淵明於仕宦奔波的期間留下的幾首行役詩，我想若陶淵明能夠再次回憶當時的掙扎與歸隱後的自適，想必會對於幕升與幕落有一層更難以形容的感觸，畢竟，坦然面對自己終究是最困難的。

晉陶淵明〈乙巳歲三月為建威參軍使都經錢溪〉：「我不踐斯境，歲月好已積。晨夕看山川，事事悉如昔。微雨洗高林，清飆矯雲翻。眷彼品物存，義風都未隔。伊餘何為者，勉勵從茲役？壹形似有製，素襟不可易。園田日夢想，安得久離析？終懷在歸舟，諒哉宜霜柏。」

將陶淵明的一生以生命的時間軸攤開，竟發現原來十幾年的光陰中他都是在與自己掙扎的，其實我想，詩中「園田日夢想，安得久離析」，陶淵明一直都清楚自己的初衷是什麼，只是受到了心裡另一種聲音的影響，才在不斷掙扎了這麼多年後選擇好好面對自己，原來瀟灑也只是他長時間痛苦掙扎後的解脫。我想，若將陶淵明的一生搬上舞台，幕升之時是陶淵明身處在動亂的時代，想要一展抱負的胸懷，幕落之時則是當他卸下框架時，一直縈繞在他心頭，揮之不去的躬耕夢想。「壹形似有製，素襟不可易」、「終懷在歸舟，諒哉宜霜柏」，回到田園，是陶淵明對自己立下的誓言，更是在他困頓掙扎時，得以讓他擺脫束縛的信念，在幕落下的這一刻，他選擇堅定了自己的心志。

隨著年歲的增長，逐漸在熙來攘往的人群之中明白了一些什麼，人生的戲台上，隨時都上演著幕升幕落的戲碼，我們難免沉浸於舞台上喧鬧而耀眼的聚焦，但也總得學會與散場的寂寞相處，有時曲終人散的感受如同白居易筆下「曲終收撥當心畫，四弦一聲如裂帛」那般的心癢難耐，然而這便是歲月要給我們上的一課吧！歲月中場場的落幕讓我們看清人生中來往的過客，更認清了自己，學習於幕落之際接納自己的一切不完美，喚回自己迷失於塵世間的初心，我想是最困難而難人尋味的課題。

對我而言，那樣的掙扎來自於我所追求的人際關係，對於管理學院的大一女孩而言，拓

展交友圈的欣喜和疲憊，往往是同時並存的，我們難免會在人際的周旋互動中漸漸迷失了方向，在自誇與自卑之間膨脹亦復抽離。生活在世界上本來就很難聽不見周遭的聲音，只是有時這樣聆聽著，自己的聲音竟漸漸被淹沒了，幸好，生命總有些美好的意外會在出其不易時默默指引方向，例如一場旅行，一次與摯友的對話，或是那些不論時隔多久，依然能留存下來，並且仍然令人動容的文字。

閱讀陶詩，隔著幾百年的時空再次瀏覽著這些文字，我依然能夠感受到陶淵明望著鳥兒歸巢的無奈，又或者沿路奔波，感嘆到底為何要這般勤苦的痛苦掙扎，然而，看見陶淵明花了那麼久的時間終究真正找到了自己的人生依歸，我願意相信終有一天我也能在天地的一隅，覓得自己安身自處的一方綠洲，彷彿隔著這層時空進行著靈魂的對話，在一些特別的契機中獲得寬慰和諒解，驚奇地發現在莫大的宇宙中，並不是只有自己孤身一人面對內心的複雜感受。

閱讀經典的意義就在於此吧！所幸我們寫作，否則當身邊的一切漸漸消逝，化為縷縷輕煙，我們終將遺忘，遺忘那些留存於生命中的獨特故事、那些經歷大難臨頭後的豁達抑或消沉，或甚至單純是那些日常生活中，曾經令某位偉人動容的景色，當好的文字經過時代洪流的洗禮而留存到了我們手中，那是我們能夠超越時空的藩籬，再次啟動一場靈魂對話的鑰匙。

經典閱讀與生命反思—以陶淵明詩文解讀為本

社會一 B09305015 黃紫菱

授課教師：蔡瑜先生

依著時序，老師一首一首地講授了陶淵明的詩。

課程在下午，窗外是晴空萬里，我偏頭望出去，在朗朗的讀書聲中，彷彿看見一個老者正在種地，他滿頭大汗、面容憔悴，但是眼睛裡卻有驚人光亮，沁人心脾，如一汪泉水。

以前的我，從來不把詩人做為一個人看待。他們是許多的別號、是要背誦的生平、是一首首要熟讀的作品。直到終於掙脫了考試的枷鎖，我才像命運的安排一般，真真切切地將詩人作為一個「人」，好好地認識、解讀，這個人他曾經努力生活在這宇宙中的證據，這個詩人是陶淵明。

陶淵明，一個被高中國文課本一筆帶過的田園詩人，一個生活在亂世的讀書人，他為何會名垂青史？真的只是因為他的無限清高，不為五斗米折腰？或是他寫下的那些看上去樸實無華，實際上意蘊無窮的田園詩嗎？

讀到他的第一篇詩我便有個疑惑。我讀的第一首是他的行役詩，〈庚子歲五月中從都還阻風於規林二首〉之一，他說因為逆風，行船回鄉卡在了離家不遠的河上，歸心似箭。我莞爾一笑，這不就是在火車站等車回家，卻遇上火車晚點的我嗎？他看著南嶺唉聲嘆氣的心情，我完全心領神會。再讀到了另一首詩，〈辛丑歲七月赴假還江陵夜行塗口〉，這是他還在當官的時候，假期結束要回到任上所寫的詩，裡面寫道「投冠旋舊墟，不為好爵縈。」我又微微一笑，不想上班，想回家，為了追逐夢想而掙扎，這些也是我每天都在經歷的呀！要不要去上課，要不要念書，要不要為了未來的前途，放棄自己真正想做的事情，老實說，我每天都在想著這些問題。再來又讀了〈戊申六月中遇火〉，這是他下定決心辭官歸隱，回到家鄉耕種的時期，他的茅舍遇到火災，多年的辛苦付之一炬，他寫下這首詩，描述了火災的發生，並寫下「貞剛自有質，玉石乃非堅。」以此自勵，看到這裡，又讓我想起考試考不好時安慰自己的話，還真是異曲同工。所以說我的疑惑就是，這些詩給我的感覺，真不像是一個我想像中的文質彬彬，悠然自得的田園詩人。

在這許多許多的詩文中，我隱約拼湊出一個曾在宦海浮沉打滾，掙扎在仕與隱之間的文人。最後他回到熱愛的田園之中，過上自己喜歡的田園生活，就算面對「草盛豆苗稀」，或是「正夏長風急，林室頓燒燔」等等艱辛時，他也憑藉著自己的一腔熱愛克服困難。在他的詩文中，可以看見他對田園的熱愛，以及他面對困境時豁達的心境。

「除了描述田園風光與農家生活，陶淵明詩中更值得我們借鏡的是，面對這些困境的心態。」老師上課曾說。

在這些詩文之中，我印象最深的是「養真衡茅下，庶以善自名。」一句，出自〈辛丑歲七月赴假還江陵夜行塗口〉。這句話道盡了他的自我期許與自信，當時他雖深陷為官與歸隱的拉扯之中，卻深知他的心並不為高官厚祿所牽絆，而是屬於田園，他寧願在衡門茅舍下、山水田園中以養浩然之氣，也不願跟隨世俗對於官職的追捧，在他的內心裡，世俗的好惡並不能使他丟棄本心，他堅持著自己的價值，不為他人的肯定而扭曲了自己的理想與願望，在六朝的亂世及黑暗的官場之中，找尋生命的出口與價值。

由此及彼，想想我短短十八年的人生，似乎都活在別人的聲音裡。小時候大人們說要當個乖孩子，於是乖乖讀英文繪本、上正音班，稍微大一點的時候，老師說要認真寫作業，上課要專心，於是放學明明想出去玩，卻乖乖地到安親班寫作業，上高中後，身旁的所有人都說，要考上好大學才會有前途，於是努力讀書之餘，還參加了英文社團，儘管我並沒有那麼喜歡英文。這些種種，隨著時間流逝讓我感到麻木，在我這短短的人生中，有過熱愛嗎？驀然回首，才發現這十八年來不過是虛夢一場，我所經歷過的一切不過是個幻境。

陶詩，如同一泓清澈見底的山泉，他的艱難，他的選擇，看似驚滔駭浪，卻是那麼令人感同身受，因為這世上誰沒有遇過艱難呢？他的解方，他的追求，又是那麼的真摯動人，充滿對世界的想望，以及對生活的哲理。當一個人經歷過、痛苦過、掙扎過、反悔過，最終與過去的自己和解，並讓過去成為未來的滋養，那我想他已經看透了，明白了這個世界，並且在這之後更加熱愛這個世界。

在前路中迷茫的我，於陶詩中咀嚼出他的熱情與真誠，堅韌與通達，使我在崎嶇前行的路上不致迷失。茫茫大千，世人無不在滾滾紅塵中奮力向上，當累了、倦了、痛了，也許可以看看陶淵明是如何為生命找尋出口。

一首一首陶淵明的詩，終會講到盡頭，陽光灑進窗戶，我彷彿又看見了那個老人，他奮力地揮著鋤頭除草，汗水滴落在土壤裡，終於，在他的土地上，開滿了留香整部文學史的，芬芳的菊花。

當你在穿山越嶺的另一邊，我在孤獨的路上沒有盡頭——〈葛生〉

歷史一 B09103059 鍾承樾

授課教師：林宏佳先生

一、前言：〈葛生〉 — 詩作、賞析概要及疑問

「葛生蒙楚，薺蔓于野。予美亡此，誰與？獨處！葛生蒙棘，薺蔓于域。予美亡此，誰與？獨息！角枕粲兮，錦衾爛兮。予美亡此，誰與？獨旦！夏之日，冬之夜，百歲之後，歸于其居。冬之夜，夏之日。百歲之後，歸于其室。」對於〈葛生〉一詩，賞析先提出〈毛序〉所主張，與晉獻公統治相關的刺義說；然而相對於此一說，歷代各家的說法多主張「征婦說」。賞析作者在寫作上排除各家說法，認為要以「純粹的悼念之作」做解讀。全文延續賞析作者「純粹悼念之作」之觀點，沒有做細部背景的探討而是專注於詞彙與句法。作者對於用詞提出自己之見解並在末段以各家評論作全詩總結。

對於賞析所做出之解釋，我們產生以下疑問：一開始出現的場景描述指涉為何？賞析中認為其「以藤草之生各有托附比喻情侶相親相愛關係的意思，也有對眼前所見景物的真實描繪」，憑此說它的寫作手法為「興而比而賦」；然而這樣的說法明顯缺乏根據。接續此二句，詩中接下來寫到錦衾、角枕，這樣的珍貴物品為何會出現在詩句中？賞析中並沒有說明。在詩中最後兩章「夏之日，冬之夜」的反覆，真的只有指涉永恆愛情的追求嗎？賞析雖然解析此詩，卻有許多地方並沒有解釋或是含糊帶過，因此以下將依據章節順序，將一二章合併、第三章、四十五章合併做衍伸討論，並說明再經過新的討論後所得出的理解。

二、〈葛生〉詩詞討論

（一）一、二章：痛苦何來？孤獨何去？

在原賞析的描述中，第一二章開頭二句是一個情景交融的呈現，而後半部是詩人為逝者所作的孤獨自白。詩句一開始描寫葛藤生長在滿附尖刺的荊棘之上，接續描寫這樣植被場景之蔓延於「野」，「野」何所指？後二句寫道：「予美亡此，誰與？獨處！」原來，野就是予美所葬之處。一二章後半段則以詩人之口發出感慨：葬於此處，還能再與誰共處呢？

賞析說在此兩章的前半部，以寫眼前實際景象——葛與楚互相托附，來比喻詩人與逝者間相愛且互相依賴的關係；若依照這樣的架構去思考，「葛」與「楚」就是相當於詩人與已去世的戀人（去世之說法根據詩句「于美亡此」與「百歲之後，歸于其室。」等詩句推得，後面會做詳細說明）。細看葛與楚之意，葛是指莖皮纖維可以用來織布之藤本類的植物，而楚則是荊棘類的植物。就表面看來，葛的形象並沒有正面意或是負面；但楚生滿棘刺之植物形象來形容「人」這樣的個體明顯不適當，因此推測在解釋上這裡明顯有出入，需要另尋更合適之解釋方向。基於前兩章刻意形容葛與楚之生長與蔓延，我們推測此部分詩句並不是基本的景象描寫，而是有弦外之音意有所指。沿著葛會攀附生長蔓延的特性與楚充滿棘刺易使人受傷的形象，我們試圖以情感的譬喻來看待此兩句內容，

即：「葛是思念，而楚象徵痛苦；思念不斷攀附因愛人逝去所生的痛苦，這樣的痛苦遍滿了全身上下。」這樣的解釋下似乎較能把楚之意涵詮釋得較完善，但以思念為主體攀爬痛苦的說法似乎缺乏一個明確的主體，關於此點將會放在後續的討論做說明。

回到此詩前二章的後半部，詩人寫道：「予美亡此，誰與？獨處！」、「予美亡此，誰與？獨息！」賞析認為此處為詩人明確表達此詩之意涵，即詩人寫作此詩表達對逝者哀悼懷念之情；但關於此描述似乎過於片面而沒有注意到詩句字詞間所要表達的更深層意涵。承上述，就這兩句字面上我們可以得知詩人帶有感慨，然而感慨由何而生？於是我們推測，依據「獨處、獨息」這樣的詞彙可以知道，是基於詩人因為予美亡此卻沒有人互相陪伴因此要孤獨自守而產生的。同時，透過「亡此」二字，我們得以確認死者為予美，也就是詩人所愛之人。針對以上做出的推論，我們又可以衍伸出一個新的問題，即：予美為何要獨自等待，詩人不能在旁陪伴嗎？同時，我們也注意到「處」、「息」在意義上有時間長短的不同，代表詩句中有某部分正在隨詩的章句做推演。以上問題與發現根據前兩章詩句皆無法再做更多的推斷，因此必須先檢視後三章之內容。

（二）第三章：盡我所能，只希望你還能夠感受到我的存在

詩句進行到第三章，句式產生了變化。在前兩句，詩人專注於角枕與錦衾的描寫。角枕為以獸角裝飾的枕頭；錦衾則為錦帛所裁製的被子。此二物表面上皆為睡眠所用，在賞析中關於此二句只提到了是收殮死者的用具。在我們目前所推論出的情境下，賞析所提供之說法確實合理，因為對象為已逝者；而搭配上「處」、「息」用詞可以推知這些物品在此處的出現有要已逝者睡眠或陪葬之意；然而賞析沒有解釋的是，若是要陪葬或是睡眠，為何要使用如此高級的寢具？一般的枕、棉被，就無法產生相同的效果嗎？

對於角枕錦衾的描寫或許另有其欲達成之目的。我們可以知道，角枕與錦衾這樣高級的寢具在詩中的情境下是與逝者相伴的，用途為睡眠，而且很有可能為詩人所提供。回視前兩章後段與第三章後段所不斷重複的「誰與？獨處／息／旦」我們可以知道詩人在此處非常在意逝者的孤獨、需要的陪伴。根據角枕錦衾陪伴在逝者的特性與詩人不斷希望逝者感受到的孤獨，我們可以產生一假設，即：角枕錦衾這樣高級的寢具為詩人所提供的，他希望他所愛的逝者（予美）不會感受到孤獨。但在第一二章解釋時所產生之疑問再次浮現：作者為何不親自陪伴？此章下半句即可解答此疑惑。

「予美亡此，誰與？獨旦！」看似單純為上兩章後半句之復頌；然而從「旦」一字則可發現程度上之不同。「旦」意指日出天明，因此利用此一字，我們可以得知時間點：當時為晚上，根據時間點，我們或許可以推測晚上詩人必須要回家。為什麼呢？因為予美雖然為詩人重要之愛人，但詩人必定有家庭，而家庭也需要照顧。沒有辦法日日夜夜在予美所葬之地陪伴他；而詩人唯一能做到的，就是提供寢具讓對方能夠安詳地度過無人陪伴的黑夜。這樣寢具必定要是上好的：一方面確保予美可以睡得好，另一方面也希望予美可以因此而快速入眠直到早晨詩人的陪伴，減少無人相陪的痛苦。關於首三章句末「處／息／旦」三字背後所要推演的面向也悄然出現，也就是予美獨處的時間，時間由短到長，最後的「旦」即為等待的終結。

（三）四、五章：時間是痛苦，也是我們再次遇見的那條路

詩的最後兩章，在字數與句式產生與前三章的不同。四五章以「夏之日，冬之夜」兩句的互換作為起頭，接續書寫百歲之後，終將與予美歸至同室共葬。賞析在此處認為前二句旨在表達詩人「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永無終竭的懷念之情」，背後意涵是詩人所追求的永恆愛情；而後兩句「百歲之後，歸于其居／室」則是充滿感慨，感慨生命至終歸宿相同。對於賞析前兩句解釋，我認為若只是描寫日復一日的永恆懷念，未免略顯片面與單薄，背後應該還有更深層的意義；而後兩句解釋為情感生命歸屬終相同的感覺，則沒有做到整首詩情感上的延續。因此最後兩章將分為前後半段分別做討論。

「夏之日，冬之夜」兩句交互在四五章出現，若跳脫字面上日復一日、年復一年的意義而試著以其他視角來看，我們或許可以從詩人或是予美的個人視角出發來解釋。「夏之日，冬之夜」是屬於時間的描述，時間對詩中兩者誰有意義呢？對於生者，時間即為生命，每一分每一秒都是我們要去感受的；對於死者，時間沒有意義，在死後一切皆無法改變，死後即是永恆。這樣的觀點是以我們旁觀者的視角出發，對於詩人來說，死後是對於死者無盡孤獨地蔓延。針對上述觀點，「夏之日，冬之夜」應為以詩人視角為出發的觀點。細觀此二句所指涉的時間，夏之日是夏天的白天，也是最酷熱的時候；冬之夜指冬天的夜晚，一年當中最寒冷之時。換言之，兩句所指涉的是身而為人之於環境最難熬的時刻。綜合上述兩觀點，我們可以得知此二章視角不同於前三章聚焦於予美，轉而到詩人自身；夏日與冬夜，一年當中最難熬的時刻，作者活著就必須不斷忍受。詩句在兩章重複並顛倒的確如賞析所說帶來日復一日、年復一年的感覺；但指涉的不是永恆的愛戀，就目前單憑此句的理解是痛苦。為理解在本處視角轉換以及作者痛苦的原因，我們必須先對後半段作出解釋。

「百歲之後，歸于其居／室」延續著前半段呈現出時間的漫長煎熬之感，是原本賞析中忽略的。另外，在此章提及「歸于其居」；「其居」一詞在語法上為用其一字限制居，表示詩人已進入此居所。本句確立了該地為埋葬處，等同於再次作為予美去世且被埋葬於此地的說明。

（四）縱述全詩：詩詞背後的故事

本詩整體觀之可以視為一哀悼之作，以詩人自身觀點作為詩句出發點，同時抒發詩人心中無限的思念與悲情。整首詩所要傳達的故事我們可以將之專注於一個晚上的發展。

故事內容描述詩人在其愛人，也就是詩中所說的予美過世後，對她的愛並沒有隨之離去。詩人每天前往予美所葬之處陪伴他；然而，在予美過世後，世界並沒有隨之停止轉動。詩人的生活依然一如以往，他需要工作，需要照顧家裡，家中或許還有他所愛的親人更甚是與予美的孩子。白天的時候，詩人可以盡其所能地來到埋葬處陪伴予美；但到了夜晚，詩人可能需要回家照顧他的家人，完成他生活當中應盡的職責與本分。

詩人心思極為細膩，他試想：「沒有我陪伴的予美一人，要獨守在植被蔓生的荒野。他會孤獨多久呢？從我離開他那刻算起，晚上我回到家陪伴家人的那段時間；一直到——我再次回到此處的早晨。」該如何排解于美的孤獨呢？對此，詩人想到了一個絕妙的方法，那即是一夜好眠。白天的時候，詩人可以與予美相伴，排解寂寞；但到了夜晚，詩人離去剩下予美一人時，唯一能讓他感到不寂寞的方式就是睡眠。良好的睡眠可以讓

予美沉沉睡去直到早晨詩人到來的呼喚；那什麼可以帶來好的睡眠？詩人絞盡腦汁想出來的答案是：最好的寢具。

給予予美最好的寢具：角枕與錦衾，是詩人唯一能夠為予美做到，讓他一夜好眠的方法——排解予美孤獨的方法。於是詩人取得極其珍貴的角枕錦衾，置於與美身旁，希望他的所作所為能讓沒有詩人陪伴的予美，晚上孤獨不再。

也許，在獨自躺在床上的夜裡，詩人想著與美是否有因為他所放置的寢具而安穩入睡。同時，在詩人的內心深處，他也明白所謂的孤獨，或許只是自己內心的孤獨罷了。與予美會再次相遇嗎？或許吧，但那會是在時間遙遠的另一端。等到詩人完成了他在世間的責任與義務，活到了他應活的歲數；也許到他去世那時，便能與予美相見。要到達那裡，詩人要度過的是在世間的每個艱難歲月。更不用說在這時間的進程中，予美逝去所導致的痛苦從未消逝。就像在予美所葬處的葛藤一樣，詩人就好似那葛藤，攀附於荊棘之上。每一步地往前都是充滿著荊棘所帶來的刺痛，但往前是詩人無法控制的——就像呼吸。

於是，在入睡前，詩人悄悄告訴自己：「對你的愛與思念不會停止。我願為了支撐家庭而繼續孤獨且痛苦的活著，但我相信在時候到來時——或許是百歲以後，我們會再次相見。」

三、心得：當你在穿山越嶺的另一邊，我在孤獨的路上沒有盡頭

喪夫之痛、喪妻之痛、喪子之痛……這類型的詞彙在我們的社會新聞中並不少見。我們或許能夠試著去揣測這樣的悲痛情緒，但我們真的能夠體會嗎？我認為在〈葛生〉一詩中，詩人使用另一種角度，讓我們對這般悲痛的認知不再只是家屬在媒體採訪時痛哭流涕的鏡頭；藉由融入當事者的視角而能體會更深層的情感。

在這首詩中，我們的詩人面對愛人逝去的痛苦，建立了屬於他的獨特觀點：「他相信愛人依然活著，以稍微不一樣的形式活著，也不再共同居住了。他搬到了遙遠偏僻的地方、雜草蔓生的地方。基於某種原因，他搬遷了，而這並不是因為感情的變質。他們彼此依然相愛著。他的愛人會一直待在那裏，因為彼此根深蒂固的愛情，詩人會一直前往陪伴彼此；同時也擔心對方感到孤獨。」詩人在這樣的架構下，巧妙的將自身的孤獨轉化為已逝者的孤獨。他也相信在遙遠的將來，他倆或許有機會能夠再以正常的型式相伴，只是在這之前，詩人還須完成他在世間所需做到的事情。

在世間的事情之於愛情對於詩人更加重要嗎？我想這對於詩人來說比較像是終極目標前必須完成的附加目標。這些附加目標都與終極目標有直接的關聯性，因此對於詩人來說也會是他所看重的。以詩人之例來看即是：詩人的終極目標是與予美再次相見延續彼此的愛情，無論機率大小。然而，詩人在世間有與他的愛人的子女，這些子女也是詩人愛的延續，而撫養他們長大是詩人愛情的過程。因此，詩人會繼續努力活著，為了彼此親愛的家人而活著，直到自己義務終了的那一刻。

為了完成這樣遠大而長遠的過程，他必然要在過程中承受痛苦。這樣的痛苦是基於短時間內甚至於永遠無法與愛人再見所型塑的，也是詩人必定要承受的。因為若不承載著這樣的

痛苦向前，他會對不起他所愛之人，也無法成全他的偉大愛情。試想活著的每一刻都是在與愛人遠隔的路上，不確定終點是否存在，卻又要為了愛情活著，是多麼劇烈的痛苦與孤獨！面對這樣沒有盡頭的孤獨，詩人拿來說服自己的只是在遙遠的那端，他的愛人就在那裏，在那裏他們可以再次相擁、再次相吻，感受彼此。為此他願意繼續向前，只要任何有機會見到愛人的機會都是他的動力。

面對來日充滿不確定性的再相見，詩人承受痛苦向前、帶著勇氣向前。我認為詩人的勇氣與毅力十分值得我們的敬佩。換做別人，面對這樣虛無飄渺的結果，尋短可能會是一個選項。不過詩人知道他有使命，他要完善這份愛情就不能只顧及予美本身，更是他在人間留下的一切未完成。在予美死後，這些都是詩人的使命。

當詩人走到生命的終章時，無論他是否有見到予美並從此長相廝守，我想他都會認為他的愛情是圓滿的。的確，不同於別人完美的愛情故事，他的愛情撕裂了，並遺失了關鍵的部分；但詩人憑藉他自身對於愛情的執著，承受著愛情撕裂之痛苦。最終以一己之力，填補了缺失，呈現了屬於他的愛情。處於沒有盡頭的絕路；詩人用了他自己的方式，走到了予美所在那穿山越嶺的另一邊，我想這是場偉大的愛情吧。

從〈東門之楊〉看，愛是懂得為對方著想

法律二 B08A01147 陳語婕

授課教師：林宏佳

一、本詩全文

〈陳風·東門之楊〉

東門之楊，其葉牂牂。昏以為期，明星煌煌。

東門之楊，其葉肺肺。昏以為期，明星哲哲。

二、課堂思辨的過程

(一) 本詩簡介

賞析認為，本首詩講述的是終夜不見情人來會的焦灼和惆悵。首先解釋了「明星」兩種可能代表之時間段，來講述本首詩可能的情緒氛圍為何。接著點出本詩場景位於東門外的白楊樹下、對白楊樹葉及明星的描寫，從「牂牂」、「肺肺」到「煌煌」、「哲哲」的轉換，帶出的是詩人等待未果，而從原本的滿心期盼轉為失落，以及在前段鋪陳的等待下，「明星」所述的其實是對方未赴約。

(二) 課堂思辨

在以上之賞析架構中，便可見到一些有爭議之處，而課堂的討論與思辨也由此開始進行，以下詳述課堂中討論的賞析中之爭點：

1. 「明星」與等待時間

首先，閱讀完本首詩後可以先從「昏以為期」一句確定：詩人與人有約。但詩人等待的時間究竟為長或為短，則將導致本首詩兩種截然不同的情緒氛圍，而等待時間長短之關鍵，即為詩中兩章皆出現之「昏以為期」的下一句中，「明星」一詞的解釋。

「明星」一詞有兩種解釋：一為「明亮的星」，另一為「金星」。而金星又可依據升起的时间不同，而有兩種稱呼方式：一為日出時升起之「啟明星」，另一則為黃昏時升起之「長庚星」。「明星」若表示「明亮的星」，則本詩內容將為：黃昏已過，明亮的星星閃耀於夜空，表示詩人等待了對方約莫兩小時。但若「明星」之意為「啟明星」，則代表詩人從黃昏便開始等待，但遲至日出時仍在白楊樹下等候。而最後，若「明星」之意為「長庚星」，因長庚星升起的时间與約定的時間都在黃昏，即表示詩人在樹下等待的時間長度約在一小時內。

不論是賞析的見解，或是大多同學一開始，遇到這樣的解釋困境時，皆會傾向將「明星」解釋為以上三種說法中，等待時間最長之「啟明星」。雖與大家的日常生活經驗皆有很大的出入，但可能一部分因為老師後方附上的詩

與「尾生抱柱」相關。「尾生抱柱」同樣作為一個等待他人，而等待的時間極長，甚至會被後代稱為堅貞不渝之故事，便會容易覺得在古代的詩詞、文章中，出現等待一個人整夜便也不是一件多特殊之事。加上若只是生活中隨手可拾之事，又何必特別寫成詩，更不會傳頌至今。

但老師也提醒我們，古人與我們的日常生活並無相差如此之遠。等待對方整夜，不論是實際上沒有其必要，也增添自己的危險，這樣的行為更不會被家庭所允許，古人的作息時間更是「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休息時間應遠早於大多現代人，詩人的精神上也應很難撐過整夜。因此，根據日常生活經驗，三種解釋中等待時間最合理的，還是黃昏時升起之「長庚星」。故認本詩中之「明星」所指為「長庚星」

2. 「牂牂」、「肺肺」意涵之異同

「牂牂」、「肺肺」兩詞有兩種解釋：風吹樹葉響聲、植物生長茂盛貌，賞析內文可說是兩者兼採，並未做出選擇，且認兩詞為同義詞。但會遭遇的第一個問題就是：兩者意思若相同，那為何兩章都要花篇幅描述？而這樣的解釋同時也會讓本詩內容更加減少，兩章將只剩下「煌煌」、「皙皙」的差別。在此，老師則提醒我們，詩經有一種寫作手法為「互足」，就是各章各描寫一部分的面向，而需合在一起才能看出詩人想表達的全貌。因此我們可以有另一種推斷，兩詞並非同義詞，而是有不同的意思，需要以「互足」的方式才能完整描寫。在兩者中，選擇比較有可能為描述聲音的「牂牂」解釋為狀聲詞，「肺肺」則是表達植物生長茂盛貌。

但我們會面臨下一個疑問：「牂牂」即使是狀聲詞，但會是「風吹樹葉響聲」嗎？「牂牂」與我們日常的生活經驗，以及以往所見過描寫樹葉的詞彙皆有不小之落差。比起說為風吹樹葉之響聲，「牂牂」更像是金屬、玉珮之撞擊聲。而為何會在此選用描寫金屬、玉珮之撞擊聲的「牂牂」，則待後文詳敘。

3. 對方最後是否有赴約？

若是對方赴約，本詩之氣氛必然為正面的，也可解釋「煌煌」、「皙皙」兩詞皆可解釋為「明亮貌」，可說是本詩中最能體現出愉悅心情的形容。但我們也會更加好奇，若是詩人真的等到對方出現，那為何不多描寫對方的容貌、衣著、雙方的言語互動等，更加凸顯出本詩快樂的心情，而非大多皆為相較之下較情緒中性的詞彙。加上大多數描寫兩人的約會，通常皆會省略兩人約定的時間地點，而將篇幅著重在兩人約會的內容。

但若是對方並未赴約，本詩理應充滿著負面的情緒與詞彙，但本詩只淡淡描寫了詩人與對方約好的時間地點，而上述的「煌煌」、「皙皙」兩詞也更難以解釋。

對此，我們也可以換個角度，試著用前段提過的「互足」手法思考，並

加上考慮詩人與對方的關係。我們可以推斷應該是過去由詩人向對方提出邀約，對方也答應了。對方表達答應時，詩人也應是十分喜悅的，而「煌煌」即可描述詩人過去的內心，如有火光般的熱情。而後詩人等待許久，發現對方並未赴約，因此現在的內心轉為「哲哲」——如星星般閃爍，但詩人也藉此表示自己仍將保持真心並堅持下去。也可由此推斷，「明星」實指長庚星，但同時也是譬喻詩人自身之感受。

4. 「楊樹」作為描寫對象之意涵

在課前作業中，我便提出疑問：本詩為何要描寫「楊樹」？「明星」可理解為在時間上表示對方未赴約，但為何本詩要另花一半的篇幅在描寫東門外的楊樹，以及楊樹的葉子枝葉茂盛呢？

回到前段的結論，我們發現「泱泱」比起說為風吹樹葉之響聲，更像是金屬、玉珮之撞擊聲，而玉珮撞擊之聲音更可會被稱為「玉音」，像是曾在日本歷史中學過之「玉音放送」，「玉音」往往是用來尊稱、稱讚對方的聲音、言詞。在本詩中，最有可能會被尊稱、稱讚的，想必只有可能是詩人所等的對方。我們若將「泱泱」思考為「玉音」，並更進一步認為是「對方的聲音」，即可推斷「楊樹」便是在譬喻詩人所等的對方。

接下來會困惑的就是，詩人為何選用「楊樹」來譬喻對方？在賞析中認為，楊樹只是詩人與對方約定地點的樹木。但我們在上一段中已認為「楊樹」是在譬喻詩人所等的對方，可見詩人選用「楊樹」作為譬喻，應有考慮更多面向的原因，如兩人的關係等。延續前段的結論，我們推論對方並未赴約，而考慮詩人與對方的關係，詩人出於自己對於對方的喜愛，也不願將對方未赴約一事描述得過度明白，自己也不願提及當下的失落。而從「楊」的發音，會發現與「泱」相同。恰巧符合詩人需要委婉表達出自己的感受被欺騙的不滿，但又同時因為愛而想保護對方的想法。更巧妙的是，詩人將「楊」這個元素安排在兩章的首句，而首句通常也總是一個不容易被太過注意、解釋的段落，著實可見詩人的用心。

詩人雖然被對方欺騙、等待許久而未果，但並未在詩中強烈表達出自己的不滿，或是指責對方的做法。反而選擇用非常隱晦模糊的方式，表達出了自己的感受，只因為詩人對於對方的那份感情，讓詩人選擇保護對方，也就導致本首詩乍看之下令人會有眾多不解之處，甚至會覺得整首詩單看來什麼都看不出。而詩人最後也表達自己會如明星一般，以正面的心態面對這些事，也會保持真心並堅持下去。

三、讀詩觸發

還記得那天上課的最後一部分，解釋到為何詩人等待對方已久未果，但整篇詩中都沒有強烈的傷心、生氣、埋怨、憤恨等情緒，反倒是很隱晦地表達了許多內容，甚至導致本詩乍看之下很難令人理解。老師詢問著大家，覺得詩人遇到了什麼樣的困境，才會想表達這些情緒，卻又不能很直白的表示他的感受？然而大家在轉了好幾個彎後，才拼

湊出「應該是因為詩人愛對方吧」，這個明明甚至在討論前就已不算是疑問，而是大家心中既定的假設，卻意外的也很不確定是否為其原因的回覆。

很多時候，我們會忘記愛應該要是希望對方能過得好、處處為對方著想。在討論本詩的過程中，我總想著：若是以前的我約了喜歡已久的人出去，對方答應的那一剎那心中一定欣喜若狂，但外觀依然會假裝鎮定而表現的神色自若。但若是期待已久的那天來臨，等了許久後發現對方似乎沒有要赴約的打算，加上對方原先的答應，「期望愈大，失望越大」，心中一定是更加悲傷，基本上和人有約被放鴿子，對我來說應該與失戀無異，等待未果回家後可能就開始以淚洗面、泣不成聲，開始思考先前發生過的所有點點滴滴，想著自己先前哪一步做錯了，當初是不是應該多做些什麼、或是不該做什麼，為什麼對方要這樣對我，為什麼自己會被這樣對待，難道自己不值得被好好對待嗎等等，絕對不會是像詩人這般正向，即使想寫詩抱怨被欺騙，也依然選擇保護對方，用最隱晦委婉的詞句包裝，最後甚至表示自己會保持真心並堅持下去。

在大學生活中，也聽過各種步入感情，或是經歷失戀、曖昧等階段的故事。也是在聽過這些後，才更加了解以前總聽到的「愛一個人就是希望對方過得好」。以前對於感情什麼都不懂的時候，只覺得明明都愛對方了，怎麼可能都不會自私的只希望對方選擇跟自己在一起，還有辦法如此無私大愛的覺得對方只要過得幸福就好，而不必與自己相關也沒關係？但隨著年紀的增長，才慢慢了解真正的愛，應該是會為對方著想、知道對方需要什麼，而不是自私的、一味地、一股腦的給予，而在沒有得到原先預想的回饋時，便感到傷心、憤怒，甚至覺得被背叛、被辜負。身旁也有像是同學對一位朋友表達自己的感情，而對方嚴正表示覺得兩人無法發展出這樣的關係，但基於兩人原先是好友，便提出希望維持朋友關係，但另一人卻表示覺得自己的付出被背叛、感受不被在乎，最後雙方連原本的友誼都蕩然無存，甚至不再與彼此聯絡。更嚴重的例子可能就如社會版新聞上會出現的「恐怖情人」，或是近年常看到的詞彙「情緒勒索」，究其原因都是因為自己的付出沒有得到預想中的回饋，便轉而採取更激進的肢體或是言語手段，希望能進而透過暴力或是言語，來控制對方而達成自己的目的。但可能都沒有靜下心思考過對方的感受，以及「愛」應該要是什麼，而所做出的這些舉動真的是因為對他人的愛嗎，還是只是出於一己私心？

本詩的詩人從「愛」出發，只用了短短兩章三十二字，便說明了愛應該是什麼樣的。在追求一段感情的路上，對方的感受往往才是最重要的。雖然可能先前好不容易鼓起勇氣嘗試，也為對方付出許多時間和精力，但這些都不代表對方應該有義務給予任何一種形式的回饋。因此，在追求感情的過程中遇到任何的挫折或是不如意，比起先責怪、埋怨對方，該做的是想想在這樣的狀況下，對方需要的是什麼？我之前所做的哪些部分可能是對方不需要的，甚至會感到困擾的？如果是想看到對方開心，那我應該做些什麼？比起強硬的希望對方給出任何一種形式的回饋，我相信給予對方自主選擇的空間會是更加明智的決定。畢竟，「愛」的本意應該是希望對方過得好，希望看到對方開心。而對方過得好，或是對方開心時，是否是和自己一起時，則又是另一個問題了。

現代文學

生命的出路：從〈白狗鞦韆架〉論記憶的兩種意義

電機一 B09901103 黃朵蕾

授課教師：楊芳燕先生

一、前言

「小說就是帶著淡淡的憂愁尋找自己失落的家園」——莫言的作品多由家鄉東北起筆，以覓求歸屬感為主體情緒開展文章，〈白狗鞦韆架〉便為其中之一，藉由敘事者、暖與白狗等人物的生命軌跡勾勒出文革時代的社會樣態，同時刻劃一對男女自兩小無猜到鞦韆事件發生之後一連串的變化，引發讀者省思。我將從暖與敘事者的回憶入手，探討回憶對其身心及生活造成的影響，以及共享同一份記憶的人們分別是如何面對，展現回憶與現實糾纏之下的體悟與生活態度。

二、不斷逃避的敘事者

敘事者的角色形象從一段平淡無奇的家鄉介紹開始建立，作為多年未返鄉的遊子，我將之定義為時空造成的疏離感，或言近鄉情怯，然當閱畢全文，敘事者的無波無瀾便顯得可疑且匪夷所思起來。

作為鞦韆事件的一大參與者，敘事者並未在文章中段以前顯露出任何關於該段回憶的想法，無論是擔憂抑或愧疚，甚至見到白狗與暖的當下敘事者沒有第一時間認出舊識，在我看來應深深烙印在腦海中的一幕，對敘事者而言似是無足輕重。而後當敘事者脫口而出「你怎麼成了這樣」，不禁萌生一絲怒意，身為生活一帆風順之人，他似乎下意識忽略了鞦韆事件對暖的影響，或說正因敘事者當時並未受到重創，而又離鄉多年，不經意將回憶封存。哪怕此刻見到暖缺失左眼的面容，他「不忍看那凹陷，便故意把目光散了」——不願面對回憶亦不忍見現實，逃避意味鮮明。

然隨著二人談話進行，敘事者逐漸顯出一絲侷促不安，往事浮上檯面，他不得不意識到暖與自己出現了多大的落差，及至暖家作客，他更多有抽身的念頭。暖的丈夫從怒目相對至盛情以待都使敘事者感到無所適從，卻也從中發現暖貌似不若想像中生活得那樣難堪——其間多少有自我安慰的成分存在——敘事者自以為是地替暖找到了幸福的由頭，不再為若有似無的不安所擾，單方面揭過這段回憶，倘若白狗並未現身橋頭，而高粱田中等待他的也不是暖。混著淚水的暖的自白，終於讓敘事者無法欺騙自己，一直以來的逃避並不能使回憶終結——「都怨我。」結局不再重要，至此他已然直面往事。

綜觀而言，敘事者稍顯不負責任，對於犯下的過錯視而不見，活在自身構築的美好想像中，反怨暖的不體貼與潑辣。實際上，多年的離鄉背井難道真未勾起他對家，或說對暖這樣

一個特別的存在的一點念想嗎？我相信有，只是因為自身生活美滿，下意識保護這份安逸，拒絕回溯殘酷的過往與暖正面對的苦難，被異鄉生活沖淡了的回憶，他便真當不存在，連同應有、不應有的情緒一同深藏。

於他，回憶是一道隱形的枷鎖，恍若不見而時刻存在，一日不解開心結便一日不得鬆綁，選擇忽視的同時即承受回憶壓在心上的重量，直到暖的出現如當頭棒喝，提醒他回憶無法輕易磨滅的事實。

三、尋找生命出路的暖

粗淺地看，暖的性格潑辣無懼，甚而有些尖酸不留情面，與十年前的少女相差甚遠。說她是因埋怨敘事者「拋棄」一般的行為可行，卻也不乏十年來生活重擔的摧殘——早期女性受教育的少，容貌是出人頭地的一大利器，秀麗如暖「如果不是破了相，沒準兒早成了大演員」，卻因鞦韆一事葬送前途，而後嫁予啞巴丈夫，育三啞巴兒子，以打高粱為業，受盡村人冷眼冷語，只餘白狗相伴。

作者不吝將人一生所能遭遇的苦難加諸於這名女子，試想若換作自己身處暖的境地，怕是連生活都難以持續，她卻向所有人展示了身為女性卻不屈於命運的韌性。除了一己挑起家庭生計、承受丈夫善變情緒、在外人的嘲諷下生存，最令我無法忘懷的是她對敘事者提出的要求——「我要個會說話的孩子」——這話任何人聽去都會批評她不守婦道，卻是為自己的人生另闢蹊徑。不能確信這樣的念頭是縈繞許久，抑或見到敘事者的當下才起意，但暖確實盡了人事——極自己所能避免敘事者的厭惡、掩去丈夫的耳目，她帶著破釜沉舟的決心說一句「我信了命」，自己又何嘗沒有做出努力？與敘事者相反，面對鞦韆事件帶來的永久性傷害，暖是被動承受的一方，破相於女子而言相當於失去前景，然正因身為女子，她破除困境的勇氣才使人敬佩。

值得省思的是，年輕的暖並不如現在果決勇敢，從兩事件可覓得蹤跡。其一是蔡隊長之事——「要是我膽兒大，硬去隊伍上找他，他就會收留我，他是真心實意喜歡我。」聽來十拿九穩的情分，暖並未賭上這一把，乃至破相後再無機會；其二則是與敘事者的書信來往——「只叫一人寒，不叫二人單，想想我真傻。」設身處地為他人著想，暖卻落得如今這般田地，便是這份溫柔委屈了自己。這兩樁事原無對錯，畢竟世事難料，怎樣應對都是人在事發當下三思過後的決定。或許是終於發覺先前的猶疑自卑使機會流失，又或許是敘事者的出現令她驚覺生命並未走上絕路，暖才有而今的義無反顧。

回憶之於暖，是烙印一般無法抹滅的存在，畢竟生理缺陷已無法更改，但她從未放棄過生存，從未放棄抓住任何救命的繩索。暖正試圖與回憶共存，試圖用自己的力量補全內心的空洞——不再是人人稱羨的皎皎明星，暖成為浴火鳳凰，獨為自己的生命燃燒。

四、結語

回憶是人對過往一種不可控的紀錄，對生活、對心態都有或多或少的影響。從敘事者與暖的身上可以見得，前者用逃避將回憶的影響最小化，及至最後爆發；後者則因無處可逃，選擇直面回憶並為自己尋找出路。不欲探究二者的對與錯，實也無對錯，〈白狗鞦韆架〉只是向讀者闡明了同樣在回憶中掙扎的人們如何自處，關鍵之處在於無論回憶如何糾纏，生命只會向前看，選擇逃避終要面對，選擇面對終能走出。敘事者給暖的答覆如何已不得而知，應或不應都是新一輪的抉擇，然而抉擇正象徵著前進，是背負著回憶的披荊斬棘。

八瑤人與黑駿馬

法律二 B08A01245 張暉淇

授課教師：張麗麗先生

「每當他們聽說我來自那樣一個世界時，就會流露出一種好奇的眼色。」

每逢過年都要回到遠遠的，我的故鄉——恆春。

小時候聽見回鄉總是怕，台北到屏東要經過幾乎整個台灣，對容易暈車的我而言簡直是一場磨難。媽媽經常變化各種花樣，試圖削減孩子對漫漫長路的懼怕。除了乘爸爸開的小客車以及舅舅開的連結車，也曾搭過大巴和計程車，更曾坐過客機及直升機。卻仍無法阻擋我歷年固定的嘔吐儀式。

小時候也常聽媽說她的故事，外公的父親曾是族長，外公是受人尊敬的警察。我說：

「那妳是大公主？我是小公主？」她笑著回都是好久以前的事了，爸爸會抱著我們油腔滑調地說，我們現在還是他的公主。

同學們多為台北人，少有故鄉比我更遠的，無法理解為何我要以各種奇怪的方式回到故鄉過年，也無法想像族長與公主的故事真實存在。儘管如此，因著一點對自己身分的幼稚驕傲，當老師上課教到原民的故事、同學問起時，還是會爽快地承認，一直是如此，直到我們慢慢長大，人們的眼神開始慢慢變化。

「夜，延伸它黑色的溫暖擁抱。默默地、同情地跟隨著我，彷彿它洞悉我無法傾訴的委屈。」

十五歲，第一次碰觸升學主義的年紀。周遭的人們開始意識到，原來不同身份，會帶來不同的結果；我也意識到，原來這樣的身份，會招來或大或小的惡意，會掩蓋所有的努力。現實生活中如此，網路世界裡更是。曾用盡力氣想證明自己，可最後發現，無論考好考壞，都無助於改變人們知曉自己身份後，當下所流露出的那——難以描述的眼神。

於是我學會了隱藏，慶幸自己的輪廓、口音並不明顯，慶幸自己的小聰明還足以應付課業，慶幸自己不符合多數社會對原民設下的刻板印象。這樣子的「慶幸」，真是既可悲又可笑。厭惡跟別人不同的自己，但卻也不敢向最愛的家人提起。許多的夜裏，我在被發現、被輕視、被嘲笑的橋段裡驚醒，隔天醒來，只好更努力的扮演該有的樣子。

「你得到了什麼？是事業的建樹，還是人生的真諦？.....或者，在伯勒根草原的語言無法翻譯的沙龍裡，看看真正文明的生活？」

十九歲，那年除了回鄉，長輩們決定帶著我們上山與許久未見的親戚們拜年。

對山上的部落，我只剩模糊，但很美的印象。是某年大人們將被子、枕頭鋪在載貨卡車的後座，孩子們快速地鑽進被窩，躺好，隨後卡車發動。車上坐了好多人，大家七嘴八舌的聊天。而我蓋著被子，往上看著夜空，時而是交疊著的樹葉，時而是乾淨、透著點點星光的天和月，風很溫柔的吹，我就那樣睡著了，沒有暈車。從此便對星空憧憬，是那時的後遺症。

多年後的白天回去，看見是不一樣的場景。寫著「八瑤部落」巨大的紅色旗幟，畫滿各種不同樣式黑色百步蛇的牆，一旁彩色的琉璃珠裝置，以及最吸引我的——關在籠子裡的巨大黑豬。大家還是在七嘴八舌的聊天，我像劉姥姥逛大觀園到處走走看看。看起來有點微醺

但熱心的五叔公不知道什麼時候走來，像說故事一樣，主動向我說起很久以前，連媽媽都沒聽說過的，部落的歷史。

「所以我的族語名字是什麼呀？」我問

「叫做 Dalaguz Jugu」

「那是什麼意思呢？」

「就是『Dalaguz 家的二女兒』！」

叔公開始講解這名字的由來，原來部落是按照出生的順序起名，對於相同的順序有一套固定的規矩，所有的稱呼輪完後故人也約莫去世，新的「Jugu」又會重新成為另一人之名。默念幾遍自己的名字，想著很久以前可能也存在另一個 Dalaguz Jugu，不自覺的有點激動，像是獲得了珍貴的禮物——一種不同於以往的身份，成了八瑤人。

「還以為會是什麼美麗花朵的名字耶，有點失望噢。」我開玩笑地回

「這可是古人的智慧耶！」臉紅紅的叔公說

五叔公是學長，很久以前就讀於森林系，那天我們陸陸續續地聊了很多。最後他說：

「你們是聰明的孩子，叔公希望你們能以自己的身份為傲。」我微怔，其實不確定叔公話後的意思，但還是點頭表示知道。

「我想把已成過去的一切都傾瀉於此，然後懷著一顆更豐富、更濕潤的心去迎接明天。」

若說鋼嘎·哈拉是牽引白音寶利格重新尋回過往，尋回他對故鄉、故人深刻之愛的使者，那屬於八瑤的名字如今也正牽引著我的心。儘管面對許多帶有惡意的原民議題仍舊會感到懼怕，但現在我得以認出，「Dalaguz Jugu」無可否認是神給的寶藏，它乘載著膽怯的我，要去尋回過往。

二十歲，決定提筆寫下自己的故事，是第一步。

我的黑駿馬旋律

法律一 B09A01221 顏聖宇

授課教師：張麗麗先生

首次閱畢〈黑駿馬〉時，我深深地換了好幾口氣，心中卻仍滿是難遏的激動，以及不知來處的隱約作痛；文字讀來沒有聲響，但我總彷彿聽見了那古歌激越慷慨的尾音，穿越了草原與千年，直奔我的耳畔，幽幽地迴盪著：不是、不是、不是……。

「沒事的。你說出來了，就好了。」他傳來訊息，這麼回覆了我。

我深深地換了一口氣。他是懷著什麼樣的心情，向我說出「沒事的」的呢？他的臉上，又有著什麼樣的表情？想必不似往常時候平靜溫柔，而是微微皺起了眉頭，還掛著一絲困惑無奈的苦笑吧。

我與他的故事，以旁人視角看來，恐怕是再平淡無味不過了，大約是普通朋友之間，一段清淡如水的相處過程吧。不過，一段一廂情願的關係，由一廂情願的那方訴說起來，即便是一小片正巧灑落對方眉眼之間的日光，也能渲染成遍野怒放的爛漫春景；一句日常消遣的無謂話語，也能被超譯成文豪筆下最精巧的隱喻。無盡的情感與遐思都在表層字義之下，滾滾翻湧著。

所謂迷戀，或許便是如此：除他之外，一切得失突然都顯得微不足道；一切的孤寂都成了朝向他的飛奔；一切的衰老都是與他共度的紀念。那是一個所有的光芒都發散自他，而又收攏於他的世界；是一個生活裡所有的秩序與哲理，都植基於他，而又為他所詮釋的時刻——那樣的景況，無疑危險至極。

因為，一旦心中每一方寸都被對方的形影填塞充滿，我們便總不願停歇凝視，甚至是不願承認：無論心底幻生的形影多麼逼真，也不可能是真正實存的那人，終究只是自以為的臆測與猜想。

我從沒向他開口，但我卻希望他能懂得、能接受。其實，我曉得，我的言行有時太過熱情乖張，有時又太過冷漠疏遠；我曉得，我時而顫抖的語音、閃爍的眼神和尷尬不知如何安放的肢體，只帶給他困惑和窘迫；我曉得，我本就不該迷信般地期待。我是如此愚昧而幼稚，又偏偏如此地狂熱且偏執，倚仗著自以為是的情感，自認無時無刻不傾聽著他、理解著他。我憑著這點喜歡，放任自己言行蠻橫反覆，心底臆測蔓生。但事實是，或許我從沒真正聽見過他，更遑論理解過他。

「沒事的，你說出來了，就好了。」最後，他這麼回覆了我。

其實，我也清楚，我們之間本就沒有可能的，而他大概也不缺乏我這麼一個平庸的朋友。然而，他仍保持著那種溫柔，願意在已被紛雜世界翻搗得凌亂不堪的心裡，為無理的我，騰出一個乾淨而溫暖的小小角落。所以，再見到他時，他朝著我招了招手、微微一笑，輕緩地走到我身旁的位子，坐了下來。

如他所說的，沒事的。

我們仍舊是朋友，我想，我大概仍喜歡著他。然而，如今望著他清澈如昔的眼眸，我總感到一種與以往截然不同的心緒縈繞著，彷彿是種清晰和了悟，卻模糊隱約而難以筆墨。這樣的思緒長久地懸掛著，直到那日，閱畢了〈黑駿馬〉，那蒼勁哀美的古歌真如匹勇猛的黑

駿馬，奔越了字裡行間，直逼心靈而來，我頓時失語。

披上清冷月色，翻越萬水千山，不停蹄地追尋，最後，所尋見的依稀身影，卻不是他。因著這盡了一切辛苦後的「卻不是他」，故事裡所有的迂迴懸念和追索狂熱，傾刻間猛烈燃燒，燃成夾雜往日幻想和冰冷現實的憾恨，使人備受煎熬卻不願就此割捨，明明已無法挽回什麼，卻又止不住地回望。

然而，若非「不是他」，追尋者恐怕永無機會認清幻想與現實的疆界，也不可能反思自己在狂熱的追尋中，橫生了多少誤解與魯莽，又丟失了多少同理與溫柔。因追尋而不可得，我們退一步看見自身慾望的原型；而能明白自身所望，便能如鏡般反映出自己遮掩在日常理性下的輪廓。或許，我們會對如此赤裸而欲求的自己吃驚，但我們也因此看見缺失，督促著自己成長。

不過，我想，黑駿馬的奔馳與失落，不僅使人得以窺見自己，這戛然停止於「不是」二字的古老曠野之歌，也藉著直接了當的否定，描述一個毫無懸念的失去，訴說著個人於脆弱難免、認知有限的生命裡，宿命般降臨的種種不可挽回，以及由斯而生的遺憾及悔恨。然而，在那古歌永恆撼動、難以將息的尾聲裡，我非僅感到濃烈的悔憾，更彷彿聽見了大草原不見緣際的遼遠寬闊，那種寬容包納，是超越物質與時間限制的。那是一種對生命全方位地關照及體察後油然而生的慈悲，是一種對生命所蘊的能量及能動性最莊嚴的崇尚，也是對生命的脆弱及有限最謙卑的溫柔。

我想，這或許便是「成熟」。

雖然，在這片草原上遺失了親愛的白髮額吉、朝霞裡雙頰燦爛的沙娜，以及彼時共許的未來，但沒事的，白音寶力格策馬飛馳，帶著更濕潤、豐富的心，迎接嶄新的明日。雖然，我們終究只會是朋友，但沒事的，你的寬容與溫柔許我以草原無際，我雖無以為報，至少也學著成熟了一點。

或許錯過了什麼，但此刻，我們確實地擁有最完滿的自己。

勁風過草，黑駿馬的蹄聲應和著來自宇宙深處的聲響，漸漸翻湧成莫之能禦的壯美風暴，那騎著馬的牧人，低低地唱起了《黑駿馬》，直唱到結尾的「不是」二字……。

那蒼勁悲愴而哀艷醉人的餘音，仍在每個生命的每個角落裡，久久迴盪著。

承諾與親密激情：論〈嫁妝一牛車〉中阿好的情感關係

外文一 B09102054 陳宇涵

授課教師：楊芳燕先生

一、前言

〈嫁妝一牛車〉出自王禎和同名小說合集《嫁妝一牛車》。王禎和多藉荒謬、充滿缺陷的小人物呈現人性的醜陋悲哀，形成以喜劇包裝悲劇的誇張美學，笑聲伴隨心酸。〈嫁妝一牛車〉倒敘萬發與阿好這對夫妻如何在金錢與尊嚴的矛盾中，逐漸步入「一女共事二夫」的尷尬情境。本文將著重分析具備女人與中間人雙重性的阿好與萬發、簡姓商人的關係，呈現愛情中承諾與親密激情的對立，及其分別對應的遵循倫理與追求自我兩種價值觀的衝突妥協。

二、承諾：阿好與萬發

面對患耳疾又自卑多疑的萬發，阿好深陷父權社會女性難以擺脫的困境：倫理道德責任與女體凝視。

首先是倫理道德責任，傳統婚姻與家庭關係經常賦予女性照顧者的角色，為丈夫小孩犧牲奉獻，努力維持家人溫飽，支撐家庭功能的運作。此外，由於萬發身體和性格缺陷形成與外界的疏離隔閡，阿好以必須作為丈夫甚至整個家庭和社會他人聯繫溝通的管道，拜訪鄰居、傳話和到村裡找工作等。因此阿好相較於消極頹喪的萬發更顯強勢主動，「你一個月掙過肆百元沒有。伊娘，生雞蛋無，放雞屎有！」，她經常指責應賺錢養家卻無所作為的萬發，甚至最終萬發的牛車仍源自她的付出。即使如此，傳統家庭責任與賭博惡習的對比仍突顯阿好的中間人特質，面對家裡沉重的經濟壓力，阿好卻沉迷賭博，無法負擔賭債時就變賣女兒。身為母親妻子卻無法守護家庭的完整性是阿好最大的「失誤」，或許這項缺陷終究難以消滅，因為她只能在賭博的時空裡短暫逃脫承諾伴隨的道德倫理桎梏。

文中阿好的外表印象皆源自旁人主觀評論，「瘦得沒四兩重，嘴巴有屎哈坑大，呵！胸坎一塊洗衣板的，壓著不會嫌辛苦嗎！」，村民對阿好外觀的批評嘲弄源自扭曲的女體凝視：以男性中心主義的視野物化女性，透過物件的堆疊拼湊女人僵化的形象。不僅客觀社會的銳利言詞，連丈夫萬發也用「括在弧內底只是竿瘦底 1 字，就沒有加快心跳底曲折數字」的冷酷眼光評斷阿好的外在，是否引起男人性慾變成決定女性價值的標準，女人的身體曲線、年齡和面容被逐項檢視討論，美轉變為責任，形成固化的、客體的她。當萬發得知阿好與簡姓商人的關係時，「心中有一種奇異的驚喜氾濫著」，長期被他嫌棄批評的阿好竟有人喜歡，所有物被認可接受使他產生荒唐的自信愉悅，進而藉外在肉體和倫理道德緊迫壓制「他的她」。諷刺的是，阿好不被社會與丈夫認同的女性肉體與特質，最終卻是穩定支撐家庭的唯一資本，萬發的捍衛終成虛無荒謬。

三、親密激情：阿好與簡姓商人

「像說起神明底名一般」，對阿好而言，簡姓商人的神聖性與必須性不只在於家中經濟的改善，更重要的是精神層面的救贖。

相對於萬發，簡底商人更符合傳統家庭性別角色分工的男性，工作賺錢養家，與外界互動應對。長期承擔家庭責任又常與丈夫因經濟問題爭執，阿好終於找到可以依靠信賴的對象，不用無時無刻擔心家裡是否有米吃、有沒有衣服穿，不須自己到村裡找工作，這是早期社會文化塑造阿好和多數女性對美好生活的期待想像：男人提供穩定經濟來源，女人操持整理家務。「多虧了簡底照應著一家」成為阿好向社會、家庭和內在良知正當化她與簡姓商人關係最強力的理由。這項理由無法抗拒的說服力和其流露的無奈認命，本質或許是傳統觀念無形地迫使女性接受由男性勞動價值主導家庭命運的刻板價值觀。

「有人住進去了！有伴了！」，急切的興奮之情體現阿好最重要的渴求是情感陪伴。地理空間的邊緣性加上與村民群體的疏離感，難以忍受的煎熬孤獨因而長期累積，丈夫的溝通障礙使她無法透過家庭滿足對同伴的需求。與簡姓商人聊天、賞月或一起去賭博，分享交流的過程逐漸彌補阿好長期的情感匱乏。從「平常時阿好到村里走動得很稀，現在倒是常跟著他們去」到「她總問詢城中底華盛」，簡姓商人讓她了解過往缺乏機會接觸的世界，因貧窮而狹隘的視野被擴展，女性被窄化的活動和成長空間逐漸增加，她關心的不再只是家庭瑣事還有外在環境的流動。簡姓商人也從阿好獲得情感慰藉，「自小爹娘就見背了，半生都在外頭流，向沒人像阿好關心他到這等」，她的熱情改善簡姓商人因孤兒與外地人雙重身分產生的孤立狀態，他對阿好極少出現的母性溫柔給予肯定認同。除代表親密的情感交流之外，兩人間性吸引力的流動，更創造阿好與萬發婚姻裡欠缺的激情。面對萬發對簡底的敵意質疑，阿好總會強悍激烈的解釋爭辯，亟欲捍衛情感與情慾的自主性，她始終需要真實情感的雙向互動而非空洞承諾的制約以肯定自我的存在。

若將阿好與簡底的關係比擬為糖，經濟協助是外在包裝，情感交流則是內在核心。「二嫁底老娘一牛車」，顯見村里輕率膚淺地依靠表面評斷一顆糖的意義，卻忽略它更深層真實的價值在於糖果的滋味。

四、結語

為什麼阿好選擇「一女共事二夫」而非離開萬發？我認為最根本的原因是阿好身為中間人的困境。徘徊於社會邊緣又未完全脫離，欲維護內在精神自主卻仍深陷倫常道德的限制，傳統價值觀賦予承諾遠高於親密激情而不可侵犯的地位。妻子的責任感讓她無法拋棄與萬發的婚姻承諾，女人的意識使她盡力守護和簡姓商人的親密激情。最終，她在被村民眼光輿論不斷擠壓的夾縫中找到屬於三人的微妙平衡，愛情三角終究無法完整，中間人只能徘徊在相異極點間。即使如此，在冷漠的社會氛圍和臉譜化的村民中，異常荒謬的選擇，卻體現人類更立體具深度的掙扎，嘲諷的笑聲無法掩蓋底層生命的無奈悲涼。

〈白狗鞦韆架〉中的命運論述：名為「命運」的填空題

法律一 B09A01345 邱子芯

授課教師：楊芳燕先生

一、前言

〈白狗鞦韆架〉的背景設置在莫言的故鄉高密東北鄉，畫布被黑色腳爪的白狗、藍天、白雲、黃土、遍地的灰綠高粱等濃密色塊填滿。返鄉的敘事者步入這曾禁錮著自己青春的鄉村景色中，跟隨白狗遇見了故人「暖」。被無常命運捉弄的暖，她不幸的根源為何呢？理論和詞彙之所以存在，除了溝通與知識的傳遞，也是為了替人們心中所生的情感與疑惑尋得一個定位。「命運」之於人類是什麼樣的存在？暖、白狗、敘事者又各自採納和詮釋了怎樣的「命運」？

二、暖與白狗的命定論

從敘事者的回憶、社會氛圍、旁人的反應及暖的日常生活等散落於不同時空、出自不同角度的層層情節，可以疊加還原出暖承受的命運樣貌。過去與當下的她如何面對命運，也可在這些脈絡中尋得線索。

對少女時期的暖而言，她翻轉命運的希望寄託在一副好歌喉、好面相及獻身於男人取得的寵愛上。破相成為殘次品後，被封鎖這條出路的她無法進一步成為高級的人，只能被困在故鄉、漸漸成為衰竭枯槁的獸。在這社會環境中她被視為畜牲壓榨勞力，終日忙碌於高粱地中；若將暖的胸乳看做她身為女人的價值，那對器官已失去被『我』以情慾凝視的資格，變成只為滿足野獸繁衍哺育需求的工具。從「像下狗一樣」、「人模狗樣」等暖的自嘲用語中，可得知她明瞭自身肉體器物化的改變。談及人與獸的模糊分界，就勢必要將白狗此一暖生命中的重要角色納入討論。

擁有黑色腳爪的白狗，因其稀有性而未被安上「殘缺」的標籤，人類寬容的將牠定義為「白狗」寵愛著。蔡隊長曾表現出對白狗的喜愛，但這份喜愛並未值得讓他帶走白狗，就像青春亮麗的暖，他也未守約帶她走；當時白狗與暖一同坐上鞦韆盪上高空，暖失去了一隻眼但白狗卻絲毫未損……一一對照不難發現兩者生命軌跡中的呼應之處。且白狗作為迴避諸多災厄的倖存者，比起暖的人類同族反倒擁有更多溫情。作者描繪當敘事者見到暖的丈夫與兒子時，他們的野蠻舉動配以喉中無法成為字句的吼叫與低鳴，讓人懷疑眼前的是人是獸。暖無法與同為人類的丈夫以言語溝通，卻能與白狗說話排解寂寞；白狗即使無法回應，卻是稱職的傾聽者，也比其他人類更能貼近與同理暖的心。白狗與暖曖昧的命運共同體關係，讓牠成為暖「命定論」中指引命運的重要一環。

暖在文章開頭與結尾處展現的命定論思想，看似不變但卻被作者賦予了截然不同的意義。暖信奉的命定論原是對命運的嗟嘆無奈和自我解嘲，但最終相信命運的她，進而相信白狗能帶來突破命運的希望。即使淪為殘缺次等的存在，多年過去暖仍始終如一：不論是以青春的肉體侍人或請求他人讓自己受孕，她都無畏以違背世俗倫常的方式盡力爭取每個改變命運的機會。認命的暖看似屈從在社會的禁錮之下，但她始終掙扎著要擺脫噩夢。

三、心盲的敘事者

知識不等於道德。鄉村逐漸富裕進步，但邊緣地位的弱勢者仍難逃歧視與壓迫。如果說村民是民智未開，那作為高級知識份子的敘事者又如何看待暖的命運呢？小說開頭，敘事者平鋪直敘、不帶情感地說明故鄉特產的白狗，呈現他心底對故鄉的疏離。在石橋上遇見白狗時他未第一時間認出牠，只是被狗眼中模糊的暗示喚起了迷濛的感受。直到敘事者看破了第一層暗示，認出了暖，他的心聲開始出現大量的矛盾。他前一刻才回憶起高粱地裡皮膚與葉子接觸之苦，並為自己輕鬆地嘆了一口氣；但看暖搬運高粱葉時，卻堅定的說她一定非常舒服，體會到了輕鬆和滿足。做出相反的結論，用刁鑽的角度在暖身上挖掘「幸福的要素」，敘事者究竟所求為何？依循描述暖外觀的寫實文字，得以發覺敘事者小心打量著暖面龐上被命運烙下的殘酷痕跡。但他依舊不忍讓目光停駐在暖的右眼上，因為那凹陷時時刻刻提醒著他的罪孽。但他迴避是因為愧疚嗎？後續他顯露的人格將徹底否認這份猜想。

敘事者會輕易的被暖的一個眼神刺得渾身不自在、被暖口中「高級、低級」的諷刺話語給激怒；在村莊裡面，當村民對牛仔褲投來鄙夷目光時，他感到狼狽並急忙撒謊解釋—由上述事例可知敘事者無法忍受自己受到任何一點委屈或不自在，且極為看重形象。他只重視自身感受，卻缺乏對於歧視背後成因的更深入思考。自己僅僅是穿了一條較為高級的牛仔褲，就遭受村民的冷眼相對與啞巴的輕蔑憎惡。只要有心細思，敘事者又怎會不明白殘缺的暖平時是遭受怎樣的對待呢？

敘事者形容自己「用低調觀察著人生，心弦纖細如絲，明察秋毫」，他對外界敏感的覺察能力卻只用於維護自己的自尊。他自以為是的發掘暖生命中的美好，將她和啞巴丈夫的結合視為理所應當的選擇、並安慰自己啞巴是個男子漢，暖會幸福的；在暖用直白殘酷的話語嘲弄自己的人生時，還能好言安慰她。回顧他詢問暖的那句「你怎麼變成了這樣？」，可謂諷刺—答案早已攤在敘事者眼前，但他依舊拒絕理解。他用自己的臆想填補這些空白，將暖的苦難卸責給命運，並且在他的解釋中暖早就得到了最好的命運；或是說即使悲慘，在他眼裡，暖也應該認命。

四、結論

探究〈白狗鞦韆架〉一文，敘事者致力於將暖的命運附上必然且正面的詮釋。當敘事者離開暖家時，他將曾經對暖的擔憂歸咎於杞人憂天的軟弱想法。走到橋頭時，他已一掃原先的不安，不再去想暖的事。但他扭曲的努力在文末被打回原形。暖的最後一句話：「有一千條理由，有一萬個藉口，你都不要對我說。」雖然不知暖是否有此意，但讀者明瞭這個要求將打破敘事者一直以來建立的命運論。當用來說服自己的理論無效、蒼白的理由與藉口都無用時，失去偽裝的敘事者便無法輕易跟暖的命運劃清界線。暖與白狗在這一刻，聯手挾持了命運。

楊牧在〈兔〉中對詩意義的辯論

外文一 B09102042 陳北辰

授課教師：鄭毓瑜先生

長久以來，詩人除了透過詩歌的體裁或展示現象，或抒發情誼，或論辯、確認不同的觀點，時常也不斷詰問詩創作本身的意義，它究竟是精神傳承，永恆之創造，抑或詩不過是寥寥數行文字？楊牧作為詩人，在詩作中，尤其是後期作品，深刻的探討詩作為創作企圖達成什麼？相較於肉體及世間造物，具精神性的詩在時間的無止境之中，詩人如何定位，在廣袤的詩之疆域以確立自身？我選了〈兔〉一詩以探討此方向，並佐以〈論詩詩〉中的敘述相互比照楊牧對於詩本身的所能企及的意義之見解。

〈兔〉是楊牧後期的詩作，作於一九九八年，起因於他在東華校園內所見兩隻野兔，進而萌生了這段「撲朔」與「迷離」關於詩的對話。撲朔首先發話：「很好的遊戲」，字面意指兩兔於草上嬉戲，或許暗示的是詩。扶桑「灌滿了雨水碩大的／影」，可能剛下過雨，土壤豐饒，宛如詩人已受繆思之啟示。兔子的腳步凌亂，可能肇因於前夜的興奮，也就是在詩成前的思索，並且腳步（feet）易使人聯想英詩格律之音步（foot），因此詩人可能順勢藉兔之運動來指涉詩的生成中韻律的推敲及語句的斟酌，而兔的左右移動彷彿打字機般的律動。

接著，迷離以喻起頭，喻體「詩」如清早的露珠，彷彿幻象，又如透鏡般在日光下「逼視不斷變化的雄性」，此處逼視連結上句末「焦距」，彷彿烈日於透鏡凝縮如火一般的注視；而不斷變化的雄性聯想到撲朔迷離之出處〈木蘭詩〉：「雄兔腳撲朔，雌兔眼迷離」。變化無窮的事物，似乎「困難、虛假」，但透過隱藏在睫毛之下那雙「晶瑩，多情的眼睛」的專注凝視，彷彿淬出「真實燦爛」，如聚焦後的陽光直射向「永恆的歸屬」，將詩歸納於永恆的疆界。

撲朔卻提出質問，「理論上」，時間沒有止境，定律和美等抽象事物並不受物理限制，能夠以黃金分割，這種代表抽象完美的數理定義並得不斷複製；反觀「肉身造形」，是兔，也是詩人自己的皮囊落得委靡、鬆弛的下場，縱然對想像力、智力的稟賦「從不懷疑」，面對時間如此龐大而「理論」，存於現實的詩人又何能倖存？如此不斷惡化，不斷衰老的過程，

自古至今皆是所有智者不得解的，楊牧使用「巨匠」一詞，或暗示：相形於造物主，世間巨匠都無以洞悉生命創造之堂奧。眼看時間流逝，身體衰老，野兔哀嘆牠們卻在這七月盛夏裡蹉跎，呼應了首節「旋轉」、「滾動」的遊戲。這樣的蹉跎，卻以「於心不忍」形容，是撲朔在想起殘酷歲月之後的感嘆，就算不忍卻仍蹉跎時光而過，有身不由己的懊悔；於心神是不忍見此發生，但軀體卻逐漸凋萎。

「我這樣靠近你坐」，顯見迷離趨近了撲朔，逐漸有結論統一之勢。牠的瞳仁反射著「烈日焚燒的紫外線圈」呼應了「逼視」，反射或為顯現，紫外線是可見光之外的電磁波頻率，即在平凡可見的事物之外，詩、藝術與音樂只要妥善安置，都將「一一／自燃並蔓延」，在讀者專注解讀之下成為永恆。此節可對照〈論詩詩〉末節：「果敢的心通過機伶的閱讀策略／將你的遭遇和思維一一擴大／渲染，與時間共同延續至永遠」，同樣表達了透過讀者的細心解讀、詮釋，詩的境界將擴大至「永遠的時間」。並且，迷離回應了撲朔對於「理論」與「實際」的對比，表示詩能跨越理論與現實，因此其存在是「值得」的，並可以「複製，充沛」，這些「交融的心血」如同〈致天使〉：「這織錦綿密的文字是血，是淚」，可以是交融不同藝術表現形式、不同主題、不同的界線，猶撲朔迷離一詞，模糊了清楚的標籤，卻完整了愛與美，讓迷離鼓勵牠的同伴：「請坐下為我們寫些甚麼」，此時，詩不再只是遊戲，進而從對話中（對話也是詩），衍生了意義，是心血，是愛與美，詩人找到了定位而終於坐下為我們，也就是普世的讀者們開始寫詩，留下一點對永恆的追蹤。

詩人可能在盛夏與過度灼熱的陽光之下自然而然的聯想及永恆，不再如孟春些許憂鬱的說：「蝶的生機不是我的主題」（〈主題〉）——楊牧關心的是詩的生機。甚麼能使詩如有機體，與生命相關聯？他不單以自然界詞彙入詩——事實上，鳥獸草木之名可說構形楊牧創作不可或缺一部份——還要加以擴大，統整，宏觀。詩人延伸他在兩隻野兔身上所視之物，異於他在〈情詩〉中客觀臚列草木，在〈兔〉，反而賦予了創作上自我質疑、溝通對話的過程。也許他見兩兔竊竊低語之狀，再見他們眼眸明亮反射著日光，便思及露珠和其中暗藏的永恆，形狀那雙眼是晶瑩多情並且是「相信」著的，猶如伽里略那「修長的管鏡」（〈論詩詩〉），藉此以小窺大—one葉知秋。楊牧便開始鋪排文字，值得注意的是，在第二節和第三節之間的否定與肯定的辯論。「無窮的」、「不斷變化的」、「盡頭」因專注而化為永恆；下一節「理論上」一唐突的插入語也插入了撲朔的困惑，接著「是沒有」、「不是肉身造形」、「從不

懷疑」、「不得解」，許多否定詞接於行末，製造一種不確定性。正是在這種反覆拒絕、勸說、相信的過程，自我援引及懷疑形塑了這一首對話詩，讓原先令人可愛的野兔於校園嬉戲昇華成詩人自我確定了詩的永恆。

如楊牧所譯葉慈名詩〈航向拜占庭〉中，敘事者求索「神聖的都城拜占庭」，並追尋「永恆的技藝」——對詩人而言，便是受人代代吟詠傳唱的詩歌。莎士比亞也曾對愛人保證：「你將於永恆的詩行中存續。」（十四行詩·十八）或許詩人皆曾懷疑、徬徨過，並且或有棄筆思索良久。但最後他們再次提起了筆，在字詞與詩行之間試探的擁抱中瞥見了真理，並終於泰然的讓詩的「真理規範時間」（〈論詩詩〉）。

〈蘆葦地帶〉中的主題與意象

法律一 B09A01260 羅聖詠

授課教師：鄭毓瑜先生

1、前言

〈蘆葦地帶〉以愛作為核心命題，開展出詩人與愛人的親密與疏離，並探問在愛的框架下人如何尋求和解、接納差異並坦承自己。全詩以「我」的口吻敘述兩人愛情內部的拮据關係，以及來自外部宿命的威脅，並藉由我與你的自省與轉變開展出結尾的一線曙光。就主題而言，大致可分為我與你之間基於空間與時間的斷層產生的不理解、時間遞嬗下一切終歸消逝的宿命，以及我對愛的心態轉變。同時本文也將擷取蘆葦地帶與茶壺兩個重要意象特別討論，為前述三項主題賦予意義上的關聯。

2、主題

(1) 疏離與耗盡

詩的前兩段藉由空間感營造出我與你的疏離，以及我在這份疏離裡的無能為力與倦怠。首段即以我的蘆葦地帶與你的擁擠城市，呈現出抽離與入世、自然與人為、靜謐與喧騰等對比，暗示兩人揀選了殊異的生命情調。而面對此種距離，從次段可以發現我不甘於眺望守候，無法容忍你生活中的焦慮與痛苦，而頻頻嘗試從蘆葦地帶，以自己的觀點隔空指導、操縱你在都市裡的生活，卻發現理解的斷層使一切徒勞無功。

如此回頭理解首段中的等待何以是歡喜而非焦灼，便可推知在這段關係中，等待時的期盼或許反而比充滿摩擦的現實相處更加美好，想像你比起介入你的生活更不必直視那些焦慮與不堪。故而在反覆消耗裡看破了這段注定悖離的關係，決意這是最後一次幻想與等待。至此，首段的結尾彷彿就已宣告了結局，然而本詩正是在彷彿抵達與尚未抵達之間，拉鋸出人的反抗與猶疑。

(2) 理解與臣服

延續前兩段的設定，詩的第三段進一步解釋了兩人的疏離是緣於某種「時差」，或許是客觀年紀的差異，或許是我對人生的主觀認識更為老成而抽離。然而無論如何你的浪漫情懷於我而言已是生命階段中的往日印記，如今我所追求的僅是某種溫潤而簡單的心有靈犀，那種微小的溫暖便足以支撐起「我這個年紀的安詳」。

但此時我的態度發生轉折，開始懷疑是否真的適合將這種「唯心」、「推理」的愛強加於年輕的你，此處呈現出的矛盾似乎可以呼應〈有人問我公理與正義的問題〉中理論與經驗、象徵與現實的對立，而最後我顯然決定為了你放棄那套唯心、抽象、抽離的愛之信仰，不僅是放任你、自己更投身於你的塵世。

經驗與感受勢必伴隨著痛苦，這個看似簡單的決定背後其實蘊含龐大的勇氣，也因此詩

中隔段重複了「決心讓你表達自己」，那份決心又與〈瓶中稿〉裡那「一時介入的決心」有幾分相似——為了一份遙遠的愛而選擇涉足入海，離開堅實安穩的土地。弔詭的是，此處的介入反而是放手讓你選擇你的生命，我不再堅持操縱與追究。我開始接受不追究如何的選擇、不追究過程的結果，看似莽撞，卻不過是必然，因為「岸上的人『不能』追究」那忽陰忽陽、閃爍不定的命運。所謂不能，正是在宿命之前，所有的選擇與得失都是人再怎麼努力也不可能扭轉的。如果你決定涉入暗流漩渦，那便是即使我反覆阻止或催促也不可能改變的事情，因為你的一切選擇都只是水流的作用，自始無關於我的聲音。至此，詩中出現疏離之外的另一個主題——宿命，也是詩的後半部我與你反覆抵抗的力量。

(3) 介入與反抗

我在決心放棄對你的操縱後，便將介入你的生命的方式轉化為陪伴，與你一同經驗浪漫與痛苦，命運的仁慈與顛簸。我也學著你掩飾，明知命運的底蘊涵藏著如影隨形的痛苦與悲哀，仍然閒適地鉤著毛線、交談與微笑，強自鎮靜使其退隱至意識之外，但有時卻仍然被刺痛、被傷害。那種「難免」正是命運龐然無際的威脅，或許是悲傷或許是失去，如同熱茶必定轉涼而彩鳳遂告冷卻，身在其中的我們面對所愛被剝奪總是無可奈何。

在命運之前，我與你的反抗是如此渺小，只是以「假裝」的方式去否認一切終將伴隨著日頭升高與時間一併流逝，否認此刻的快樂不必然以消失的悲哀作結，而未來的形狀還是我們能夠掌握的、還容我們承諾，以一些不可捉摸的夢加諸其上。

其實我與你都明白那種近乎自欺欺人的否認是種徒勞的反抗，而真正的救贖只能在你的哭聲中完成。直到你願意承認不可解的宿命，願意直面、描述、表達那如同〈霜葉作〉中所謂「一切必然化為偶然」的律則，愛才有了彷彿不存在的餘地。當你自己主動經驗、理解並承認了那些浪漫、愛與不著邊際的未來的脆弱，將這份認知化為你自己的一部分並表達了出來，我才真正能夠與你一起坦誠地面對各種失去，同時擁抱一個不再掩飾的、真實的你。抵禦命運與中止消逝終究是荒謬的一廂情願，然而至少我們終於能夠秉持著相同的理解，在唯一可以確定的此刻，以一份明知終將幻滅仍毅然投身的決心，如此執著地去愛，反而成就了一種有點膽怯，卻又極度勇敢的愛情。

3、 意象

(1) 蘆葦地帶

「蘆葦地帶」不僅是詩題，在詩中亦是最為關鍵的意象，拉開了空間感而標示出「我」與「你」的交會與疏離。首先，冬日蘆葦的色彩偏向樸實低調，隨風起伏搖曳的畫面應是蕭瑟冷靜。詩人揀選蘆葦而非其他花草作為我的所在之處，足以涵括詩中的我身上沉靜、安詳、內斂、孤立等特質。相對於以明亮的台灣菊象徵的年輕的你，也呈現出兩人迥異的性格。詩人在蘆葦後面添上「地帶」一詞加重了範圍的意味，形成我擁有的內心疆域，如同〈瓶中稿〉裡那座「無人的此岸」，有別於你擁擠的城市。然而這個地帶又是「離開城市不遠的」，凸顯了我的抽離絕塵與對你的牽掛之間的拉扯。我既安穩地固守這片孤立的蘆葦地帶，又同時想像、等待著你的前來，儘管你終究屬於那座繁華的城市。

我在蘆葦地帶的行動分據詩的首與末。首段的我在此遙想城市中的你如何穿過城市擁擠的人群，對你在另一個世界裡的受迫無能為力，因而選擇放棄這段由於年紀或性格的差異而注定疏離的關係。我帶著自我中心的態度試圖支配對方卻告失敗，於是消極地決心離開。然而到了詩末，我經歷了「祇知道我不能／強制你接受我主觀的結論」的覺悟，決心體察對方的心而放棄那塊安穩、疏離的蘆葦地帶，隨著對方接受虛幻的夢與承諾，轉而投身於一份帶有悲劇色彩的愛，為同一片空間賦予了全然不同的意義。

另一方面，蘆葦地帶也可以呼應第四段的歲月之河與岸上之人，我在你抉擇與形塑自我生命的過程中，僅僅是從蘆葦地帶凝望，從介入者退居為觀看者，跟隨但不攀附、擁抱而不扭曲。

(2) 茶壺

詩中的茶壺或許象徵著我與你的關係，需要溫暖的愛的填充才能臻致幸福。壺上的「彩鳳雙飛翼」化用了李商隱的名句「身無彩鳳雙飛翼，心有靈犀一點通。」透露了我所希冀的愛情範式不過是純粹的靈魂交會，同時發覺年輕的你身上物象化的浪漫情懷，早已在自己的生命歷程中淪為過往的陳跡，而自己已經抵達更遙遠的地方。面對這份疏離，我不再嘗試指導、感化對方，而是接受不同靈魂之間必然的隔閡。

然而，即使我再怎麼摺疊自身、接近對方的心，壺中的茶仍然不可避免地冷卻，遂確立詩中除了因差異而生的疏離之外，另一種宿命性、規律性的悲哀——一切記憶與情感終將隨著時間一併消逝，一如壺裡的熱茶注定轉涼。由此理解全詩，悲哀與分離便不再只是出於你我之間的年齡差異，更包含了兩個人對那「一切必然化為偶然」的鐵律，抱持著截然不同的態度。

4、結語

〈蘆葦地帶〉中，誘發全詩的傷害原點是我與你的差異，而雖然詩題與首段強調了蘆葦地帶與城市這一組空間上的對照關係，毋寧將其理解為一種時間的隱喻，指向的是第三段我與你的年齡差異造成的價值斷層。我據守著自己的蘆葦地帶、眺望你繁華的都市，正呼應著衰老與年輕的時差，也將這段愛情拉扯得極其薄脆。與此同時，你我無可避免的不寧與疼痛更來自宿命，來自時間終將使一切歸於消滅的鐵律，像熱茶終將冷卻，連最後一點餘溫都要被時間剝奪。而我們的愛情又何能例外地通過這項考驗？

在內部關係的疏離與外部時間的催促之下，詩人最終歸結的救贖似乎就是「坦率」——當我願意坦率面對你的青春，進而理解、介入，或是當你願意坦承自己的軟弱、不再假託幻夢或遙遠的快樂，我們才真正弭平了理解的鴻溝，以相同的眼睛注視那宿命性的消亡。直到詩末，詩人並未矯情地宣稱愛可以克服命運，只是宣告「這不是最後的等待」，一如楊牧在其他詩作中宣告過那份愛的決心。至此，儘管前途依然未卜，消亡的威脅仍惘惘地籠罩，然而當兩人秉持著相同的決心，愛便成為一種自我完足的高貴情感——不在於永恆，而在於投身；無待長相廝守或幸福浪漫的綴飾，愛從決心介入對方的生命的那一刻起便已成立且圓滿，在往後與時間的反覆拮抗裡，儘管經常膽怯，實則極度勇敢。

辯證當代性的創新可能：〈趙夫人的戲畫〉¹中的雙層敘事結構

國企一 B09704031 邵思宇

授課教師：劉柏正先生

龍瑛宗於 1939 年在《台灣新民報》連載〈趙夫人的戲畫〉。小說以四幅不同角色為名的圖為分段，藉由交會於趙家的四人的生命，鋪展對於愛情、文學、性別與階級結構的辯證。趙氏夫婦富裕俊美、看似幸福，但趙俊馬婚後依然沉迷酒色、四處獵豔，甚至買下美貌少女冬蘭，憧憬純潔愛情的趙夫人因此陷入悔恨、怨妒及對男僕彭章郎的不倫欲望，但撞見章郎與冬蘭的親密情狀後，妒火中燒的她反而聯手丈夫將冬蘭賣給老鴇，最終章郎追隨冬蘭離去、兩人相濡以沫。

筆者注意到〈趙夫人的戲畫〉敘事方式有幾個特別之處：作者將由線性發生事件組成的時間軸分割成「趙夫人的戲畫」之下的四幅人物圖像，各幅圖也非單以主人翁的第一人稱敘事，而夾雜全知或他方視角；此外，作者將自己及此篇小說寫進故事裡，並安排每個角色與這部描寫自己的「書中之書」有所互動。這樣的設計引起了筆者注意：既是線性敘事，分成四幅的意義何在？每幅畫的敘事內容和角度，與該幅主人翁的連結為何，又為何皆是「趙夫人的戲畫」之組成？每個角色與書中之書的互動，又如何參與此篇小說的意義辯證？

四幅以各人物為名的圖，敘述方式有些微差異：「趙俊馬之圖」全是第三人稱、連角色回憶都是由對白呈現，以旁觀角度勾勒出趙俊馬的荒淫獵豔行徑；「趙夫人之圖」則主要為她的腦中回憶與對當下生活所感交織的意識流；「彭章郎之圖」開頭以第三人稱勾勒出章郎的前半生，趙俊馬與其惡友的獵豔計畫佔了大篇幅，甚至夾雜趙夫人的意識流；「冬蘭之圖」的情節則多為第三人稱敘述或對白——小說雖描寫趙氏夫婦及男女僕四人，但大幅偏重於趙夫人的心靈描寫，較少呈現其他三者的意識流。筆者認為，四幅圖的順序及內容映照出了對趙夫人的人生產生影響的先後和位置：趙俊馬是現實困境的化身，也促成趙夫人重燃對於純潔悲情的想像，其圖類似背景的鋪陳、角色本身亦無絲毫轉變；章郎、冬蘭依序進入趙夫人的視野，但作為家奴，在各自圖中被抑制完整的話語權，命運也總被上層所強迫或主宰，是身不由己的棋子。

如章郎之圖中所云：「這只不過是趙夫人戲耍地描寫的畫而已。是充滿悲哀的可笑的畫。」趙夫人繪了一幅理想的愛情、生命圖像，在趙夫人之圖裡勾勒出自己崇尚學識和閱讀、敢於挑戰傳統婦德的高知識女性形象；然而，卻隨著丈夫的敗德、章郎的堅拒而不斷幻滅，更諷刺的，是她始終依戀財富與權勢等維持階級的框架，在在皆踐踏、駁斥前述構築出來的高尚形象、戀愛觀及前衛性別主張，點出她自詡為知識女性卻僅有空論式的自尊、遑論實踐，其思想更大幅依賴內容公式化、價值觀單一、疏離於所在被殖民地的通俗言情作品。戲畫多具邪謔、滑稽、揭露現實和譏刺意味，而在趙夫人狹隘的目光中開展甚至設計的、自己與身邊人物的人生，便是這樣對「小說中的崇高愛情與生命」拙劣模仿與投射下的扭曲產物。

¹ 龍瑛宗，〈趙夫人的戲畫〉，檢自：

http://cls.lib.ntu.edu.tw/hakka/author/long_ying_zong/long_composition/long_onlin/novel/n_a04.htm

除了上述可見《趙夫人的戲畫》聚焦於「閱讀」對書中讀者之影響，「書中之書」的置入也呈現了閱讀如何作用於異質的讀者。除了趙夫人外，留學歸來的趙俊馬對閱讀嗤之以鼻、更認為小說僅是浮誇不實的空想，蔑視「全是造假」的書中之書；受過基礎教育的章郎對學術懷有熱忱但不喜歡通俗小說，然而又是唯一能省思書中之書與現實連結的讀者；貧寒又兼為女性的冬蘭則是毫無閱讀經驗，對書中之書的意見輕易便被趙俊馬所左右。龍瑛宗僅透過閱讀這個知識複製管道與各人間的距離，便揭露並批判了鄉間知識階層的虛偽，亦展現出當時性別、教育的結構對個體的影響，如章郎所學有限而無法說清書中涵義、但有模糊的認知雛形，彷彿隱含作者對受壓迫下層的幽微希望與期許。

筆者認為龍瑛宗將己身及同名小說置入故事的原因，亦是延伸對閱讀與讀者關係的辯證：藉由「作者創造、描寫了角色，卻又是角色口中被批判與貶抑的對象」形成的雙層敘事結構，使讀者、作者、角色的關係不斷交替於閱讀與被閱讀、敘述與被敘述的位置，打破了「讀者相信故事所述為真」的小說閱讀基礎、迫使讀者脫離對作者的依賴和被支配位置，虛實的邊界變成晃漾模糊的動態下，不得不主動反思創作的本質與目的；更藉由並置書外讀者與小說角色、成為《趙夫人的戲畫》的共同讀者，更深遠地推展了讀者的反身性，讓讀者對於虛構角色的觀察及批判映照回自己身上。

龍瑛宗所著的《趙夫人的戲畫》，看似情節虛構、敘事疏離而輕盈，實則舉重若輕地辯證了許多議題：從時代中的社會結構、現實主義文學的瓶頸到作者與讀者關係的新的可能，匯集於賦予讀者的反身性、能動性中，開發文學作品的形式及辯證當代性的更多潛能。

附錄、徵引資料

柳書琴：「從「昭和摩登」到「戰時文化」——〈趙夫人的戲畫〉中大眾文學現象的觀察與省思」，《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89 期（2012 年 12 月），頁 1-45。

階級與性別的交織－〈愛的結晶〉¹文本分析

社會一 B09305011 羅啓綸

授課教師：劉柏正

一、小說摘要

葉陶於 1935 年 1 月 15 日，以日文發表〈愛的結晶〉，該極短篇小說於 1989 年 5 月由向陽翻譯，收錄在《日據以來台灣女作家小說選讀（上）》。小說以第三人稱視角，書寫資本家的千金－素英與被革職的公學校女教師－寶珠，在公園偶遇的對話，刻畫日治時期不同階級的台灣女性面臨的困境。

二、問題意識

本篇小說雖然篇幅極短，但運用對話與內心獨白，將兩位主角的心境轉折刻畫得入木三分。其中，不同階級女性面臨的困境、對幸福的想像，以及對話後同理對方的原因，都是筆者想要探討的問題。此外〈愛的結晶〉做為當時少數由女性作家書寫，以女性為主要角色的作品，相較同時期男性作家的小說，主角面臨的困境、女性角色的塑造有何獨特之處，也是筆者想要分析的要點。

三、階級與性別的交織性

（一）階級的困境

對於中下階級的素英來說，經濟困難是她生活的最大難關。從必須拿薪水奉養父母錯過婚期，到被革職後沒有收入來源，丈夫生病沒錢買藥，小孩因營養不良而失明，都展現中下階級無法支撐生計的無力感。因此她心中認定的幸福，就是像資本家千金寶珠一樣，「不愁吃穿、無憂無慮」的生活。

但對於寶珠來說，雖然身為資產階級的她毋須為柴米油鹽發愁，但也因為身為資本家的女兒，她的婚姻被父親決定、安排，沒有愛的基礎，自己的孩子又有基因上的缺陷。這樣的她，對於素英能夠自由戀愛這件事充滿羨慕，相信素英的孩子才是「愛的結晶」，認定素英因相愛而產下的兒子是可愛、健康的。

（二）女性的困境

雖然兩位主角身處不同階級，但同樣面臨身為女性，無法由自己決定命運的困境。寶珠婚後因丈夫染上梅毒，²導致自己的小孩不是白痴就是也帶有梅毒。³從婚姻到生子，寶珠都被父親、丈夫影響著。而素英的婚姻雖然是因自由戀愛結合，但身為公學校女教師的她，因為

¹ 葉陶，〈愛的結晶〉，向陽譯，收入《日據以來台灣女作家小說選讀（上）》（台灣：女書文化，2001 年 7 月），頁 54-59。

² 此處小說雖未明言，但考量當時社會價值、對男女性未婚性行為接受程度的落差，推測丈夫害寶珠染上梅毒的可能性較高。

³ 此處有兩種解讀，一是寶珠產下的小孩被診斷有梅毒，二是寶珠在產前篩檢就被判斷孩子會有基因缺陷，但兩種都呈現了寶珠被丈夫影響無法產下健康孩子的事實。

丈夫從事社會運動而被革職，當丈夫入獄、生病時，也是由她照顧營養不良的兒子。素英的命運，映照出在日治時期從事社會運動的男性身後，被牽連的女性與受苦的家庭。

此外，素英和寶珠都將能否生下、養育健康的孩子視為生命中最重要的事，都因無法順利養育孩子而覺得自己是悲慘、無用的。這顯示出在父權體制下，女性將自身的價值網綁在家庭，網綁在母親的角色上，無法從個人事業、成就的角度肯定自己，只能拚命成就他人（丈夫、孩子）的生命。

（三）因階級而歧異，因性別而同理

素英與寶珠一開始都認為自己的處境是最悲慘的，將對幸福的美好想像投射到身處不同階級的對方身上，以為對方一定是最幸福的。但隨後在對話後，素英聽到寶珠生子的困難後，「對於過去輕視的寶珠，忽然產生了一種親近的感覺」，而寶珠也在發現素英的孩子失明後，反過頭安慰起素英。兩人發現不同階級的對方，都和自己一樣，面對身為女性卻無法身為母親的悲傷，因而能同理對方的處境，同感彼此的憂傷。

四、同時期男性作家作品比較

（一）主角的困境與故事命題

同時期男性作家以男性作為主角的作品中，如龍瑛宗 1937 年的〈植有木瓜樹的小鎮〉、王詩琅 1936 年的〈十字路〉，主角的擔憂多是能否出人頭地，透過刻劃主角雖有一定學歷，工作卻沒有相應的升遷或報酬的困境，道出日治時期台人終究無法等同內地人的命運。

而由葉陶寫作的〈愛的結晶〉則相當特別，公學校畢業後成為教師、因社會運動被牽連等元素，在其他作品或許會做為日台差異的主軸，但在〈愛的結晶〉中卻是故事背景的一部份，主角的困境也不是事業失利，而是在婚姻、生子中，女性無法扮演、成為母親角色的哀傷。〈愛的結晶〉補足同時期文學作品中缺席的女性形象，也隱隱告誡著，我們過去對日治時期台人困境的想像，其實被對男性的描寫所霸佔。

（二）女性主體性的塑造

同時期男性作家作品中的女性角色，如龍瑛宗 1937 年的〈植有木瓜樹的小鎮〉中的愛珠、翠娥，多是作為男性主角投射慾望的客體，或是一種理想的象徵，對於故事僅是一種功能性、工具性的存在。即使是花較多篇幅描寫女性困境的作品，如楊逵 1936 年的〈水牛〉，也是從男性主角視角出發，對女性「處境」的關懷。

而〈愛的結晶〉以女性為主角，描寫女性的「追求、感受」，才顯示出女性作為故事主體的立體感。雖然素英與寶珠並非富有野心、經濟獨立、不依靠男性的女強人，但透過描寫女性能否養育孩子的擔憂、對家庭幸福的渴望，這種普遍、常民的情感，更真實的塑造了女性的主體性，讓女性角色完整的以一個個體（而非襯托男性的存在），出現在讀者的視野中。

五、結論

〈愛的結晶〉在極短的篇幅中，刻畫出不同階級女性對幸福的想像、遭受的困境，以及從因階級而歧異，到因性別而同理的心路轉折。此外，葉陶將女性做為主角寫作，寫出女性

的追求、掙扎與悲傷，相比同時期男性作家的作品，完整的塑造出女性的主體性，擴充我們對日治時期台人處境的想像。

六、徵引資料

葉陶，向陽譯：〈愛的結晶〉，收入《日據以來台灣女作家小說選讀（上）》，台灣：女書文化，2001 年 7 月。

日治時期台灣社會—透過〈有一天〉看一九三零年代台灣日常

心理一 B09207050 林子韻

授課教師：劉柏正

本篇小說，〈有一天〉，¹由柳塘作於一九三六年，講述南生為了病危弟弟的醫藥費，獨自前往離家父親的住處卻空手而歸，最終以悲劇收場。我會從眾多短篇小說中看中這一篇，原因在篇名〈有一天〉讓我十分好奇這一天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它既不是有指定性的〈那一天〉，也不是有情緒性、描述性的〈悲慘的一天〉等等，我認為這是本篇小說其中一個值得探討的安排。讀了這篇小說後會發現，它並非講述標題稀鬆平常的氛圍的故事，開頭便直截了當的交代了故事主角，南生，他的弟弟病情不可再拖，急需錢就醫，這也讓南生在這一天經歷了故事中的一切。其中他先被父親和他的小妾冷漠婉拒了借錢的請求，回程睡過站卻又講述了陌生人幫助他順利回到家的過程，作者這樣安排的對比將人性的自私與慈悲交錯呈現，究竟是想藉由其一凸顯另一，抑或是闡述人生的高潮迭起、難以預測。

在小說前面的部分，作者便已清楚交代南生父親是怎麼樣不負責任的為人，以及他的新家庭如何因為小妾揮霍的天性佔據了他育養原家庭的資源，成功地刻畫出了兩位角色，尤其是小妾，刻薄自私的形象，隨著故事的發展，果不其然，原本在南生的苦苦哀求下，自己也有病在身的父親露出一絲心軟，卻被小妾的插嘴阻撓，最終南生沒能成功得到弟弟急需的住院費，只能打道回府。這時疲憊的南生睡過了頭，不知如何是好的他直掉眼淚，惹得一旁陌生男子不忍，便和車掌一起幫助他，讓他能不需再多花半毛錢地回到家。這一段小插曲很簡短，就像南生與兩位熱心的人的邂逅一樣，僅僅只有短暫的互動卻無疑是整篇小說中最溫暖、最純粹的一段描述，加上村里鄰居們的好心相勸要南生的媽媽盡快帶弟弟去醫院就診，相比不久前在親生父親家踢到的鐵板，關係的親疏遠近恰恰反比了互動中所帶有的人情味，凸顯人性無情的一面。回到家中後作者描述出的光景，死氣沈沈的房間、悲傷痛哭的家人，始於陰沉的天氣，終於陰沈的臉龐，成功加重了小說黑暗的格調。

不過，在講述父親落拓不羈的個性時，作者同時也用了「浪漫主義者」、「失機會者」等詞彙，個性畢竟也不是選擇性的、說改就改得了的，即使另組家庭，在有餘裕時仍扛起養家責任，定時寄津貼撫家。雖說漸漸不再寄薪水回家，但文中也有明確指出父親有病在身，臥病在床無法工作賺錢，甚至現在的開銷都是向工頭借的，而小妾這時的大力婉拒，說著自家也沒錢、辛苦過日子，看似虛假狡詐，作者卻也沒有明白點出她的發言是真是假，也或許他們真的因為南生父親的病很為收入苦惱。而且，即便南生來這一趟只是為了得不到的醫藥費，他的父親與小妾仍堅持留他下來一起享用一頓晚餐。到頭來，父子仍是有著血緣的羈絆，家人還是有著家人自然而然的互動。再者，單看南生家中的環境想必也看得出他們沒有辦法送弟弟就醫，而鄰居們不斷地勸說卻也沒有人願意，或是根據南生父親的情況推敲，是沒有人能夠提供實質—也就是金錢上一的援助。這也影射到了〈有一天〉這個篇名的意義，

¹ 柳塘，〈有一天〉，收入《日據下台灣新文學小說選集二》，譯者不詳（臺北：印刻，民國 68 年 3 月）頁 347-357。

根據當時的社會氛圍一日人、台人差別對待、衛生環境、百姓經濟能力一或許因病失去一個孩子、一個家人並不是多罕見的事，由鄰居們彷彿很有根據的建議可以推知這不是他們第一次看到這樣的情況了。而且，劇情結束在南生回到家看到弟弟已死去，隱隱暗示著即便他帶著醫藥費回到家，也終究晚了一步。小說著重於一個角色描寫整件事的經過，但綜觀來看，只是人滿為患的社會中一個個體的家庭悲劇，對整體而言說是微不足道也不過分，就像〈有一天〉傳達的意義，這一天在旁觀者的眼中仍是一個普通的一天。

第一次閱讀這篇小說時，我滿腦子只有小妾自私自利的可惡嘴臉和南生父親屈於小妾的咄咄逼人下的懦弱樣，我當下認為南生弟弟的死全都要歸咎于兩位看似是反派角色的作祟，不過透過反覆推敲小說的文字，我漸漸認為作者將很多疑點埋藏在文句中，它們沒有被點明也沒有被解答，就像小妾所言真實性、鄰居們的關心為真心抑或假意，扣回作者取名的巧思，這篇小說雖然巧妙地呈現了人性的複雜，不過作者的重點應該是強調人生中或多或少的不可避免，在大多當時人眼中，這一天並沒有錯綜複雜的人性難題，只有拿不出醫藥費的父親和又一個不具名及臉孔的病亡者。

附錄、徵引資料

柳塘：〈有一天〉，收入《日據下台灣新文學小說選集二》，臺北：印刻，1979年3月。

〈她將往何處去〉¹：日治時期女性的自我追尋之旅

人類一 B09105034 胡可兒

授課教師：劉柏正

〈她將往何處去〉是追風（本名謝春木）於 1922 年以日文寫作，發表在《台灣》雜誌上的作品。這篇小說以第三人稱書寫，描述台籍女學生桂花的故事，呈現當時大環境之下社會道德觀的枷鎖。桂花在母親的協助下，與單戀對象結為未婚夫妻，但未婚夫清風對於這門親事毫不知情，早與情人互訂終身。經由表哥告知真相，桂花傷心欲絕，認為一切都禍起於專制家庭的操控，因此決心踏上旅日求學之旅，透過知識的累積，期望能點燃女性自我革命的烽火。

〈她將往何處去〉中討論了傳統社會中，男女交往受媒妁之言限制，進而提倡自由戀愛的風氣。其中塑造出不同的女性角色，例如桂花在船上遇見與其經驗相仿的女學生，兩人暢談後結為姊妹，或是與清風相戀的阿蘭，竟也能對桂花的處境感同身受。這樣的敘述引發筆者的好奇，為什麼作者要在文中塑造出這些不同的女性角色？每一個女性角色在文中發揮的功能是什麼？相較之下，唯二立體的男性角色相較之下又具有哪些意涵？因此，筆者認為小說中不同的角色背後所代表的意義，是一個值得探究的問題。

一、集體命運的相似：社會道德的束縛

文本中主要的女性角色總共有四位，分別為桂花、阿蘭、桂花的母親與桂花在渡日遊輪上巧遇的女學生。首先出現的主角桂花以其生命選擇貫穿全文，在文中扮演了一個受情傷所啟發的女學生，她的心境從責難他人，轉移到怨嘆命運，進一步反思自己的作為，最後發現事情真正的癥結其實是台灣社會的專制家庭思想，呈現了如何走出困境的轉變，也傳達出作者的中心思想——女性想要擺脫約定婚姻的束縛，就必須要意識到眼前的罣礙為何。

阿蘭與郵輪上的女學生則可以視為桂花的對照組，展現女性在同一時代背景下命運的相似。阿蘭在文本中的表現非常有趣，雖然身為清風的正牌女友，但對於桂花的遭遇卻仍能心有戚戚焉，甚至一時衝動要求清風與桂花結婚，犧牲自己來成全桂花的單戀。同身為女性，她明白自己能與清風自由戀愛實屬來之不易，雖然沉浸在戀愛的氛圍中，她也不曾忘記社會對於女性的要求與殘酷，側面凸顯了女性的集體命運。

桂花的母親的身分背景與前述的三位角色大有不同，除了不斷以前人的姿態告誡女兒凡事看不開會吃虧，暗示未來的命運折轉，母親的身分更讓她象徵了文中一再強調要去除的專制體制，但透過她對於女兒的關愛，和開明地促成女兒與未婚夫一同遊完增進感情的行為，讓人難以產生惡感，明白即使是母親最初善意的行為造成今日必須毀棄婚約的局面，體制的問題才是罪魁禍首，所有個人都不過是其中受影響的棋子。

¹ 追風：〈她將往何處去〉，收入鍾肇政、葉石濤編，《光復前台灣文學全集 1：一桿秤仔》（臺北：遠景出版，1979 年）頁 3-36。

二、打破社會枷鎖：留日的知識追尋之旅

女學生雖沒有姓名，除了可以扮演平行世界中的桂花，似乎也能代表另一個阿蘭。對照三人的情感路線，會發現桂花雖有婚約，但未婚夫擇愛他人；阿蘭情感順利，但情人與他人立有婚約；女學生情感穩定，卻要逃避婚約才能奔赴愛人懷抱。將父母媒妁之言所導致的種種結果一一展現，不斷的呼應題目中的「她」將往何處去，並不是桂花一個人需要面對的問題，而是台灣島上大部分的女性都需要從這個體制中被解救出來。同時比較三人的抉擇，儘管都接受了新式教育，唯有已赴日留學的阿蘭得平穩的結果，默默隱含只有前往日本留學，才能獲得女性自體救贖的機會。

三、作者的傳聲筒：完成自體解放的男性

相較於女性角色，會發現文中的男性都站在理性敘事的位置，除了共同的留學背景，象徵已經完成思想上的解放，草池斡旋在表妹與清風間，發揮和事佬的功能，引導姑媽和表妹一步一步思考，以故事說理，實則暗指現實。清風則主要擔任啟迪民智的角色，在文本中透過三個橋段來一步一步指出當前社會的問題：首先在與戀人的對話中，面對阿蘭的請求，能理智分析問題的真正原因，同時表明自己會維護女性名聲的身世態度；透過給桂花的書信說明真相之外，也帶有引導桂花選擇與做出決定之意；最後在桂花遠赴日本之際，報紙投書捍衛她的名聲，將第一階段中的道理藉此傳遞給大眾，先行吹起打破社會傳統陋習的號角。宛如藉由佔有優勢社會角色的男性來引導、捍衛女性權益的手法，更是有有一種作者現身說法，表達戀愛自由化之重要的意味。

四、總結

在〈她將往何處去〉中，以討論自由戀愛的議題為主軸，透過不同女性角色的刻畫，讓讀者能夠意識到女性的命運各有不同，但都會受到社會的牽制與影響，難逃集體的宿命。雖由男性角色擔任啟發的角色，但其中的女性角色也確實被喚醒，發下企圖改變自身處境，進一步改革台灣社會的宏願。放在當時的時代背景下，雖有手法粗糙之處，但作為新思想的先鋒，仍不能否認對於當時社會的貢獻。

五、徵引資料

鍾肇政、葉石濤編，《光復前台灣文學全集 1：一桿秤仔》，臺北：遠景出版，1979 年。

〈光臨〉¹：對日治時期警察與保甲制度的批判

人類一 B09105010 鄭家淇

授課教師：劉柏正

楊雲萍於 1925 年 12 月 2 日創作〈光臨〉，並載於隔年 1 月 1 日出版的《臺灣新民報》八十六號。在文中作者描寫保正林通靈以為警部大人要拜訪家裡而辛勤地準備宴席，並幻想著能夠透過這次大人的「光臨」使自己的地位與聲望提升，殊不知警部大人最後並未依約來訪。全文藉由林通靈的籌備行為與心情展現表達對警部大人的吹捧，並與最後的沮喪成鮮明的對比。

本篇有兩段都描繪了主角林通靈腦中的想像或畫面，有開頭中受警部大人青睞的幻想及中後段回想與大人約束（約定）的情景。筆者認為作者將林通靈腦中的畫面呈現出來是希望對應他的行為舉止，但除此之外，是否也是為了強調或刻畫出某種當代意象呢？〈光臨〉寫於 1925 年，正是日本統治下的內地延長主義時期。在此時期，儘管已開始推動「日台共學」或「日台合一」等政策，在教育品質或是實質的薪水待遇，內地人與台灣人還是有所差異。而支撐日治時期基層管理的兩大支柱——警察制度與保甲制度，也是〈光臨〉想揭露的最大重點。警察是深入民眾生活的一大要角，治安、財稅、戶口調查、衛生宣導等都是警察的工作，因此也被民眾稱作「大人」。1923 年頒布的《治安警察法》更是賦予警察更高的權力來管理並監視人民。保甲制度與警察制度相輔相成，由台灣人擔任甲長或保正、成為警察的眼線，並以連坐制度確保保甲制度的穩固性。保甲相對於其他人民權力高出許多，但在這樣的背景下，林通靈身為保正，仍然要去討好權力更高、身為大人的伊田警部。林通靈的幻想也凸顯了警察的權力之高：

他在腦海中畫了這樣的幻影——

「保甲民很多很多的中間，那警部大人威嚴地坐在那兒。……我到了，就向他——大人行禮，他就親密地對我返禮，並且說林通靈，椅、坐、好……那時，很多很多的他人的奇訝，歎羨的眼睛兒……。」

「……不但如此如此，或者……。」

他覺得太光榮了！他覺得這 K 庄的人民有誰比他較得著有信用，較有勢力！心滿意足，他忽地微笑起來。²

可知就算同為保正，越能獲得大人的禮遇，就越能提升自己的地位，得到其他人羨慕的眼光。而日本人警察的形象也被刻畫得十分崇高、嚴肅，與台灣人保正的唯唯諾諾、低下姿態成了鮮明的對比。

保正林通靈一邊幻想著未來的美好，一邊指揮家裡人做好迎接大人的準備。然而一直到過了約定的時間，大人依然沒有出現：「他漸漸覺起不安了，他再把伊田大人和他所約束的情景，畫出腦袋中。但是伊田大人和他的約束，是明而又白！」³而後在林通靈順著路走去時，

¹ 楊雲萍，〈光臨〉，張恒豪編，《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台北：前衛，1990 年），頁 25-29。

² 楊雲萍，〈光臨〉，張恒豪編，《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台北：前衛，1990 年），頁 25-26。

³ 楊雲萍，〈光臨〉，張恒豪編，《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台北：前衛，1990 年），頁 28。

路上的景色以寂寥的黑夜刻劃，營造出路上冷清的氛圍，也讓讀者猜想警部大人多半是不會出現了：「被夜的黑幔罩籠著的萬物，呈出深刻的沉寂。唯有蒼穹上的明滅繁星，斷續地蚯蚓的唧唧。」¹也呼應到之後當林通靈確認伊田警部大人其實去了別人（陳開山）家的酒宴後的一句描寫：「蚯蚓的唧唧是悲哀的調子，繁星的明滅是淒愁的象徵！」²不僅延續了先前的景色，也證明了警部大人的未出席是有跡可循的，但林通靈不願輕易捨棄自己可能獲得的聲望。

那麼伊田警部大人為何不出現呢？第一種原因是伊田大人本來就沒有答應林通靈的約，那麼前段所提到「明而又白的約束」有可能是林通靈自作多情，過於渴望大人來訪以及隨之而來的威勢才會錯意。第二種、也是可能性較大的原因則是之前確實有這項約定，但林開山比起保正林通靈更加有錢有勢，伊田大人自然偏好去找林開山，而直接忽視與林通靈的約定。事實上我們也可以看到林通靈平常家裡沒有酒，也不太有人來作客，因此要趕緊打掃家裡，還要特地去買兩瓶共八角六的老紅酒。可以看出林通靈的宴席與陳開山的「請酒日」應該有規模上的差異。到了最後林通靈的感嘆：連續把老紅酒喝了好幾杯，悲壯地苦笑這樣說：「費了三塊好多！——但卻是不打緊的。」³一方面顯示林通靈對期望落空的沮喪，一方面也點出對大人爽約的無可奈何。

儘管在整篇文章中伊田警部大人都未實際現身過，但通過保正林通靈的想像及行為，可以一窺日治時期台灣人（尤其是保正）對警察的巴結和警察本身的權威。〈光臨〉以林通靈費心張羅宴席批評台灣保正的屈躬卑膝與勢利，同時也以大人未赴約諷刺日本警察的為所欲為，是一篇日治時期諷刺時局的重要文章。

附錄、徵引資料

張恒豪編：《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台北：前衛，1990年。

¹ 楊雲萍，〈光臨〉，張恒豪編，《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台北：前衛，1990年），頁28。

² 楊雲萍，〈光臨〉，張恒豪編，《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台北：前衛，1990年），頁29。

³ 楊雲萍，〈光臨〉，張恒豪編，《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台北：前衛，1990年），頁29。

論說文寫作

從女性乳頭的「現身」看社會對乳頭的觀感

社會二 B08305004 林育葳

授課教師：張斯翔先生

曾有一位女性朋友向我分享過她曾因忘記洗衣服而無胸罩可穿，深怕被人發現自己激凸而提心吊膽的故事，然而我卻未曾遇過每天出門會著胸罩的男性朋友，遑論聽他們講述自己因未穿胸罩而提心吊膽的故事。另一方面，Facebook 以及 Instagram 的社群守則明文禁止成人裸露畫面和性行為畫面，其中，「毫無遮掩的女性乳頭」以及「擠壓女性乳房」皆被視作裸露畫面，於此同時，相關的社群條款卻未將男性乳頭或是擠壓男性乳房的畫面列為裸露畫面。前述現象皆顯示，相對男性的乳頭以及乳房，女性的乳頭及乳房是性化的，且於公共空間中讓他者窺見自己的乳房是不恰當的、甚至可能會被視為淫蕩的行為。

主流社會對於女性的乳頭與乳房有一套不言自明的規範——好女人必須穿著胸衣，讓乳房維持完美的胸型，並遮掩著自己的乳頭。這樣的規範看似為了女人的胸型及健康著想，然而女性主義政治哲學家 Iris Young 指出，當主流社會以美觀作為論述策略並以看似柔性的方式勸導女性穿著胸罩時，其對於理想的乳房的想象實為以陽具為中心的——必須高聳、堅挺、尖起，而於此同時，下垂、平坦的乳房則被視為相對不可慾的乳房。另一方面，主流媒體並誇飾具備「高聳、堅挺、尖起」等特質的常規化理想乳房，卻鮮少提及對於大多數女性而言，理想的乳房難以企及，以我的經驗為例，穿著宣稱有助於「維持良好胸型」的鋼圈內衣使我感到相當不自在。另一方面，除了建構理想化以及常規化的乳房外，社會對於女性胸部的規訓也展現於其對於「乳頭的不現身」的期待之上。無論上述我的朋友所分享的故事或社群網站的規範，皆顯示社會並不乳頭出現於公共空間，因為女性的乳房是與性關聯、甚至能勾動情慾的。對於女性乳頭的避諱乃至反感不僅顯示主流社會是忌性的，且其所隱含的更深層意義可能預設了女性的乳頭是可以勾動情慾或導致性犯罪的。

此一脈絡下，各種解放乳頭的論述出現。有些運動者主張女性的乳頭未必關聯情慾，有些論者則指出即使女性的乳頭能夠引發情慾又如何，無論將自己塑造為可慾的對象或是展現自己情慾並非可恥的行為。除此之外，還有一些人認為在特定情境下應該允許女性展現自己的乳頭，而其中一種最常被討論的情境即為哺乳，然而，若僅允許女性的乳頭於哺乳時現身，似乎又可能落入了某種父權邏輯。Iris Young 指出，父權邏輯將母性與性劃立了互斥的分界——女人被拆解為無性的母親以及性化的美人，兩者衝突對立，性感的乳房的哺乳功能應該被壓抑，而母親的乳頭則不可能具備性感的特質。但無論從實際、實體或功能看待乳頭，它們都難以在母性與性的分裂中被歸納至其中一個範疇。因此，Young 主張，基進之道

在於明指並頌揚哺乳對於母親及幼兒而言乃一種性互動，以粉碎母性與性的邊界，肯認養育者也有其需求。

對我而言，最理想的論述策略是強調乳頭以及乳房是「未必性化」的，並承認乳頭以及乳頭可能會勾動情慾的同時指出其不應受到隱身。我認為，「未必性化」有助於肯認情慾的多元形式。在主流的異性戀乃至同性戀情慾腳本中，胸部是常常受到情慾客體化的對象，然而，情慾的形式百百種，未必每個人皆會受女性的胸部引起情慾。不僅如此，就算女性的胸部能勾動慾望又如何？主流社會規範要求我們隱藏所有於傳統情慾腳本與性高度相關的事物，認為這些事物是猥褻的、不莊重的、甚至可能引發犯罪的。然而，社會上的多數人幾乎都擁有情慾，且每個人情慾對象可能皆有所差異，我們應該要肯認擁有情慾是正常且不需受到隱蔽的。更重要的是，重點不應該是要求能夠引起情慾的事物隱身——尤其當社會中的每個人所慾望的對象或事物可能皆有所差異，而是避免把他者視為性客體以及尊重他者的身體界線。

社會上仍存在著許多現象揭示著社會對於女性胸部的層層規訓，女性主義者一一拆解這些父權邏輯，指出上述機制如何壓抑女性並反映出社會忌性的特質。要求女性穿戴胸罩不只劃定了女性理想的胸型，更隱含著要求女性「藏好乳頭」的內在邏輯，然而上述理想胸型的標準實為以陽具為中心，且對於大多女性而言難以企及。另一方面，要求女性藏好乳頭的規範忽略女性的胸部未必為所有人的情慾對象，且即使女性的胸部對部分的人而言為可慾的，比起要求女性隱藏乳頭，更重要的應該是教導每個人無論情慾對象為何，應該尊重他者的身體界線。

空間與性別

大氣一 B09209005 張筑怡

授課教師：張斯翔先生

隨著同性婚姻在台灣的合法化，多元性傾向與性別認同的觀念也逐漸被社會接受，其中一項因應此觀念產生的改變即是「性別友善廁所」，即無關性別、所有人皆可使用的公共廁所。一反過往男廁、女廁的區分，性別友善廁所的出現除了引起支持與反對方的辯論，也讓我們不禁反思：為什麼廁所這個空間需要以性別區分？又這個理由是否同樣適用於其他用性別做出區隔的空間，如宿舍、更衣室等？事實上，當我們使用性別區分一個空間，如廁所、宿舍等，同時也強化了男與女二元對立的性別框架。除了討論性別友善廁所、男女混宿等空間的利弊，我們亦可以思考該如何設計一個空間，以盡可能避免固化二元的性別框架，並減少對於性少數族群的歧視與標籤化。

關於公共廁所區分性別的原因，可以追溯至十九世紀以前。在男女分廁出現之前，公共空間的廁所為男性所使用，女性則因不易穿脫的裙裝而難以在家以外的地方如廁，因而沒有女性用的公共廁所；到了十九世紀末，隨著女性意識崛起，女性開始著褲裝、走入公共空間與職場，女性在外如廁的需求因應而生。在男性立法的權威下，他們覺得女性是公共空間的「外來者」、「陌生人」，再加上父式權威認定女性應保有乾淨典雅的形象，而需要在如廁等私密、骯髒、不典雅的行為上受到額外的「保護」，於是出現了男廁與女廁延續至今。¹不難從此歷史脈絡看出，男女分廁的政策是一群男性立法者從男性觀點界定女性形象、揣測女性需求而做出的決定，與其說女廁的存在符合女性如廁上實際的需要，不如說男女分廁的設計更多是為了滿足男性權威的期待與心理需求。若我們用現代的視角檢視此原因，會發現許多不合時宜之處：我們已經適應了公共空間裡的女性存在，而隨著性別平權、打破刻板印象的浪潮，男性心中對女性的既有形象和女性對於男性心理的迎合都在逐漸消弭。

既然如此，單純的男女分廁是否需要改變？性別友善廁所的孰是孰非即是這個問題的另一面。在各處開始設立性別友善廁所的時候，便引發了不少疑慮：首先，有些人認為男女共用的廁所增加了偷拍、性騷擾等問題發生的風險，有安全上的疑慮，但這種想法本身存在著「男性偷拍女性」、「同性間不會有性騷擾」這類異性戀中心的思維模式，未必能作為支持男女分廁優於性別友善廁所的論點。其次，對於不少已經習慣了男女分廁的人而言，儘管已經利用隔間確保隱私，使用性別友善廁所仍令人覺得驚扭，而我認為，人本來就需要時間適應新的事物、改變舊有的習慣，一如十九世紀的男性不習慣公共空間的女性存在而設立女廁，讓大多數人覺得「舒服」的選項未必就是好的，反而可能壓抑少數者的聲音，若說十九世紀的少數是女性，那現在被壓抑的少數也許就是被二元性別框架排除在外的跨性別者。最後，是性別友善廁所的設計與跨性別者的標籤化之間的關聯，在性別友善廁所創立之初便曾出現考慮不周的設計，如倫敦知名的巴比肯藝文中心僅將男、女廁的標示取消，卻不會有女性走入「設有小便池的性別友善廁所」²；另外，若同時設立了男廁、女廁和性別友善廁所，對於只能走入性別友善廁所，而不能根據自己的性別認同選擇男廁或女廁的跨性別者而言，這算是真正的平等嗎？性別友善廁所反而會因此成為跨性別者身上的標籤，非但沒有讓他們更

融入社會，還更凸顯他們是少數族群，失去了「友善」的意義。

除了這些疑慮，性別友善廁所的優點則十分明顯，不但提供跨性別者一個二元框架以外的選擇，也讓照顧者在協助與自己異性的被照顧者如廁時更為自在，如母子、父女等，不必面臨該進男廁或女廁的困境；更重要的是，性別友善廁所的存在能提醒我們，讓我們意識到跨性別者和其他少數族群的存在，而意識到差異，正是消除偏見與歧視的第一步。³

綜上所述，男女分廁這類性別隔離的政策，是在女性初走入公共空間時，由男性權威擅自對女性做出的保護，用現在的視角審視當時的價值觀則有不合時宜之處。作為改善之道的性別友善廁所可能還需要時間讓人們適應，也仍有改進的空間，我們更應避免自己如十九世紀的男性立法者們，自以為是的對少數族群做出「保護」與隔離、標籤化。在廁所之外，仍有更多被以二元對立的性別框架區隔的空間，如更衣室、宿舍等，而我們同樣可以找尋這些空間被隔離開的原因，並思考如何做出新的設計，讓傳統性別框架之外的少數族群也能自在地選擇、使用這些空間，免於歧視與標籤化的壓力。

參考資料：

1. Avross Hsiao：〈廁所的性別論戰：我們該分男廁女廁嗎？〉（2016）
<http://womany.net/read/article/10811>
2. Caroline Criado Perez：《被隱形的女性》（商周出版，2020）
<https://pansci.asia/archives/189741>
3. 〈廁所需要男女有別嗎？〉（天下雜誌）
<https://www.cw.com.tw/article/5080123>

論寫作——寫作該怎麼考

土木一 B09501103 余重韻

授課教師：陳威璿先生

我認為寫作有助於我們消化資訊和培養思考的能力。這種資訊可以是來自外在的知識，如一篇文章提供的資料、他人的經驗談，也可以是來自內在的情緒或想法；寫作不只需要靈光乍現的直覺思維，還需要經過不斷的反覆推敲、琢磨，並組織文字，才能形成一個有層次感、有系統性的觀點，寫作是一種結合了直覺衝動與淬練思緒的產物，在寫作的過程中我們的思路將變得更加敏銳和嚴密。我覺得以上兩者是寫作帶給我最大的好處，不管在人生何種階段都是不可或缺的能力。

我的高中國文老師非常不滿現在的國寫體制，他認為如今學測的寫作模式其實就是一種現代版的八股文，因為只要遵照一定的書寫格式，就能拿到部分的分數，那時候，我覺得他的話過於激進，但在翻閱大學考試中心評選出來的佳作後，我認為他的話是有跡可循的，以我學測那年，也就是 109 學年度的國寫題目為例：

玩具對你而言，較偏向「玩物喪志」或「玩物養志」？¹

結果發現所有的佳作都是站在玩物養志的立場，我認為這與題目提供的文章內容有關，除去介紹玩具類型的第一段和提出問題的最後一段，整篇文章在中間的三個段落僅僅用不到一句話來解釋為何玩物喪志。在這樣的引導下，加上有時間的限制，更難花時間去建立一個與文章相悖的完整論點，除此之外，分數也是重要的影響因素，因為萬物喪志是大眾較為直觀的看法，為了不落俗套且寫出自己的個人特色，玩物養志便成了更好的選擇。如此一來，這篇題目就失去應在玩物喪志和玩物養志之間進行思辨的本意，大大限制了受試者的思想。在求學階段中為了求高分，我們常常會去參閱一些較艱澀難懂的書籍，把玩它們的用字遣詞，追求華麗的文藻，導致文章空有形式而無內涵。

『這完全是某商品宣傳詞「豈止於大」(Bigger than bigger)的道理：一座夠大的新冰箱也豈止於冰箱，它是一種想像，一種意境，一種可能性，它富有召喚家庭生活最好願景的潛力。』²

我覺得這就是一個好的句子，作者試圖將「豈止於大」暗指蘋果手機在這次的改革中，不僅僅侷限於有形的機體增大，在內在功能上也有大大的突破的意象，與換冰箱不只是機體換新，還多了新的想像，一種對家庭生活最好願景的想像做連結，抽取某些事物的部分特質與自己所寫的主題進行聯想，不只能增加文章的趣味性，還有畫龍點睛的效果。但學生在考試時，由於時間太少或文學造詣的不足，無法進行有效的聯想，往往會造成寫出來的句子陷

¹ 109 年學測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第一大題問題(二)

² 黃麗群〈如果在冬天，一座新冰箱〉

於無病呻吟的窘境，例如在 109 學年度的一篇國寫佳作中，作者將骨牌的立與倒，形容成兩種截然不同的藝術，雖然看似文字華美，卻並未能帶給讀者更多的想像，因為在後文中並沒有進行更深一層的解釋，所以這裡的形容僅僅是停留在立和倒表面上的文字意義是相反的。再者，國寫主題超過中學生的精神年齡或無相關的特殊經驗也是使考生的文章看起來無病呻吟的一大關鍵。

綜上所述，寫作的核心能力應著重於消化資訊和思考，所以我認為應該要拉長考試的時間，才能讓考生能更充分的思考，突顯考生之間思考能力的鑑別度，而且增加考試時間就能增長題目的內容，給予更大量的資訊，考驗考生是否能有條理的處理資訊並與自身觀點做連結。此外，題目設計應該更貼近中學生的生活狀況，我覺得可以透過各中學的心理輔導老師來了解在這個年齡階段常會遇到的問題，又或者透過問卷調查來找尋中學生較感興趣的議題。還有我傾向每屆考試都出多個不同面向的主題，讓考生從中選擇，以免發生國寫主題超過精神年齡，或沒有相關的特殊經驗，導致無法測出這位考生寫作能力的憾事。但更改考試制度其實只是見樹不見林的作法，最重要的還是要改變教育體制，現在的國文課不像其他學科有固定的教學程序，每個老師又有他自己注重的能力，而每過一、兩年就要換老師，導致所學的知識非常零散，除此之外，缺乏作文相關的課程，加上不用上國文課也能在國文選擇題上拿高分，都會使學生缺乏學習的動力，文學造詣自然也不見起色。

論寫作——寫作該怎麼考

生科一 B09B01006 李胤賢

授課教師：陳威璿先生

在高等教育場域中，每個人需要具備最低程度的能力大概就是寫作能力，這也是為什麼幾乎全世界大學入學的測驗都會有寫作能力測驗，台灣也不例外。但是「寫作能力」似乎是個很抽象、很廣泛的概念。舉個例子，幾乎所有大學生都會需要撰寫論文，而撰寫論文會使用到的「寫作能力」就絕對不會是華麗的辭藻、複雜的修辭，更不需要豐沛的情感表達。當然不能否認這些也是「寫作能力」的一部份，但似乎並不是必要的能力之一。因此我們要先界定「寫作能力」的概念，以高等教育場域的實用性來說，大概就是論述、說明的能力。

以台灣目前的制度（110 學測之前）來看，目前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在學測中佔了國文科 50% 的分數，而在指考中則沒有出現。寫作能力並沒有被獨立視為一個科目，而是並在國文科中計算。而單就寫作測驗本身來看，分為兩個部分：知性題及情意題，根據大考中心現行的測驗目標¹，前者測驗考生是否具備統整判斷的能力，後者則測驗考生是否具備情意、想像等感性的表達能力。

首先，我覺得寫作測驗的重要性應該足以獨立視為一個科目，並投入相對應的資源和態度來看待。一個人的寫作能力，並不必然和他在國文科的表現成正比，以寫作測驗的目標來看，比較像是在測驗考生的思辨、統整能力。雖然不能說完全和國文科沒有關係（以現在的考題來看，考生需要閱讀一篇文章，再依照文本及題幹的要求作答，這個過程就會需要文本分析的能力），但基本上測驗的是考生表達、論證的能力。以閱卷端來說，由於「國文科」必須同時負責選擇題以及寫作測驗的部分，人力分配及成本都不足以讓閱卷端能有充分的時間及精神來閱卷。若對寫作測驗夠重視，則應分配更多資源給寫作測驗，改善整體寫作測驗的環境。

就寫作測驗本身，我認為應該要以論述、論證導向的知性題為主，而情意題的測驗目標在於文學表達能力，並不屬於大學生必須具備的基礎能力，不應該出現在作為大學入學測驗的考試上。而理想的知性題，應該要能測驗文本分析能力以及論述、論證的能力，而測驗的媒介應該是可以檢證的命題（proposition）論述，即在客觀事實上有討論意義的事，例如社會/公共現象。這當中不可避免涉及個人的價值觀（主觀），但並非訴諸情感或信念的表述，當然用個人經驗當論述材料是值得鼓勵的行為，但測驗的媒介不應該著眼於個人的經驗²。

以近幾年的考題來看，108 年學測國寫的知性題是「是否贊成中小學禁止含糖飲料」，

¹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學科能力測驗 國文考科（含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 考試說明 - 107 學年度起適用 -

² 專欄：故事：高中國文 365 潤物有聲集—讀寫評量 12_109 國寫，是在哈囉？_昌政老師

<https://www.facebook.com/115664705798921/posts/494510881247633/>

該考題所選用的議題就符合前述所提到的「命題論述」，題目同時測驗了圖表分析能力以及提出論證的能力，符合了理想的知性題該有的要素。相反地，109 年學測國寫的知性題是「玩物養志或玩物喪志」，則要求以個人經驗為例，說明自己是「玩物喪志」還是「玩物養志」，挑選的是一個較為主觀的題目，偏重個人意志，而非現代意義的「論述」。這樣的題目就比較不理想，更別提題幹敘述和引文的改寫也做的相當粗糙，很難相信這種題目出現在作為大學入學標準的考試當中。

除了考題材料的選擇以外，考試時間也是目前考制下很病態的一環，考生必須在 80 分鐘內「擠」出兩篇可能是教授會喜歡的東西，在巨大的壓力下根本沒辦法真正測驗到一個考生真正的思辨能力，反而對一些背所謂「模板」的考生是有利的。當然不能否認有能不透過模板在 80 分鐘內寫出符合題意的文章的考生，也不能否認「時間」也是能辨別考生能力的一個外在因素，但現行 80 分鐘兩題的時間制度還是過於嚴苛。

「寫作」的本質在於文本分析、思辨能力，在任何學科中都是不可或缺的能力，因此制度上應該被獨立出來成為一個考科。內容上，則應該跨足各領域（同時不涉及過於艱深的專業知識），並從公共議題或社會事件出發，並設計能夠同時測驗上述「寫作能力」的題目，這個題目理想上應該是一個題組，循序漸進地要求考生分析文本（以簡答的方式）、回答問題（以段落的方式），再以自己的論點進行論述（以文章的形式）。如此一來除了能測驗出各種形式的寫作能力以外，閱卷者也能對考生組織文章、段落、句子的能力一目瞭然，並客觀地進行評分。除此之外，適當長度的考試時間也很重要，要能讓考生有足夠的時間閱讀文本，並寫出符合題幹要求的答案。

婚姻與愛情：以女性主義與婚姻的變遷與本質思考同性婚姻

歷史二 B08103056 黃冠翔

授課教師：賴昶亘先生

同性婚姻的議題在近二十年獲得廣大的聲量與實際的進程，同時也遭遇許多批判，這些批判究其根本，必定來自對婚姻歷史意義下的意識形態。而這樣的思考脈絡，可以藉由女性主義在十九世紀末發跡的性政治革命所遭遇的困境相提並論。藉由重新審視婚姻的發展與女性主義的歷程，才可能重新認知與對話不同立場光譜的人們，讓人類的未來猶如黑格爾所言，成為理性逐步昂揚的過程。

婚姻作為人類最古老的文化活動之一，其形式與內涵往往依據時代的背景與變遷，與宗教、氏族、經濟等社會因子交織成複雜的人文景觀，甚至經由政治、文學等外在話語權進一步內捲成緻密的結構。著名的馬克思主義創始者弗里德里希·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在其名著《家庭、私有制與國家的起源》，詳盡利用路易斯·亨利·摩爾根（Lewis Henry Morgan）的人類學研究成果，考察人類如何從母權群婚制，透過男性對畜牧與奴隸制的資本私有，經濟能力得以集中，讓母性氏族放棄自身的文化脈絡，以解決經濟資本繼承的問題，最終產生近現代男性為主體的一夫一妻制，使得家庭成為社會中的經濟單元，女性的角色淪為生產的載具，服膺家長制的說教權威，對性與婚姻的能動性大體上依時序而降低。因此，恩格斯期待人們認知這樣的權力結構，將生產資本歸於公有，讓私人的家庭經濟轉為社會的勞動部門，社會同等關懷下一代的教育與撫養權，讓婚姻單純因為彼此愛慕而結合。¹這部著作無疑是恩格斯對近現代婚姻隱含的不公不義有力的批判，切中要害的直指男性經由獲得私有基本後的權力過度提升。雖然恩格斯對於解套方案的經濟論述，以今日新古典與凱因斯學派的觀點而言都過於簡化而有實行上的疑慮，但其對於婚姻制度與其他社會因素互為鑲嵌的觀點，給予人文、社會科學極大的啟發與想像。

當我們將目光放回東方，婚姻依然是具有複雜社會向度的文化產物。眾多古籍與考古學證據顯示，商代的政治集團，來自於十個氏族的子姓間內婚聯姻，²建構起由婚姻與繁複祭祀機制，以及泛靈信仰所構成的半神權政治體系，同時，他們也利用這套體制逐步的收編更大的宗族以及領地。縱使後來的禮制系統多有變革，將婚姻納入國家體系思考的想法，卻被很好的保留下來，像是孟子回答周霄關於為何讀書人急於求仕時，用婚姻關係作為開頭的譬喻：

曰：「丈夫生而願為之有室，女子生而願為之有家；父母之心，人皆有之。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鑽穴隙相窺，踰牆相從，則父母、國人皆賤之。古之人未嘗不欲仕也，又惡不由其道。不由其道而往者，與鑽穴隙之類也。」³

孟子巧妙的連結婚姻的關係回答積極求仕的正當性，我們可以從而推論，在當時人們眼

¹ 德里希·恩格斯，中共中央著作編譯局譯，《家庭、私有制與國家的起源》（北京：人民出版社，1976年2月），頁25-81。

² 黃銘崇，〈商人日干為生稱以及同干不婚的意義〉，《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台北：中央研究院，2007），頁29-30。

³ 朱熹，《四書章句集註》（台北：台大出版中心，2016.06）頁371。

中，政治制度的秩序以及婚姻制度的秩序也許具有某種對稱性：兩者的存在同時暗示了行動者（未婚男女與讀書人）的缺席與社會角色的在場，除此之外，「惡不由其道」更是精準地展現實然與應然被建構為一體而互動下的媒介，會生成更巨大的遊戲規則，進一步的自我強化，往往也只是時間問題。不僅如此，婚姻在孟子的論述中，在必要的時刻，甚至能超越父母的話語權，以下為例證：

萬章問曰：「《詩》云：『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信斯言也，宜莫如舜。舜之不告而娶，何也？」孟子曰：「告則不得娶。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也。如告，則廢人之大倫，以懟父母，是以不告也。」萬章曰：「舜之不告而娶，則吾既得聞命矣；帝之妻舜而不告，何也？」曰：「帝亦知告焉則不得妻也。」¹

換而言之，孟子將男女居室擺進一種層級相當高的，具有倫理學彈性的空間，在外在環境特殊的情況下，應當優先他者行動。再次證成婚姻在儒家中的崇高性以及其奠基的社會秩序性想像，對後世千年的華人社會，有著全面道德滲透的莫大影響力。婚姻的工具性與政治性，在東亞的中華文化圈可以說根深蒂固了。

然而，隨著現代性在全球的開展，啟蒙運動的遺緒在人類無盡的思潮中卷起千堆雪，原子化個人的結果讓人們開始省思婚姻的本質與實質平等，同時和女性主義的覺醒互為表裡。近年來，啟蒙運動的研究日益精緻，不僅僅關注於知識份子們對於古老陳舊的貴族體系的不滿，以及法學、科學、政治學等等學科的擴張與進程，更將目光轉至這些新興知識的體系的交流場域——沙龍。十八世紀的法國沙龍從十七世紀被動服膺、支持貴族的文化組織，搖身一變，成為一種貴族與非貴族能平等對話的平台，其中沙龍女主人（salonnières）扮演的角色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沙龍女主人透過自身的人脈邀請各個領域的哲士們齊聚一堂，讓遊走法律邊緣的刊物得以發表、流通，對抗法國的開明專制王權，無形之中，讓自己接受當時最先進的思想。同時，自己也訓練一批沙龍的學徒們，讓她們在若干年後，自己在其他地區組成另一個沙龍，將啟蒙帶往遠方。這樣的知識擴張體系，無形中讓女性的智識得以增長，為未來的女性主義覺醒埋下伏筆。

奠基於上述的啟蒙運動基礎，女性主義在 1830 年到 1930 年發動了第一波的性革命，爭取女性政治、教育、性自主、經濟獨立的同時，推動了婚姻制度的變革。英國維多利亞時期盛行極度的道德保守主義，工業革命推動的貧富差距，更是讓女性呈現資本、性別的雙重弱勢。直到瑪莉·伍爾史東克拉特（Mary Wollstonecraft）發表《女權辯護》（Vindication），完整的伸張在法國大革命中被人權視野排斥在外的女性權益，性革命才真正打開序章。回顧 1830 年到 1930 年的資料，西方男性盛行以傳統的騎士精神，合理化女性做為被保護的無能力者論述，因此，依據英美習慣法，婦女一結婚就開始「公民死亡」，人身自由與地位相當於動產與未成年人，丈夫則是法律監護人。²此時，提供婦女的各種教育，實則是為了成為父權體制更好的服務者，而不是將其視為與男性平等的個體對待。然而，正如啟蒙運動中知識在貴族女性的滲透，越來越多女性接觸教育後對自我的處境更加清晰，美、英分別於 1850 到 1860 成立女性主義組織。歷經與神權、父權混雜的巨大意識形態長期對抗下，對女性婚

¹ 朱熹，《四書章句集註》（台北：台大出版中心，2016.06）頁 425。

² 米利特，宋文偉、張慧芝譯，《性政治》（台北：桂冠出版社，2003），頁 96-97。

後財產與教育權的法律保障才逐步的確立。

綜觀上述所論，不論東西方的婚姻傳統都與近代意義上的自由戀愛連結性低，而與整個社會體系與認同的互動性高。唯有將女性視為權利主體的時候，起源於生物性的本能——或稱愛情，才能與社會價值脫鉤，婚姻的本質才有討論的可能。關於東西方愛情題材的文學作品族繁不及備載，文人墨客細膩的文筆往往帶給人們無盡的同理與想像。然而，對愛情內在屬性的論辯，早在《柏拉圖文藝對話錄》的〈斐德若篇〉就有相當精彩的論述。蘇格拉底認為愛情所導致的迷狂（mania）並非與理性本身站在善惡的兩端，而是一種最好的神靈憑附，讓曾經關照過上界永恆真實的靈魂，在下界塵世中勾起對真理朦朧的回憶。當人凝視愛人的美時，美便會發出情波，注入那人的靈魂，在離開與親近愛人的痛喜之間進入迷狂，而這樣的情感被稱為愛若斯。而氣味相投的愛人透過彼此的崇敬之情，互相成就對方為他們所共同尊敬的神的性格，這樣崇敬的心態，來自心中對愛人高貴的愛意（良馬）與情慾流動（劣馬）的拔河，當劣馬真正被馴服的時刻，情人的靈魂才會對愛人懷有肅靜與畏懼，隨著相處的日子，情波逐漸把雙方的靈魂注滿，羽翼得到滋潤。¹蘇格拉底透過一系列龐雜的比喻來說明愛情造成的非理性，不見得是壞事，更可能是一種自發性對於雙方靈魂的助益。意味著，如果婚姻作為一種文化建構，而目標是為了對兩人甚至是社會有所助益的話，由愛情導致的結合，比由其它社會因素參雜的結合更加純粹而無外部性。

時至今日，歷經女性主義與自由戀愛浪潮的洗禮，許多國家逐步讓婚姻的雙方以更平等的方式締結婚約，包含姓名權、財產權、人身自由等等。與此同時，同性婚姻的進程相對緩慢，反對的論調相當巨大，背後的基礎也與過去反對女性權益提升的言論頗有相似之處。以台灣的保守派教會與護家盟為例，最常見的言論是，我們「尊重」同性戀的人權，也不認為同性戀的身分該受到迫害，「但是」婚姻基於傳統、生物性或是神聖性等等因素，應當限定為一男一女的結合。社會透過制度確保同性戀或更進一步 LGBT 的結合，不但造成價值觀的扭曲，更可能因此影響下一代的權益。簡而言之，這樣的論述企圖區分我者（異性戀）與他者（同性戀）的相異之處，又如同「騎士精神」般給予同性戀者生存的空間，企圖增添自己人道與寬容的形象，如同最初女性爭取權益所得到的反動一般；此外，連結過往婚姻的傳統一詞，立論更加薄弱，本文上述花了巨大篇幅，論證東西方婚姻的制度與附加的社會概念，不過是隨著時代不斷變遷的產物，而非僵化的格套，並沒有一套難以撼動的後設倫理學基礎證成這樣的概念，就如同將女性視為潛在母親的角色，從而限制其發展的能動性一樣可笑，當我們將自由意志的實然以及道德想像上的應然揉雜不分，就會不可避免犯下自然主義的謬誤；最後，針對同性婚姻合法化的外部性，法國司法部長給予有力的辯駁：

今天政府要向同性伴侶開放的，就是承載了所有象徵性責任，以及在相同條件下所有公共秩序的婚姻。它與異性戀的婚姻有相同的條件：年齡、雙方合意；相同的禁止與限制：不得亂倫與重婚；相同的義務：協助、忠誠。是的，必須互相扶持，彼此忠誠、尊重。這些義務於 2006 年訂立；配偶間負相同的義務；小孩對雙親負有相同的責任；雙親對小孩也負有相同的責任。

沒錯，我們今天要向同性伴侶開放的就是這樣的婚姻。因為，請告訴我們：為何兩個

¹ 柏拉圖，《斐德若篇》（朱光潛譯：《柏拉圖文藝對話錄》，網路與書，2005），頁 197-201。

相遇、相愛、一起白首的人，必須承受不穩定、脆弱、甚至不公的遭遇，就只因為法律不承認他們有相同的權利，而只允許其實是同樣穩定的另一對異性戀，選擇如何建立自己的人生。¹

在相同的權益、義務關係下，同性婚姻的開放並沒有擾亂婚姻承載的社會義務，反而讓更多的公民納入法律的保障。如果大家認同蘇格拉底的論述，相愛之人的結合是一件美妙而有益於雙方靈魂的事，那麼愛情作為婚姻的基石在自由戀愛盛行多年的今天，大概不會有太多異議。不論性別的伴侶因愛而結合，而不是基於外在社會因子的約束，才能真正帶給下一代最重要的教育——愛。

正如社會中其他存在重大分歧的議題，同性婚姻的討論牽涉的學科與子議題相當廣泛，引起的浪潮席卷全球，只有當我們重新審視婚姻作為人類文化重要一環的歷史時，我們才能看清同性婚姻議題反對論述的起源與正方推導的立基處，與女性主義進程的多方比較，更能讓我們梳理數千年來古老龐大的意識形態結構如何再生產反身性的文化符號，知己知彼的過程中，我們不斷的交流、對話，才可能將同婚的議題從社會的裂痕轉為人權進展的凝聚力。

附錄、徵引資料

德里希·恩格斯，中共中央著作編譯局譯：《家庭、私有制與國家的起源》，北京：人民出版社，1976年2月。

黃銘崇：〈商人日干為生稱以及同干不婚的意義〉，《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台北：中央研究院，2007年。

朱熹：《四書章句集註》，台北：台大出版中心，2016年。

米利特，宋文偉、張慧芝譯：《性政治》，台北：桂冠出版社，2003年。

柏拉圖：《斐德若篇》，收入朱光潛譯：《柏拉圖文藝對話錄》，網路與書，2005年。

¹ Yann Sascha，「(中文字幕) Christiane Taubira：開放同性婚姻與同性伴侶收養是自由、平等、博愛的表現」，Youtube，<https://www.youtube.com/watch?v=l6nhDu51Dh8>（檢索於2021年05月10日）。

婚姻與愛情的分析

醫學一 B09401065 李鎮宇

授課教師：賴昶亘先生

出生、結婚、死亡，是人生最重要的三件大事。出生與死亡標記每個生命的開始與結束，人類無權決定自己是否被生下，也無法避免自身的衰亡，唯有結婚，人仍保有掌控權，可以依據愛情選擇伴侶共度餘生，因此本文即探討人與人最特別的關係，婚姻與愛情。

在孟子所處的時代，維繫社會安定的價值有所謂五倫：「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父母」，形成一個意義與行為的複雜系統，用來界定人們的社會生活，每個人扮演相應的社會角色以符合社會期待，社會獎懲更規範了人際關係中各種身份的常規。例如孟子回應怎麼樣才算真正的大丈夫時所舉的例子：

以順為正者，妾婦之道也。¹

他的意思是女子嫁人之後，要對丈夫抱持恭敬、謹慎，不可違背丈夫的意見，以順從為最大原則，這是為婦的基本道理。

很顯然這種價值觀已經過時了，在當今性別平等的社會，婚姻裡雙方享有一樣的權利義務。但是我並不希望以現代的眼光批評古人，而忽略了歷史的語境，因此我把重點放在社會規範和人的互動牽連方式，以下是另一個例子：

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鑽穴隙相窺，逾牆相從，則父母國人皆賤之。²

此段文意指出，一對男女沒有經過父母或媒人同意就私下結合，將不被社會認可。

我們活在比自身更大的環境裡，人們透過社會關係產生連結，社會以規範來執行特定行為的文化期待，個人的行為不單是個人的選擇，更反映了我們成長中的價值，這些價值來自教育、文化、傳統、習慣等，顯示出婚姻不侷限於個人，婚姻的好壞判斷也不只限於個人，而是屬於社會規範的一部分。

中國古代的倫常和階級次序很大程度上維持了社會穩定，卻並非萬無一失，價值和價值間仍會遭遇衝突，對於舜的不告而娶，孟子如此回應：

告則不得娶。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也。如告，則廢人之大倫，以對父母，是以不告。

¹ 孟子，〈滕文公篇〉，《孟子》，6.2，p2197

² 孟子，〈滕文公篇〉，《孟子》，6.3，p2197

他主張稟告了父母則舜不得娶妻，男女結為夫婦共居一室，是為人常道的最大者，如果稟告父母而不能娶妻，反而違背了為人的最大倫常，從而怨對父母，所以舜不稟告父母。為了使孟子的論述更為立體，我們必須檢視他對於舜不告而娶的道德判斷的另一主張：

不孝有三，無後為大。舜不告而娶，為無後也，君子以為猶告也。²

當「父母」和「有後」這兩個價值衝突時，孟子反駁父母在婚姻的影響，聲稱在道德價值的考量下，生育後代的重要性高於父母。我認為這項主張有其道理，畢竟個人的生命短暫且有限，繁衍後代才是人類社會能延續的原因，在時序上若是沒有生育，父母也不可能存在，孰輕孰重一經權衡便明朗了。

婚姻的道德價值判斷，除了繼嗣和遵循社會常規之外，也有其它考量，孟子曰：

娶妻非為養也，而有時乎為養。³

他指出娶妻原本是為了延續香火，不是為著奉養，不過有時候卻是為了託人照料起居而娶妻。

我認為經濟現實和生育意願之間的關聯，並不單純只是「再生產勞動」的分配，而是牽扯到個人行為模式，以及社會常模加諸在婚姻家庭的壓力。現代關於生育的衝突更為複雜，並影響到後工業化世界的少子化問題。自二十世紀以來，許多理論聲稱個人主義和物質主義的興盛，使得愈來愈多的伴侶推遲結婚和生育的時程，他們背後的邏輯是，當個人自我實現的目標比較強烈時，生育後代的慾望會降低，因此國家整體的生育率會下降。然而實際的統計資料卻顯示，生育率高低在世界上的分佈正好和這類理論相反，被視為重視家庭價值的南歐和亞洲，生育率是低中之低；北歐、北美、澳洲的生育率顯著地較高。社會學家瑪麗·布林頓提出性別本質主義理論，⁴試圖解釋超低生育率的成因。她認為，女性在公領域（勞動市場）的機會擴張，私領域（家庭）卻仍要傳統地扮演家庭照顧者，此落差造成女性無法施行生育意圖；另一方面，刻板的男性要養家活口，年輕男性的勞動力市場、受雇機會、薪資、家庭政策等結構性因素，讓生育意願無法實踐，而導致超低生育率。布林頓特別指出，不婚、晚婚、晚生等行為，並不是因為結婚生育意願降低，而是受到仍然傳統的性別期待和政治經濟結構因素影響，導致結婚生育意願無法付諸實行。

由此觀之，孟子對婚姻的論述可以分成三種，一、認同父母於婚姻中扮演的角色；二、

¹ 孟子，〈萬章章句上〉，《孟子》，9.2，p2223

² 孟子，〈離婁上〉，《孟子》，7.26，p2212

³ 孟子，〈萬章章句下〉，《孟子》，10.5，p2234

⁴ Mary C. Brinton. Intentions Into Actions: Norms as Mechanisms Linking Macro- and Micro-Levels. American Behavioral Scientist, 2016, Vol. 60(10), 1146-1167.

當生育意願和父母衝突時，延續人類社會的重要性高於父母；三、婚姻不只有生育的面相，也包含現實經濟面的考量。貫穿三者的核心道德判斷標準，是所謂的「權」，意思是「權衡」，而不是生硬的教條或禮節。這種權衡事物的能力，是人天生的，來自於人的內心，孟子曰：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¹

孟子所說的不忍人之心，可以分析成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之心，分別是仁、義、禮、智的四端。值得注意的是，與孔子的克己復禮相對，孟子的原則是由內而擴充至外。現今我們總認為婚姻的基礎是愛情，此觀點所抱持的價值觀，一樣是由內在的感受推展至外在的結合，使得我們必須先釐清一切的基礎，愛情的本質。

對於愛情，各人有各人的看法，哲學家蘇格拉底認為，愛情的本質是一種由於神靈憑附所產生的迷狂：

每逢他凝視愛人的美，那美就發出一道極微分子的流（因此它叫做「情波」），流注到他的靈魂裡，於是他得到滋潤，得到溫暖，苦痛全消，覺得非常歡樂。²

他補充道：

有這種迷狂的人見到塵世的美，就回憶起上界裡真正的美，因而恢復羽翼，而且新生羽翼，急於高飛遠舉，可是心有餘而力不足，像一個鳥兒一樣，昂首向高處凝望，把下界一切置之度外，因此被人指為迷狂。³

蘇格拉底的結論是，在各種神靈的憑附之中，這種愛情的迷狂可以帶來光明、愉快和偉大，因為對迷狂者本人和他的愛人，此種神聖的愛情，是「愛若斯」賜給人間的福份。

蘇格拉底在視覺、聽覺、嗅覺、味覺和觸覺這五種感官的感知中，特別選出眼睛作為愛情流通的渠道，在電影《你是我今生的新娘》，導演藉著劇中人物眼睛傳遞訊息：查爾斯迷人卻帶著些微輕挑的眼神，凱莉真誠深情款款的注視，暗戀查爾斯的歐菲納哀戚的視線。畫面中的人物不必開口，已經藉著眼神表明他們動人的情感。英國詩人拜倫最知名的詩作之一，也特別著重在視覺感覺和眼睛：

她走在美的光影裏，好像無雲的夜空，繁星閃爍；明與暗的最美的形相，凝聚於她的

¹ 孟子，〈公孫丑上〉，《孟子》，3.6

² 柏拉圖，〈斐德若篇〉，p195

³ 柏拉圖，〈斐德若篇〉，p192

容顏和眼波。¹

值得一提的是，由視神經傳遞的光影訊號，在動物研究中，會引起強烈的繁殖行為的季節週期變化。眼睛接受到光刺激的訊號會傳到控制內分泌的下視丘，促性腺激素釋放量增加，使得子代季節性的誕生，在演化上應能增加生存機會。人類的生理系統有部分類似的機制，不過是否能刺激生育行為，目前仍是未知。除了掌控生育行為的神經迴路，科學家們也想知道愛情在大腦中的機制。倫敦大學學院的一系列研究利用功能性核磁造影，掃描人類產生母愛、浪漫愛與親密關係的大腦活動。²他們發現，與長相相似的小孩的照片相比，母親某些腦區對自己小孩照片的反應較大；與此並列的是，與朋友相比，某些腦區對伴侶的反應較大。這些被母愛和伴侶活化的腦區，有許多和大腦的酬賞迴路重疊，我們可以推測，此自然機制強化了伴侶和父母關係。然而，這並不代表先天的生物結構決定了愛情的面貌，同性戀的相關研究能為我們開拓更多思考的方向。

根據中央研究院的《台灣青少年成長歷程研究》³統計，約有15%的台灣人口是非異性戀。如果我們認為人類所有行為，包含性傾向，都是基於大腦灰質的活動，那麼表現雄性性傾向的異性戀男性、表現雌性性傾向的同性戀男性，他們的大腦解剖構造，應該可以發現生理上的差異，也就是所謂的「雌雄異型」。的確，下視丘前側的INAH-3神經元胞體聚集，男性約是女性的兩倍大，有學者認為此差異和雌雄異型的性傾向有關，索爾克生物研究所的西蒙·李維發現同性戀男性的INAH-3大小是異性戀男性的一半，約和女性相當。⁴我認為INAH-3在男、女性與男同性戀者的差異特徵，不足以作為解釋同性戀者性傾向的神經學基礎，並且我懷疑任何有關性傾向的大腦生理結構解釋。首先，即使人類確實有雌雄異型，它對性傾向的影響是模糊不清的，因為人類行為的複雜程度無法以單一因素解釋，性傾向和神經胞體聚集大小的因果關係無法驗證。人類大腦已知在某些區域具有神經可塑性，持續性的刺激有可能增大或減少該區的活性，進而影響神經元生長，於是無法排除由社會文化規範形塑個人性傾向的可能，如此一來，構造差異便是性傾向的結果，而不能作為成因。神經科學一直難以驗證雌雄異型還有一項很重要的原因，男女性的大腦非常相似，並且個體的差異遠大於性別之間的差異。後續研究尚未證實性傾向和大腦結構的相關性，所以，若想探究影響人類性傾向及愛情的因素，以更廣大的範圍來看，必須將焦點放在個人、家庭與社會三個主導性領域之間的協調與衝突，在這其中，同性婚姻合法化所帶來的各層面的影響最不容忽視。

法國司法部長論述同性婚姻的演講，清楚敘述西方從古代到現今，對於婚姻概念的改變：

¹ 拜倫，〈她走在美的光影裏〉，《拜倫抒情詩選》（出版地：長沙市，出版社：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年：1981年）

² Bartels A, Zeki S. The neural correlates of maternal and romantic love. *Neuroimage*, 2004, 21:1155-1166.

³ 中研院，《台灣青少年成長歷程研究》，2014年

⁴ LeVay S. A difference in hypo- thalamic structure between heterosexual and homosexual men. *Science*, 1991, 253:1034-1037.

Carbinnier氏因此認為，1791年的制憲會議透過設立「民事婚姻制度」，完成了真正的革命——婚姻世俗化。¹

民事婚姻制度之所以重要，在於它確立了婚姻的契約性質和期間。1971年9月所制定的憲法第二章第七條規定：

婚姻僅為民事契約，立法機關必須無差別地為所有人民建立出生、結婚、死亡之證明方式。²

法國司法部長強調，婚姻帶著「平等」的印記誕生，而婚姻具有期間，代表離婚是被允許，源於「自由」的基礎，雙方可以合意離婚。法國司法改革朝向平等的發展，首先承認女性為權利主體，廢除戶長並承認生活共同體，也不再區分婚生子女或非婚生子女，無論其親子關係，所有兒童都享有相同的權利。法國司法部長譴責反對黨認為共和國制度可以只限於某個級別的主張，他推動開放同性婚姻與同性伴侶收養的條文，讓同性伴侶也能透過法定制度組成家庭，不論是透過民事結合、伴侶契約或是婚姻，都享有相同的權利義務。最後，法國司法部長總結，婚姻從財產分配、父權支配與排他性的體制，轉變成普世與尊重差異的博愛。

的確，婚姻以契約形式存在兩人間，法律保障所有人自由結婚的權利、所有伴侶家庭皆平等，是維持公共秩序的基礎。不過，白紙黑字的婚姻，並不能恰當描述伴侶實際生活的樣貌，愛情的熱戀期過後，仍要面對生活中的瑣碎，並非所有情侶都可以攜手走到婚姻階段。

電影《樂來樂愛你》的片頭曲Another Day of Sun講述人們追夢的故事，呼應蜜亞和賽巴後續的發展。他們之間的愛情是真真實實的，卻離不開現實的壓力，雙方最終選擇踏上各自的道路追尋夢想，顯示個人目標常常決定了親密關係的發展方向。除個人因素外，社會期待家庭對小孩教育投資時間增長，已被證明對成年過渡期產生顯著影響。社會學家伊慶春，研究亞洲青少年和成人過渡期，他憂心地指出結婚和生育計畫是現代亞洲年輕人面臨的挑戰，³在一份《台灣青少年成長歷程研究》的調查裡⁴，有可觀比例的年輕成年人沒有三十歲以前結婚的計畫，並有大約三成的人認為自己不可能在三十歲以前生育。

有幸進入婚姻殿堂的伴侶，需要承擔來自配偶的壓力，據瑪沙納斯邦所述：

配偶在生活許多重要方面皆互相信任，包括性生活、財務安全、照顧家庭、照顧孩

¹ 法國司法部長 Christiane Taubira, 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 (2013 年 1 月 29 日)

² 法國司法部長 Christiane Taubira, 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 (2013 年 1 月 29 日)

³ Yi, C.C. (P.I.) Adolescents and Transition to Adulthood in Asia.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cademia Sinica, Taiwan.

⁴ Yi, C.C. (P.I.) Taiwan Youth Project: A longitudinal panel study of Taiwanese youth, wave 2011,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cademia Sinica, Taiwan.

子。一般而言配偶透過契約形式將信任關係具體化，尤其是「婚前協議」；也透過明確的婚姻誓詞，只要當事人嚴肅看待這些儀式，或在這些儀式外另有承諾。¹

關係中的壓力，容易造成憤怒和責難，即使有充分根據，憤怒也無助於解決配偶關係的問題，反而會妨礙事情的進展：

首先，它會讓思考偏離真正的問題，執著於無法改變的過去。會讓人以為必須讓背叛者痛苦事情才會好轉。但事實是，讓人痛苦完全不能解決實際的問題。它會吞噬整個人格，讓人難以相處。它會妨礙有益的內省過程。²

憤怒是現代常見的心理問題，治療師常把寬恕作為有效的治療策略，但是卻沒有顧慮到寬恕的道德價值：

因此那是一種無條件的寬恕，也正因為如此這種態度本身還是有些道德上的危險：道德優越感，以及過度執著於過去。³

瑪沙納斯邦建議，即使配偶關係是雙方做出選擇時的基本考量，人仍應該保有核心的自我意識：

只要了解你能掌握自己的生活，就是關鍵的轉化時點。試著藉由控制別人來獲得什麼是無效的，那只會加深怨恨。依靠自己才能消除關係中的壓力。⁴

電影《愛的萬物論》中，潔恩的生活圍繞在照顧霍金和照顧小孩，自身想追求更高學位的目標無法獲得滿足，霍金不願承認家庭失衡的態度，更讓潔恩感到無助。好在潔恩聽從母親的建議加入唱詩班，轉為專注在自己的專長與自尊，如同瑪沙納斯邦所說，稍微將能量投注在

¹ 瑪沙納斯邦，〈第四章第八節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憤怒與寬恕》（出版地：美國，出版社：商周出版，出版年月：2017 年 10 月），p186

² 瑪沙納斯邦，〈第四章第八節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憤怒與寬恕》（出版地：美國，出版社：商周出版，出版年月：2017 年 10 月），p200

³ 瑪沙納斯邦，〈第四章第八節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憤怒與寬恕》（出版地：美國，出版社：商周出版，出版年月：2017 年 10 月），p202

⁴ 瑪沙納斯邦，〈第四章第八節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憤怒與寬恕》（出版地：美國，出版社：商周出版，出版年月：2017 年 10 月），p191

自己，而後喬納森的出現，則為潔恩建立可以倚靠的心理支柱，不過受限於婚約，兩人並沒有進一步發展親密關係。伊蓮與霍金的相遇，則打破了三人尷尬的處境，使得他們各自選擇了最情投意合的人當伴侶。潔恩和霍金離婚之後，仍一同出席英國女皇授與名譽勳位的典禮，展現愛情作為婚姻的基礎，價值卻能夠超越婚姻。

孟子關於婚姻的論述與道德價值判斷，引發我們探究愛情的本質，其中涵蓋腦神經科學的生物觀點。然而，人類愛情的複雜程度並非單一因素能夠解釋，我們必須把重點擺在個人、家庭與社會的互相影響。因此，以愛情為基礎的婚姻，最終仍然回歸愛情的本質。

附錄、徵引資料

孟子：《孟子》。

柏拉圖：〈斐德若篇〉。

拜倫：《拜倫抒情詩選》，長沙市：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

中研院，《台灣青少年成長歷程研究》，2014年。

瑪沙納斯邦：《憤怒與寬恕》，美國：商周出版，2017年。

Bartels A, Zeki S. The neural correlates of maternal and romantic love. *Neuroimage*, 2004, 21:1155-1166.

LeVay S. A difference in hypo- thalamic structure between heterosexual and homosexual men. *Science*, 1991, 253:1034-1037.

Yi, C.C. (P.I.) Adolescents and Transition to Adulthood in Asia.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cademia Sinica. Taiwan.

Yi, C.C. (P.I.) Taiwan Youth Project: A longitudinal panel study of Taiwanese youth, wave 2011,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cademia Sinica. Taiwan.

科技與我

公衛一 B09801036 劉嘉怡

授課教師：彭慧賢先生

科技日新月異，令人們活便利了不少，更是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尤其是 COVID-19 疫情下，不少人都不能邁出家門，在家工作，線上學習等都已是常態，但與我們密不可分的科技也衍生了不少弊端。

在疫情來襲下，為防止群聚感染傳播的風險，各政府機關，企業都研擬遠距工作對策，以維持持續營運，使用視訊開會或教學，是全球疫情大流行之下的趨勢。而免費的 Zoom 便利使用、簡單容易上手、介面簡單，功能齊全、付費版價格亦相宜、更標榜採用最高等級規格的加密，故它成了遠距視訊的巨頭。

但隨後發現 Zoom 的端對端加密技術，只限於應用在文字傳輸，功能有誇大安全性之嫌，會議的加密金鑰甚至會被傳送至中國伺服器，礙於中國有干預市場的前科，全球無法忽視暴露的風險。再加上員工金新江被美國當局控訴其在中國政府的要求下，破壞數個紀念六四天安門的 Zoom 視訊會議透過偽造證據，誣指集會者支持恐怖主義或散播兒童色情物品，藉此合理化中斷視訊，用該公司的系統進行言論監控，美國也指出他擔任 Zoom 與中國司法及情報部門的主要聯絡人，向中國提供集會人士名單，讓中國政府騷擾相關人士。Zoom 也表示金新江違反公司政策規定，已予以開除。但 Zoom 自身以「遵守當地法律」為求，無預警關閉民運及維權人士的帳號，且坦承關閉帳號是應中國政府要求，證明了監控是存在的。此外已有很多學校的老師與學生開始學習用 Zoom 線上教學，雖有人認為教育單位不一定要禁用，然以上論點忽略了中國政府真正進行的人面識別，尤其是對台灣、香港及澳門的威脅。中國早在 2014 年開始建設「社會信用系統」，只要人民評鑑分數沒達標，其生活和工作都會受到限制，然則在中國官方網站「信用中國」的「地方信用網站」一欄上可見「台灣、香港與澳門」，雖然日前已悄悄刪除，但當時也引起不少非議，特別是香港政治運動期間，發現政府在不知不覺的情況下把普通的燈柱換成 400 枝智慧燈柱，新增 5,200 個鏡頭，花費了納稅人 2 億元港幣卻從未進行諮詢或提及，令市民擔憂政府利用這項計畫與中國社會信用評級銜接。由於人臉識別技術在內地被廣泛運用到監視系統，此擔憂不可避免，尤其是 Zoom 與中國政府的關係撲朔迷離。如果因為教學因素使用了 Zoom 而被儲存人面資料就真的是因小失大。更別提人臉識別技術被濫用到各個領域，包括金融支付，出行等，安全方面存在漏洞。甚至還有出售人臉數據為目的的「黑色產業鏈」。

香港的疫情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於是政府推出了名為安心出行的程式，原意是希望可鼓勵市民養成紀錄出行習慣，有助減低病毒進一步擴散的風險，利用電子方式助市民更有效、準確去紀錄曾訪場地的日期、時間。如果發生爆發，將從應用程序收集的數據將傳遞到政府部門進行流行病學調查和聯繫追蹤。它還會通知用戶是否有暴露的風險。如果稍後在參與集會地點發現了確診病例，則該應用程序將在大約同一時間通知與 COVID-19 確診病例在同一地點參觀過的用戶，並提供健康建議，以提高警惕。創新及科技局長強調所有出行資料會存放在用戶的手機，並會在 31 天後自動取消，不會存在中央資料庫，用戶亦無法翻查自己的出

行紀錄，當局也會先徵得用家同意才能查閱。

但被記者揭發該應用程序的條款規定，該數據將被保留 7 年。在自動刪除之前，訪問記錄會在用戶的手機上保留 31 天。也揭發下載權限部分，程式能讀取用家手機的相片、媒體、檔案以及儲存空間、更改或刪除內容、檢視網絡連線及所有的網絡權限等。故「安心出行」官網「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一欄，發現官方表明又出現「免責聲明」，指用戶「提供的資料純屬自願」，有需要時可提供予其他獲授權部門，包括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及負責流行病學調查和接觸追蹤工作的執法人員。這句話看似很合理，為什麼會令市民有所擔憂呢？因為態度反覆的政府已有先例——新加坡，該國已承認其跟踪程序中的數據也可以被警察所使用，這與先前的隱私保證背道而馳。兩國曾已明確排除該數據將用於除病毒跟踪之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但近八成國民簽署了計劃後，卻被告知也可以用於刑事調查。無可否認新加坡一直是解決 COVID-19 最成功的國家之一，儘管早期外籍工人大爆發，當地感染率幾個月來一直接近於零。但疫情的爆發使世界各地的當局有能力加強監視，人權組織對此表示擔憂，認為大流行結束後，該些追蹤應用程序仍將繼續存在。當然如果追蹤數據可用於調查包括恐怖主義，強姦，謀殺和販毒在內的犯罪行為，以幫助解決嚴重犯罪，維護安全和保障的需求當然是好的。但監視，識別和跟蹤的技術很容易被濫用，以控制人民維持政權穩定。

隨著科技的普及，人們足不出戶也能完成很多事，但享受方便之餘我們也有保障自己的義務，下載程式軟體前仔細審閱條款授權權限等，這是不少人都懶得看的，但隨著時代的轉變卻不得不看，科技可以把你的個人隱私完完全全地暴露出來，讓你在網絡上看似自由地發表言論，自由地使用，它也在自由無拘束地探索我們的一切，監視我們的言行，甚至替以後有心人士的監控鋪路。所以我們要有所警惕，今時不同往日，隱私比以往來得珍貴及容易取得，想要享有自由及便利就要小心自己的權益及慎選程式軟體。

「義」的沉思——必行之惡

醫技一 B09404030 徐婉婷

授課教師：陳玉萍先生

「我們都活在一個個犧牲的體系之中，看似繁華進步的社會，卻是建立在犧牲邊緣社群的利益甚至是生命。」

——高橋哲哉《犧牲的體系：福島・沖繩》¹

我曾視「正義」為必行之舉，「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觀念深入經脈，重視尊敬世上每一個生命。事實上卻也不盡然，我們對「正義」雖仍然抱有嚮往和期許，但「正義」卻更像是被我們供入神壇，從此與現實人間相隔數里，先是恭維，爾後仍然是無所作為。

在娥蘇拉·勒瑰恩女士的短篇故事《離開歐麥拉城的人》裏，²有這樣一個段落在描述一位囚禁於歐麥拉城地底下的小孩。他曾經乞求著人們能帶他離開，離開那個不見天日、讓人泛惡欲吐的地底。但是，直到他消瘦得不似人形，渾身上下潰爛得腐肉生蛆，喪失常人生活的本能，他仍然逃不出去。囁語不清地說著話，城裏的人再也不清楚他想說什麼，亦或是當成他的瘋言瘋語罷了。他的悲痛讓人唏噓、同情，到底還是沒人能把他帶出地底。這就是他的宿命吧？他就那樣不懂世事地，像被架在祭壇上、被獻祭、被犧牲，為了整個城市所有人的幸福和安逸。犧牲一人或是喪盡天下？他們的選擇不言而喻，城裏人都知道那小孩必須在那裏，也只能待在那裏，盯緊了他，層層道門，把他徹底地、絕對地鎖在那裏。縱然對不住那小孩，但也無能為力，他的犧牲是必然的——是「必行之惡」。

從壁上觀，在場外對當局者評頭論足，未免太過自大，反觀我們現處的社會，雖然不及故事中的那樣極端，但其實和歐麥拉城相差無幾。任誰在生活中，都明白要尊重每個人的意願，但是在很多的情況下，我們實施的依然是「少數遵從多數制」，且默認、服從「最大化的福祉」是公平的，最可怕的是我們甚至毫無察覺，更稱之為「民主」。然而，我們所能及的民主，僅僅止步於瞭解每個人的意願，我們仍然滿足不了每個人的期許，只能聽取多數人的意願，而少數人的犧牲就成了理所應當，我們且沒有感到絲毫虧欠。我們甚至是依賴這種制度，懶得再費神、費時間爭取雙贏的結果，享受著一次次他人犧牲帶來的好處。

民主主義下實施的「少數遵從多數制」，對於那些少數人而言，遵循服從的不是多數人的睿智，而是懼怕多數群體帶來的絕對壓迫和強勢的淫威，他們僅僅是希求能夠息事寧人而屈服。多數人暴政屬於「少數人服從多數制」下的產物，遵從功利主義所提倡的「最大多數人的最大幸福」。當社會價值排序認同多數人的利益絕對高於少數人之上，進而侵害、忽視、犧牲少數人的利益，就相當於多數人暴政。縱然明白當今社會無法，也不可能達到絕對

¹ 高橋哲哉，李依真譯：《犧牲的體系：福島・沖繩》（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14.6），頁 272。

² 娥蘇拉·勒瑰恩，劉曉樺譯：《離開歐麥拉城的人》，收錄於《風的十二方位：娥蘇拉·勒瑰恩短篇小說選》（新北：木馬文化，2019.8），頁 416。

的一致和統一，採用「少數遵從多數制」的方式實屬無奈之舉，無可厚非。¹

即便如此，切記勿將少數人的犧牲稱作「必行之惡」。在正義的公平公正之下，沒有誰的犧牲是必然的。少數不同於不存在，既是人權利益，人人皆有，即便是少數人，也該被尊重、重視。請謹記，現今的相安無事是由少數人的犧牲所成全的，與此同時，我們也不可以期望著別人一味地犧牲來享有自己的利益。對於他們迫於無奈的犧牲，更應當是持有鞭策、警惕的態度，而非將他們的犧牲視作迫於局勢的理所應當，強行正當、合理化。對於少數人的犧牲，我們更應該盡可能解決如今的無可奈何，而不是自滿自足於現狀，裹足不前。或許「少數遵從多數制」是我們如今唯有的辦法，但它帶來的絕對不是最完善的結果，既是罔顧了其他人的權益，又何談公平公正，實在有負於正義！無盡的驅逐和打壓，只會成為促使他們反抗的導火線。

都說商業上，人人數白論黃、錙銖必較，但是他們卻能夠達到最純粹的利益共享，協商達成「非零和」，²彼此成全，一榮俱榮，一損俱損。既是正義之下的人人平等，又何來必定要犧牲少數的「必行之惡」？「少數遵從多數制」或許是最簡易的方法，但卻不是我們能一輩子仰賴的法則。我們不應該慣於這種制度，為了更長遠的安寧和我們崇仰的正義。

附件、徵引資料

維基百科：<https://zh.wikipedia.org/zh-tw/%E5%A4%9A%E6%95%B8%E4%BA%BA%E6%9A%B4%E6%94%BF>

娥蘇拉·勒瑰恩，劉曉樺譯：《離開歐麥拉城的人》，收錄於《風的十二方位：娥蘇拉·勒瑰恩短篇小說選》，新北：木馬文化，2019年。

高橋哲哉，李依真譯：《犧牲的體系：福島·沖繩》，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14年。

羅伯特·賴特，賴博譯：《非零和博弈：人類命運的邏輯》，北京：新華出版社，2019年。

¹ 徵引自維基百科「多數人暴政」：<https://zh.wikipedia.org/zh-tw/%E5%A4%9A%E6%95%B8%E4%BA%BA%E6%9A%B4%E6%94%BF>

² 羅伯特·賴特，賴博譯：《非零和博弈：人類命運的邏輯》（北京：新華出版社，2019.9），頁444。

一則新聞事件的觀察——

從太魯閣號列車出軌事件談新聞媒體職業道德

藥學一 B09403038 劉珮君

授課教師：陳玉萍先生

2021 年 4 月 2 日台灣花蓮縣秀林鄉的臺鐵北迴線和仁段清水隧道北口發生了列車脫軌事故。承載著 498 名乘客的太魯閣號列車在行經該地點的隧道時，與從坡上滑落侵入列車路線的工程車發生碰撞出軌後衝入隧道中且擦撞隧道壁。此次脫軌造成多名旅客遭拋離原位，造成 49 人死亡和 247 人輕重傷。¹

4 月 16 日，花蓮地檢署表示工程車過彎時卡在鐵軌旁邊坡，但肇事雇主卻沒有在第一時間通報臺鐵，而是讓移工開來怪手，想以個人機具協拉起工程車，卻因連接兩車間之環狀布帶無法承受拉力而斷裂，導致工程車因此瞬間摔落滾入軌道上，釀成這起事故。事故發生後台灣各大媒體紛紛搶進現場報導。

這次事故無疑給罹難者的家屬造成心理上無法磨滅的傷害，但令人憤慨的是媒體對罹難者家屬造成的二度傷害。隨著事件發展，網路上也充斥著博人眼球的新聞標題。部分媒體更是以誇張的標題吸引讀者，有的以「籃球大頭顱……」²形容罹難者；又有政論節目以「屍速列車……」³為標題陳述事件。大量新聞報導為了搶點閱率而不斷播放事故畫面、訪問死者家屬的畫面，甚至以「斷指腦漿破鐵堆」⁴等血腥的形容詞作為標題吸引讀者。

然而，帶有大量血腥形容詞標題筆下的「斷指腦漿」，生前是有血有肉、有喜有悲活生生的人，當他們的家屬正在承受生離死別的巨大傷痛、努力走出悲傷繼續生活下去時，看到這樣的標題，對他們造成的創傷極大，我認為對家屬來說非常殘忍。發生悲劇大家都很難過，但媒體仍極力描述現場悲劇，不斷強調現場狀況多麼慘烈、血腥味多重；新婚司機生前對妻子的承諾如今成遺憾⁵，又或者對罹難者家屬提問一些不適當的問題，並想要拍攝他們哀傷神情作為新聞素材。縱然標題博人眼球，但新聞中的每個素材都是不道德、沒同理心的產物。無可否認社會大眾喜歡看賺人熱淚的內容，而記者也是被上司指示工作，但是採訪的過程實在不夠體諒家屬悲慟的心情。

記者報導的內容深入細節，會導致罹難者家屬不斷想到他們的親友是如何離世的，不斷回想的過程對他們都是傷害，造成心靈創傷，遲遲無法走出失去親人的陰霾。除此之外，也

1 參考自維基百科網站：

<https://zh.wikipedia.org/wiki/2021%E5%B9%B4%E5%A4%AA%E9%AD%AF%E9%96%A3%E8%99%9F%E5%88%97%E8%BB%8A%E5%87%BA%E8%BB%8C%E4%BA%8B%E6%95%85>。

2 新聞出自 ETtoday 新聞雲：<https://www.ettoday.net/news/20210404/1953106.htm>。

3 新聞出自中時新聞網：<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210404002171-260407?chdtv>。

4 新聞出自蘋果新聞：<https://hk.appledaily.com/china/20210407/NYDQ7NQXEZDKXHZZWN4K22OQNI/>。

5 參考自 CTWANT 新聞推播：<https://www.ctwant.com/article/110416>。

有記者一邊報導倖存者出現創傷後壓力症候群，一邊訪問這些出現創傷後壓力症候群的人們，讓他們回想事故當時畫面，強迫受害者將悲傷的記憶留下。我認為雖然媒體有新聞自由，人民也有知情權，但是這種報導對於我們的社會並沒有助益，只是以造倖存者與罹難者家屬二度傷害的方式來滿足社會的好奇心。

然而令人欣慰的是，在這亂象中許多民衆對媒體博人眼球的標題並不買賬，還對於媒體的行為進行斥責。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4 月 7 日證實，他們已收到多件民眾申訴案。¹

雖然記者的工作就是報導新聞給社會大眾，但報導新聞的同時也應該遵守職業道德。新聞記者採訪時應該保持專業的態度，對當事人或家屬的採訪、報導，應該抱持著同理心，而不是以強迫採訪等方式造成二度傷害。除此之外，新聞媒體在寫標題時應該考慮當事人或家屬及社會大眾閱讀後的負面情緒，在「採訪報導」與「救災道德」兩者之間拿捏好尺度。

根據 The New Lens 關鍵評論，「針對災難新聞報導重點應在於『死傷』、『財損』、『事故原因』、『救護與救濟』、『災區情況』、『事件附帶發展』以及『相關法律刑責』。資訊不僅涉及災難本身，也應包含努力復原敘述給予正向態度。媒體對災難做出系列報導與重新建構事件的緣由，為社會大眾敲響未知風險的『警鐘』。而災禍新聞慎防人類的譴責機制，當社會大眾在獵巫尋求『究責對象』時，報導內容應避免負面化辭彙和標籤，過去研究中報導易引發受害者『創傷後壓力症候群』²可想而知太魯閣號出軌事件的報導對罹難者家屬而言的傷害有多大。

希望新聞媒體做好自己報導新聞責任的同時，也把握好道德尺度，避免過度呈現令人驚恐的畫面；不對災難事件慘狀做特寫拍攝；不過度使用受害者痛苦、失控的畫面。在災難發生一段時間後，畫面與報導篇幅比重上應該考量當事人心理，避免引發負面效應。總的來說，台灣媒體的素質有待提升，希望新聞媒體可以抱持著中立、客觀、不誇大事實的態度報導新聞事件，才是對新聞媒體這個行業負責任，也能提升社會大眾與新聞媒體之間的信任。

附錄、徵引資料

維基百科網站：

<https://zh.wikipedia.org/wiki/2021%E5%B9%B4%E5%A4%AA%E9%AD%AF%E9%96%A3%E8%99%9F%E5%88%97%E8%BB%8A%E5%87%BA%E8%BB%8C%E4%BA%8B%E6%95%85>。

ETtoday 新聞雲：<https://www.ettoday.net/news/20210404/1953106.htm>。

中時新聞網：<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210404002171-260407?chdtv>。

蘋果新聞：<https://hk.appledaily.com/china/20210407/NYDQ7NQXEZDKXHZZWN4K22OQNI/>。

CTWANT 新聞推播：<https://www.ctwant.com/article/110416>。

¹ 參考自 Newtalk 新聞：<https://newtalk.tw/news/view/2021-04-08/560430>。

² 摘錄自 The new lens 關鍵評論：<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149536>。

Newtalk 新聞：<https://newtalk.tw/news/view/2021-04-08/560430>。

The new lens 關鍵評論：<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149536>。

婚姻與愛情面面觀

醫學一 B09401094 趙柏儒

授課教師：賴昶亘先生

兩人相愛，彼此情投意合，那強烈地互相吸引的感覺，就是愛情。而相愛的兩人也許會希望共度一生，由此衍生而來的結合一對愛人的儀式和契約，便是婚姻。從愛情步入婚姻，在現代也許是稀鬆平常的認知，但在過去並不是如此。

在東方傳統中並沒有太多所謂的自由戀愛或愛情的概念。孟子對婚姻的看法最主要的原則即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為上，並強力反對自由的戀愛，人們應該要聽從父母的命令跟媒人的牽線，否則即會遭到父母和其他人的鄙視。但「執」中要有「權」，像是舜的例子就是這樣，舜為了要有後代、能夠成家這兩個重大的義務，必然要違背虧待他、試圖殺死他的父親，且不讓父親知道，否則無法完成舜的終身大事。而步入婚姻之後，女生嫁入男生家中，必須要小心遵守男方的規矩，順著男方的意，這是當時的觀念和傳統。

時間來到自由戀愛的現代，孟子的說法儼然已經過時了，但我認為即使是自由戀愛的時代，父母的意見還是在兩人踏入婚姻、共結連理時非常重要的一環。一般來說，現代年輕人的思想受到自由主義跟自由戀愛的影響，很多人認為相愛的兩人不應受到父母的阻擋，既然找到了真愛就應該結婚成家，不論父母是否贊同，在很多偶像劇、韓劇、八點檔劇情中時常也會出現這類劇情，不過我倒是認為，要是自己的伴侶不受到父母的認同，這段婚姻會伴隨著極大的壓力，和愛人結婚卻可能失去最重要的親情更是得不償失，所以應該要得到父母的祝福才會讓婚姻真正幸福美滿。當然，就如孟子所說的，「執中無權，猶執一也」，要是父母對待兒女方面有極大不合理之處，又或是父母真的對自己的伴侶有著非常不合理的偏見，那也許兩人可能真的得選擇違背父母的意思而結婚。

以上是東方的婚姻、愛情的概述。至於西方文化，從很早開始就有著自由戀愛的觀念，遵從那剎那間的眼神交流，那「一見鍾情」的感覺，這點從電影《你是我今生的新娘》以及柏拉圖所寫的《斐德若篇》中可以顯見，特別是蘇格拉底在《斐德若篇》中所說的古希臘對於愛情的看法，大致的敘述是人的靈魂曾有翅膀，並且在天界曾待過一段時間、見過某個人且對他有好感，但隨著靈魂的羽翼的消失，人們的靈魂會掉回人界、喪失對天界的記憶，唯獨在看見那個曾經在天界見過的人的時候，會瞬間想起那一切的美好感受、自己的羽翼會受到滋潤，巴不得一直待在欣賞之人的身旁，為見不到那個人而坐立難安。

雖說西方世界在愛情方面的觀念似乎沒有太大的轉變，也沒有像東方強調要遵從父母之命來踏入婚姻，但隨著時代的變遷，西方的婚姻制度和社會對於婚姻的想法也有了巨大的改變，其中最大的改變有兩點：握有結婚權利的族群和婚姻兩性平權的問題。從電影《你是我今生的新娘》中可以看見，結婚對於早期的西方人來說，是神（上帝）給予的神聖之物，這是個不能打破的締結（不能離婚），而婚姻跟宗教的密切關係成為了某些族群無法結婚的原因，例如不同宗教者或是同性戀，從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的演說中更可以發現，過去的婚姻制度不但剝奪了特定族群結婚的權利，更讓結婚後的女性成為了丈夫的所有品、彷彿沒有

真正獨立自我的權利。這兩部分在現代社會都已改頭換面，在婚姻世俗化的帶動下，婚姻和宗教的關係已經沒有以往密切，而雖說還沒有完全達到真正意義上的兩性平等跟自由婚姻，女性權利跟同性伴侶的權利都受到大部分先進國家在法律上的重視，相信以後還會持續向平等、自由的婚姻制度邁進。

而在正式進入婚姻之後，兩人往往會發現真實情況和那美好的想像有著十萬八千里的差別。瑪莎娜斯邦的《憤怒與寬恕》一書中寫到，在婚姻中有許多事情可能會導致悲傷、憤怒，那可能是受到社會氛圍或傳統階級不平等之下的產物，也有可能是受到背叛、損害夫妻之間信任之事所導致；而悲傷及憤怒都可能是情有可原且合理的反應，但唯獨憤怒並不會對解決紛爭或走出傷痛的過程有任何幫助。

憤怒時常是無助地為了要奪回失去的控制權而產生的反應，然而往往真正的問題在於配偶本身需要學會掌握自己獨立生活的空間與時間。單純依賴原諒與寬恕並不會解決問題，因為這只會造成無止盡的「循環之舞」，一旦習慣此互動模式便會難以跳脫並真正面對問題，因此瑪莎娜斯邦給大家的建議是要學會平衡自主性和共同性的生活，靠著解決自己的問題來轉化、根除兩人婚姻關係的壓力。

在受到背叛、和曾經真心相愛的伴侶分道揚鑣時，更是如此。美蒂亞在遭受到背叛時，不論是悲傷還是憤怒都很合理，但即使傷心至極，與其像美蒂亞一樣做出殘忍的報復，不如努力讓自己獨立，再次去習慣或開創沒有那另一半的生活，才能真正從傷痛中走出來，並了解憤怒與製造前愛人的痛苦並無法挽回那已經失去的婚姻和愛情。

瑪莎娜斯邦對於婚姻關係的描寫和建議也應證在電影《愛的萬物論》的劇情，電影中描寫了知名學者霍金（Stephen Hawking）和他現已離婚的老婆潔恩的婚姻故事，而電影是從潔恩的角度來描述整個與霍金的愛情和婚姻生活，難免會偏袒與美化潔恩的所作所為並使觀眾們同情潔恩的遭遇和處境，所以在沒有霍金對這段婚姻的說詞的情況下難以斷定事實是否真如潔恩所述。

潔恩對霍金的付出、對家庭做的犧牲是無庸置疑地偉大，沒有他的協助（不論是家庭事務或著是霍金事業和研究方面）及鼓勵，人們應該永遠不會看見霍金的聰明才智和霍金對人類學術發展的重大貢獻，但盡心盡力的付出背後有說不完的痛苦、心酸，一心幫助霍金的潔恩失去了自主的生活而導致備感壓力、情緒不穩定，就如瑪莎娜斯邦所說，潔恩嘗試去解決自己的問題並給自己一些獨立的空間、時間能跳脫出和霍金之間的密切關係，這一切似乎能夠解決潔恩的壓力問題，卻也引來之後與強納森的情感上的外遇，這清楚的體現出潔恩雖是偉大的人卻並不是聖人，不像舜對父母一般地執著於和霍金的婚姻、感情（但說真的，現實生活中究竟有多少人能像潔恩一樣盡心盡力付出那麼長的時間，更不用說像舜一般的人可能並不存在於這世上），潔恩對霍金的愛情還是受到了時間的流逝和壓力的累積而淡化，甚至最後背叛了霍金。

霍金方面，他這輩子都為疾病所苦，無法像正常人一般過著平凡的生活，但在學術界的發光發熱也許是老天爺為了彌補他那悲慘的命運而給他的禮物，然而我相信他心裡一定有說不完的委屈和悲傷，從電影中即可看見霍金內心對於其他人能正常生活、照顧自己起居的不平衡的感受，在這種情況下，霍金和潔恩的婚姻的辛苦和心酸是可想而知的，不論是付出或

接受的一方都一樣辛苦。霍金選擇淡化、疏遠和潔恩的關係，當然有可能是受到潔恩的情感出軌所導致，畢竟一個男人（弱勢、身體不便）看見另一個男人（身強體壯、正常）踏入自己的家庭，那原本只屬於自己和老婆、小孩們的愛巢，不可能沒有抗拒、沒有悲傷，更不可能沒有對受到背叛這個可能性的猜忌，在這情況下，霍金也許只是屈服於自己需要別人照顧的需求而允許了強納森的幫助與介入，而最後導致離婚也是因為這些事件使得霍金和潔恩兩人漸行漸遠。

霍金和伊蓮越走越近的過程和霍金與潔恩的疏離有著莫大的關係，這也很可能和霍金需要別人照顧自己卻又不想繼續麻煩已經變心的潔恩（至少在霍金的觀點看來有可能是如此，不過我們無從得知）有關。

霍金提出離婚的提議之後，潔恩那一開始的悲傷和憤怒也許有充分根據，潔恩也撰寫了第一版的自傳來企圖宣洩自己對霍金的不滿，這其中應該也不乏想要讓霍金受到傷害的報復念頭，但在過了一陣子之後，（就我推測）潔恩又如瑪莎娜斯邦所建議的找到了屬於自己（沒有霍金）的生活，和強納森過著快樂的第二春，也消除了自己對霍金的憤怒，進而出版了第二版自傳（也是電影劇本的來源）並寫到很慶幸和霍金仍是好朋友、得以朋友的形式繼續維持聯繫。

總結以上所說，人們對於愛情和婚姻的觀念和看法，隨著時代變遷而有了巨大的改變。當從愛情步入婚姻時，生活中的柴米油鹽醬醋茶可能會在浪漫中添加了現實，甜蜜之中也可能夾雜著悲傷和憤怒；美好的婚姻需要學習兩人既能親密相處又可以保有自我的空間，而且需要兩人共同成長、細心經營這份難得的感情，繼續創造愛情的記憶，不要認為一切是理所當然而恣意妄為，任性糟蹋兩人的關係，因為談戀愛時愛情的深度就算是有如家財萬貫，踏入婚姻後若不攜手努力經營，總也有揮霍殆盡，坐吃山空的一天。

科技與我

動科一 B09606024 李嘉賢

授課教師：彭慧賢先生

在二十一世紀這個大數據時代，科技正在以火箭般的速度向上發展。許多企業和科技公司為了站在科技的頂端都在沒日沒夜地研發新的產品。而出生在我父母那個年代的人可以說是科技發展的見證者。從以前非常耗油的柴油車到現在「一滴油都不沾」的電動汽車；從以前跟磚頭一樣重的大哥大到現在幾百個功能集齊一身的智慧型手機。這些都是科技發展的重要證明。

科技越進步也代表著我們人類的工作可以越輕鬆。很多較傳統的產業都在逐漸被發達的科技取而代之。比如說在二十世紀以前農夫都需要在烈日底下憑靠自己的體力耕田、插秧、澆水及收割。但以現在的科技，這些體力活都被人類發明的機器一手包辦。現在耕田也不需要水牛的幫忙了，只需要農夫坐在耕田機上操作即可。插秧也有專門的機器把秧苗整齊地插在田裡。澆水和收割也更不需要說了，它們也有它們專屬的機器為他們進行工作。

除了農業，工業方面也是在近幾年來也有很大的突破。在工業革命剛剛興起的時候，就算那些工廠的器材設備多麼完善都好，都需要借助人力來進行分類、排列、淘汰一些劣質物品等工作。但就算人類多麼聰明始終還是會累、會出錯，所以為了彌補這一方面的缺陷很多國家都在發明一些機器人或使用一些更高科技的設備來取代這些人力資源從而更有效率和更精準地完整這些工作。除此之外，在一些小部分的餐廳或店裡都會看到一些機器人在為他們的店員分擔工作，甚至全面機械化從而把人力減到零都有。但這樣真的好嗎？就算這些機器工作效率多麼高都好，它們始終還是冰冰冷冷的機械。它們不會說話，不會理你，它們只會跟著那一串串的程式碼來埋頭苦幹。另外，越多機器人的出現也代表著越多人會因此而失業。這是因為那些原本留給人類的工作崗位都被那些比人類更更加「優秀」的機器人慢慢給替代。

說到機器人當然少不了在這幾年來開始崛起的人工智慧。那什麼是人工智慧呢？顧名思義人工智慧就是人類製造出來擁有智慧與思想的機器。在各大電影中我們都可以看到人工智慧的影子，例如在鋼鐵俠這部電影裡一直幫鋼鐵俠處理事務的管家—賈維斯是人工智慧，在海綿寶寶裡痞老闆的電腦老婆也是人工智慧。從這裡可以看出人工智慧的主要功能是在日常生活裡輔助我們做一些事或幫助我們解答一些疑惑。這看似未來感十足且價格昂貴的高科技看起來不是一般人能夠得到的，但並非如此。其實人工智慧一直都在我們身邊。在我們日常生活裡最常見的人工智慧應該就是蘋果公司所研發的 Siri 了。只要我們對著我們的手機說「嘿，Siri」然後再給予一些簡單的指令，Siri 就能幫我們實行那些指令了。但我個人認為這項科技

還存在一些瑕疵，還不算很成熟。但我堅信在不久的將來人工智慧一定能把科技帶向另外一個里程碑。

以上這些例子可能不在我們會常接觸到的領域所以大家可能會感到很陌生，但相信接下來這個例子大家一定會非常熟悉。沒錯，接下來的例子就是大家再也熟悉不過的智慧型手機了。電報機、電話、手機、這些都可以說是智慧型手機的前身。隨着時間的推移和科技的發展，這種通訊工具變得越來越精巧。雖然體型變得越來越小，但它們的功能卻在一直不斷地增加，可說是麻雀雖小但五臟俱全啊！正因為攜帶起來方面和具有許多不同功能，智慧型手機可說是人手都有一部，連我家正在上小學的妹妹也有一部。但它真的對我們那麼重要嗎？為什麼一定要對它那麼愛不釋手呢？少了它真的會怎樣嗎？它對我來說就像個毒品一樣，即使沒什麼東西做都還是會點開手機看兩眼才罷休。所以當我們走在街上都會看到一大群低頭族低著頭滑著手機，就像一隻隻被手機控制住的殭屍在心思走肉，一個不留神可能會造成意外。除此之外長時間低頭滑手機也會導致頸椎和駝背問題，一有不慎可能會對身體照常永久性創傷。

相信大家都聽說過一句話——「若想毀掉一個小孩的前途，就給他一部手機」。我非常同意這個說法。很多家長為了讓他們的小孩安靜下來或要求他們做某一件事請，都會以「看手機」來做獎勵。基本上只要有手機，大人就能很有效地「教」他們的孩子了。但這樣真的有效嗎？這樣的日子長了，小孩對手機也會越來越依賴直到最後整個人都會慢慢地陷進手機屏幕裡，無法自拔。所以用手機來「訓練」小孩是一件非常不明智的選擇。

總的來說科技是把雙刃劍，正所謂「水能載舟，亦能覆舟」。科技能為我們帶來許多便利，但同時也會為我們帶來一些比較不好的影響。所以我們必須好好來「借用」科技而不是濫用它，這樣才能把他的功能發揮到最大也不會傷害到我們身邊的人。

權衡：婚姻與愛情的解套

醫學一 B09401029 陳亮妍

授課教師：賴昶亘先生

婚姻與愛情作為人生的兩大調味，時是對方的照鏡，時而又是互斥的子集。在這篇報告中，我將以中國古代觀點的孟子與西方古代的蘇格拉底為鑑，再由電影《你是我今生的新娘》，隨著平等意識的抬頭一路溯及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的演講。最後，從古今中外愛情與婚姻接壤時不可避免的摩擦得出個人權衡的重要。

孟子關於婚姻的見解，依效力有別的条件可分為三種，而這三種見解中最主要的概念便是婚姻要由自己去權衡。第一種婚姻由父母的命令產生，也因父母的介入而產生了當時社會認為的正當性。

孟子曰：「丈夫生而願為之有室，女子生而願為之有家。父母之心人皆有之。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鑽穴隙相窺，踰牆相從，則父母國人皆賤之……」¹，又曰：「丈夫之冠也，父命之，女子之嫁也，母命之，往送之門，戒之約：『往之女家，必敬必戒，無違夫子!』」²

這種婚姻先是因為父母長輩的身份有了主次先卑之分：關於婚姻，父母不是以平等對談，而是以「命」的方式介入。再者，男子成年時行的冠禮、女子往之女家必敬必戒等風俗習慣也更加鞏固了傳統的婚姻模式，使得女性、甚至是男女雙方的能動性與自主性都大受限制。

然而，這樣的婚姻除了假設善男信女天生對成家有所嚮往，還必須符合「父母之心人皆有之」的前提。若是為人父母不懂的替子女著想，那青年男女若是要滿足結婚的夢想，便只能訴諸第二種婚姻模式：不告而娶。

萬章問：「詩云：『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信斯言也，宜莫如舜；舜之不告而娶，何也？」孟子曰：「告則不得娶。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也；如告，則廢人之大倫，以慙父母，是以不告也。」³

孟子又加以說明：

不孝有三，無後為大。舜不告而娶，為無後也，君子以為猶告也。⁴

在這種婚姻模式下，「不告而娶」雖是看似跳過了父母，降低了父母在婚姻中的影響。但是，倫理與世系的概念仍未從婚姻中消除：先不論每個人在男女居室中體會到的義務與身心歡愉不盡相同，但是，當被指認為人倫後，它便有了凌駕於父母之上的優先權，也就是說，同樣是代表了中國的傳統思想，人倫與無後為大作為更普世的價值觀比父母之命緊要。這樣的見解雖是給了想成家的男女一個名正言順的理由，實際上卻沒有將外在的限制加以拆解。

¹ 孟子，〈滕文公篇〉，《孟子》，6.3，p2197。

² 孟子，〈滕文公篇〉，《孟子》，6.2，p2197。

³ 孟子，〈萬章章句上〉，《孟子》，9.2，p2223。

⁴ 孟子，〈離婁上〉，《孟子》，7.26，p2212。

然而，限制往往提供了捷徑，因為其不容許個人思考與選擇。當限制解除，直面的便是諸多可能性造成的失措徬徨，而孟子對婚姻的第三種觀點，便是在探討撇除父母倫理世系等限制後，個人如何在面對婚姻時權衡變通。

孟子提到「仕非為貧也，而有時乎為貧。娶妻非為養也，而有時乎為養。」¹此一說法的重點在於，在當時風氣下，娶妻本是為了延續祖宗香火，然而，若是需要一個人來照料自己的起居，為此娶妻也並無不妥。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到婚姻已經不再如前兩種模式受限於外在的觀感，而是能夠因為個人因素考量，而有所調整的。也因此，如同他認為執中無權，猶執一也，²面對婚姻，縱然外在限制與動機各有不同，個人的權衡最為重要。

集合上述關於婚姻的三種見解，我們可以知道孟子並沒有否定父母以及中國人倫在婚姻的地位，相反的，它們甚至是婚姻得以成立的原因。然而，在最後一種婚姻模式裡，我們可以看到除去父母以及人倫的諄誨，如同人有不忍人之心，對於婚姻，我們也有自己的動機與個人考量。而這樣的個人意識，是比父母、人倫更為迫切，需要透過權衡來使關係和諧完善的。這樣的見解也適用於我們現代的婚姻：台灣因為政治的關係，於婚姻或其他文化上傾向於親美排中。然而，在白紗下，不論是西方所沒有的父母發表環節，或是新郎過關斬將、潑水、丟扇子等習俗，都可以看到父母以及人倫禮數的痕跡。只是隨著世代的更替，與舊時禮數有所脫節後，比起父母或是媒妁之言，對於要不要走入婚姻、要與誰走入婚姻，我們傾向參考自己的個人意識，與父母一代意見相左時則以商討，甚至是談判的模式來謀取幸福。

綜上所述，我們可以了解到中國古代婚姻在不同效力的限制下可以分為三種：父母之命而成的婚姻、以人倫為名的婚姻，以及個人意識考量而成的婚姻。接下來，透過柏拉圖的〈斐德若〉，我們將了解西方古代對愛情的詮釋。

在柏拉圖〈斐德若〉中，面對愛情，蘇格拉底由心理迷狂出發，視心理迷狂為愛情的全體，利用全體具備左右四肢的特性將迷狂拆解，指認出應該被批判的左愛情以及神聖的右愛情。

故事背景發生在蘇格拉底為了與萊什阿斯一較高下，針對同一個題目，寫了一篇文章說明有愛情的人在神智上不如沒有愛情的人清醒，而一個沒有愛情的人，應該比一個有愛情的人更有理由得到恩寵。然而，在完作之後，蘇格拉底發現了自己的致命過錯：謾罵了對希臘人來說至高無上的神，也因此了解到，所作文章的反面便是愛情真正的模樣。

為了將這樣神聖的、不容修辭詭辯的愛情清楚呈現，蘇格拉底訴諸了迷狂的神聖性。而之所以能說迷狂是神聖的，蘇格拉底採用了大量引證的方法。對於迷狂，首先，蘇格拉底寫道：

若不然，他們就不會拿這個名字加到預知未來那個最體面的技術上面，把它叫做迷狂術。他們所以這樣定名，是因為把迷狂看成一件美事，是由於神靈感召的。³

¹ 孟子，〈萬章章句下〉，《孟子》，10.5，p2234。

² 孟子，〈盡心章句上〉，《孟子》，13.6，p2263。

³ 柏拉圖，〈斐德若篇〉，p186。

其次，蘇格拉底寫道：

這種迷狂父到一些命數預定的人們身上，使他們禱告祈神，舉行贖罪除災的儀式，結果那參加儀式的受災的人也就進到迷狂狀態，找到免除災禍疾疫的秘訣，從此以後他就永脫各種苦孽了。¹

最後，他提到了第三種由詩神憑附的迷狂：

它憑附到一個溫柔貞潔的心靈，感發它，引它到興高采烈神采飛舞的境界，流露於各種詩歌……。²

多重引證之下，蘇格拉底確立了迷狂的神聖性以及其在各式領域，包含愛情的益處。於是，愛情在神的護持下成了善事美事，也確立了美少年應該接受具有神聖右愛情的情人。

再來，在確認迷狂為愛情的全體後，該如何用這種在宗教背景下產生、以聖靈為名的愛情來解釋兩人的相愛？蘇格拉底認為，由於迷狂是愛情的全體，而靈魂又是迷狂的發生處，環環相扣，兩人的相愛便是源自於靈魂在塵世中對美的仿影有所觀照後，憶起了過往在天外境界時窺見的真實體，進而侍情人如神般馨香禱祝。對其流注情波的同時，也接收滿溢回來的情波，滋潤自己的羽翼。他是如此寫道：

他所常觀照的是過去在諸天境界所見到的真實體，如果他見到一個面孔有神明相，或是美本身的一個成功的仿影，他就先打一個寒顫，彷彿從前在上屆掙扎時的惶恐再來侵襲他；他凝視這美形，於是心裡起一種虔敬，敬他如敬神；如果他不怕人說他迷狂到了極頂，他就會向愛人馨香禱祝，如向神靈一樣。³

在成功指認出鍾情人後，蘇格拉底訴諸了「情波」，也就是人間所稱的「愛若斯」作為愛情傳遞的媒介：

它一部分注進他身體裡面，一部分在他被裝滿之後又流出來了。像一陣風或是一個聲音碰到平滑而堅硬的東西就往回竄，竄回原出發點一樣，那從美出發的情波也竄回到那美少年，由天然的渠道——眼睛留到他的靈魂，到了靈魂，把它注滿了，他的羽翼就得滋潤，開始發出新毛羽……。⁴

此一解釋的重點在於，右愛情，也就是迷狂所致的愛情之所以神聖，美少年之所以該接受擁有此種愛情的人，是因為迷狂的來源是神與美的仿影，而神，是至高無上，不容置疑的。也因此，對於同一個行為：對鍾情人獻殷勤，右愛情將其解釋為協助愛人培養崇高的靈魂，而左愛情因為沒有神性的支持，獻的殷勤便被解釋為塵世的寒酸盤算與市儈。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到，當一件事糝上了神學的色彩，他便是理當被頌揚重唱的。這也與我們在《你是我今生的新娘》裡看到的西方古代婚姻有異曲同工之妙。除了後續會討論到宗教在古代西方婚姻中扮演的主導角色外，「情波」的流淌也是電影中可見的妙事：如果說蘇格拉底將情波，也就是人間所稱的愛若斯視為傳遞愛情的媒介，那麼《你是我今生的新娘》中的眉目傳情便是

¹ 柏拉圖，〈斐德若篇〉，p187。

² 柏拉圖，〈斐德若篇〉，p187。

³ 柏拉圖，〈斐德若篇〉，p194。

⁴ 柏拉圖，〈斐德若篇〉，p199。

上述理論的完美範例。之所以會說情波是傳遞愛情的介質，而眼睛是介質出入的窗口是因為視覺作為五官之首，具有快速接收訊息，快速加以回饋的特性。舉凡聽覺、觸覺、嗅覺、味覺，要不是不具有雙向回饋的能力，要不是著重於訊號的放大與溫存。然而，視覺不一樣，如同在電影裡看到無費一句話，從兩個聚焦於眉眼的畫面我們便知道兩人間已建立起了情感的連結，來回的是愛情的電流，於是說眉目傳情實有道理。

綜合述蘇格拉底對愛情的見解，我們知道，西方古代愛情之所以被世人稱頌是因為宗教的介入。而在參考《你是我今生的新娘》與『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的內容後，我們可以知道西方古代的婚姻確如蘇格拉底所述，是宗教的。然而，在電影中我們也看到了女性，甚至是男女雙方個人意識的抬頭，而這樣的意識在『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演講更為明顯，足以顯現出現代西方婚姻已經日漸脫離宗教，轉為以人為本的契約關係。

西方古代婚姻中宗教的地位，可以從《你是我今生的新娘》中的誓詞看出。豆豆牧師所朗誦的誓詞是這樣說：

天父，你把婚姻的締結變為神聖的秘密，象徵基督對教會的愛。願全能的天父祝福你們，因父，及子，及聖靈之名，阿們。¹²

這樣的遣詞之所以證實了神學在西方古代婚姻的主導性，首先，可以追溯到誓言的本質。誓言，透過訴諸具備公信力的事物，使立誓人之承諾得以昭彰，而在古代西方社會，最有公信力的便是宗教。然而，因為人類終非聖賢，就算是經由宗教神聖賦權的婚姻，規範的也是日常生活中的柴米油鹽，也因此，就如同一段誓詞所述：

柏納與莉蒂亞，我要詢問你們，是否願意承擔婚姻的義務？柏納，請你跟我說一遍：「我莊嚴的宣告，沒有任何法律的障礙……」¹³光是憑神的名義說愛不足以度日。面對真實的日常，我們需要義務與法律來維繫婚姻，而義務與法律因為沈重並且容易存在不平等，給了個人意識一個甦醒的契機：在《你是我今生的新娘》裡，不論是向查爾斯告知住處的凱莉、暗戀查爾斯進而向他表明的歐菲納、甚至是對查爾斯極度執著的鴨子臉，我們可以看到女性對於婚姻與愛情的意識是較為主動的。而當查爾斯擔任伴郎致詞時說道：我由衷敬佩那些敢走入婚姻的人……。語畢，畫面便轉到凱莉意味深長的微笑。這樣的鏡頭切換除了再度表現出當代女性對承擔義務較高的認同與主動性，修格蘭不婚的態度也展現了面對婚姻制度，猶疑所產生的另一種愛情可能：有生活形式，卻無制度規範的同居。這種選擇也與現代所爭取的民事結合類似，可見不論古今，婚姻制度所隱含的義務與重量確實存在，但愛情與對法律權利保障的渴求如是。

除了看到宗教環境下，個人面對法律與義務的覺察與後續決定：承擔或逃避，馬修的愛情也為同志婚姻掀起了扉頁。如果說我們在《你是我今生的新娘》裡看見了神學背景下個人意識的萌苞，那麼，『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的演講便是帶我們見證了個人意識的盛放之路。

法國司法部長論同婚的演講之所以是個人意識的盛放之路或者說是荊棘路，是因為在歷史的回溯當中，我們可以看到以人為本的訴求，以及婚姻的本質：自由平等。法國司法部長在演講中講到：

Carbinnier 氏因此認為，1791 年的制憲會議透過設立『民事婚姻制度』，玩繩了真

正的革命——婚姻世俗化 (secularisation)。婚姻世俗化的規範也就這樣寫入 1791 年的憲法中：「婚姻僅為民事契約，立法機關必須無差別地為所有人民建立出生、結婚、死亡之證明方式。」¹

憑著民事契約與象徵著由核准制變成驗證制的證明方式，一連串以平等為訴求的改革便相繼綻放：從開放婚姻宗教多元的南特詔令與部分職業如演員的接納，到與平等一體兩面的自由：結婚與離婚都是，再到權利個體的認定：男女平等、非婚生子女與婚生子女平等、同性婚姻與異性婚姻平等。種種例子，如同愛情被指認為人類共通的情感，婚姻也想將這種平等延續下來，而能實踐平等的，便是契約。也因此，西方婚姻會逐漸的脫離宗教，轉為以人為本、訴求平等的契約關係。

綜觀古今中西，縱使文化習俗不同，婚姻中遇到的困難與背叛一直都是不入婚姻者共通的難題。對於婚姻中的背叛，瑪沙納斯邦認為不應該憤怒也不應該流於一味的寬恕，而是應該專注在自己的專長與自尊，把重點聚焦在未來。

瑪沙納斯邦之所以會認為憤怒不是一個好的選項，是因為憤怒執著的是過往的不愉快，而著眼於既定的過去會使我們無法看向未來。他在書中提到：

首先，它會讓思考偏離真正的問題，執著於無法改變的過去。它會讓人以為必須讓背叛者痛苦事情才會好轉，但事實是，讓人痛苦完全不能解決實際的問題。它會吞噬整個人格，讓人難以相處。它會妨礙有益的內省過程。²

這樣說法的重點在於，縱使憤怒有憑有據，憤怒如同是透過將背叛者妖魔化，期許讓背叛者痛苦能讓自己感到舒坦。然而，對一個已經由關係中脫離的幽靈洩憤是不會影響到現實，更無法讓情況好轉的。於是，憤怒不是一個好的選項。

既然憤怒不是一個好的選項，那寬恕呢？瑪沙納斯邦認為，如果說憤怒是對一個已經從關係中脫離的幽靈洩憤，無濟於事；那麼，寬恕便像是已經失去了信仰卻時時努力想著上帝。他寫道：

因為另一方不在安排中，因此那是一種無條件的寬恕。也正因為如此這種態度本身還是有些道德上的危險：道德優越感，以及過度執著於過去。更進一步的問題在於若只閱讀這些心理治療的文獻，人們時常難以分辨目標是真正的寬恕，或只是想以可行的策略擺脫憤怒情緒。³

也就是說，寬恕本身並無對錯。只是，如同憤怒一樣，寬恕把重點放在已經由關係中脫離的人，也因此與憤怒同樣有過度執著於過去的問題，甚至在動機上有只是想擺脫憤怒的疑慮。

所以，在知道憤怒與寬恕都無法對現實發揮正向影響後，最好的方式，便是專注於發展自己的專長與自尊。

舉例來說，在《愛的萬物論》中，當潔恩對兼顧唸書、孩子、霍金等感到力不從心，向

¹ 法國司法部長 Christiane Taubira，法國司法部長演講（2013 年 1 月 29 日）。

² 瑪沙納斯邦，〈第四章第八節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憤怒與寬恕》（出版地：美國，出版社：商周出版，出版年月：2017 年 10 月），p200-201。

³ 瑪沙納斯邦，〈第四章第八節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同上註，p202。

霍金反應時，霍金不但沒有想要正視這個問題，還以「我們是一個正常的家庭」來回應潔恩。這時，在婚姻中遇到瓶頸的潔恩採取了瑪沙納斯邦的建議，透過參加唱詩班的方式專注在自己的專長與自尊。這樣的方式之所以可取，是因為專注在自己的專長與自尊時，一個人能夠從關係中暫時抽離，回歸到自己，從婚姻關係中誰誰誰的太太還原為個人的本質。而本質在興趣的陶冶下能夠加以轉變，促進有意的內省，近而打破循環之舞。

最後，就提到的例子，霍金、潔恩、喬納森、伊蓮四人的關係來為整篇報告做個總結。若是說一部電影的名稱足以代表整部電影，那麼，我們在《愛的萬物論》中看到的便是愛情作為普世的情感，如何與本質相異的婚姻共斥共榮。

之所以會說愛情與婚姻是兩種本質不同的概念，可以由前述段落的分析得知：由蘇格拉底對愛情的討論，我們知道愛情是種迷狂，不需要神智清楚下的動機，派對中的一個眼神交流便足以使霍金與潔恩來電。潔恩到唱詩班認識喬納森時，或是霍金與伊蓮相好時也是如此，縱然雙方都指認出了對彼此的感覺，可是旁人與外界的理智都告訴他們這是不對的；而婚姻與愛情不同，婚姻鼓勵理智下的思考權衡。舉例來說，結婚往往需要一個動機：可以是父母、宗教禮數、生活所需。作為一種制度，它有了白紙黑字規定的權利及義務，而有權利及義務便有平等的訴求，於是有了現今以人為本的契約婚。當有情人想要步入婚姻的殿堂，如同潔恩在一開始信誓旦旦的認為愛可以破除一切阻礙，結婚生子後卻發現婚姻背後的義務之重，這兩個本質不同的概念勢必得有一番相撞磨合。所以，就如電影接近尾聲時霍金透過撿筆時看到的幻影向觀眾發問：

究竟是物理重要還是意識重要？又或是，究竟是實質的婚姻制度重要還是意識的愛情重要？問題的答案，最終還是得靠觀眾作為獨立個體，在明瞭雜多因素對自身的影響後，自己權衡。

附錄、徵引資料

孟子：《孟子》

柏拉圖：〈斐德若篇〉

法國司法部長 Christiane Taubira，法國司法部長演講（2013 年 1 月 29 日）。

瑪沙納斯邦，《憤怒與寬恕》，美國：商周出版，2017 年 10 月。

愛情—信任與平等

法律一 B09A01242 張家赫

授課教師：賴昶亘先生

我相信一個能持續下去的伴侶關係必然應當從友誼發展而來。因為我認為伴侶之間生活所仰賴的不能只是直覺而感性的激情，還需要以更為理性的友情為基礎，讓伴侶之間互信互助來維持。簡而言之，帶著友誼色彩的愛情既能促進伴侶之間的信任和平等，也能讓雙方之間更加圓滑融洽。

一般而言，信任源於個體互相對於他方的忠誠、包容或奉獻感到放心。如果人與人之間缺乏信任，取而代之的是猜忌，便無法開誠布公、互相為了對方而奮鬥；因此，信任在各種人類的關係中都扮演極為重要的腳色，在婚姻關係中也不例外。就如同美國哲學家瑪莎納斯邦（Martha C. Nussbaum）在《憤怒與寬恕》一書所寫：

婚姻是一種巨大的信任……。配偶在生活許多重要方面皆互相信任，包括性生活、財務安全、照顧家庭、照顧孩子。（p. 186）¹

她指出婚姻不同於父母和子女之間的關係：親子間的信任是策略性的和教導式的；婚姻伴侶之間則否。我個人認為是由於父母和子女身上流著相同的血脈，肩負了照顧、管教子女的義務；因此親子之間的關係更像是一種單方向的投資、甚至是賭博：父母之所以投入心力在子女身上是希望孩子能獲得良好的生活環境，並信任在那之後也能回報他們的辛勞。然而，人生就如同買樂透一樣，父母不會知道自己會得到什麼樣的子女；²子女未來也不見得會懂得感恩、回饋父母。即便如此，父母並不會因此而放棄拉拔自己的孩子（即便父母們想，法律和社會觀念也絕對不會允許他們這麼做，因為這是他們應該履行的義務）。所以說親子之間的信任是單方面的。

相反地，婚姻關係中的雙方並不是由上而下的單方向信任，而應該是平等、雙向的。伴侶之間沒有區分孰輕孰重、誰必須聽誰的話的理由，而應該居於相同的地位，互相對他方忠誠、信任。上述的論點也可以透過觀察婚姻制度的發展得證。前任法國司法部長托比拉女士（Christiane Taubira）在一次對於同婚合法化的國會辯論中便藉由回顧法國法律中婚姻制度的演進，肯定了婚姻中雙方的平等關係。她指出婚姻的起始只是財產、遺產和家族譜系的結合，並無關乎配偶之間的地位高下。儘管在天主教會的干預下，婚姻被設下了種種規定和限制；社會上也瀰漫著重男輕女的觀念，甚至婚後的女性一度被視為丈夫的所有物，連自我決定、自我負責的機會都沒有：

1970 年，也就是才四十多年前，當時的女性——現在可能是你隔壁巷子樓上的阿姨——必須先徵得丈夫的同意，才能在銀行開戶、簽契約、受領薪水，才能被承認為權力的主體。

¹ 瑪莎·納斯邦，〈第四章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憤怒與寬恕》，頁 186。

² 同 1 註。

(11:27-11:54)¹

細究這種對伴侶中女方的歧視，瑪莎認為這可能是從不安全感所生的錯誤價值觀而來。她指出：若伴侶中一方的不安全感愈重，就愈容易感到憤怒，因為對他而言許多事情都可能帶來威脅，甚至包括另一個人的獨立存在，因此他企圖以憤怒和力量從理應是與自己最親密的人身上獲得權力，滿足其對控制的慾望。(p.188-189)²而又由於整體而言，男性相對於女性擁有較佳的能力，使得男性特別容易成為婚姻關係中的壓迫者。而當主流意見都已習慣、不再覺得這樣的不公平對待有什麼問題時，甚至會進一步將這種歧視實踐在法規上，讓壓迫變得更加理所當然。

也因此，托比亞女士相當肯定法國民法將婚姻定義為平等的雙方所合意訂立的契約。她在辯論中引用了知名民法教授 Jean Carbonnier 的話語，將婚姻世俗化稱之為「相當重要的勝利」。³透過不斷地修正，法律開始排除宗教和社會觀念的影響力，讓婚姻不再帶有濃厚的宗教儀式色彩，並逐步實現大革命「自由、平等、博愛」的精神，擺脫建立在傳統父權概念上的社會秩序。現在，丈夫不再是妻子的所有人；夫妻可以享有一樣的權利、負擔一樣的義務。婚姻制度正不斷地向著更平等的方向前進。

然而，舊時代的社會價值觀之根深蒂固不是單單修法就能夠完全消除的，畢竟法律往往只是最低程度的行為管制。誠如前面所提及的，這種對伴侶的壓迫背後可能帶有心理學的因素；它反映出了人對於不安狀態的焦慮無助，進而期望從最親近的人身上獲得一絲控制權。因此它不會是某個文化的特有現象；如同我們前面引述托比拉女士的論述中就有提到：就連我們一向認為是進步、注重人權的法國，也是到 1970 年才廢除了「戶長 (Chief of family)」這種嚴重壓迫女性自由的制度，讓妻子不再是丈夫的所有物。⁴事實上，在我們更為熟悉的中華文化脈絡下，也找得到這種單方面地要求女方能夠放棄婚前的事業和生活習慣，全心全意地服務夫家的觀念。這樣的「教條」可從《孟子》當中略知一二。

女子之嫁也，母命之，往送之門，戒之曰：「往之女家，必敬必戒，無違夫子！」以順為正者，妾婦之道也。(《孟子，滕文公下》)

儘管《孟子》這段文字的本意並非探討妻子在婚姻關係中應當扮演的角色，而僅是以此作為例子向他的學生說明何謂「大丈夫」，卻也反映出在儒家思想下，女性似乎必須只能是個服從者，對於丈夫的意思百依百順。事實上，從許多真實故事中都可以看出女性絲毫不比男性脆弱、需要協助。甚至在很多時候，女性既要接下一家之主的重擔，一肩挑起照料家人、打理家庭的責任，也要在自己的伴侶身陷困境時擔任著摯友和導師兩種身分，對著像個孩子一樣惶恐不安的他伸出援手，堅定地支持他。

還記得高中時，老師給我們看過《美麗境界》這部電影。故事中的男主角一數學家約翰

¹ 克里斯蒂安·托比拉，影片《Christiane Taubira：開放同性婚姻與同性伴侶收養是自由、平等、博愛的表現》，11分27秒至11分54秒。

² 瑪莎·納斯邦，〈第四章 親密關係：憤怒的陷阱〉，《憤怒與寬恕》，頁188-189。

³ 克里斯蒂安·托比拉，影片《Christiane Taubira：開放同性婚姻與同性伴侶收養是自由、平等、博愛的表現》，0分11秒至1分48秒。

⁴ 同3註。

奈許是名思覺失調症患者；若是不接受治療便會產生嚴重的錯覺，深陷於幻境而不自知；可是吃的話又會因藥物的副作用變得毫無精神，終日消極頹喪。不但生活無法自理，更無法從事他最熱衷的數學研究，這讓他經常陷於吃藥與否的兩難困境中。因此幾乎家中的大小事都是由妻子艾莉西亞主導。當奈許再度因服藥而意志消沉時，也是艾莉西亞不斷地鼓勵、引導他走出心理的牢籠，讓他繼續為了自己、也是為了心愛的家人繼續研究下去。對我來講，電影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一幕是艾莉西亞輕輕地一手撫摸著丈夫的臉頰，另一手拉著他、引導他厚實的手掌放在自己的胸口上，溫柔而堅定地告訴他這才是真正的感覺（This is real.）。¹最終，妻子的愛和支持成功地讓奈許克服藥物的副作用並持續鑽研下去，不斷地在數學領域發光發熱。

看完《美麗境界》之後，我也更加確定一個良好而能持久的伴侶關係必然是建立在友誼之上。因為婚姻關係倘若是單靠愛情來維繫，當其中一方隨著時光流逝而不再年輕動人，或因故失去了你曾經最欣賞他的部份時，究竟要用什麼態度看待眼前這個朝夕相處的人呢？似乎不論是就此離開、棄他於不顧，或是強迫自己和他繼續活下去都不是一個皆大歡喜的選擇。此時唯有轉換心境，擔起一位摯友的責任、帶著對方一起走到終點

依我的看法，帶著友情的伴侶關係在本質上甚至也是婚姻雙方平等的實踐。當有一方愛慕對方的姿色或才華時，通常意味對方在這方面較為勝出，也就有了高下之分；這樣的能力差距倘若協調不當，或是其中一方在各方面都較為優越時，有可能反過來成為壓迫、勒索另一方的工具。在以前，男性普遍能獲得比女性更充足的資源，建立起以男性為中心的生活模式，讓女性自然而然地成為了伴侶關係中較容易受欺壓的一方。相反地，帶著友誼的伴侶關係則有助於調和這樣的差距，促進雙方的平等。我們因為擁有接近的價值觀而成為朋友，因此居於相同的位置的兩人能為共同的目標而打拼，也能理解對方的困境而互相鼓勵、協助。甚至，即便兩人之間的伴侶關係已然終了，仍能退一步改做對方的朋友。

在電影《樂來越愛你》中即有表現出這種更加豁達、溫暖的愛情觀。故事中的男主角賽巴和女主角蜜雅曾是一對互相熱戀的情侶，卻由於對於雙方未來的發展方向有歧見，讓同樣對於藝術有著濃烈熱情的兩人最終選擇放手讓對方自由。然而，即便感情出現裂痕，男女主角仍互相保持著風度和尊重，沒有惡言相向。甚至當賽巴意外接到了邀請女主角前去試鏡的消息時，儘管他大可以暗槓這個訊息、利用此優勢認知報復蜜雅。但是他依舊視對方為值得真心相待的朋友，他的心中依然惦記著她的心願就是成為一名出色的舞台劇演員。衷心希望女主角快樂的他不遠千里地開車到上百公里外的蜜雅老家通知她這個好消息，又馬不停蹄地載她回去洛杉磯參加試鏡。對我而言，儘管可惜的是兩人最終沒有在一起，卻也是這樣看似不美滿的結局凸顯出男主角賽巴的寬宏大度和奉獻精神。

我認為一個擁有正確觀念的人不會強迫對方和自己在一起。相反地，如果這麼做對於自己心愛之人比較好時，他會懂得放手。在《投名狀》這首歌裡，「也許你快樂，我也被說服。」這段歌詞傳達的就是類似的心境：當自己已經造成對方的困擾時，死纏爛打只會帶來更多的痛苦。事實上，我也是經過課堂上老師的提點才注意到在電影《愛的萬物論》中，霍金的妻子潔恩和他們找來的幫手強納森之間的互動其實便很簡單明瞭地證明了這個論點。為了照料肢體嚴重障礙的霍金，潔恩找來了她在教堂認識到、甫經歷喪妻之痛的強納森來家裡

¹ 影片《A beautiful mind This Is Real》，0 分 16 秒至 0 分 39 秒。

幫忙。儘管他們生活地相當愉快，家中多出一位成年男性依舊為他們惹來了他人的閒言閒語。雖然在霍金的父母質疑潔恩的第三個孩子並不是她和霍金所生時，潔恩立即堅定地駁斥了這個看法，堅持兩人之間只是朋友的關係。然而，無意間聽到這段對話的強納森意識到了自己的存在會帶給她難堪；因此，其實也悄悄喜歡著對方的他選擇自己後退一步，消失在潔恩的生活圈。

雖然我一開始看到這一幕時，總覺得強納森不堅持留下來、用行動向霍金的父母證明自己的清白，而是在潔恩最需要幫手時留下她一個人承擔壓力這件事很不負責任。但其實重新思考過後，從電影表現給觀眾的部分來看，強納森的選擇其實莫可厚非。因為一方面，這種話題其實真的不容易自證清白，一不小心還有可能越描越黑。另一方面，在經過長久的相處後，兩人其實互相都對彼此有好感；但是理智和道德依然告訴他不能逾越界線，因此他選擇就此淡出潔恩的視線。既是讓自己冷靜下來、放下對方，也是體貼潔恩、希望她不再需要面對這種莫須有的懷疑。畢竟，可以幫忙潔恩作家務、帶小孩的人很多，但是她的清白一旦沾染上了不忠的汙點便很難再被洗去。

有時候，我總是會想：如果所有人都能冷靜一下、有多一點耐心，學學艾莉西亞的溫柔堅強，學學賽巴的真心待人，學學強納森的體貼尊重，試著將自己的愛人視為值得患難與共的朋友，是否就能減少感情糾紛的數量呢？

附錄、徵引資料

瑪莎·納斯邦：《憤怒與寬恕》

克里斯蒂安·托比拉：《Christiane Taubira：開放同性婚姻與同性伴侶收養是自由、平等、博愛的表現》。

影片《A beautiful mind This Is Real》

婚姻與愛情的差異與相輔相成

歷史二 B08103019 盧玠彤

授課教師：賴昶亘先生

一、前言

人類的文明、文化在幾千年的歷史中開展出璀璨的面貌，無論是科技、還是傳統文化。在工業革命後，人們逐漸對自然有了更精確的掌握，甚至開拓了 21 世紀的資訊爆炸時代。然而，儘管現今科技與科學充斥著人類的生活，甚至佔有人類生活大部分的時間，例如 3C 產品、生物科技……等等，與人類無法脫節的，仍是充斥在社會、生活中的文明、文化。文明傳統與人類的的生活息息相關，儘管現今的社會看似與過往脫節，但生活中仍存在著文化傳統的影子，婚姻與愛情就是個很好的例證。

婚姻這項非自然之物——由人類「人為」所形成的制度，代表了文明仍影響著現代的生活。傳統也好、文化的影響也好，婚姻持續存在於人類的生活中，無論是親身經歷、還是參與他人的婚禮，其實婚姻一直都在我們的生活當中。而愛情雖為情慾產生的結果。但它作為一種「傳統」深植在人類意識中：愛情觀、愛情的理想、或是對愛情的想像，都是藉由傳統的故事、神話、或是著作形塑人們對愛情的框架。

以下將討論愛情、婚姻兩者各別在不同作品中呈現的面向，分別討論之外並將兩者的異同點相比較：愛情與婚姻的關聯性為何？兩者在實際的面向中是相輔相成的存在、還是平行的兩項事物呢？

二、愛情的美好與衝勁

愛情所帶來的美好、帶來的「美」，都是人類趨之若鶩的事物。愛情自古以來為多數文化所讚揚的「美」，好比古典希臘中的少年之愛、又如近現代中對自由戀愛的崇倡，愛情的美是多數文化中所讚揚的情慾現象。

《斐德若篇》中的蘇格拉底認為愛情是一種「迷狂」，雖然迷狂看似負面，但那卻是「神賜予的禮物」：

我的話全不真實，說愛人應該接受沒有愛情的人，儘管有一個有愛情的人在那裏，說這是因為一個是清醒的，一個是迷狂的。如果迷狂絕對是壞的，這話倒還可說；但是也有一種迷狂是神靈的稟賦，人類的許多最重要的福利都是從它來的。¹

驅使人類追求愛情的迷狂是一種對「美」的執著，而且是一種內在的力量。為了解釋這「美」的力量如何使人猖狂，蘇格拉底指出人類的靈魂是不朽的，而這不朽的存在墮落人間落入人類的軀殼前，存在於美好的神的境界。因此，當人接觸到愛情——美麗的事物時，靈魂會回憶起過去在美好境界的日子，並且滋潤了靈魂的雙翅。儘管人類想不起過往的美好，靈魂卻記住了，因此那些美好顯得人類瘋狂、迷狂，這也是愛情令人猖狂的緣故，由外人看起來如

¹ 柏拉圖著，朱光潛譯，〈斐德若篇〉，《柏拉圖文藝對話錄》（台北：網路與書，2005），頁 186。

同瘋狂，但實際上卻是接觸到真理那般的美妙。蘇格拉底區分了四種迷狂：傳統、消災、詩神、與愛情，並認為愛情是最高境界的迷狂：

有這種迷狂的人見到塵世的美，就回憶起上界裡真正的美，因而恢復羽翼，而且新生羽翼及於高飛遠舉，可是心有餘而力不足，像一個鳥兒一樣，昂首向高處凝望，把下界一切置之度外，因此被人指為迷狂。現在我們可以得到關於這種迷狂的結論了，就是在各種神靈憑附之中，這是最好的一種，無論就性質還是就根源來說，無論就迷狂者本人還是就他的知交來說；鍾愛美少年的人有了這種迷狂，就叫做愛情的迷狂。¹

蘇格拉底還回到了「美」的定義，因為對其而言要找到對愛情的價值，就必須對愛情有明確「本質」的「定義」，這般才能討論愛情的好處與壞處，而且旁人也能時時刻刻把眼光聚焦在這個定義上，圍繞其並且討論。而回到美與愛情的定義，他認為凝視愛人的美時，美會散發出一道極微分子：情波，這個情波會流注到情人的靈魂裡，得到滋潤、得到溫暖、並感到歡樂。那麼這個「美」是如何作用？蘇格拉底在定義愛人的「美」時給出了答案：

自從來到人世，我們用最明朗的感官來看她，發現她仍舊比一切明朗，因為視官在肉體感官之中是最尖銳的；至於理智卻見不著她。假如理智對她自己和其他可愛的真實體也一樣能產生明朗的如期本然的影像，讓眼睛看得見，她就會引起不可思議的愛了。但是不只如此，只有美才賦有一種能力，使她顯得最出色而且可愛。²

美是崇高的，必須抱有虔敬的心靈才能直視她，不能一邊崇敬、一邊浸泡在淫慾之中而感受美。當凝視美的時候，人的內心會竄起一股虔敬的心，敬之如神；他靈魂的羽翼因為美受到滋潤、感受到美的熱度、就像新生兒生牙一般感到搔癢與灼熱。這就是人類對愛情的「美」的感受，是悸動的、也是虔敬的，對於美的感受是內在的、真實的。愛情所帶來的力量遠遠大於人類的想像，在柏拉圖筆下的蘇格拉底以超越感官的描述呈現了愛情的力量、美妙，包括了一見鍾情、愛情的能量、又或是愛情如何為愛人、情人所展現。

這是蘇格拉底的愛情觀，瘋狂又顯得真實。在過去的愛情觀中，蘇格拉底對人的慾望有著美妙的描述，直至今日都能體會到它的美。人類在體悟「愛情」帶來的美好時，理智（道德）與情慾不斷交錯，這也是人類戀愛關係的奇妙之處——關係不只是只有「慾望」的展現而已，更是伴侶間在與對方相處時如何與對方協調、溝通、面對困難才是關係真正被考驗的時刻。共同面對困難的情誼，在關係中的展現是最耀眼的。

在《愛的萬物論》中，劇情描繪了霍金與潔恩兩人的情感交錯與度過的難關，並展示了愛情力量突破了效益或理智的界線。在劇中，因為愛情，雙方都對自己的立場有所退讓：好比宗教信仰的不同（無神論者對上虔誠的信徒）、或是專業領域的不同（物理學對上文學）。因為愛情的緣故讓兩人對彼此都有更多的包容、甚至是做出改變，在霍金邀約潔恩參加舞會時，儘管霍金曾表示自己不會跳舞，卻仍在舞會的煙火後和潔恩牽起了手，與對方共舞。我認為這是愛情的力量，愛情使人改變、愛情使人開始重視他人的想法、觀點，也會開始懂得體貼、包容。也因為愛情，人的世界不會只有「我」，而是「我們」，兩人的世界會開始考量彼

¹ 柏拉圖著，朱光潛譯，〈裴德若篇〉，頁 192-193。

² 柏拉圖著，朱光潛譯，〈裴德若篇〉，頁 194。

此、對彼此的狀態更加貼近。

也因為愛情，人會因此選擇對自己重視的另一半付出更多心力。潔恩在與霍金的婚姻關係中，擔任挑起家中大樑的角色，照顧孩子、照顧霍金的起居、甚至對家人的安排處理得妥當。而霍金也並非只是擔任「被照護」的角色，其意識到潔恩需要他人的協助時，前者對後者提出了接納強納森的建議，深知自己的另一半有這般需求。其中一幕，霍金與潔恩雙雙頂著彼此的眉心，兩人露出了無奈的神情，這也代表在關係走向困難、面對不得已的情勢時，雙方都必須對自己執著的立場有所改變、軟化、甚至更因為了對方而放下執著貼近彼此。而做到這樣的包容正是愛情所展現的力量。儘管再怎麼吃力、痛苦，潔恩面對必須面對霍金、家庭的責任時所背負的壓力，她卻仍然真心為這個家庭付出、也對霍金表示“*I have love to you.*”，她對霍金的感情並非像對強納森的“*I have feeling for you.*”，而是更深層、更為強韌的愛意，才能讓潔恩在一次次挫敗中重拾對霍金、對家庭的信心。

愛情無論從何種時代、何種角度看待，對那無法測量的「情慾」的展現都是令人嚮往的。從文學、從各種創作、甚至到宗教的神聖性，幾乎能從各種面向看到愛情、看到情慾對人類的影響，也因此出現了充斥整個人類文化的現象——婚姻。這般制度作為一種概念，與愛情不同，並非單單只有「情慾」和「關係互動」的展現，更是文化對愛情化作體制的想像。當然，濃烈的「愛情」與「婚姻」意象的緊密結合甚至實踐，我認為那是到近代才漸漸出現的現象，但藉由對愛情浪漫的想像、接著步入婚姻，那是無論何種時代皆有的憧憬與嚮往。愛情與婚姻既為密不可分的概念、也同樣是可以細緻做出區別的現象。

三、婚姻的概念

婚姻作為一種「概念」長期存在於人類的文化之中，成為群體之間、國家之間的交流互動模式之一。而婚姻從過去的「團體」、「宗族」間的群體互動交際，到現在的「個人」、「家庭」的個人關係，婚姻不再是由宗教、由特定權力把持的「儀式」，它已蛻變成「契約」並存在於國家法典之中、存在於兩個合意的對象關係之中。

以電影《你是我今生的新娘》作為舉例，能從裡面的四場婚姻看見宗教與現今婚姻的交集。四場婚姻都在教堂內舉辦，儘管大部分的人不信教、或跟宗教並無關聯，但婚禮仍在教堂內舉辦、人們也會跟著教堂中的儀式參與。在教堂舉行婚禮的儀式已成為了一種象徵文化傳統的行為，而非單純如電影中豆豆神父闡述的：「天父，你把婚姻的締結變為神聖的神秘，象徵基督對教會的愛」，神父的禱告詞轉換為儀式的過程，而非在宗教中神聖的象徵。這也是西方近代婚姻的特徵：結婚儀式變成是維繫文化傳統的過程，真正的重點在於合意「相愛」的兩人，也因此出現劇中如 Charles 和 Carrie 的伴侶關係，沒有結婚、卻發展順利、也有了孩子，如此的伴侶形式。這般非婚姻的伴侶關係雖然至今仍是種具有爭議、會被傳統抨擊的形式，但同時也反映了多元伴侶關係的出現，甚至帶向對「婚姻」的本質的思考——平權、權利、多元等等議題。

以法國為例，最一開始實踐「婚姻平權」概念的是 1598 年使得宗教平權的《南特召令》，雖然就本質上這條法令主要目的是實踐了宗教寬容、並成為近代史的第一條寬容法令，也是繼羅馬帝國後第一個宗教兼容的現象。但就婚姻的層面而言，正因為「將非天主教徒納入公民」，這些公民的婚姻權得以保障，進而可以享有「結婚」的權利。接著更大的進展來到了 1791

年——以制憲會設立的「民事婚姻制度」完成了「婚姻世俗化」，婚姻納入了憲法，而非只單由宗教對婚姻儀式的把持，不需要透過宗教機構的「認可」，而是只要身為公民即可享有結婚的「權利」。是的，婚姻是種「權利」，不單單只是個宗教中象徵神聖結合的儀式，納入憲法後從將婚姻以「契約」的角度切入，它是雙方在合意下，立法機關為人民「證明」的結果。

再以《你是我今生的新娘》作為例證，在唯一一場喪禮中，葛瑞夫的喪禮也是在教堂中舉行，這扣合西方傳統出生、結婚、死亡都在宗教的照護下度過的傳統。然而，在喪禮儀式前，馬修的致詞透露出了葛瑞夫與馬修的關係、透漏了葛瑞夫的身分認同、更透漏了宗教對於不同伴侶形式的態度。馬修是在喪禮儀式「開始」前致詞的，並非屬於儀式中的一環。「同志婚姻」的議題在上個世紀便不斷浮現，是直至今日仍爭論不休的討論話題——是否同志也該享有婚姻的權利？從這個角度出發論婚姻的本質，並以法國司法部長對同婚論述作為引述：

今天政府要向同性伴侶開放的，就是這種乘載了所有象徵性責任，以及在相同條件下所有公共秩序規則的婚姻。它與異性戀的婚姻有相同的條件：年齡，雙方合意；相同的禁止與限制：不得亂倫與重婚；相同的義務：協助、忠誠……這些義務於 2006 年訂立；配偶間負相同的義務；小孩對雙親負有相同的責任；雙親也對小孩負有相同的責任。¹

從同志婚姻的議題回來檢視婚姻的本質，在司法部長的發表中，婚姻乘載的不只是限定於「一夫一妻」、「一男一女」的形式，而是「合意的雙方」，換句話說，婚姻的本質不在於性別的限制，而是具有意願的雙方，在國家的證明下得到了關係的認可。就這層意義下，婚姻不再具有宗教象徵性的「神聖」，更多的是「契約」性質的保障。婚姻轉化為「契約」的形式，在天賦人權的概念、法國大革命《人權和公民權宣言》中，人人皆擁有自由訂定契約的權利，因此同性婚姻的開放更是實踐「自由、平等、博愛」的精神，也展現婚姻中的價值。

另外，婚姻對多數的傳統而言具有「道德」、「倫理」的象徵意義，因此許多多元化的婚姻展現時常備受挑戰。從「倫理」的角度探討婚姻的本質，我想引用羅爾斯對正義的看法進行論述：

正義的概念不能夠只從自證可明的觀念中推導，這樣的正當化是透過許多考量的彼此支援才能夠達到，一切最後才會累積在一起成為一個統合的觀點。²

儘管羅爾斯本身也承認在一個多元的社會「共識」是很難達成的，但這種討論的方法他稱之為「蘇格拉底式哲學」，不斷辯證、不斷討論，不同的觀點藉由「來回攻防」達到趨近結論的效果，而這個趨近結論的結果，將會是最堅固、最穩定、最經得起外在考驗的答案。而在這個討論的過程中，人會不斷修正自己的立場、甚至改變自己的立場。這也是為何婚姻從過去至今日，代表的意義會不斷轉變的原因。原先的婚姻為宗教所把持，是否成婚全仰賴教會的斷定；原先的婚姻在神聖的加持下是不允許離婚的；原先的婚姻在傳統的延續下，是由家中的男性全權掌握的。正是因為多元的聲音、對不同權利的思維的抬頭與對過去傳統所稱的

¹ Yann Sascha,「(中文字幕) Christiane Taubira：開放同性婚姻與同性伴侶收養是自由、平等、博愛的表現」, Youtube,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l6nhDu51Dh8> (檢索於 2021 年 05 月 09 日)

² themotolight,「哈佛法學院對同性婚姻的激辯」, Youtube,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zfGjNhUzIY> (檢索於 2021 年 05 月 09 日)

「道德」衝撞、協調，才有至今可以離婚、雙方對等的婚姻形式。所謂的「婚姻」雖然不能說「全然」擺脫過去傳統文化的樣貌，但已經逐漸脫離最初婚姻形成的目的，為了宗族、為了連姻、為了團體、為了宗教，轉向對個人關係的聚焦、轉向對個體感情的重視。

四、婚姻與愛情的異同、結論

愛情與婚姻在現代看似相輔相成的事情，但實際上兩者還是有實際的差距。潔恩跟霍金在大學戀愛時，享受的是與對方的相處時光、讓甜蜜的感覺圍繞在生活中，參加聚會、舞會時只享受兩人的時光；但潔恩毅然決然投入婚姻後，要顧及的就不是只有「自己」，更多的是霍金和孩子的生活打理、對雙方原生家庭的顧及、甚至忙到連自己的夢想——攻讀博士，也無法好好完成。由此可見，就生活實際顧及的層面上，婚姻與愛情其實是兩種相處模式。愛情可以只有「兩人」，甚至是「個人」的情感層面流動，可以不需要為對方的生活著想、也不需要耗費大量心思投注在生活上，一心一意在自身跟對方的感覺上即可；但婚姻不同，那是個從「我」過渡到「我們」的階段，生活中不會只有「我」，更多需照料「我們」的感受，生活起居凡事都需要考量對方的感受，而且所有問題都需要「一起」、「共同」面對，對事物的切割、界限變得模糊。

上述是從生活層次而言，而情感層次而言也是如此。Charles 在劇中曾經表示其很佩服有勇氣踏進婚姻的人，其也透過劇情展現了他害怕進入婚姻、遲遲不肯進入婚姻的想法，這也是 Charles 一次次更換對象的原因。我認為，愛情跟婚姻同樣可以做為「歸屬」而存在，但就在第三部分討論的，婚姻更像是契約。作為契約的婚姻，相較愛情是種「束縛」，因為愛情的感覺、價值是「兩人」所共同訂定的；婚姻卻不是，除了兩人的價值、作為契約的證明者：國家，為了保障婚姻中兩人的關係，在外在力量上加上了「婚姻的義務」。婚姻的義務使得人害怕婚姻，就像是 Charles，對「承諾」這件事無法全然有信心地實踐，這也是為何他一直選擇不同的愛情，卻遲遲無法踏入婚姻。

另外還有一件重要的層次影響著——社會價值觀。同樣的作為，個別放在婚姻和愛情中，就社會的眼光而言，會有不同的聲音與評價。就以同性婚姻而言，許多人雖然無法接受同性婚姻，如果只停在「伴侶」的階段可以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但走到「婚姻」的地步卻無法接受。或許是對「婚姻」保持特定的想像與框架、也或許只是單純心理上的抗拒，但由此可知「婚姻」在部分人的眼中「神聖性」比愛情來得高。再以「通姦罪」這項爭論已久的法條作為舉例，國家作為保障婚姻整全性的證明者，以「罪名」的方式限制了情感的關係如何做為、以及「應當」的作為，但在婚姻前的愛情卻沒有被納入這項考量，這也可以做為一項在普遍價值下婚姻跟愛情間「婚姻」的價值比較高的證明。

但就近幾年來看，婚姻與愛情的價值界線逐漸模糊。Charles 跟 Carrie 在劇中展現的關係就是一項例證，兩人以「非婚姻」的形式呈現了伴侶關係、甚至有個小孩。就過去而言，「愛情」和「婚姻」兩者可以是分開的事物，「門當戶對」和「相親」等婚姻現象都是愛情與婚姻並非必然連結的例證。固然婚姻後產生的愛情是有可能的現象，但跟現今相比，「婚姻」跟「愛情」發生的順序是截然不同的，將「婚姻」與「愛情」雙雙相連結的觀念都是近代才發生的事物。以現代來說，現代的婚姻多半是發生在兩情相悅的兩人，合意且具有愛情而發生的結果；但是愛情跟婚姻兩者的界線也逐漸模糊，有「愛情」不必然要走到「婚姻」，也有可能停留在「伴侶」的階段僅僅享受「戀愛」的感覺。從過去婚姻後與愛情的產生、到愛情後婚姻

的必然結果、走到現今愛情跟婚姻之間的不必然，婚姻與愛情的關係不單單只是「原因」與「結果」的必然呈現，而是做為關係互動彈性選擇下的結果。同樣作為關係展現的型態之一，愛情作為發生的契機，婚姻作為其中一項走向，同樣給予了不同伴侶間的型態選擇，因為也或許在伴侶的關係中不一定必然存在「愛情」。

五、徵引資料

柏拉圖著，朱光潛譯：《柏拉圖文藝對話錄》，台北：網路與書，2005 年。

Christiane Taubira：開放同性婚姻與同性伴侶收養是自由、平等、博愛的表現，Youtube，<https://www.youtube.com/watch?v=l6nhDu51Dh8>。

文學創作

腳踏泰順街

中文國際一 B09101111 劉尉樂

授課教師：竺靜華先生

寒假期間，我常常獨自在泰順街徘徊。它離我所住的地方很近，步行不到十分鐘就到了。

那時，我有一陣子睡眠失常，也不怎麼需要出門，所以常常日落以後才出門覓食。過了晚餐時間，供應熱食的店舖就只有便利店和速食店了。速食店的餐點費用相較的頗高，所以不常光顧。我站在街邊，最先看到的是直接對著面的全家便利店和 7-11。這場景對我來說有些奇特。這條不怎麼繁忙的街上，怎麼開了兩家不同公司的便利店呢？我在台北其他地方也未曾看見類似的情景。那段時日，我應該已經把 7-11 和全家最常見的便當都吃遍了吧。

全家的旁邊有一個地下空間，樓上掛著【公共冊所】的招牌。地下暗暗的，大白天的，我還是不敢走下去看看究竟，所以上網查了店名。原來【公共冊所】是一間二手書店，常常辦一些講座、活動，但是結束營業已經有一兩年。我當下感覺像是與緣分擦肩而過，如果我早幾年來台灣，來到這條街，或許就能在這裡結下一些美好的記憶。

【公共冊所】的空間目前是一間酒吧，叫做【沐月書店】。它營業時間不規律，有時熱熱鬧鬧，有時靜如止水。我厭惡吵雜的地方，所以常選擇在安靜的星期天晚上去。老闆在星期天晚上都會播放兩部電影，所以那也是我看免費電影的良機。我在這幾個星期天晚上，舒服的時光，認識了一些本地的朋友，文化知識也得到了些許提高。

街道的另一端開著一家腳踏車行。剛到台北不久之後，我發現腳踏車是必備之物，但是因為錯過了水源的二手腳踏車拍賣會，所以尋到了泰順街來。我問老闆「有沒有二手腳踏車啊？」老闆回答說就剩最後一輛。我也太幸運了吧！

不久以前，有位朋友說開學時候因為覺得自己身高不足，所以買了兒童腳踏車，如今卻是後悔了。我把她帶到老闆的店，讓她如願換一輛大人的腳踏車。朋友其實還是不太會騎腳踏車，而且騎了數月的兒童腳踏車，突然換了高許多的腳踏車，需要一點時間適應才能上手。老闆觀察敏銳，細心地為她調整座椅的高度和把手的角度，也為她示範怎麼騎。老闆讓她先試騎，親自鑑定可以安全騎車後，才放心讓我們兩人離開。

泰順街上也有個小公園，白日裡街坊的阿公阿嬤一邊帶小孫子出來玩樂，一邊和鄰居朋友們談天說地，構成一幅和樂融融的景色。小朋友們在色彩繽紛的小屋子爬上爬下，滑下滑梯，讓我回想起我沒有科技的童年，我也是在類似的遊樂場玩樂長大的。

公園的夜晚，則屬於遛狗的上班族和熱戀中的情侶。他們坐在公園比較黑暗的角落，交頭接耳竊竊私語。他們應該不會想要被人看見，我也不想繼續看。我寧可把注意力放在可愛的小狗們。公園裡最常見的是小型犬：馬爾濟斯犬、臘腸犬，偶爾也會出現一隻小貴賓犬。也許其他附近的房子面積也不大吧。當然也有中型的柯基犬、柴犬，偶爾也有我最喜歡的黃金獵犬和拉布拉多犬隨著主人出沒。

其實，我最喜歡的寵物種類是貓。貓咪一般來說不必帶出去遛，所以街上看到的都是街頭流浪貓。流浪貓不常讓人接近，所以我遇見貓咪時都很高興，而且貓咪們看起來都很健康，讓我很是欣慰。有一隻賓士貓，黑黑白白的，總坐在一戶人家的門廊的矮牆上。它總安安靜靜的坐看路人，默默散發一種高貴的氣息。

這一條不寬不窄、不長不短的街，重要的東西都在。

忠孝西路

中文國際一 B09101108 宮內高美

授課教師：竺靜華先生

這裏是像我像我一樣的留學生、旅客、出差等各種身份和許多國家的人交叉聚合的地方，大家懷抱著理想和目標來到這兒。這條街十分博大，看了它就可以知道臺北有多大、多發達。我 5 年前第一次踏入這條路時擁有一種期待感，國外的首都的空氣會讓我自然想象日後未來我在這邊的工作或旅遊的生活。周圍都在說我不熟悉的語言，說話像連珠炮一樣又很快又聽不太懂。但隨時隨地能看到繁體字的海報和招牌，也許用漢字的意思來猜它的意思。我的五官同時把我心臟的怦然心動速度也加速了。當時我完全沒有想過我會在這個塊土地要讀大學而且生活。

這次我又來到這裏，我這次踏上這條路時對台灣大學生活充滿期待。但天氣跟我的期待反比。2019 年 9 月臺北一直下雨，腳底的滑溜讓我擔心會不會滑倒，走路時小步地一點一點走。也許我走路慢了，發現了 5 年前沒有注意到的地方。很多人在臺北車站內舖東西坐著，拿一些報紙、扇子，消暑。一看到的時候，我才覺得首都最熱鬧的地方果然有這麼多人，經過的時候發覺有點莫名其妙，後來才明白他們不是在排什麼隊，而是街友。他們之前有可能像五年前第一次我來臺北車站時一樣有期待和夢想踏進這條街，但或許因為在臺北碰到許多困難，沒辦法追求夢想，最後不只是失去自己的夢想，而連自己回去的地方也找不到了。其實這都是我的臆想，但我只是推測他們之前的樣子，與現在所看到的他們比較，以及路過的上班族和學生比較。

我對臺北的感受是一向閃耀的，突然看到比較黑暗的一面，跟之前的印象有些差距落差。我看到這條路有面對現實的部分，也不知道為什麼突然我對之後自己在台灣的生活有些不安起來了。我深切地感受到現實沒有像想象美好並且不簡單，所以要努力生活，撐下去。在期待與不安的交叉中，我開始了在台灣的生活。我的生活圈是在於大學附近的公館，比較常常溫州街。跟朋友去其他地方玩的時候會去臺北車站轉高鐵去另外個城市，。捷運廣播說快要到臺北車站時，我心臟無意識的蹦蹦跳起來。捷運的門打開時，我吸到外面新鮮的空氣，我的肺滿滿都是新鮮的空氣，像回到當時剛踏下台灣時的心態。我過大學生活有時會忘記我的目標，那時我會特意走去那條街，忠孝西路是現實和夢想交叉的一條街，也同時有我的初心的地方。你是否也有讓你復興的地方嗎？那個地方一定會鼓勵你的。

水。生

戲劇一 B09109002 呂秋好

授課教師：高嘉謙先生



你變了。你控訴似的說。

積澱在體內的咖啡因在凌晨準時引爆，夾帶心臟鼓譟及胃裡一陣飢迫的叫囂。我張開眼睛，看城市的燈光滲透進來，白色的、藍色的、紅色的，混雜流淌著。盯著天花板上不停晃動的光影，我只能無力吞吐著。

我已經離開太久了。

從水中跋涉，踽踽獨行。在漫長的演化中學習如何用肺葉呼吸，把自己收拾的體面服貼，整齊的用釦子掐住自己的脖子。可我的童年溺斃了。北緯 30 度，一座美麗的城。我從未真正的了解她，但她卻在我之後的漫漫人生中長成了一塊潮濕的癬，反覆發作，一種似是而非的鄉愁。

兒時因父親工作緣故曾數次短期居住在上海。街道名稱或人的面容早已模糊不清，但許多無意義的瑣碎片段和畫面卻卡在記憶傷疤處一再化膿。我記得在那座城市總是找不到喜歡的明黃計程車（因為上海的計程車甚麼顏色都有）、我記得東方明珠塔霸道佔據天空的模樣、我記得外灘的建築是那麼華麗而蒼涼、我記得父親問我要不要吃蛇肉的表情、我記得父親抱著我站在江邊凝望對岸、我記得下過雪的石板地螢螢發光、我記得我總是害怕黝黑水面上的燈火把我吞噬、我記得鹹溼空氣的味道、我記得在結冰的湖上滑倒的痛、我記得我在漫天飛雪的公園找到了死去的金龜子還幫牠畫了張像……

我尤其記得在那裡上幼稚園的時光。入學那天是冬天，下了一層厚厚的雪。母親幫我穿上兩層褲子和戴上毛帽，拉著我出門。空氣冷的刺骨，鼻塞讓我昏昏沉沉，回過神來已經到了幼稚園門口。和外頭銀白色閃閃發光的世界不同，教室顯的昏暗且毫無希望，一個中年女人蹲下來試圖牽起我的手，我忽然掙扎起來。在這之前我的異鄉生活只有無數探索和父親母親的陪伴，而那一刻起我不再是一個自由來去的客人。老師要遞給我一張貼紙讓我選一隻動物當自己的置物櫃標示，我怯怯地從僅剩的貼紙中選了一隻小丑魚。然後老師帶著我去認識其他小朋友，並且安排午覺的床位，因為是中途插班所以只剩下教室裡唯一的上鋪。周圍的孩子好奇地盯著我，下午的教室陰暗且靜寂，而他們的視線是那樣逼人，我默默的在大家的注視下爬上階梯，忍住莫名的難堪在泛著霉味的被窩裡躺下。看著斑駁的天花板，我忽然好想哭。不久之後，我的說話開始參雜著上海腔，漸漸的我也不再忘記自己的置物櫃位置。

上海是溫柔霸道的母親，把我用力懷抱。在這樣一個年歲過上一段異鄉人的生活打斷了演化的進程。我學會用鰓呼吸。不停復發的高燒和中耳炎逼著我長出適應濕冷環境的皮囊，城市背負的前朝記憶和歷史憂傷強硬的滲透進我的血骨。聲音不停的在我耳蝸深處呢喃。大江，大海，燈火，碼頭，渡船。我開始早熟，變得憂傷而沉默。我開始不停成為過客又成為歸人。我開始在無數遷徙的過程裡丟失軀體。我開始接受自己成為了魚。並且病態般愛上這座城市。

濕漉漉的記憶，狼狽倉促的相識相離。上海把我的童年磨蝕出一片滄桑，劃過去無限延伸的是一道沒有方向的愁緒。海的囁語不曾停止，哪怕在耳朵的炎疾漸好之時。我不受控的被吸引著，戀慕著，歸屬著。

而後我真正的回到島國。潮濕依舊，可多了惱人的燠熱及雨後的青草味。我帶著一身格格不入的冷雪，在碰到暖濕的空氣時不堪一擊。奶奶說上海腔的國語要改正，父親說上海的家賣掉了，母親說這裡的教育體制比較好。我點點頭，努力穩健的走每一步。可我每走一步便滴落了一部分的自己，潮濕、陰鬱、乖舛、孤獨。哽在喉嚨深處的一口濕氣像陳年老痰。

我從未真正的離開。

失眠的夜裡常想，又或者在那之後長到十八歲的我不過是一場夢，是四歲時躺在上海的家那由沙發併成的床望著天花板上的光怪陸離所幻想出來的。來不及抓住的根被拔起。故鄉是名詞，無意義的。往事如夢確實不假，可我的當下也如夢，一步一步，一半虛耗，一半迷途。我開始一次次的尋，尋我忘在他處的軀殼，尋我斷成不同片段的感官記憶，尋一個海平面上好好呼吸的方式。

只因為我活在水裡。

慢慢地麻木漸漸地放手，對過去及痛覺鈍感，稱之為適應力、演化和社會化的必然，還為此自滿。只有當打開蓮蓬頭，水流順著軀幹流入傷口時才清楚知道，破敗勞碌的皮囊已抵擋不住記憶的向內腐壞。殘酷的，她撕開、蠶食、下滲，逼得我生理淚水橫流，狼狽的就著浴室的牆坐下，牙關打顫。我從未知道剝離是如此疼痛，可我知道這場演化我早已輸得一敗塗地，不完整變態，由內而外的肢解，褪下一層死皮。我曾與一個城親密如情人耳鬢廝磨，又被分娩似的拔除母體。無論我如何偽裝，自己終究是條魚。哪裡都不是我的歸處。

就算生活在同一片地域，依舊聽不懂彼此的語言。

拿起一個魚缸把自己安置其中，偽裝成一副樣子。偶爾與他人交換呼吸。張開嘴卻只能徒勞吐出一串泡泡。

魚會溺死嗎？我問。

四點時我憤而坐起。十八歲的第四個小時與四歲的時候又有甚麼不同，我不知道。

你看不到我的淚。

於是選擇打開大門，開著車一路向北，試圖挖掘出一種前行的方式。我說我渴望水又害怕水，正如我渴望記憶又害怕記憶。

清晨的台北飄起了雨，被無涯吞噬。漫無盡頭的路沒有來處也無去處，沒有矯飾也無辯白。只是循著生物的本能，血骨中水的記憶，像戀母的犢子，向北，再北，直到日出劃破天空。東北角一望無際的海在眼前翻騰，陰天看不見日出，但我就是清晰的感受到太陽掃過的痕跡。任憑鹹空的空氣拍打，讓黏膩的海的氣息覆在皮膚上。海，我終究是歸人，可我的故鄉是哪？我近乎貪婪的看著每一道翻攪的紋理，陌生而熟悉的令人鼻酸。不過十幾載的路走得竟如此艱難。不過幾年的別離竟成了終生的疏離。我們在水裡流淚，看不清彼此。

我曾與你一起站在黃浦江畔。

可你要走了。我說。

是啊。

你走了我剩下什麼？

臨海城鎮在我身後慢慢地甦醒，一個都市的記憶上乘載著另一個都市，日出終於完整的自雲層灑落。我忽然明白，漂泊的是軀殼而不是靈魂，桎梏的是定義而不是記憶。十八年的記憶不長，負在靈魂上還是沉甸甸的。十八歲的隔天並不意味著什麼。一個車站以後還是一個車站，一個昨天以後還是一個昨天。該失去的終究會離開，但留下的皆是永恆。我們跋涉，我們像漏斗一樣的前行。你我一夕間的相聚，只是為了長久的分離。

十八歲生日那天，我在七點二十分到校。面對同學對我早到的訝異，我什麼也沒說。反正也沒人聞到我髮跟衣服上海的味道。

※附錄 內文有引用《魚問》

後記

這篇文章主要聚焦在人的記憶和城市記憶，講述背負這些記憶的個體在域外如何建立自我與身分認同，或該活出怎樣一種生活方式。

文章時間主要分為幼年的我以及剛成年的我；空間則是童年不停短暫居住的上海、今日居住地台北、以及剛十八歲那天在房間失眠和後來跑去的東北角。試圖用文字呈現許多自身的矛盾和混亂，關於記憶的模糊和被建構（記憶是否可靠？如今的懷戀是否是記憶過度美化的關係）、生活經驗的痛苦和懷念、文化上的侵入和重塑、這段經歷對我生命的影響（性格上或其他）、以及漂泊身分和自我認同（故鄉如何定義）遺留下來的未完的疑惑和求索。

用魚和水的意象表示過去在臨海的生海的生活方式。而回到台灣後的我雖努力在陸地上行走，仍然殘留水的部分，並且用帶著魚缸的方式生存（或逃避）。

文中的「你」為過去的我。

影像敘事

財金一 B09703016 曾子宸

授課教師：高嘉謙先生

天氣微陰，氣溫寒涼，微冷的空氣正一滴一滴地滲入我的肌膚，空氣中帶著一點點濕潤的感覺——那是大地的呼吸，吸去昨日逝去的時光，而緩緩吐出今日的芬芳。中央山脈沉睡著、海岸山脈也沉睡著、萬物都沉睡著，寂靜地讓我以為處在渺無生機的地方。中央山脈上有厚重的雲層，它們正緩緩地移動，試圖喚醒尚在睡夢中的山脈，一切都還是那麼寂涼，這是縱谷的早晨。

從外地來的我偏偏不習慣這樣明亮的晨曦、微冷的空氣，至少，在台北會有水泥叢林溫暖地包住你，不被大自然所侵擾；他會用厚實的臂膀，頑強地遮擋住來自外太空的一道金光，一切都好不習慣，於是我竟然比縱谷早起床，巡視這附近的一切。在那時，有一道聲響強烈地劃破空氣，用極高的速度奔馳而來，劃破了寂靜，在空氣中留下了一道長長的疤痕，那紅白相間的外型、流線型的腰身我立馬就認出來了——是普悠瑪號，用它衝破空氣的速度睥睨群雄，「鏗鏘、鏗鏘……」，它用近乎嘶吼的聲音、與鐵軌的激烈碰撞穿過這彷彿不相容的小鎮，等它呼嘯而過，世界又回復那樣寧靜的早晨，縱谷依舊沒有醒來，山脈也是。

陽光更搶眼了，突破了重重的雲霧，像是對這世界宣告一天的來臨；公雞起床了，對著山脈和縱谷以及山上的人家發出有朝氣的啼聲，大家都醒來了，揮去了清晨的迷濛，大地起了身，到了各自的崗位上。大人們漸漸出來了，雖然是平日卻不是提著資料、背著電腦，卻拿著一袋又一袋的青菜，各自交換著大地剛孕育的新鮮，盎然生機在這村落迴盪著。小朋友也漸漸出來了，手中還拿著路上撿的芒草，他們三五成群，搖曳著手中白茫茫的芒草、和他們的笑靨。

一切是那麼的純真，讓我以為來到了世外桃源，但這時又一道列車劃過空氣，發出劇烈的聲響打破了我剛創造的虛幻內心世界，小朋友正朝這裡走來，準備踏入學校迎接新的一天，見我是個外地人，絲毫沒有升起對陌生的武裝，還是帶著熱情的笑靨主動地和我打招呼，彷彿是熟識的朋友，沒談了多久，另外一個小朋友便重重地跳上我的背，像是歡迎新朋友的儀式，帶我領向他們的學校，被他們的熱情所震懾，我緩緩走進他們學校，展開我在花蓮的生活。

這是花蓮偏鄉的一所小學，雖然緊鄰主要幹道台九線，生活卻鮮少依賴這個交通幹道，路上最常出現的是砂石車，帶著這個大地的精華，忙碌地向北奔馳；其他常出現的是來自外地的旅人，但經過這裡卻不曾一瞥，只駕著車向南疾駛而去，除此之外，幾乎不曾有外地人踏入這個村落，這邊的小朋友雖然很少與外地人接觸，卻不曾有過對陌生人的猜疑，取而代之他們用最純真的笑容擁抱我們，而我們，來自台北的學生，也不知不覺地卸下了防備與陌生的面具，敞開心胸與他們相處。

時間到了日正當中，小朋友們一起在草皮上踢球，放學了，便到附近的雜貨店買點零食，度過下午時光，我們在半山腰跑跳，彷彿我們就是生長在花東縱谷的孩子，像這裡一樣純淨

無邪。火車再一次地呼嘯而過，我望著裡面的旅客，卻生出了一個疑問，我們對花東的印象是什麼呢？當我們從列車的窗看出去，又看到了什麼呢？我們從狹小的窗往外俯瞰平原，便以為是世界的全貌；我們住在水泥叢林裡，卻以為了解世界；當我們用觀光的名義，興建了一條一條的道路，從縱谷的心臟切開，並且把土地的精華都帶走，成為了別人家裡的大理石地板；我們用地方需要的名義，用鐵路切開這個大自然，卻運送了一堆旅客，帶著都市的眼光，自以為是地俯瞰這個地方。我們帶著我們的價值觀，卻想套入每個環境，去到自認為「偏鄉」的地方，卻想讓別人融入自己的想法。

我看著遠方的山脈，斜陽照亮了整片山，舉目所及都染上了熠熠金光，而我所看見的光輝，還有這裡大自然孕育的純淨的人性光輝，或許大家的本質都一樣，但我們漸漸被物質所迷昏了頭，沉浸在現代生活中，穿上了層層的武裝，努力裝扮成自己想成為的樣子，來到這裡，才看到人類最純粹的光輝，就像這純淨的大自然，我在這裡看到人最初的純真。。



莊稼漢

外文一 B09102052 徐莘媛

授課教師：潘少瑜先生

「爸爸，看這裡！」

黑黝黝的鏡頭後是放著光的熾亮燈管。慘白的近乎扎眼的光朝他射來，他眯起眼，視線裡的稚氣笑臉融化在光中，而皮膚上彷彿再次燒起當年烈日曝曬後的滾燙。

後生仔¹的時候，他恨透了夏天。從窗外倒灌進來的蟬聲。砸在屋簷上的午後暴雨。濕黏在髮尾與後頸上的燠熱水氣。他被裹得喘不過氣來，滿腔血都堵在了胸口似的脹的發痛。日頭愈燒，他的脾氣愈躁，任三天兩頭的口角與推搡在嘴角與指骨擦上烏青的瘀血。

「你做毋做得知人我一息仔！」

阿爸舉起藤條時，總從牙縫裡擠出恨恨的聲音。「別過該麼叛逆！」²

叛逆。他受得了竹籐抽在背上一條條滲著血的印子，卻一次都聽不得這個字眼。胸裡的那團血氣翻湧得更烈，他只能靠著舌頭與拳頭散出這股火。叛逆。叛逆。當他扛著一袋又一袋的稻穗走在曬的乾裂的田埂上時，壓在脖頸的沉甸甸的麻袋攪得那團火愈旺。叛逆。知人我一息仔啊。叛逆。知人我。叛逆。叛逆。叛逆……

……叛逆。阿爸說他是最叛逆的兒子。

當二哥穿著燙得筆挺的制服，拿著成績單溫聲地請阿爸過目的時候，阿爸總細細的一條一條讀過那些藍墨水澆下的評語與數字，轉過頭就訓斥他是最叛逆的兒子，讀起書來又不若二哥認真聰明——他抿緊了嘴唇。

當小弟口沫橫飛地講學校裡的新奇事、時不時帶上朋友回家轉上兩圈時，阿爸在滿堂歡笑裡鬆了眉眼，轉過頭就訓斥他是最叛逆的兒子，性情又不活潑明朗，難怪往來友人不見幾人，也不見幾個正經人——他咬緊了牙。

而當大哥爛醉的被街坊鄰居連拖帶蹣的送回家後，阿爸一面嘴上不停地叨念，一面掏衣兜替大哥結了酒錢，轉過頭就訓斥他是最叛逆的兒子，鎮日不學好只學壞，以後成不了什麼大事，只能做個莊稼漢——

他手裡麻袋鬆脫，黃澄澄的稻穀散了一地，像柔軟陽光淌在土堤上，卻扎得他雙腳發痛。他回望四周，偌大的田地間只見他一人的影子。

每一年的暑夏，也都只有他一個人的影子。

¹ 客語，指年輕人。

² 客語，「你能不能懂事一點！別再這麼叛逆！」

阿爸總捺著二哥，要他專心讀書便是，田裡的事用不得他操勞；稻子剛垂了頭，小弟便隔三岔五的溜出家門，大半天見不著人影；大哥——他清醒的時刻若有醉酒時的一星半點，便是菩薩保佑了。

……只有阿爸最叛逆的兒子做了苦活累活，做了這莊稼漢。

他怔怔地想，遠方有一行雁鳥正輕盈地朝地平線的另一端飛去。

灰尾的野鴿蹦蹦過浮動的霓虹燈光。盛暑的熱氣在夜色裡遊蕩，躑躅在盛著冰塊的玻璃杯旁。電子音樂在耳邊轟隆作響，他灌下半杯啤酒，在嘈雜的間隙裡接住被拋來的對話：「這天熱的，曬都要給曬死了。」

「是啊，」朋友拿起酒杯，含了一口碎冰，「哎，對了，我記得你不是本地人吧，你們家那邊的夏天也這麼熱嗎？」

家。朦朧的滾燙熱度舐過臂膀。夏天。恍惚裡他腳下彷彿又浸滿陽光，浮浮的影子孤零零地飄在身後。身後有碗盤鏗鏘聲響，他驀地回神，舌尖有點發乾。「……嗯，啊，熱啊，這年頭，哪裡的夏天不熱了？」

「也是。」啜了口酒，朋友又接過話鋒，「說起來，之前都沒怎麼聽你聊過家裡的事，也沒看你打過電話回去。你老家是做什麼的啊？」

「也沒做什麼，就家裡有些地，耕田的。」

他低低地說，又舉起酒杯。朋友卻沒鬆開這個話頭，「這樣你以前有下田去幫忙嗎？耕田的，那個叫什麼……對了，莊稼漢。」他手指輕輕一顫。「來這裡工作前你是當莊稼漢的？」

「你們夏天不是還得割稻子？那麼熱還要工作，感覺會累得半死……」

朋友的聲音彷彿被風捲走，愈飄愈遠，輕的融進了外頭沉沉的夜晚裡。他沉默著，看見金黃的酒液上自己的倒影簌簌的發抖，兩隻眼睛裡卻像燒著一團火。湧進耳裡的音樂朦朧的像是雨珠落在水窪裡的聲響。窗外艷麗的燈光溶解模糊成了色塊。一切都被截斷，只有他待在那個黃澄澄的世界裡——

尖銳的鈴聲響起。他回過神來，朝臉上浮著困惑的朋友打了個手勢後，一面朝外頭走去，一面接起了電話。「喂？」

另一端傳來的，是熟悉卻又陌生的聲音。他只是怔怔地站著。屋簷下，垂著尾羽的野鴿木木地立在灌木旁，幾乎被潮水一樣的夜色奔流而來的吞沒。

窗外，將死的暮蟬飄來虛弱的鳴叫，泛黃的葉梢在窗檯上搖曳。

挨著牆的摺疊小床前，身材高大的女人有些侷促的絞著手，聲音細弱的幾不可聞：「阿公最近睡得多，也沒什麼胃口，今天難得醒著……我有常常幫他按摩……」

他點了點頭，朝蒼白的病床走去。洗的脫色的棉被團成一個柔軟的窩，瘦脫了形的老人深深陷進裡頭，彷彿被包覆在一個小小的襁褓中。背後女人的喃喃自語仍飄進耳裡，「……不過老闆他最近都不太常來，老闆的弟弟也是……醫生要找人的時候，我不知道要找誰……」

他在床邊坐了下來，看著枕在床單上的細瘦手臂像兩枝乾枯的藤條將折而未折。那對混濁的眼珠定定地朝他望來，在午後淺淺的陽光裡濛上一層水霧似的膜。老人喃喃的氣聲裡摻雜著模糊的字眼。他沒有俯身去捕捉那些嘆息，但心口燃燒的那團火卻彷彿突然被抽去了柴薪，在一呼一吸間靜靜熄滅，敞開一個空蕩蕩的孔洞。

他抬首，看見玻璃上的倒影的臉孔一片空白。慢慢地低下了頭，他伸手，一如當年扛起那袋稻穀一樣，輕輕握住了老人的手。

一開始，只有阿爸最叛逆的兒子做了苦活累活，做了莊稼漢。

……最後，也只有阿爸最叛逆的兒子留在了屋下¹。

「……爸，爸爸！」

孩子撲進他懷裡，舉起相機湊到他眼前。「你看！我拍的好看嗎？」

「好看。」將那個小小的身體攏進懷裡，他抱著這個夏天出生的孩子，感覺柔軟的陽光輕輕的拂過皮膚，暈開和煦的微溫。「你拍的照片都特別的好看。」

「那我作業就用這張照片啦！接下來，我要開始訪問你了哦。」掏出紙筆，孩子努力板起臉孔，口吻故作嚴肅：「第一個問題，請問你以前做過什麼工作？」

「爸爸以前嗎？」

他看著窗外，仲夏的光輕盈的在枝葉間打轉。

「……爸爸以前，做過莊稼漢。」



¹ 客語，指家裡。

啟程之時

化學一 B09203063 林杰明

授課教師：葉叡宸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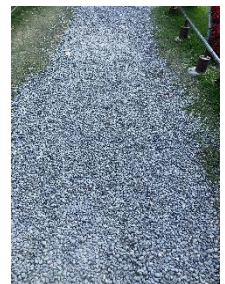
生命是條崎嶇難行的路，人難免會停滯於某處，不願繼續前進。我在面臨困境時會嘗試轉換心情用，出遊來忘記那些困擾。不過，逃避應該是更貼切的詞彙。不願面對，才會出此下策。

這段時間被現實困擾著，透支自己的心靈，只為讓自己看起來合群點——渴望被接納，直到自身支離破碎。於是送給自己一個不被別人干擾的時間，動身前往秋紅谷：在這美好的時節，卻無人前來的景點。

秋紅谷坐落於台中的市中心，附近早已被高樓大廈和百貨公司佔領。當我踏入時，這個空間對比看起來蠻諷刺的，因為文化的生成來自我們對原始的趨避，而一個象徵原始的景觀卻被文化保留著。一個保留地，讓我們這些過於社會化，被文明同化太深的人可以再度重回自然懷抱。從社會中尋求歸屬感而成癮的人——這裡是我們的勒戒所。



在碎石步道中，內心卻莫名的煩躁。踢著小石頭，彷彿這樣做心情就會變好。但並沒有。因為不知該往何處去，便順著湖畔緩步走向橋上，走動，停止，走動。身旁的木馬帶著挑逗的神情，對我訴說著能將我載往多美麗的秘境，我卻視若無睹的繼續行走，彷彿任何事物都無法讓我駐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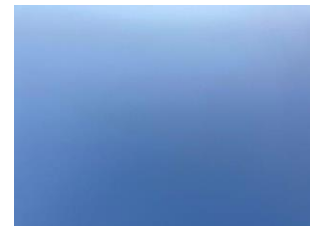


一片空曠的斜坡映照在眼中，稀疏的樹木跟草叢使此處帶著秋意。這方天地荒蕪而空曠，空氣帶著一絲冷清。我深呼一口氣，將這久違的清新吸入體內，然後躺下。感受露水的滋潤，一股平靜慢慢在心頭擴散。



此時身下的草地卻突然陷了下去，四肢陷在鬆軟的泥土中無法擺脫，彷彿陷入流沙。越努力去掙扎卻陷的更深，於是我放棄了，棄守所有只求能在被吞噬前的時光，度過最後的平穩。卻在這個充滿絕望的時刻，大地像是嫌棄一般將我吐了出來，這個充滿陽光的日子，是我在台北從未感受到的溫暖。

午後的天空，清澈又隱隱透著淡藍色的光，如此無邊無際。在這片天空下，那些困擾我已久的問題伴隨我的思考能力，一同消逝了。只能靜靜的凝視著他，與這世界冥合。直至陽光的刺激濕潤了眼眶，淚水流下卻渾然不知。此刻，內心貌似頓悟了什麼。



想要跟著耀眼的人，站在他們身旁，成為他們。本以為這就像人類有著趨光性，總是會不自覺的被閃亮的東西吸引，追求明亮面一般，不是什麼大不了的事。最近卻發現人在尋求的是一種歸屬感，一個認同，一份平靜。這大概就是我為何前往這裡。稍早時，走過了百貨公司，人潮就如每個

連假一樣。被人群團團包圍的我，心中突然有股難以名狀的寂寞。即使身處人山人海，失去認同，就彷彿被整個世界放逐。

在這溢滿平靜的谷內，體會到了灑脫的孤獨，選擇的遺世獨立模糊了世間萬物的界線，然後重組，以全然一新的面貌。彷彿世界更新了。不知不覺，身體帶我離開，又帶我進入谷內的咖啡廳。雙目端詳廳內木製的桌椅，屋內略帶苦澀的咖啡香。縈繞在耳的從蟬鳴鳥叫變成古典樂，轉變本應突兀，那些模糊卻讓其如此自然。

在離別前，不經意往谷內瞥了一眼，心神便凍結在那一刻。夕陽下，整個城市被金黃包裹著。城市跟自然是如此和諧圓融，不需要特別的追求，平靜悄然而至。不忍打破這絕美的氛圍，我靜靜等待，直到日落才離去。一路上，餘韻還在口中留存，直至歸途仍未消失殆盡。



走出谷內是冷漠的鋼鐵叢林，空氣仍帶有冬天殘留的寒意，天空披上暗色薄紗。鏡中倒映出冰冷的身影怒視著街上的行人，控訴著這個冷漠的世界。但在人來人往的街道上，人只能在城市的光下留下殘影，稍縱即逝。俯瞰視角下，每個人的獨特性被掩蓋，只剩下一團團移動的馬賽克。一棟棟摩天大樓之下，人宛如螞蟻般無關緊要，只能不停在社會中尋求自身的意義。每個人都在尋找人生的平靜，追求著歸屬。

但若有人願意詢問亙古不變的天空，他大概會不以為然。孑然一身的誕生，不須尋找歸屬，我是孤獨的；亦無需尋求意義，我是自由的。生命的存在不應被他人的態度而定義，道路旁的杜鵑花不是為了被褒獎而盛放，人的存在也不是為了尋求他人的認可，認可只是獲得平靜的一小段，何須本末倒置。

空間自書

土木一 B09501126 劉邦琪

授課教師：葉叡宸先生

時至今日，我已是失業的中年大叔，猶如廢棄已久的港灣，撲滿灰塵，無人知曉更無人在意。當然，我也心甘情願做一個小灣澳，為的只是他需要停靠的那一刻，仍有一個港口在他所熟悉的地方，容他休憩，和他閒話。

他並非一開始就住在我這，他是在他國中時期才搬進我這裡住，更早之前和他哥哥住在我親戚那邊，僅隔了兩道樓梯與一間廁所。他搬來我這的原因也很單純：長大了，想要一點個人空間。在更早之前我是他們兄弟倆的「玩具間」，顧名思義就是一間堆滿各式各樣你想得到的玩具的房間，舉凡樂高積木、智慧片、鬥片等等。在網路尚未發達的年代，我可是要天天看著他倆在我這兒打滾玩耍、鬥嘴比拼，每每都把我五臟六腑搞的世界大戰一般，烏煙瘴氣。自從他搬進來後，那些玩具也移動到其他地方，我的世界也總算比較和平一點：日式的木質地板總算從玩具堆的封印解放出來；原本座落在房間右下角的貼地床也從他們兄弟倆的殖民獨立出來；牆邊也擺進了一些普通房間會有的各式配件：與床同為下側的衣櫃、靠左側牆的書架與書桌椅、靠右上側牆的矮方桌。在此我不得不讚賞他的品味，除了貼地床外，其他的配件他一率選擇木頭褐色，頭上更有三顆暖黃色的白熾燈光緩緩灑落，配上環繞四面看得出歲月痕跡的白牆，我從原本的戰地記者直接昇華成文藝青年。唯一能稱得上的缺點應該是我本身比較遠離世俗，沒法一眼望去窗外的喧囂。

然而，他並不是一位文藝青年。國中放學回來的他一言不合二話不說直接趴在我最自豪的木地板上，平時閒暇也是在木地板上打滾，夏天時他稱裸著上身貼在木地板上涼爽，冬天時他說躺在木地板上比較不那麼懶散。甚至有時還會冷落一旁的貼地床，大字躺在木地上倒頭大睡，隔日才睡眼惺忪的發現一旁的口水漬痕。他總有一套說詞合理化他與木地板「親密接觸」的這個舉動。原本的書桌在最開始的幾個月早已雜亂無章，床上也是衣物褲襪肆意揮灑的抽象派圖畫，唯獨他最喜歡的木地板依然保持空曠。

繼他上了高中之後，我的內部構造又做了些變化：原本在邊疆的矮方桌被他移至內陸，當作是書桌的替代；書櫃也多了一排，猶如圖書館的書櫃走道，兩排書架互相面視而不發一語；而原本在左側的書桌則移到上側面牆並貼齊書櫃，依舊雜亂。此時他已擺脫之前的無憂無慮，總算有一點點學生該有的樣子。他好像找到了自己的讀書方式：盤坐在木地上並身後靠床，雙手自然落於矮桌上，散發出一種輕鬆愜意的青年，側面看去卻不時透出認真思索的臉龐，看著看著也稍稍著迷，回過神來又是那個躺來滾去的黃毛小頭。觀察他許久，發現他竟也是個可是會在每天晚上努力死磕考卷的人，色彩斑斕的筆記紙，塗塗改改的考卷，以及充斥著無數摺痕、畫記便條的參考書到處堆滿整個木地板。有時讀累了就一身子滑進桌底下休息，有時也會直接翻到床上接受被窩的懷抱。有時一腳踢開矮桌抓下棉被，看來他今天又要睡地板了吧……。有幕令我印象特別深刻：那天他依舊靠著床邊唸書，或許是精神不濟抑或是煩躁不耐，他隨手一撇，桌邊的藍筆垂直落下，筆尖朝下，而後是不清脆的敲擊聲。他第一時間檢查的並非藍筆斷水與否，而是貼在地上檢視木地板的安危，果不其然，一個扎實的

藍色凹洞烙印在木地板上。他抽了許多衛生紙擦拭，用指甲反覆確認真實，發現一切真的無可挽回，便索性撇過頭，書也不讀了，而後又看著那個小洞若有所思，懊悔。不過當然他也沒有因為這次變得比較心思細膩，紅的、黑的、鉛筆的、凹洞的、刮痕的應有盡有，而每一次他也都會擦拭，確認，撇頭，懊悔。

最近他開始收拾散落一地的紙張書本，也許是終於意識自己的凌亂，也許是想找回那個滾躺在木地上的當時。我可以感覺到，他準備要展開一段長途旅行了吧。或許下一次見到他時他會變得更成熟嗎？或許他會帶回一個異性朋友？又或許……會有下一次見面的時候嗎？想到這裡內心不禁緊縮了一下，突然又意識到自己竟會為了當初那個只會趴在地上組裝樂高的小鬼產生感情，看來我也是年紀大了啊。看著他拿起抹布，細心地將木地擦了一遍，又擦一遍。發現總是擦也擦不定，又擦了一遍。再之後又索性不擦了，任憑那些漬痕在地上留有一席之地。抑如同人的一生，有一些坑坑疤疤，有一些不同顏色的污漬，有一些慵懶，有一些童心，這才能體現自己的獨特性與活在這個世界上的證明吧，否則每一個人都是完整無暇的木地板，那可多不好玩啊？此時的木地，在他眼裡已是他青少年的代名詞吧，我猜。

翌日清晨，他難得的早起，盤坐在床上，不發一語；就好像空氣被多年的互動與從未透露的心裡話劇烈翻攪著，而他正在靜待這一切，這些已逝的過往記憶塵埃落定。之後，離開房間時，他也許可以不讓塵埃再次揚起，只是輕輕地，關上門扉。



我的早餐開箱文

法律一 B09A01103 林海兒

授課教師：劉文清先生

晨光熹微，蟲鳴入耳。揉開惺忪的雙眼，穿透過窗簾縫隙的陽光又拉響了一天的序曲。牽著我的身體起床的，是我空蕩蕩的胃與已經孤獨一整晚的味蕾。每一次的甦醒像是要開箱不同口味的早餐，定調一天起始的色彩。早餐對我來說，總是如同披著一層薄紗般神秘而令人期待，隱含著不一樣的滋味與回憶。如果一天的生活是一場馬拉松，早餐就是起跑線那一聲令下的槍響，給予蠢蠢欲動的我邁開步伐的原動力。

小時候，當天空亮起朦朧的青色，母親在廚房裡翻炒的聲響、鍋碗瓢盆碰撞的清脆，是我最喜歡的鬧鈴。當我的意識還彌留在床邊與夢境之中，一陣陣迷人的早餐香氣總是猝不及防地闖進我的房間，又溫柔地喚醒還迷迷糊糊的我。我喜歡穿著棉布拖鞋，踏著慵懶的步伐，推開廚房的門，開箱早餐的那一刻：當鍋裡的花生油還在滋滋作響，母親總會轉過頭來用溫暖的微笑和我道一聲早安。有時是柔軟的起司蛋餅，切開餅皮，有冉冉的蒸氣撲面而來；有時是焦脆的蜜糖吐司，一口咬下，有甜蜜的酥脆聲在耳邊響起。與母親在餐桌上面對面坐著，一起用刀叉開箱不一樣的滋味，是我最喜歡的親情時刻。

和母親享受早餐的日子，隨撕去的日曆一天天逝去。長大的我為了求學，搬去了獨自一人居住的宿舍裡。第一次脫離家庭的照顧，面對全新的環境和朋友圈、緊湊的社團與課業，我的生活開始變得混沌。漸漸地，我忘卻了開箱早餐的小確幸——假日裡總是在太陽已高掛天空的中午醒來，拖著疲累的身體開始一天的學習與工作。我在模糊的日子裡跌跌撞撞地尋找自己的生活步調，如同一臺故障的節拍器，在混亂的速度和力道下勉強運行著。直到有一天，樓下的一家粥品店開張，我的日常又被注入一股新的能量。熱情的老闆娘總是天剛亮就開始招呼客人，每天都會更換粥品的樣式和口味。在日出時，我喜歡靠在宿舍的窗邊，滿心期待地猜想今天的早餐會是綿密的地瓜稀飯，或者廣式的皮蛋瘦肉粥。推開店門，門口繫著的鈴鐺搖擺著，老闆娘親切的笑容像是在問我：你準備好開箱新的早餐、新的一天了嗎？於是，我找到了獨自一人也能充實而自律的秘密——在每個清晨被早餐治癒後的心靈，總有更多的能量去面對不一樣的挑戰。過去，是母親帶我開箱各式各樣的早餐；現在，我自己決定第一餐的口味。用湯匙舀起粒粒分明的粥水，再任其迸發不同的滋味旋轉於舌尖，是我獨處時必不可少的生活儀式。

脫去年少時的稚氣，青年的我開始步入職場。面對工作上的交際應酬，我總是懷念著學生時代純淨而真摯的友情。長大後，總是收到不同的邀約：時而是午餐去燒烤店聚餐，時而是晚上去卡拉 OK 聯誼。人們常是利用著用餐的時間，刻意籠絡著生意上的夥伴或個性不合的同事。在這樣的時刻，早餐在我心裡的地位愈顯得高貴而潔淨——能相約早餐，坐在飯桌上面對面，一起享受第一縷陽光的兩個人，一定是有著深刻緣分的羈絆吧。早餐沒有午餐晚餐的吵雜和世故，他就在某個家庭的廚房裡、某個小店的鍋爐上，靜靜地守候著，等待著你的挖掘和開箱。

我的日子本如散落的珍珠，是早餐串起了每一天，讓我的人生變得完整而耀眼。不同的年齡、不同的心情、不同的境遇裡，各式各樣的早餐像是不同的主角，在我的生命故事裡輪番上演。回首每個早晨，無論是母親的手藝，巷弄裡的小吃，或在紛擾的人際網路中與往昔的好友共約早餐，都讓我平平無奇的日常多了一道濃厚而夢幻的色彩。也許未來的某一天，當我滿頭的青絲逐漸生出白髮，也會有一個像當年的自己一樣，在房間裡滿心期待著開箱早餐的孩子。我會切下一塊最好吃的起司蛋餅，夾到他的盤子裡，再摸摸他的頭說：永遠不要忘記，我們一起開箱早餐的每一天。

我的心情開箱文

財金一 B09703077 王宥勛

授課教師：劉文清先生

好像突破層層的文飾，扯破包裝，撕開薄膜，摧毀牢固的紙盒，不留情面地直往心裡鑽，把一點一點的心情摘出，細細品讀。再接著把這些各種各樣的心情使勁塞回去，用力填鴨，最後繃緊膠帶，一層一層打包。

重重的包裝或許過度，卻不能稱作多餘，那為了保護而演化出的機制，像是穿著雨衣打傘，多了一些保障，即使沒有在下雨也習慣如此了。最外層的包裝紙是種種修飾，把自己打扮得人模人樣，想用順眼的衣著打扮蓋住自己，還得注意不能用過時的科技產品，要在別人面前做一個看上去摩登、得體的人，不可以露出一絲馬腳。

透明亮面薄膜泛著彩色的光，也許那只是反射了外在世界的多彩，與本身無關。參加了社團活動，狀似時程被排滿，一刻也不得閒，好像生活豐富地沒有間隙給無趣的事情見縫插針。與一群人，又或者應該說是朋友的，一同郊遊，還不忘提醒所有人知道，矛盾地希望自己的社交生活不被放大檢視，卻倒老實地自己拿出來給別人看了。找了幾份家教工作，雖然根本不那麼缺錢，原來是想在其他人的眼裡看見、證明自己的價值。報名各種活動，特別是具備篩選機制的，對於落選的一概不提，通過的則自豪地宣揚，為了讓別人，也讓自己知道自己是有人的。

進攻到最後一層，堅硬而過分牢固的紙盒，在這裡指甲派不上用場，就連刀片也顯得只是蚍蜉撼樹。它彷彿有一種根深蒂固的不願意被動搖，像是自命為最後一道防線，期望把所有對於深處心情的探問都阻隔在外，只有在適合的時機運用巧勁，才有可能打開。那是一種為了堅強，要佯裝對外界環境無所用心的態度，像是妖魔化的「不以物喜，不以己悲」，抗拒一切過於波動的情緒，又好像自己是浮士德，手拿著自己的各種情緒與惡魔交換，只為了對環境能夠波瀾不驚的病態追求。嘴上說著想哭的時候，往往只是對於荒謬的事情的嘲弄，有口無心而已；真正想哭的剎那，卻又迅速地把情緒從隙縫中塞回盒子內，在用膠帶封住止血。該感到興奮的事，裝作理所當然；想到明明痛澈心脾的事，刻意裝作船過水無痕。面談順利、找到家教、成績出色，都被包裝成預料之內，沒有參雜一絲驚喜與興奮；對生活、對自己的不滿意、家庭關係緊繃、感情上的失落挫敗，都要求自己絕口不提，被問起了也裝作一副無所謂。笑，只有厥嘴偷笑；哭，也只有沒人見到的地方才偷偷落淚。

是誰把那顆赤裸的心強擠進了盒子，包上塑膠膜與包裝？

明明被生活裡許多瑣屑的小事叨擾著，遭遇各種微弱的不幸，日子長久，已經啃出了凹洞，卻仍然努力著讓自己看起來完好如初，又希望在別人眼裡看起來不廢吹灰之力。遇到了委屈，在無所謂的表面之下深埋著心酸，也期望有真正的勇氣，願意面對，願意找人傾訴。深受打擊，希望能夠不必躲躲藏藏，硬要戴上面具，裝作若無其事，也希望在誰的懷抱裡尋得安慰、療傷。那些最深處的秘密、最裸露的情緒、最原始的想法，在這樣的開箱下一覽無

遺，在習慣性隱藏之下，我感到在刑求自己一般。像是將心與肺掏出來，再謄到紙上，某種反常的感覺隨即讓我起雞皮疙瘩。

像是吃了果實的亞當與夏娃，再回不去赤裸，我也再無法承擔暴露自己心情的毫無防衛。操著老練的手法，把心情用力揉成團，像是塞羽絨衣進包包一般地壓回盒子中，上膜，再放回包裝紙裝好。

夏季·高牆

戲劇一 B09109018 朱姿瑜

授課教師：蕭旭府先生

美在人們心中各有定論，「美化市容」究竟要將城市再造成何種模樣？什麼樣的變化，足以稱作美化？高中三年，這問題總時不時浮上我心頭。

家裡附近的一座矮坡旁，矗立一面擋土牆。那面擋土牆從我有記憶開始，就是不加雕飾的水泥本色。經過時間侵蝕，表面坑坑洞洞，目光所及幾乎無一處不被苔蘚覆蓋，整體色調完美詮釋了「破敗」的概念。然而，即便被唾棄至此，也沒有一個行人能忽視這面牆在夏季裡難得的生機盎然。

約莫五、六月，當人們處於天氣不冷不熱、難以成眠的煎熬時期，水泥牆上緣的爬藤正悄無聲息地伸展著細莖，貼著牆面垂墜而下。出於足足三個季節的平淡慘然，平時的我根本不會抬頭望擋土牆一眼，一個眼神都吝嗇給予。於是，待我察覺那些茂密捲曲的爬藤，常是它們已大張旗鼓湧向地面的時候。過個幾天，葉與葉之間的空隙裡便有打著尖的花苞探出頭來，顏色淺淡尚未成熟。之後，通常不過一夜之間，這些紫色的、如碗公亦如法國號的花朵便恣意張狂地開，彷彿一支萬人樂隊，不把世界喚醒勢不罷休。

國小時期的我鍾愛這面牆，曾起了個大早，在晨曦中走過它。牽牛花們有種喧騰熱鬧的美，不像孤高的梅或兀傲的牡丹。它們不抗拒生長在路邊、牆縫，甚至是鐵絲網上。有時，它們就開在連小學的我都觸手可及的地方。

升上國中後的第一個夏天末尾，我忽然驚覺，三個月裡我竟一朵牽牛花都沒見著。我細細回憶，才想起那天有幾個身著工作服的人登上擋土牆後的土坡，手執我叫不出名字的農藝用具，大肆劈砍。葳蕤的雜草氣焰大減，看來像剛結束冬眠似的。可當時明明是七月盛夏，烈日曬得我汗流浹背。

很快地，路邊搭起鷹架，鐵柵與明明滅滅的紅燈共同標示出臨時人行道的位置。牆面青苔被全數清除，水泥上每一道溝壑都被赤裸地顯露出來，無法隱瞞。那陣子，我上學的情緒總有些惡劣。與汽車爭道固然不好受，可令我更難過的是那些消失的牽牛花。

有好幾年，這面牆保持徹頭徹尾的死寂。沒有任何植物，包括青苔，彷彿生態浩劫後的末日大地。直到三年前，鷹架再度築起，最外頭罩著的防塵網有如神秘面紗。這回有了比先前更大的動靜。幾天之後，整面牆都被彩度極高的馬賽克磁磚覆蓋，再無植物生長的餘地。

我並不厭惡馬賽克拼貼藝術，只是那面牆的構圖方式過於荒謬。風格迥異的圖騰大雜燴般在牆上各據一角，不時間雜「健康生活，幸福人生」一類標語，畫面破碎鬆散，找不出主旨。一旁的綠色牌子上，大言不慚地寫著「道路美化工程」。我非常確定自己懷念那面爬滿植物的暗綠擋土牆，想念其上的牽牛花，以及仲夏雨夜躲在牆根水管裡高鳴的艾氏樹蛙。

對於美，我一直是找不到標準的。孰為美醜，最後似乎也難以評斷，只能包容。興許「美」不過是被比較出來的概念，在那面混亂不知所云的馬賽克拼貼牆出現以前，我也很難對爬滿青苔偶有蚯蚓探頭的水泥牆高聲頌讚。但是綠色告示牌上的美化二字依舊扎眼——美，究竟誰來定義？

那些朝陽裡透光的淡紫，成了我如調色盤般的夏日記憶裡，永遠缺失的一格。

請，傾聽身體

外文二 B08102146 顏聖軒

授課教師：陳建男先生

「跳現代舞時，要聆聽你身體的聲音。」這是我在一片混沌的意識之中，唯一抓到的浮木。

躺在地板上睜開眼，映入的便是一整片木質的天花板，明滅、明滅，上面的燈已經壞了好幾個，前方老師做操的指令讓我無法專心數著熄滅的燈，身旁的人們同心齊聲地數著拍子，無限循環的咒語在腦中揮之不去。我吃力地舉起雙腳，感受身體的筋絡一點、一點被拉開，到了延展的極限卻還是彎如注音符號ㄍ一般，痠痛的酥麻感源源不絕地從小腿後側傳來。偷偷瞄了左右兩側的同學一眼，他們的腿居然都抬得像竹竿一樣筆直，我瞪大眼睛不甘望洋興嘆，強行繃緊腳部的肌肉讓雙腳伸得更直，即使感受到他們已經在抗議我的暴行，我也不願放棄壓迫，此時心裡唯一的念頭是：「一旦放下我就輸了。」

做完操後，我的身體沒有舒展開來，肌肉反倒更僵硬了。老師複習完上禮拜的部分後，便開始分解新的舞步，即使每個步驟並沒有很複雜，交織在一起時便打成了死結，身體彷彿深陷泥沼，想往上跳卻無法動彈，越是掙扎就越是沉淪。看著其他人整齊劃一的動作，我無謂的自尊在心底慢慢潰滅，但腦袋還能支配之處仍在賣力展演，機械式地舞動著錯誤的動作，只是在等待著崩毀的那霎到來。終於，在練習貓牛背時，我的腳抽筋了。倒下的瞬間是失神的，意識空白如同幾幕定格動畫被抽走，直到身體受到撞擊的側面隱隱發痛，我才漸漸回神、腦中充斥著「好丟臉」的念頭。無力地躺在地板上盯著將要熄滅的燈，老師剛剛的話迴盪在耳，只要燈的數量沒有壞到一定的程度，學校就不會派人來修，於是那些熄去的燈便無人理會，只要好的部分能夠繼續運作就行了。

「同學你還好嗎？有哪裡受傷嗎？」跌倒的動靜引起了老師的注意，我狼狽地站了起來，原本想機車地回答「不好」，但想了想還是在開口的前一剎強行打住，「你剛剛的動作都太過用力了，放鬆一點。」老師接著問是否需要幫忙的地方，興或是看出我內心的失意，他只是笑著說如果有問題，下課後就來找他。接下來一個小時的自由創作時間，我深思著選擇這門課的初衷——我想學跳舞。以前在體育課測量坐姿體前彎時，即使我眉頭深鎖齜牙咧嘴，整個身軀發力至不停顫抖，仍無法超過老師的最低標準，雖然在旁看熱鬧的同學們只是無心地笑著，但一言一語掠過耳際，留下的印記依舊無法抹滅，積累的惡意潰爛為惡夢，日漸滲入心頭。

我想學跳舞，想要告別曾經被笑肢體僵硬的那個自己。

下課後原本打算直接離開，身體卻還是誠實地往老師的方向走去，他隨和的笑容讓我將方才的思路一股腦地倒了出來，語畢才為講太多而感到懊惱，對方一定感到不知所云吧？然而預期的尷尬氛圍卻沒有浮在空氣中，我疑惑地抬頭，只看見了他漆黑的雙眸裡閃過亮光。「還記得我在第一節課時說的話嗎？」他徐緩地說，「跳現代舞時，要聆聽你身體的聲音。」後來我才明白現代舞的重點是自然與和諧，不像講求完美的芭蕾，強硬地規範身體的角度與

姿態。身為一個現代舞者，要能明白身體的極限，起初一定是不夠完美的，但只要每次都能做到盡頭，便能一步、一步拉開與過去的差距，再回頭便寬如深淵。那晚我坐在總圖後的草坪上數著星星，反芻後才了解是那刻在骨子裡的不服輸在作祟，我始終盯著前方往高處爬，卻不清楚耐受的極限在哪，只是一味地用力撕扯著自己，最後便迎來崩潰一途。理清混亂的思緒後，我放鬆地閉上眼睛，呼氣、吐氣、呼氣、吐氣，開始感受脈搏的律動與呼吸的頻率，腦中的意識逐漸變得清明。

躺在地上望向體育館的天花板，映入眼簾的不再是閃爍的電燈泡，而是一片亮晃晃的光明，我坐起身來凝視著木質地板的紋路，細細感受著由手心傳來的溫暖觸感。

美味風景——由口入心，相知相惜

醫學一 B09401066 蔡昕宜

授課教師：洪淑苓先生

素未謀面的悄然牽繫、雖微小卻滿懷誠意的贈與、莫逆多年共享的熾熱、血濃於水久違的團圓到刻骨銘心的深情思念，種種不同的關係、迥異的情感，卻能透過同一種方式，使人感受到人情的溫存。飲食，如同絲線，讓人與人間的聯繫漸趨緊密，更交織成了舌尖躍動著的幸福……

一、嚐一口，生命中不可或缺的深愛

（一）共享天倫的溫熱怦然—火鍋

身邊曾刻骨的深情、風雨同舟的情誼都可能因時間或距離而逐漸淡然，來來去去的緣分中，唯有親情縱使風吹雨打亦難消弭。而若要用飲食為這樣的關係註解，我想必然是火鍋了。

火鍋是以熱源加熱鍋具，放入湯料後煮食的飲食方式。而其特色便在於能讓多人共同享用，取料也能豐富多元。也能自己配置符合口味的蘸料，使不同喜好的人得以共享品味火鍋的歡樂。第二個特色則必然源自於「溫度」。總是是大火燒製的菜餚，在端上桌前也必然接觸過室溫空氣的降溫過程，未能如火鍋一般，即煮即食，甫一熟透，便可入口。

這兩個特點讓火鍋成為聯繫家人感情最好的飲食媒介。家庭中通常有老有少，迥異的年齡層也造就喜好與口味的差異，在火鍋店裡可以由自由選料、配製沾醬的方式滿足每個成員。而火鍋熾熱的溫度，讓相愛的家人們更能享受彼此相聚的溫暖。仿若火鍋流入食道的暖意，家人之間雖然深厚卻不曾明說的深情，也藉此在飯桌上傳遞著。火鍋溫暖的湯頭，因各式食材的加入而味道漸趨豐厚，而最終煮製成的濃郁湯頭，是每一個或清爽如蔬食、或味道豐富如海鮮肉類的食材一同加入己身精萃才能成就的美味。如同家庭，亦是每一個成員投入情感、承擔責任後才能變得堅不可摧以共渡風雨的集合體。

品嚐一口湯水的鮮甜、食材的鮮美，煮一鍋共享天倫的深愛。

（二）情同手足的平凡怦然—洋芋片

一同走入超商尋寶而欣喜萬分，興奮地將再平凡不過的美味至於兩人之間，輪流伸手取出再放入口中，輕咬齒間動人酥脆。朋友之間不需要滿桌珍饈，更無須山珍海味陪襯，一包簡簡單單的洋芋片，便能是兩個莫逆之交平凡而堅定的幸福。

洋芋片是以切片的馬鈴薯為主體，油炸後加入各式調味料的即時食品。如今能見到的洋芋片豐富多元，除了常見的薄片外，亦有加厚、波浪狀的款式。而調味方面，也從常見的奶油、鹽味，到現在市面上可見的蚵仔煎、牛排、櫻花、蜂蜜等種種特殊口味。而它便宜的價格，使學生在小額的經費下，也能一次享有包羅萬象的味覺體驗。

而洋芋片給人的幸福之處卻不僅僅是它的味道，更是在各式各樣的款項之間選擇的過程。走入超商，架上陳列的各色包裝映入眼簾，令人眼花撩亂。挑選洋芋片像是人間無數可遇而不可求的遇合，可能遇見讓你終身難忘的滋味，也可能入口便是心內滿溢的抗拒感，像是我們和每一位友人的相遇或告別。打開一包洋芋片，像是生命中機緣巧合卻又珍貴萬分的遇見，雖然平凡，卻只想透過此刻共享的酥脆與笑聲清脆，證明我們友誼真真切切。

（三）魂牽夢縈的柔情怦然—巧克力

起源於日本，情人節送巧克力成為了不成文的規定。情侶們總在每月的十四日，將一盒香醇甜蜜送給另一個他或她，寄寓自己的眷戀與思念。而巧克力的特色，和它的滋味及質地脫不了關係。

純巧克力的味道是苦澀的，在加入調味料之前，沒有大部分人對巧克力甜膩的口味印象，取而代之的是天然的苦後甘味。而真正純正高級的巧克力，即使加入調味料也能讓巧克力原有的苦味被悄然引出，卻不掩蓋後續調料的香甜，反而讓味道的層次感提升而更加動人。製作巧克力的過程，需要細膩的溫度控制、溫柔的手法，才能讓最終的成品細膩絲滑、口感柔順，而原料的真醇也不會在製作過程中變質或喪失。它易於塑造的特性也使得巧克力的外表成為它極為重要的一環，在職人巧奪天工的手藝下，巧克力的風味也能伴隨視覺的美麗而走入人們心中。

情人節互送巧克力，除了能用巧克力的外型向情人表達愛意，更是用巧克力這樣獨特的食材，讓人在一口之間，便能體會到在口中緩緩蔓延的愛情滋味。它是苦澀的，卻又有無盡的甜，若沒有細心對待、控制溫度，便極易融化、變質。如同愛情，會有許多令人心碎的時刻，卻又能讓人沈溺在幸福之中，必需要用真情小心呵護，才能在最終收穫長長久久的結局。

二、啜飲，那些珍貴的相逢

（一）同舟共濟的沁涼怦然—手搖杯

「謝謝你，請你喝飲料！」在學生時代，必不會缺席的便是這句簡單而富有童趣的話語。長大後的世界很複雜，感謝的背後往往有很多現實的糾葛。而學生們之間的感謝，從來不需要過份鋪張或是加以虛假推辭，往往只需要一杯飲料，和一只為飲料杯中盛裝的快樂而滿足的嘴巴。

手搖杯在台灣盛行，除了大家想到飲料時立刻浮現的珍珠奶茶，現今市場上更充斥以果汁為基底、牛奶為主體的種種不同特色飲料店。它們價格便宜，隨處可取得，成為了學生互相酬謝最便利的方式。當青少年們生活中遇到困難、請求同儕幫助時，比起大張旗鼓的送禮，一杯飲料除了更加恰到好處，也能讓所感謝的人感到滿足。

「波」的一生，吸管穿過飲料杯封口，大口品味寬口杯中的沁涼。自它之中能品味到的，不僅僅是茶的芬芳、牛奶濃郁、配料絕佳口感，更是另一個年齡相仿的人毫無機心的感謝。

（二）感念辛勞的真摯怦然—咖啡

在職場上，比起追求新鮮刺激，辛勞工作的人們更希望的必然是降低一點生活的疲憊。咖啡之中含有咖啡因，能夠提振精神，自然也成為了共同承擔壓力、為同一目標揮灑汗水的人們互相打氣、表達感謝最好的途徑。咖啡也因烘焙程度的不同，擁有多種不同的風味。除此之外，也能加入牛奶、焦糖等等配料，增添小小一杯中味覺層次的豐富多樣。

不僅僅是職場，當想感謝辛苦付出的師長時，一杯咖啡也是絕佳表達感謝的方式。它蘊含的是希望另一個人能夠暫時脫離疲憊感的祝福，期望我所支持、感謝的對方，能夠用這一杯溫熱，獲得繼續向前的精神力量。

飲食是人類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從原始時代自自然摘取的食物，演變到今天烹調手法的多樣、調味材料的多元，人們有更多食物選擇可以讓自己的一天更加豐富美好。而人是群居的生物，沒有人與人間的互動也無法讓生活真正完整。飲食從最初的生存必須品，演變成了更多面向的存在，被賦予了更多、更深厚的意義。和家人共享火鍋、和朋友共享一包洋芋片、送戀慕的對方一盒精心製作的巧克力，其中能滿足的不只是美味，更是我們願和所愛的人一同珍惜當下並一同迎向未來的期許。而一杯表達感謝的手搖杯或是咖啡，則是不同年齡者對於一同面對學業、工作難關者，在生活上的祝福。人際關係在飲食上體現，而飲食昇華了人際關係的品質，兩者相輔相成、密不可分，成為現代社會獨特的「美味風景」。

飲食不僅僅是飲食，能賦予許多人情的意義。讓真誠的情感，成為對方由口入心的溫暖。當你品嚐，當你啜飲，請記得那一杯、一碗，都是我們之間珍貴無匹的相知相惜。

茶覺人生

政治一 B09302118 黃柏叡

授課教師：洪淑苓先生

我猜想不少家庭應該都擁有一張茶桌吧！要不最起碼也有茶具，畢竟在台灣文化中，大概只有茶能夠和酒並列為主要飲品。自古以來，品茗代表重要的精神文化，各式的詩、書、畫藝術品皆不乏茶的主題，至於泡茶文化由中國拓展到台灣則始於清治時期，有居民從福建丘陵地區進口茶葉至台灣培植，由於本島的自然環境意外地適合種茶，產出品質精良，在清治中葉到末期，台灣茶的外銷量連年攀升，創造輝煌的茶葉貿易歷史，「Formosa Tea」的口碑響徹中外。

日後，茶葉藉由其出口貿易所打造的名聲，在台灣社會扎根。到了今日，茶在台灣社會中，是跨越階層、全民的飲品，原先專屬於社會菁英、地方仕紳的位階象徵，隨著新品種漸增，茶葉逐漸普及，成為家家戶戶都能享用的飲品，每個人都能喝到一口好茶，同時市面上開始出現茶藝館，在悠閒的午後，人們可以坐在館子裡閒話家常，最近礙於手搖飲的興起，茶藝館沒落沉寂，不過手搖飲業者百花齊放，台灣社會出現人手一杯的現象，茶可說是每個台灣人的生活必需品！

茶葉變成家家戶戶的必備品後，除了精神文化的代表、主要貿易貨品之外，又演進出新的功能。首先，有鑑於茶葉老少咸宜的印象，近來茶葉商品的包裝改良精緻化，茶葉成了送禮首選，不僅如此，根據不同茶種分類和種植地，對飲茶的體驗有微妙的區別，假如送禮人欲表明心意，還可以挑選特定茶種，表示對於收禮人的了解及誠意。再者，茶葉與台灣人的風俗習慣結合，一群人坐在一塊，無論是三五好友閒聊、工作業務往來、臉紅脖子粗的談判，總是需要飲食以滋潤在場氣氛，使閒聊更有逸致，使業務協力更加順利，亦或使談判能轉化為一片和氣，酒品當然不失為一個選擇，但考量到個人酒力不一以及會後的安全疑慮，因此茶葉的確較為適宜，換言之，在台灣，茶葉可做為一種人際間的潤滑劑。

由於家中經常有鄰居、親朋好友蒞臨，伯父在家中擺了張茶桌，以供眾人茶餘飯後、閒話家常的休憩處。眾人談話間，因為小孩子地位不足，總是沒辦法爭到椅子，我便經常在桌邊徘徊，掌桌的長輩通常會賞我喝茶，如此便展開我的品茶之旅。

一般來說，有在品茶的人，對於發酵程度不同，或者是烘焙輕重有差的茶葉，具有獨特的偏執，因為未發酵茶過於青澀，而全發酵茶又過於厚實，我本身較偏好半發酵茶，如：高山茶、鐵觀音、烏龍茶等。此外，我也中意烘焙較輕的茶，俗稱「生茶」，我個人品茶第一步是觀察色澤，生茶的色澤偏綠帶黃，感覺清亮澄澈，接著把茶杯端起置於口鼻間，仔細地嗅出那清新溫順的茶香，飲茶階段實為重頭戲，生茶能博得我愛的關鍵在入喉剎那，將原先茶葉的甘甜和淡雅極致釋放，最後，茶杯放下之時，自喉底微微回甘，口鼻間散溢著清甜茶香，方為完美的品茶體驗。

除了品茶的享受外，和親朋好友齊聚，總是歡笑不斷，有時會意外耳聞爸媽或家人的風趣過往，有時則耳聞社區的口述歷史，在談笑風生間，茶香瀰漫在空氣中，與話語交織，委

實達到放鬆、愉悅的效果，彷彿身處世外桃源。親朋好友似乎也十分享受這般感觸，三不五時會再來門前晃晃，社區的街坊鄰居也不時前來家中用茶，茶似乎就像人際間的黏著劑，緊密吸附著彼此的感情。

惟現代年輕人喝茶，不外乎大街小巷隨處可得的手搖飲，無論是綠茶、紅茶、奶茶，再加上了各種口味，舉凡梅子、茉莉、檸檬，甚至可以搭配各種餡料，珍珠、布丁、冰淇淋，使得茶都沒有茶味了。透過吸管間品茶，雖然方便，卻無法品嘗茶的細緻和茶香的風味，若人們覺得茶飲好喝，通常指的不是茶本身的味道，而是餡料或添加的香料，人們對於茶葉的認識，不再是茶的味覺，反而被侷限在飲料店的價目表上。

現代人流行人手一杯，邊行動邊享用，移動的過程中缺乏空白時段，人們的眼光被四面而來的炫目景物給吸引，或是時刻注意身旁前後的移動運具，如此一來沒辦法體會與友人共享茶香薰陶的氛圍，自然也沒辦法感受茶作為人際間潤滑劑的特性。此外，手搖茶再怎麼樣也無法取代茶葉的送禮功能，不僅顯得送禮人欠缺誠意，也會被認為是缺乏內涵、不擅人際往來的人。如今人們聚會時，能提振氣氛的不再是茶，而是電子產品，每每看到聚會時，人們手上端的不再是茶，空氣中瀰漫著空洞的氛圍，人們也不再會因為茶而聯繫彼此，大多變成以手機遊戲相約，茶作為黏著劑的功能早已失效，科技產品做為生活必需品的重要程度早已遠超茶葉。

不曉得是隨著科技發展，人際網路被多重與多面地切割後，因而誕生了手搖飲這種反應時代特徵的產物，還是假設相反，其實是手搖飲誕生，進而使時下人們順應產品特性而改變生活習性，使人際關係越漸疏離。自從家族成員各自紛飛，老家茶桌似乎不復舊時榮景，如今在家喝到手搖飲的頻率，實在高過於家裡泡茶的次數了，至於我平時在異鄉讀書，也只能獨自隱身在宿舍一隅，自己泡茶自己喝。

回家

夜光閃亮亮復仇鬼

授課教師：李惠綿先生

天色濛濛亮，福伯站在路口，似夢似醒，他緩緩地環顧了四周，清晨的柔霧輕輕流動著，「這是家門前的那條路。」他想。

踏著粗礪柏油路，朝著家的方向走去，突然，他的腳步一起，一枚硬物透過粗糙的腳底提示著自己的存在。停下步伐，福伯有些艱難的彎下腰拾起，他定睛一看，那是一枚金戒指，邊角有些磨損，上面沾染著些許的黯淡，還有無數條細細的刮痕，戒指躺在他刻滿歲月的手掌哩，一點也不起眼，但他卻一眼就看出來了，那是幾十年前，老伴嫁過來時，除了那套紅木桌椅之外，唯一的嫁妝。

福伯有些想不起來，那些和老伴所有的點點滴滴，畢竟歲月走得太快，記憶踉蹌的跟在後面，難免會掉落一些細小的碎片。他還記得，老伴的個性剽悍，又特別吃苦耐勞，剛嫁過來時，一個人操持家務，還會一起下田耕作，就連後來生了一大群孩子，她還是照樣用包巾背著孩子下田照樣忙活，那是他們一起度過最苦的那段日子。他也還記得，幾十年後，孩子們各自成家，而老伴也開始忘記好多事情，從一開始忘記那把木梳收在哪裡，到後來，她只記得不完整的自己，那時候的她常常一個人出門，孤坐在馬路雙黃線上，像個孩子傻傻地待在那裡，帶著迷茫的望向前方，等到心急如焚的福伯尋來時，老伴就會樂呵呵的告訴他：「我要回家。」這時的他，就會輕輕的嘆一口氣，然後傾身牽起老伴的手，慢慢的走回家。

那枚金戒指，是老伴獨自出門時，遺落在地上吧？福伯小心翼翼的收進胸前的口袋後，繼續往著家的方向走去。此時太陽已經斜斜穿過雲層，在草尖的露水上閃出細細碎碎的光，路邊的稻穗敲在一起發出沙沙聲響。走了一段路，感到疲憊的福伯坐在田邊，他伸手拈了一顆搖搖晃晃的稻穗，穗子鼓鼓囊囊的，這期，應該是會大收。福伯這一輩子，靠著三七五減租的那塊地，硬是養活了一家十口，從前那段日子，天還未亮，他和老伴還有孩子早在田裡沾了一身泥土。後來年紀大了，就讓孩子假日回來幫忙，他就在田邊自己搭的棚子裡，坐在老舊的藤椅上，看著兒子們背著農藥桶在田中穿梭。雖然孩子不只抱怨過一次，種田又累又賺不到幾個錢，福伯也知道，種田會被太陽曬到全身熾熱，會被泥土中的碎玻璃劃傷腳，還會在老的時候落的一身酸痛，他都知道。但他，只是想留個念想，那塊田是他，唯一，不會被時間帶走的事物。

蹣跚地站起身，福伯把那粒穗子放進鬆垮垮的口袋裡，他就這樣走著走著，終於看見熟悉的木色大門，太陽高掛在天頂，刺眼的光芒讓他感到一陣頭暈目眩，他扶住了一旁的門框，陽光零散灑在斑駁的木頭上，讓貼在上面的早已褪色的「囍」字，更藏不住時光離去的足跡。那「囍」字是老二娶媳婦時貼的，本來這棟老房子要當成婚房留給老二，但媳婦不肯，堅持要買新房，那時老伴坐在門邊挑揀菜葉，聽到媳婦要搬出去，悠悠地跟他說：「都長大了，就讓他們自己去吧。」於是老二娶完媳婦，熱熱鬧鬧了幾天之後，這棟房子，就剩他和老伴在這裡安靜度日。老伴走了之後，這棟房子，是徹底的空了。這一生子孫滿堂的福伯，住在

一棟空蕩蕩的房子，他每天早起，沒事就去田邊走走，回到家幫自己熱昨日剩下的飯菜，打開電視，讓聲音填滿整間房子，然後坐在庭院的搖椅，望著門口，一天，就這麼過了。

福伯推開木門，吱啞一聲，午後橘紅色的暖陽鑽進門縫，在地上鋪了一層溫暖的細絨。一個小男孩在庭院拿著樹枝歪歪扭扭的撒著地上的沙，小男孩一見著他，便脆生生的喊：「爸！」一邊朝他踉踉蹌蹌的跑過來，福伯蹲下與小男孩平視，仔細端詳著小男孩的臉龐，有些陌生，卻又十分熟悉，過了半晌，他笑著對小男孩開口：「好久沒有看到你了，我還是記得你，你跟老二生的像，個性隨了我，你的哥哥姊姊們都過得很好，每年過年他們都會回來辦桌一起團圓，在台北的那些孩子也都會回來……」他拉著小男孩的手，絮絮叨叨的說了好多。

「屋裡那張床，是媽媽後來身體不好的時候在使用。」

「電視機上那張照片，看到了嗎？那是前幾年你五姊的孩子當飛官，帶我去跟飛機一起拍照留下的。」

「旁邊那張椅子，是老二上個月幫我釘好的，釘得很堅固。」

「現在年紀大了，身體不好，老三每個禮拜會回來帶我去看醫生，老大現在退休了，沒事就會帶我去出門走走。」

「門邊放的那些雞蛋和菜，是前幾天你大姊帶著一群姊妹來看我的時候留下的，家裡已經好久，沒有那麼熱鬧了。」

……

說到這裡，他摸摸了小男孩的頭，略有些歉疚的開口：「你走得早，連名字也還沒為你取，這麼多年來，你會不會過得比我還孤單？」小男孩笑著望著他，圓圓的臉龐看起來傻呼呼的，好像什麼都聽不懂，一逕的衝著他眯眯的笑，福伯牽起小男孩的手，推開家中東一塊、西一塊補丁的紗門，溫暖的說：「走，我們回家。」

人聲嘈雜，低語聲混著間歇的啜泣聲，參雜著濃濃的消毒水味，福伯感覺到有人輕輕地撫摸他的頭頂，有人牢牢的握著他的手，身邊好像有很多人，不同的聲音輪流在他的耳邊慢慢說話，他聽得有些費勁，那些句子模模糊糊的混成夏天夕陽西下前的最後一道暖風，吹進他的心裡，分不清是來自誰的喃喃，滴滴答答的細流緩慢的流過他臉上縱橫的刻紋，每一個人的輪廓慢慢在他的心裡浮起，他知道這一刻的他，記憶比誰都要清楚。

緩緩的，他閉上了雙眼。

生命中的輕與重

醫學一 B09401026 吳柏宏

授課教師：陳翠英先生

若說生命是一道脩遠的旅程，而我是踽踽其間的旅人，則我必然會經歷烈陽和風霜的摧折，卻也能享受春雨和繁星的溫柔。生命中的輕與重循環不息，而樂與憂、甘與苦、自由與責任恆常往復，我將在每一次舉起及放下之間，試圖找尋生命中一種通達圓融的智慧。

「人固有一死，或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揆諸歷史長河，人總是執著於生命的價值，意欲以千秋功業銘記於史書。然而，生命價值的輕或重，該由什麼基準定義？秦始皇千古一帝，號令九州而莫敢不從，東巡途中大病一場，棄世後卻難掩馬車裡的一縷腥臭；屈原謫臣栖遲，屢遭奸佞而平生鬱鬱，汨羅江畔縱身一躍，壯烈自沈後卻成就文學沃土中的瑰麗風景。於是我們問，生命的重量孰輕孰重？但是這種價值的判斷從來就不簡易，輕與重之間的分別，除了社會體系的影響，還有個人觀念牽涉其中，許多時候往往不似泰山鴻毛那樣判若雲泥。而已然踏上生命這條旅程的我，經歷一次又一次的思辨和探索，能否領會輕重的實涵，又能否用澄澈的智慧看待世間萬物？

回首初次探求生命的輕與重，對於歷練尚淺的我來說，應是自我期許的追求與放下。猶記第一次漫步於椰林大道的開學日，孟夏燥熱難耐，我迎向心目中理想的大學生活，在叩訪知識殿堂之外，亦熱切參與社團活動，編織綺夢。為了達成那個理想的自己，我投身社團的課程練習、企劃討論，但很快意識到這些活動帶給我的壓力：我擔憂漏失任何一次練習會跟不上社團同學、我害怕活動驗收不理想會挨學長姐的責罵，我恐懼學業成績一落千丈會招致親友的訕笑，這些種種成了我生命中的「重」，一種鬱結的緊張感時常圍繞在我的心頭，使我永遠在一個一個活動間追逐，失去了和自己相處的空閒。然而，每當我試圖以逃避或放棄來規避我的責任時，我竟帶有一絲罪惡感地，一度感到心緒放鬆，並誤以為這就是生命中的「輕」。但心底卻又對於自我實現的失敗難以釋懷，我真的找到生命裡一種圓融通達的智慧了嗎？在追逐自我價值的過程裡，社會體系施加於我的「重」是承擔責任的壓力，於我的「輕」是短暫逃離責任的清閒；個人價值加之於我的「重」是放棄逐夢的罪惡感，加諸的「輕」是挺過壓力之後的成就感。單純的逃避或是放棄，並不是放下生命之重的方法。在抉擇的關鍵路口，輕與重往往不是非黑即白的價值判斷，在這場對自我追尋的困惑當中，沒有正確或是錯誤的選擇，而是一個天秤，輕重之間、空閒和責任之間的平衡方為久處之道。

另外一次對生命輕與重的探究，是我在群己互動間所遭逢的徬徨。無論是和中學抑或是大學的友人相處時，我恆常扮演一個樂觀開朗的角色，我成了一個傾聽者，戴著一張笑容的面具吸收他人外顯的悲傷和絕望，然而這樣的面具底下實則有許多的壓力和痛苦。社會上的價值觀預設一個成功的人士，尤其男性，都必須隱藏任何情緒的表達，彷彿真情流露就是專業冷靜和功成名就的另一端，於是在社會的敦促下戴上這個沈重的面具，它不只遮住了我的情緒、更遮住了我的想望、我的癖好、我的本性，表現出一個雍容而平靜的姿態。為了一

個備受喝采的模樣，這是我生命中難以、卻必須承擔的重。但是在這張面具即將壓垮頭頸的許多瞬間，我會放任自己在台北的街頭漫步，沒有目標沒有限制，只是讓腦中的無數聲音不斷地來回交鋒，吶喊、爭執、妥協、最後沈寂，這些放鬆的時刻是生命中的輕，使我重新找到抬起頭的力量。與此同時我卻也叩問內心深處，我難道只有在獨處的時候放得下這張面具嗎？我究竟比較喜歡自己真實的模樣，還是喜歡那個被社會喜歡的自己？我再一次地以為自己已經找到生命輕重的真諦，以及處世的智慧，然而一次次重新戴上面具的我，其實還是在用逃避來卸下生命的重。

這場生命中的輕重辯證，我回到曾經的自己，或許毋需囿於價值的選擇、處世的兩難，而是存乎心態的瀟灑與否。柳宗元登西山，極目遠眺之際就把鬱鬱的貶謫憂思化為無極的暢然；東坡泛舟赤壁，和歌吟詠之餘就把沈重的生命之途寫成羽鶴蹁躚的輕盈，而我也願自己擁有如是的曠達。憶及中學時為了升學而汲汲營營的那些年歲，我時常為了成績單的一分之差而沮喪終日，對每個數字的錙銖必較成為那時的我放不下的重擔。當時作為學校的生物競賽代表選手，我更是日以繼夜把光陰投注在成堆的植物學、生理學等書籍當中，為了考古題的分數起伏而時憂時愁。我漸漸遺忘了當初參加生物競賽的初衷為何，是因為我喜歡觀察身邊那些或動或靜的生命，熱愛諦視花朵綻放的遞嬗、享受傾聽複雜而和諧的蟲鳴鳥叫。我尋回了動機，用欣賞的眼光重新審視我的學習，於是植物學是讓我從另一個角度讚嘆花草之美、生理學是讓我以崇敬的眼光分析萬物的存在，競賽結果不再重要了，因為我在過程當中領略了美好。不受縛於成果，那些壓著我的生命之重，在轉換心態的當下，我輕輕地舉起它，我想，在一次次舉起與放下之間，這一次，我懂了生命輕重的實涵。

生命這條脩遠的旅程，我仍在起步的路上，我遭逢了對生命價值的困惑、對自我期許的掙扎、對群己相處的徬徨，然而我願用一雙欣賞的眼眸、一顆瀟灑的心、涵養通達的智慧，面對生命中的輕與重，舉重若輕。

生命中的輕與重

會計一 B09702048 柯沛君

授課教師：陳翠英先生

生命中的「輕」可能代表著歡樂但不夠深刻的生活經歷，它留下的痕跡或許能被歲月撫平，終將遺失在我們的記憶長河中；而「重」則可能是人的一一生中重要的信念、目標，這些堅持的背後有著相應的責任及負擔。然而「輕」與「重」這兩種概念在我看來未必存在著對立的關係，反而有可能相互應和，幫助我們探尋生命的意義和目標，交織出我們起起落落的一生。若對生命中的「輕與重」都賦予正向積極的態度，並巧妙的輪替運用二者於生活中，即可在生存困境中找到屬於自己的人生答案，達到目的。那麼「承重」與「放輕」，皆可以在燦爛輕盈的生命之中得以展現意義與價值。

有些人認為自由瀟灑、忘卻煩憂，尋求內心所想的享樂之道是一種「輕」的表現，甚至會將其視為貶抑的行為，但我們不可否認的是，當我們完成社會他人加諸在我們身上的期待與責任時，或暫時放下自己對自身訂下的奮鬥目標時，我們將獲得由內心深處迸發的輕鬆及愉悅。就像有時我們在面臨學業、家庭和事業的總總難題及壓力時，稍為偷個懶，給自己一段可以隨心所欲的悠閒時光從事休閒娛樂，讓我們能調適身、心靈後再出發，這時的「輕」便成為撫慰焦躁內心、排解積憂情緒的管道，透過這樣的方式使我們在沉澱心情後能反思自己不足之處，並另尋解決之道。如果我們將「輕」定義為我們達成目標後的獎勵，還能激勵自己更加努力上進。當然上述的前提是我們給予自己的「輕」是短暫的，適時的喘息是為了讓我們積攢再次迎擊挑戰的動力，並期待自己能有更出彩的表現。但當我們沉溺於歡聲笑語的輕鬆氛圍、流連於紙醉金迷的玩樂活動時，我們的靈魂及肉體可能因此懈怠、腐蝕，迷失在虛無的享樂中，忘卻追尋的目標、承擔的責任...等，因此生命中的「輕」固然重要，但我們一定得把握好分寸，方能使歡樂的時光成為我們前進的助力，而非將我們滯留於道上的絆腳石。

人在一生中總有幾段銘刻於心的時光，不管是年少時高瞻遠矚地規劃自己的夢想藍圖；或是中年時不留餘力為家庭和事業奉獻；抑或是老年時開始探尋人生意義而做出的改變，這些生命中的「重」雖然會帶來沉重的負擔及壓力，但正是這份重量讓我們對於生活有真實之感，生命之重就猶如定海神針，將重層的責任和理想等定於我們身上，等待實現的一日。在每個人人生叉路前我們可以選擇承擔生命之重，即使知道是一條崎嶇的道路，需要付出加倍的心力才能克服，但我們甘之如飴，那一路上奮鬥的汗水和淚水將滋潤我們的心田，賦予我們存在的意義。但如果我們執著地拘泥於太過崇高的目標，可能會讓自己因長時間的受挫而喪失信心及奮發向上的動力，這時我們應該承認自己的不足，放下心中的執念、專注厚植自己的實力後再次挑戰，或是重新設立另一個生命之重作為追尋的目標，將心力投注於更適合自己的事物上，這樣一來我們便可在收穫成功的甜美果實後，內心充盈著成就感及滿足感。綜上所言，生命之重在我們的一生中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它引領著我們找尋身而為人的實感，因此即使知道這些目標、責任的重量，我們也定要全力以赴。但當發現這份重量在竭盡全力後仍非自身所能夠承受，我們也切記不要一意孤行，而要能通權達變，選擇最適宜的「重」來做為人生的標竿。

自我出生以來短短的十九個年頭中，最深植我心的人生之重便是準備學測的那段日子。那時的我生活重心全在讀書上，課業壓力繁重，但當我遇到低潮期，認為自己再也支撐不下去時，我就會刻意地遠離一切，放空自己，將別人認定的讀書意義暫時放在一邊，隨心所欲地在城市中漫步，單純地全心感受無所事事的美好。有次周末我到了勤美誠品綠園道散心，連日的考試使我心中的壓力有如巨石般壓的我喘不過氣，但勤美悠閒的氣息隨著一吐一納間流入我的肺部，我焦慮的情緒也慢慢緩和，看著孩子與寵物在草坪上追逐嬉戲，孩童稚嫩的笑聲就像魔法般感染了我，我的目光也不由自主地追隨著孩童們手中的風箏扶搖直上，彷彿衝破了內心的桎梏。而一旁街頭藝人輕快的歌聲也鼓動著我靈魂深處的意志，簡單悅耳的吉他聲搭配表演者乾淨清澈的歌喉驅散了籠罩在我心頭的重重陰霾，我放鬆緊繃的身體隨著音樂左右搖動，就在那一刻我感受到生命是這樣的美好，因此決定學測一定要盡力達標，往後人生就要以輕盈的笑聲、暢快的歌聲笑著唱著快樂前進。或許在同學眼裡浪費時間、毫無用處的傻瓜行為，卻一次次地讓我自己拉緊與放鬆中重新獲得承受重壓的力量，得以繼續為了我的夢想努力前進！我想如果不是那段日子中有意無意的放鬆自己，也無法讓我有動力踏進台大這座知識殿堂。現在我已如願進入理想科系，等著我的是新的關卡與試驗，但既然是我自己訂下的夢想，我就要擔起重量努力堅持，不輕言放棄，並且在未來艱巨的挑戰中，我也不會忘記自己當時在綠園道許下「快樂前行」的初衷，掌握時緊時鬆的生活智慧，為未來理想奮力掙搏，不留遺憾！

人的一生如果過輕，則如飄於空中的柳絮，隨風飛散漫無目的；如果過重，則如囚於囹圄的困獸，即使有強大力量也無法施展。雖然我現在是人生上半場，經歷還未豐富，但我已能深刻體悟到生命中「輕」與「重」具有的意義與價值，明白正是它們交織出我們起伏跌宕，喜怒哀樂的人生。因此我認為生命中的輕與重皆需輪替發揮，唯有如此才能在接踵而至的難題間喘息放鬆；在使人灰心喪志的絕境前適時回頭。相信只要把握好「輕」與「重」的尺度，我們便能恣意地在人生白紙上揮灑斑斕色彩！

林中歧路的解釋

外文一 B09102039 宋雨蕎

授課教師：曹淑娟先生

一篇高三英文課文是美國詩人羅伯特·佛斯特知名作品〈未行之路〉。黃色的森林中，旅人打量蜿蜒向前的兩條分歧道路，選擇他認為較少人行經之路。這個選擇讓他的人生從此不同。那時課本的解說、老師的講解，皆為相當正向積極的說法：人生中的抉擇，若能選擇較與眾不同的路徑，或許會看見更好的風景。在高中將選擇大學校系之際，背誦這些詩句著實減輕不少猶豫不安。收錄此篇課文大概也用意如此。

猶記當時很多人問打算填哪些校系。「讀財經出來可以做精算師，待遇好，不然浪費了你的能力。」班導拉了身旁的木椅坐到我面前，分析著若選擇此路途將有何種宜人景色相隨。剎那間，母親試圖說服我試聽新數學補習班時的神情語氣，驀地與眼前坐在稍嫌低矮的椅子上的身影重疊了。「你再多考慮一下吧，選外文系會有點浪費。」我站在森林中，眼前岔出兩條路。一條鋪滿青翠草葉，一條印有些許棕黑的腳印。「你讀外文之後想做什麼？語言只是工具吧。」英文老師問。我張望，努力想一窺蜿蜒路徑的盡頭，但只看見無盡鬱鬱叢林。兩條路看起來都很好，但這麼說吧，一條路看似較少人走過，如同詩中所述。「所以最後你上了哪個系？」放榜後，數學補習班老師問。「外文系。」「我以為以你的成績，你會去申請法律系，結果沒有喔？」因為，我選擇了較少人走過的路，相信這會讓我的未來從此不同。

身為旅人，我踏進那條青鬱的路。仰頭，林中的樹木如此高大，型態各異。各式奇特生物竄過身邊，有些友善地停下，並肩同行。薄霧縹繞在枝葉間，參和著細碎陽光。彷彿進入有糖果屋所在之深林中的孩子，專注於欣賞眼前新奇事物，好奇地伸指嚐試牆上斑斕的糖。糖甜膩的味道使人精神抖擻。亢奮狀態下，就算一路上細小岔路分支繁雜，也不曾駐足於路口過久，在林中不停探索。

旅途中意外地再次遇見熟悉的詩句。老師翻看著桌上厚重如石磚的課本。「接下來這首詩，你們應該很多人高中都學過。」腦中默背出高中唯一細細讀過的詩。黃色的森林中岔出兩條路……「但你們高中都把這首詩教錯了。〈未行之路〉根本不是什麼正向的詩，詩人想表達的是在面對選擇時的猶豫不決、後悔和試圖自我說服。」黃色的森林，暗示人生已走入衰老凋零階段，已無足夠時間再試另途；說其中一條路比較少人走過，只不過是嘗試欺騙自我，好下定決心做出選擇，事實上兩者在晨曦映照下，有同樣的盎然綠意，看不出差別；多年後，詩中敘述者先深深嘆了口氣，才說：「森林中有兩條路，而我——我選擇較少人走的路，那使我的人生從此不同。」

踏上旅途一段時間，晃蕩在捲繞氤氳霧氣的深林，開始因為總是看不清前途而感到不安。「你真的喜歡文學嗎？你當初選擇這條路的意義是什麼？在這裡，你又比不上其他人。」濃霧中，一個石塊突然出現在腳下。踉蹌、停下，並回頭望。一串淺淺鞋痕匍匐在小徑上，兩旁墨黑樹影幢幢，已不見曾行經的無數岔路，只剩一孤寂的路隱沒入黑暗中。這座森林同樣有糖果屋，但似乎用不著麵包屑，不被選擇的路口會自動被遮掩。看著散佈在地的陰影，懷疑起那時候兩條路並呈於前，一條路上明顯的踩踏痕跡是真的痕跡，抑或只是層疊樹影造成的錯覺？所走之路，是否真的比另一路徑更翠綠？還是只是叛逆靈魂作祟而成之幻象？置

身的森林尚未枯黃，但似乎也難以再回頭重新選擇。「如果那時候選擇其他科系，未來是不是就不需要那麼迷惘？」回身向前望去，無數道路同時開展在眼前。「一切都會不同」的信念是會不會只是作為讓過去的自己合理化未來抉擇的理由，與讓未來的自己也能合理化過去選擇的藉口？低頭，指尖殘留著糖衣的顏色，但糖的香甜味已從舌面淡去。糖果屋半掩的門滲出低低的笑聲，幽微搖曳的火光映在樹影交橫的窗上。

「當然可以對文學作品有很多種詮釋，但這個是比較被大眾認同的解釋法。」課程結束前老師補充道。愣愣地看著眼前的多個岔路，忽地理解到，若希望能選擇一反大多數人期望的路，那又何必受大眾的解釋左右？旅人能夠定義自己的旅行過程、目的與意義。黃色的森林可以是陽光照耀下映出的顏色；深深的嘆息可以是出於對過往經歷時的滿足。或許會被指責為斷章取義，但〈未行之路〉中的森林，終究只是作者的森林，不須完全依從。

「讀文學的時候會感動，算數學的時候不會。」記起自己曾如此回答過。當初反抗他人建言，是出於不想以大眾期望和標準做為自我旅途的指南針；現在反倒因為對選擇的主流詮釋法，而懷疑手中自行繪製的地圖，並綑綁自己的雙腿。「能力不足是事實，但跟別人比有必要嗎？」糖果屋可以是森林中的一處奇景，不必是誘騙的詭計；屋內可以不是駭人的巫婆和火爐，而是慈祥的老人和溫暖的燭光。至於地上的黑斑究竟是踩踏痕跡或樹影，不管事實是何者皆無妨，只要能夠繼續邁開腳步，探尋導向期望能夠一窺的秘境之路即可。「所以現在知道你想找尋什麼了？」森林中濃霧依舊，但如果有兩條路，那我——我選擇去尋覓一片屬於自己的、而非他人詮釋下的樹林。

一場海與我的對話

醫學一 B09401040 白凱文

授課教師：曹淑娟先生

碧海、黃沙、浮雲、落日，此時此刻的感動如海潮劇烈翻攪……

那是清明連假末尾，甫與家人告別北上，獲致一清閒的午後時光。正思考要如何打發時間，突然靈機一動：「這麼好的天氣何不去海邊呢？」從小到大喜海成癡的我，就連看到照片都會感到歡快。然而，平時雖性喜孤獨，卻從未為自己安排「小壯遊」，頂多就是搭捷運去西門町逛逛街，若空手而回還會覺得不自在。當時心底反覆糾結，會不會遭受異樣眼光？會不會風景不漂亮浪費時間？不過因為實在太想嘗試，便簡單準備後出發了。

目的地是位於新北市三芝的淺水灣，車程約一小時又四十分，需搭乘捷運至淡水轉公車。一路上複習後天的期中考範圍，耳機重複播放著 Shaun 的《Way back home》，輕快的旋律使我開始幻想看到海的那份悸動。意外的，只有我獨自下車，本以為車上的男女老少有不少皆為海而來。一個人走路的感覺是如此奇妙！腳步較平時更為輕柔，耳邊盡是海風的呼呼聲，以及碎石沙沙作響，生活在此時此刻慢了下來，不那麼著急地跑向海灘，只因此時獨有我與海，而它將一直都在。

眼前的景象使我嘴巴微開：如此遼闊而壯美啊！浮雲為藍天點綴，海天一色不再是小說中的形容詞。沙灘上遊客不多，獨自前來者更是少之又少，此時此刻的我像是個無可救藥的觀光客，沉浸在攝影的狂喜，想將感動連同美景一同拍下。拍累了，便找個位置坐下，面向海風、拿下耳機，就這樣讀起書來。一場和海的對話於此展開，其他人或許看我像個落魄的男孩，但又有甚麼重要的呢？沒人能阻止我的思潮，它將觸及前所未能到之處，混合這份情懷作為肥料，長出人生的其中一株小幼苗。未來見一片蒼鬱，或許能回憶起此時的悸動吧！

「兒時，幸福是一件簡單的事；長大後，可以簡單，才是一件幸福的事。」香港作家崩井的這一句話，激起心中無數漣漪。有多少時候，我們因求完美而葬送了幸福？有多少時候，我們因畏懼別人的眼光而不敢追尋幸福？老實說，我現在還未完全長大，但升上大學後，身邊許多曾盼望此時的朋友卻不快樂了。愛情、成績、家庭……煩惱層出不窮，不能簡單，是因為長大所需肩負的重擔本來就不簡單，但是這不代表生活的其他方面不能簡單。近期的我也常陷入與自我的對話中：煩惱一次期中考試、煩惱一場社交聚會前要選擇哪種面具，但這次我難得慢下來，聆聽海浪的呼吸、嗅聞海風的腥鹹，我無法說這趟旅程帶給我了甚麼，但待幼苗成蔭時，一切終將明瞭。

人生的本質是孤獨，多數人的臉仍未看清已成過客。所以為何要害怕獨來獨往？呼朋引伴隨太守遊固然欣喜，但穿越竹林的也無風雨也無晴又是另一番滋味。曾經我也深陷世俗的囹圄，一個人時便感到緊張，彷彿別人不經意的一瞥皆是審判。然而這次旅行，我有了前所未有的自在。海浪翻騰、內心一片澄淨，有時突如其來的感性並不丟臉，因為這可能比平常的理性思考更刻骨。我想，偶爾脫離生活的軌道也沒有甚麼不好吧！衝動一點，可以在岔路看到不一樣的風情；衝動一點，一場突如其來的壯遊值得紀念。

抬頭，夕陽已被雲層遮住大半，天空染了一抹愜意的灰。我不禁笑了，笑快樂的時光匆匆，笑此時自己的傻。沙灘的柔軟使我的腳步有些踉蹌，環顧四周，世界仍是這樣運行著。

沒有人知道這場夢境，只有海一聲、一聲的應和，叮嚀我這是屬於我與它之間的秘密。偶然有機會當一回現代三毛，在自以為是的浪漫中，尋回一畝心裡的夢田。

皓月、暗夜、明星、涼風，願身陷生活的漆黑，亦能永保傻勁。

我的遊戲探索

醫技一 B09404051 羅盈媛

授課教師：王士銓先生

我喜歡遊戲，說不上玩得好或接觸多，但就是心一被提起就叫囂得停不下來。

小時候，爸媽從來不讓我碰電玩，但我還是有遊戲，有玩伴時玩個家家酒紅綠燈不在話下，自己一個人也可以玩跳棋，不懂規則，只是拿棋子來演內心小劇場，用紙片裝飾一下，棋子們就有了祭司般的長袍和尖角帽兜，在棋盤上上演一齣精采的權謀大戲。

國小時，我有了妹妹，陪妹妹玩成了我很重要的日常責任與休閒。妹妹最喜歡玩的遊戲是藏東西，把指定物藏起來讓對方找，當時我們鬥智鬥勇，運用保護色身高差聲東擊西等等會讓人誤判的小手段；現在回問妹妹，為什麼那麼喜歡玩這個？她說也許是找到了會有成就感，看別人找不到可以大肆嘲弄非常滿足，我仔細想想，不得不認同。

快要升高中，我有了自己的手機，哥哥幫我下載電動模擬器，可以在手機上電動遊戲，當時只為了讓我玩神奇寶貝跟他連線交換來特殊進化（現在改名叫寶可夢），但我玩得著迷就一直留著，還載了這個模擬器可以運行的其他遊戲。

升高中的暑假，爸媽比較放心給我用電腦了，那時候玩玩起臉書的網頁遊戲，比如有名過的開心水族箱，和妹妹搶電腦餵魚偷寶物。其實我們玩的那些遊戲通常都已經過了最熱門的時期，但並不影響遊玩體驗，因為我們根本就沒有經驗，螢幕上的一切都讓我著迷，經驗值的累積讓我們獲得前所未有的巨大成就感，幾乎一整天都待在電腦前，終於母親受不了了，把電腦用密碼鎖了起來。

於是我回到手機裡的電動模擬器上，這些遊戲清一色都是單機，所以我也就一直玩著一個人的遊戲，神奇寶貝、薩爾達傳說還有牧場物語（這些現在都還有在 Switch 上出新作），這時候有個想法困擾了我一陣子：SL 大法。

所謂 SL 大法，指的是單機遊戲的一種通關技巧。S 是指 Save，也就是存檔；L 是指 Load，也就是讀檔，而 SL 大法，就是當你遇到需要一些運氣來通關的時候，只要在開始前先存檔，接下來要是結果不盡人意就反覆地讀檔，再小的機率反覆刷個百來次也能達成，基本上在遊戲裡想要達成某些特定成就這是不可少的技能，當然，做足功課玩遊戲的我，非常熟悉 SL 大法的操作。

然後我開始作夢。

夢裡，我可能過著平凡日常，也有可能上演驚心動魄的追逐戰，但不變的是，最後會來個時間倒轉，也就是回到事件的起點，重來一遍。然後我會驚醒，想著時間倒轉後的種種不適，比如我的記憶裡這個人已經死了，但重新開始後她又活蹦亂跳地和別人談笑自如，多反覆倒轉幾次就會認知錯亂，想著這個人到底是死還是活，還是死過了又活，一陣說不明白的驚悚感刺得脊背發涼，然後我會不停地思考該怎麼辦，但想破腦袋也沒有答案。

接著，有天我在生活中又開始了這種思辨，想著如果重來一遍，我該做什麼？我該怎麼

看待已經在我記憶裡有印象的這些人事物？我覺得我真的遇到了世界上最困難的哲學題目，太難了，為什麼大家都沒有這種困擾？

為什麼大家都沒有這種困擾？當這句問句浮現在我腦海裡時，我彷彿被一棍子敲醒了。根本就不該有這個問題。

生活中沒有 SL 大法，不會有什麼事情是可以重來的，你沒有辦法像在遊戲裡面一樣，因為存了檔，所以可以重新做決定，或者刷別條支線劇情，我在網路上查過類似的討論，突然認知到，生活和遊戲是不一樣的，走過了，就沒有辦法回頭。

剛想通了這一點，我似乎沒有什麼改變，還是一樣玩遊戲；然而，在每一次按下 Load 鍵的時候，我便感覺彷彿有片木板橫壓在心頭上，按一次就疊一片，疊久了疊成一道檻，像是劃下一道涇渭分明的牆，而我終於接受了牆兩邊的差異。

事實上，有這一道檻，就沒有那麼想跨進去了。

並不是說我不喜歡遊戲了，我還是喜歡，但少玩了一點，而更多時候，我會關上遊戲思考，我該怎麼樣才能把遊戲與生活做聯結？我並不喜歡那道牆把這這兩邊分割的這麼明確，畢竟兩邊都存在著吸引我的好風光。

而我似乎找到了方法。

高三那年，妹妹替我過生日，她參考了一本繪本設計了一套解謎遊戲給我玩，這啟發了我；作為回禮，我用網路平臺做了一個遊戲的骨架，整體而言，就是以網路走劇情和說明，每關最後拋出一個謎語，謎底是一個現實生活中的地點，到那裡找出線索解開謎題獲得密碼，大概就是一個硬把網路和真實生活粗糙揉搓在一起的遊戲，雖然累到不行，但構思、製作遊戲的時候，是真的很亢奮，看著妹妹一直玩到最後，說不出的心花怒放。

這件事就是像一支蠟燭，點亮了我的思維：遊戲是生活的一部份，而生活，何嘗不能透過遊戲來回味？

於是我開始構思並創造遊戲，試著用遊戲來紀念生活中的感動，從此，遊戲對我而言不再只是與生活脫節的娛樂，我在學習並架構遊戲的時候體會到了生活，而在遊戲中記憶生活裡面的感悟。

高三畢業典禮當天，我在班上架構了一個解謎遊戲，讓同學們通過尋找線索的同時，回憶教室裡每個角落發生過的故事，遊戲劇情也融合了只有我們班才懂得的，看著大家指著角落密切談論著曾發生過的班級趣事，試圖從中推理出謎底，我知道我的目的達成了。

心裡那道牆還在，但我掌握了飛翔，張開想像力構成的翅膀，我很高興我突破思維盲點，終於能恣意暢覽所有風光。

寂寞是班馬

外文一 B09102083 田雋寬

授課教師：吳佩熏先生

「欸，蕭蕭『ㄅㄛ』馬鳴的『ㄅㄛ』怎麼寫啊？難道不是斑馬的『斑』嗎？」坐在我隔壁的 B 看著自己的考卷，一臉倦容地問我。

「廢話，是班級的『班』啦。」

「為什麼是班級的『班』？」

我聳聳肩，完全不看他一眼，「不知道，背起來就對了。」

星期三的下午總是難熬，社團課結束後竟然還要回班級教室上國文課。而且今天是期中考過後的第一堂課，老師總能以最高的效率完成閱卷，把讓剛出爐的分數送到我們手中。她在講臺上滔滔不絕地分析這次的考題，包括哪幾題出得很有鑑別度、哪幾題特別仰賴同學們的細心與耐心、哪幾題的選項模稜兩可，同時不忘提醒大家以後該注意的考點有什麼。可能是高二下學期的關係，所有老師變得越來越無趣，開口閉口都是考試考試考試。

我正覺無聊，想側個頭和 B 聊天，卻發現他已經倒在桌子上了。

「你們看『班』這個字喔，它的甲骨文樣子是兩塊玉，中間被刀子切開，所以它有『分離』的意思。因此，蕭蕭班馬鳴的『班』可不能寫成斑馬的『斑』，很多同學這次都寫錯了。這句詩旨在描寫李白和友人的離別，就連他們所騎的兩匹馬彷彿都能感受到這股哀戚的愁緒，擁有無限的深情……」

終於，下課鐘聲打斷了老師的沒完沒了的解析，取而代之的是教室的嘈雜聲。

「喂，醒來了啦！下課了。」

B 緩慢睜開雙眼，問道：「欸？放學了喔？」

「對啦，」我邊伸個懶腰邊回答，「你晚餐想吃什麼？」

「不知道欸，走出去看看吧。」

高二大樓是學校裡距離大門第二遠的，第一遠的當然就是高三大樓。學校可能認為這樣的安排可以讓高年級學生專注在課業上，不被學弟的嬉鬧玩笑聲干擾。校方的期望有沒有達成我不知道，不過這的確提供了我們一段好長的時間聊天談心，直到踏出校門前，好像都還不必顧慮些什麼。

走在這條路上時，我的腦海中總是會想起，當每個小高一甫入學時，都曾從國文老師口中得知學校建物的命名由來：「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

「可是，跨過校門口後，難道大學就會在我們眼前嗎？」學生們心中這般嘀咕，我和此刻在我右邊的 B 也不例外。

面西的「至善樓」正對著車水馬龍的路口，是一棟被列入危樓的老建築，所以這裡的教室僅供社團使用。每次放學經過這棟時，各種社團的聲音往往不絕於耳，有時候是悠揚的口琴，有時候是口技，有時候是典雅的弦樂。

今天比較特別，是吉他的聲音。

原來是有兩個人，迎著夕陽，斜背著吉他，坐在至善樓的階梯上。

「其實我兩年前想要加吉他社的。」B 沒頭沒腦地蹦出這句話。

「哦？」我回道，「那最後為什麼沒有加呢？」

「……」

「為什麼嘛？」

「沒有為什麼，」B 嘆口氣，「反正就是沒加就對了。」

「蛤？」

並肩走出校門，越過了丁字路口後，我左手遮著刺眼的光線，右手用力把 B 推進一家便當店。

「我們晚餐吃這家。」

沒等 B 點頭說好，我就拽著他坐在離門口最近的一桌，那是一個可以將校門口景致盡收眼底的位置。

在我來得及繼續質問之前，B 竟然自己先開口了。

「我上個星期聽到一首歌，旋律好聽，詞也寫得很到位，所以我整個週末都在吉他的撥絃聲中度過。」

「期中考前你還在玩吉他？你也太扯了吧？」我驚訝地問他，「是誰的歌？」

「宋冬野的〈斑馬〉。」

「哈哈，難怪你國文默寫蕭蕭斑馬鳴的『班』會寫成斑馬的『斑』，笑死。」

異於平常地，B 並沒有附和我的大笑，只是低頭默默等待餐點的到來。

「我說，你到底是怎麼了？聽到吉他社的聲音整個人都不一樣了。」

「沒事啦，只是……」B 慢吞吞地吐出每個字，好像費了很大的勁才能夠把整句話嚼出來。

「只是？」

「只是，〈斑馬〉這首歌，讓我想起了我的前女友。」

「嗯哼？」想鼓勵 B 繼續說下去。

「我覺得她真的很像那匹斑馬。白色短袖襯衫、黑色膝上百褶裙。」

「那是她們的制服啦，吼……」

「帥哥，這是你們的卡拉雞」送餐阿姨突然湊了過來，「在聊喜歡的女生啊？記得要及時告白啊，不要像我高中時候的男朋友，他……」

送餐阿姨原本只是好心分享她的青春往事，沒想到 B 莫名其妙就衝出快餐店，頭也不回。

「喂！兩位帥哥！你們的卡拉雞 65 塊，記得付錢啦！」

其實，B 也沒有跑得多遠，在丁字路口便停了下來，低頭望向柏油路面上，那黑白相間的條紋。

「國文老師說，蕭蕭斑馬鳴的『班』的『班』有離別的意思。而宋冬野在那首歌的最後，也還是讓他的斑馬安穩睡去。」

「不錯嘛，我還以為你國文課最後幾分鐘睡著了，就像那匹斑馬一樣。」

B 臉上第一次漾起了淡淡的微笑，「拜託，我可是上課睡覺不會被抓的人欸。」

他右手勾上我的肩，拉著我朝即將沒入地平線的夕陽的方向前進。我們倆背後的影子被拎得好長好長，長到讓快餐店的送餐阿姨以為該是時候準備打烊了。

B 和我約定，在我們揮手道別、成為斑馬前，我們都會是彼此永遠的斑馬。

距離

戲劇一 B09109010 黃詩穎

授課教師：張宇衛先生

人與人之間的距離有長有短，正如關係可近可遠。不必侷限於感情，價值觀、性別、種族、年紀、富貴、弱勢等不公平都會產生距離與嫌隙。在美好的感情裡，距離是想念；在差異中，距離是隔閡；但在劇場中，距離是一種美——文本跨越時空，來到觀眾面前，與其交流各種議題。

「深呼吸，吐氣，放輕鬆。想像那張臉，觀察他，想像他呼吸的深淺、走路的方式、他看世界的視野□□再想像他的家，長什麼樣子？什麼顏色的牆壁？有什麼家具，那又是什麼顏色？」老師緩慢地說著。我一步一步地想像著。「他穿什麼樣的衣服？近距離觀察他的五官，試著和他聊天。他是怎麼說話的？他是怎樣的一個人？他的個性如何？是個好相處的人嗎？」老師繼續引導我們，那張臉愈來愈清晰，從紙上走出來，從我眼簾走入。房屋成型，築起一方空間。「現在，請你有禮貌地問他你是否能借用並進入他的身體？」我想像，他說可以。我相信自己，最終，我成為那個人。「仔細感受此時的體感，清楚記住這個感覺。」老師提醒我們。「記住這間房子、這個空間，記住這種感覺——屬於這個人的感覺——他的體溫、他的舉止、他的身體。」我告訴自己。

身為劇場新鮮人，始明白距離對於戲劇的重要性。關於舞台，距離即空間，舞台上的距離被量化，被設計。道具的擺放，需精準定位。演員的走位順暢與否、戲劇動作的施展，關乎距離。而舞台擬人化，有一種儀態、情緒、張力，甚至於生命力，放大劇本中的細節，並將其立體化，呈現給觀眾。如當代傳奇劇場的《樓蘭女》，上舞台以大面積佈景呈現敦煌之窯洞，而正中間有一道階梯。如此簡單的舞台，卻能在尚未開演前，即帶領觀眾進入當時的時空背景（古西域），感受真實並融入其中。以舞台作為序曲，開啟觀眾進入戲劇的時空情境與故事背景。

「那張臉的背後，還有什麼故事？還有什麼我沒挖掘到的潛能？」我自問。「他想成為怎樣的人？我想成為怎樣的人？如果要給他一個身份，他會是誰？」我反覆思索。「觀眾要能看出他的情態氣質，我該如何將角色清楚傳達給觀眾？」這是我對自我的終極提問。

關於角色，距離是演員最大的勁敵，信任是催化劑。演員必須藉由想像力消弭與角色、其他演員甚至與觀眾的距離感。角色之於演員，是最親密的愛人。演員必須解放自我，在不斷嘗試與想像中，讓角色走進他的心，合而為一。你泥中有我，我泥中有你，兩者相互交融，不分你我。一場邂逅，從此沒有距離。演員的一舉一動、一吸一吐，都是角色的吶喊與再現。而演員與演員，是最佳合夥人。他們知己知彼，正如老夫老妻，能相互信任，彼此互助合作。凝視彼此的眼神，感受對方話語的含義，自然地給予回應，幫助彼此詮釋角色，在舞台上尋覓可以和諧相處的頻率。此外，觀眾的存在，是戲劇存在的終極目的。演員與觀眾，是距離最遙遠的戀人。他們隔著第四面牆（劇場術語），演員卻須跨越語言、打破舞台與時空，有效地與觀眾溝通、交流，表達愛意，打開觀眾的意識與覺醒，慢慢走入觀眾的內心，使其參與場上的每分每秒，在乎戀愛時的每一個片刻，喚起相似的回憶。如西方的《羅密歐與茱麗葉》與東方的《白蛇傳》，演員的深情詮釋總能喚醒我們對愛情的美好憧憬，至

死不渝。

「我在成為角色的同時，我也正在創作角色。我是一位指揮家，指揮舞台上的所有細節。」我想。「如果我是導演，我會怎麼改編這一齣戲？」

關於劇場創作與設計者，一方面需跨越古今搬演經典戲劇，另一方面又需找尋劇本價值與本性以召喚戲劇精髓。我們無法飛越時空一窺古人的創作思路與創作含義，但我們可以感同身受，濃縮並拉近古今劇場時間與空間的距離，讓再創作的作品重生，找回屬於戲劇的悸動。因此，國光劇團的《閻羅夢—天地一秀才》在王安祈老師的改編下得以屢獲現代觀眾不分老少的心，獲得一致好評。莎士比亞的四大喜劇《第十二夜》在各大劇團的改編下再次活出劇本新生命，受到觀眾的喜愛與讚賞。

關於戲劇架構，「愛情」成為戲劇不可或缺的元素，各種形式的愛被攤開討論，如單戀、兩情相悅、遠距離戀愛、同性之愛、婚外情、人神之愛等。差異即距離，衝突即距離，任何的矛盾都會營造距離感。而各種議題也出現於戲劇，供我們討論善惡好壞、是非公平、正義弱勢等距離。然而，戲劇以一種藝術及傳播媒介的形式無縫接軌生活，看似容易接近並產生共鳴，實則翻譯日常生活，以專有的戲劇語言將生活搬演於劇場。因此，經典戲劇穿越時空、跨越古今，來到我們的面前，供我們瞻仰。

戲劇，始終是一門由「人」組成的藝術。而劇場，是一處魔幻又充滿距離與親密感的場域。幸運的是，戲劇教我們用簡單的語言與肢體，縮短我們與文本和觀眾的距離，簡化社會議題與觀眾的距離，體現藝術的終極實踐——與觀眾溝通，碰撞火花。承戲劇之宗旨——無論東方或西方，戲劇始終以優雅又謙虛的姿態接納每一位願意進劇場感受悸動的觀眾。

距離

農化二 B08603008 林宏諭

授課教師：張宇衛先生

記得小時候與父母出外旅遊，尤其是去高山上，往往到夜間都有項特別的活動——觀星。對彼時年幼的我而言，雖然始終無法聽明白解說員的講解，看穿該如何連線、畫出那些神話傳說中的星座，卻依然為夜空中熠熠的群星所驚豔。躺在草地上向天空望去，那些夜幕中璀璨如煙花的星子便像極了一顆又一顆綴在一大片紫黑色絨布上的鑽石，在幽黯天際裡各自綻放著絢麗的光彩。每每見此美景，我都會伸出手，想著從這一片燦爛中摘取一顆屬於自己的星星，殊不知這些星辰看似近在眼前，實則與我相距好幾個光年之遙，因此我的「摘星計畫」想當然爾一次也沒成功。雖然星星沒摘成，但這滿天的美麗景致卻深深地刻畫入我的腦海，使我從此為之著迷。

光陰流轉，我從一個充滿天真幻想的小孩兒成長為一位思想成熟的高中生。在地球科學課堂上，老師帶領我從一個不一樣的角度再次認識了那片我所喜愛的星空。當理性的科學知識打破孩提時代對於摘星的美妙憧憬，我理應如一般人那樣惆悵，感慨自己的童心已泯、與單純可愛的童年漸行漸遠，且與疲勞、忙碌、單調乏味的大人生活越離越近。然而，許是心性較為純摯善感的緣故，我竟在一片冷冰冰的科學中尋出星空更加迷人之處。

我們所見的星空，其實是宇宙中不同恆星散發出的光線，穿越黑暗的宇宙，最終照到地球上所致。這些恆星散佈在廣袤無垠的宇宙中，每一顆與地球的距離都不盡相同：從離我們最近，只有 4.3 光年的比鄰星，到我們雙眼可見最遠，相距 1.6 萬光年的仙后座 V762，甚至是目前觀測到最遠，距離 93 億光年的伊卡洛斯星。夜穹中的點點星光，都是每顆恆星於不同時間點發出的光，在穿越漫漫虛無，各自行進了數十、數百、數千、甚或數萬年後，恰巧在同一個時間點抵達地球，遇上正舉頭仰望浩瀚星海的我。於是，那一瞬間，在同一個時空下，我與來自各個不同時空的星光相遇了。

思及此處，我忽然覺得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便如同這片繁星，我們周圍所有朋友、同學、同事、師長、戀人以及親人，都是夜空中的星光。他們來自不同的地方，有著不全然相同的年齡、背景，卻於此生相識、相知。如此想來，古人所云「百世修來同船渡，千世修來共枕眠」說的一點也沒錯，究竟要多大的緣份，才讓我們在這塵世間聚首。是故，那些蒼穹裡的各個星宿便如同人與人間千絲萬縷的人際關係，依照彼此的距離構築出各個圖樣，於黑夜裡相互輝映。

然而天上群星之間的距離可以光年估量，人與人間的距離又是幾何？出生於千禧年的我，在成長及求學過程中總聽師長提起，在現今科技高度發展的年代，受益於鐵路、航空的發明及公路、航海的普及與進步，人與人之間的相對距離被縮短許多：古時行走於歐、亞間的商旅，往返一趟絲綢之路便得費上數年光陰；而如今，只要搭上飛機，縱使臺北到倫敦也只不過半天的工夫。交通工具的演進確實縮短旅途所花費的時間，使親朋好友更容易團聚，果真有種彼此間距離減少的感覺。

加上近年來，隨著網路、通訊科技的革新，今天我們只要透過手機的視訊功能，那些遠在天邊的，不論是父母、好友、抑或戀人，都能立時出現在我們眼前。而此時，我們的距

離，更只剩下那面螢幕的咫尺厚度而已。螢幕就像一扇任意門，將我們之間的距離縮小至趨近於零。

然而，當我們透過視訊聯繫家人朋友的同時，心裡是否仍感受到，比起真正和對方碰面敘上一敘，那些隔著螢幕的噓寒問暖，似乎總是少了一分溫度？當溫暖真摯的對話透過冰冷的螢幕傳遞，為什麼明明思念的那人就在我們面前，我們仍隱隱有些憂慮，始終無法心安？

我想，主要的原因或許在於，人類的情思其實遠比我們認知的還要細膩許多，表達情感的方式也非常多元，且揉合了許多種媒介。很多時候心裡的感受其實無法單以言語交代清楚，如若此時添入其他互動方式，例如一刻眼神交會、一次肢體接觸，在多種表達方式的交互作用下，反倒能在三言兩語間向對方傾訴心中千萬語。但這卻是螢幕無法做到的，因為螢幕會過濾掉人們細微的表情變化，會阻斷真實肢體接觸傳來的溫暖。

是故，那些經螢幕這扇任意門傳來的關懷及問候，就像一首被簡化和弦的鋼琴曲，聽起來是那樣的單調、呆板。最終，處在任意門兩側的我們，因為發現無法經由它表達自己完整的心意，索性將自己真正想說的那些最重要的話藏回心裡，想著「等哪天真的在現實中見面了再說吧」，同時卻又因為可以天天用視訊聯繫、看見對方而大幅抑制了心底思念的滋長，減少了想立刻回到對方身邊的渴望。最終，我們依舊天天在忙碌的工作及學業裡拼搏，而那些想說的話卻一句也沒強出口。

人與人間的距離確實近了，心與心的距離卻遠了。拜科技所賜，面對別離，我們不再興起古人那「此去經年，應是良辰好景虛設」的傷悲，但同時我們卻也漸漸不再珍視身邊親人朋友情誼的寶貴，因為他們似乎一直在我們身旁，日常地叮囑著「記得吃早餐」、「天涼注意保暖」。但實際上，我們有多久沒有聚在一起，聊聊彼此近況，談談各自心事了？

也許，就在這週末，買張返鄉的車票，或約上幾位摯友，試著和自己生命中的群星親近一點彼此之間的距離吧！

魚市臉譜

人類一 B09105003 莫那德勞

授課教師：余筠珺先生

甚至從地下停車場下車那一剎那，魚腥味就是這次拜訪基隆的基調了。一開始是隱約而不刺鼻的，隨我們在有些侷促而略顯藏污納垢的樓梯間裡拾級而上，慢慢增加的氣味跟濕氣暗示我們往目的地步步接近著。樓梯間通外只有一道鐵門，身子和門距離的近了，鼻腔中又多了一絲鐵鏽味。

門一推開，基隆坎仔頂魚市大方地向我們展示自己。此時是夜間十一點多了，迎接我們的卻是一條萬家燈火、各種亮光交錯的燈河——白熾的、透黃的、暖橙的；夾道的兩排房子都燈火通明、魚販另外立的獨立燈架、送貨的取貨的卡車車燈；定著的、移動的、輕輕搖晃著的。

雲層和水氣都被吸收到當天在台灣東北方外海的颱風，衛星雲圖裡的台灣上空一片乾淨，當天並沒有下雨。但是魚行把運送魚保鮮用的冰塊、冰水往路面倒，地上濕答答的。每個地面小小的起伏都因水的披澤反射著燈光。而魚販、買家、甚至賣青草茶和麵包等做小生意的，所有人都穿雨鞋。踩著地面上的碎光前進、穿梭在這條燈河其中——所有人都穿雨鞋，我們穿著布鞋，一看就知道是外來者。

魚市的空間大約是兩條不算長的路接成一個 T 字型。穿著布鞋的我們，在這條摩肩擦踵的道上前進，去尋找事先聯絡好的魚行友人阿布。

阿布的店在魚市 T 字上那一橫其中一個末端。我們到的時候，阿布正要作開店準備。

「這些事情吼……你就是尊重人家，然後……」深夜的基隆坎仔頂魚市，阿布一邊和我們說他的入行歷程，一邊用剛從深藍色工作褲口袋裡掏出的鑰匙打開店面的鐵捲門。

啞啞啞啞的聲響中，鐵捲門收了上去。阿布延續被鐵捲門聲音打斷的話題，說「……然後好聲好氣跟人家問。然後他一定罵你，『啊你怎麼連這個都不會，』『你怎麼這麼笨，這個就這樣那樣，啊不就好了？』之類的……」

阿布二十五歲，沒唸大學的他高中畢業後簽了志願役。投身魚貨業是近兩年的事情，扣除一開始的撞牆期，阿布在一年內三度升遷，現在已是領班，也是這間店的主要負責人。談著自己當初向魚市內的其他前輩請教，背對我們的阿布在說話間，貼著店內牆壁把手伸了進去。

幾秒鐘後，又是咯的一聲，店面的燈亮了「……一定是這樣，這裡的長輩哪有什麼愛的教育……」阿布說話的同時，我的眼睛終於適應突亮的光線。眼前的這間店面，白熾燈光，照著的天花板、牆壁和地板，全都貼滿白色的馬賽克磁磚。「這竟然是一間魚行」我在心中暗暗驚嘆。

來的時候也看了些其他魚行，多半是水泥原色。濕氣如此高的環境，油漆總是很快剝落，要是有剝落的油漆碎片對魚貨的衛生只是徒增一項疑慮——但魚行們不是沒有顏色，水

泥的原色、地板上流動的水透著一點點血色、長方體大水桶是亮橘色、裝著魚貨的保麗龍箱是白色，這些是其他魚行的顏色。

「這間店的裝潢好特別」一同到訪的夥伴對我說。確實，白色馬賽克磁磚為主題的裝潢很別緻，也這是這麼多魚行唯一一間有水池的店面。水池大概高到胸口左右，長寬大約都是兩米，裡頭分隔成田字型。後來阿布雙手伸進水池裡，一手抓著一隻長腳蟹向我們解說：

「我們店上頭是企業，算是進口商吧？專門跟日本的公司批比較高級，或是台灣比較難找的日本魚貨□□」對於魚貨業來說，基隆坎仔頂魚市算是兵家必爭之地「賣魚來說，基隆這裡是賣家最先聚集的地方，買家自然也最多。所以就算為了考量新鮮的話，公司其實應該在桃園開店。但這邊還是要設一個駐點，這邊開的時候就把我從公司的其他販賣點調過來。」

此時我的注意力在阿布的鞋子上。每天進出這裡上班的阿布當然也是穿雨鞋，但其他人穿的都是黑、棕、深藍等深色雨鞋。只有阿布，穿的是白雨鞋。

畢竟是生意時間，算是在上班時間的阿布說：「你們今天來我有跟我一組客戶講，你們等一下就跟他們一起逛」。

沒多久，目測年約三十五到四十五的一對男女來到阿布的店。此時大約是十二點了。阿布招呼他們，往我們的方向看了看、比劃了一番，說了一些話，然後那對男女往我們這邊靠近，和我們介紹自己。

他們是亭哥和亭姐，是一對有自己的日本料理亭的夫妻。我們也向他們介紹自己。簡單的交流後我們暫別阿布，往市場其他攤販移動。

我們在市場中的攤販間，時走時停，大都是他們挑魚買魚，我們看。「所以你們是天天來這裡買魚嗎？」某次亭哥去談價格，我們問亭姐，亭姐說：「對啊，天天來，等等天亮了我們還要接著去菜市場挑菜」。亭哥回來了，拎著一小袋魚在亭姐面前晃了晃，又轉頭對我們說：「今天魚好少，買點這些特別的。」亭姐向我們解釋，那天因為那陣子颱風盤據在台灣東南方外海，遠洋的船都出不了海，只有近海的船能去捕魚；魚行都有合作的貨主，貨主是遠洋漁船還是近海漁船，直接關連到今天有沒有魚可賣。

「那亭哥亭姐，你們是老闆跟老闆娘了，這種採購工作還是自己來喔？」，亭姐的眼神閃過一些無奈。「雖然餐廳是自己的，」亭姐說：「老闆老闆娘這種話是好聽而已。尤其現在我們對內工讀生，勞基法什麼的。我們當然理解勞工權益很重要，但是你看像現在這樣三更半夜的，我們也付不出更多薪水，他沒必要跟著你來。啊要是不來這些經驗你就是學不到，就是挑不出好東西。啊現在連對客人，因為我們沒辦法負荷專職的外場，我們都已經寫明我們不收服務費，但出個什麼小事情，客人還是嫌東嫌西啊……」亭哥亭姐兩人年輕時都在日式料理亭做學徒，對於當時的訓練對比現今，特別有感觸。

亭哥示意我們可以開始往回去阿布的店了。「那，回過頭來說，現在每個小孩都家裡的寶，工讀生也不是付錢請來挨罵的……」亭姐又接著說：「所以你看，像阿布這樣，自己這麼積極主動的年輕人，我們就很投緣呀！」

阿布之前和我們說過，他的工作週休一日，平時的工時也是日夜顛倒。這還只是工作的基本要求，阿布之所以能夠快速升遷，又能博得像亭哥亭姐這樣一眾客戶的好評，是源自他對自己的高標準。亭哥說：「本來我們沒打算來的，颱風一來，今天的魚市大概只有平常的

三成。但阿布就像平常一樣打電話給我啊，說今天他還是有進魚，進了哪些哪些、我之前託他叫的貨有什麼到了、品質怎麼樣之類的，他都很主動跟我們聯絡，讓我們很好做事……」

阿布的工時不止魚市營業的十一點到早上六點，還要加上前置作業與後續的資訊彙整：前置作業包含跟總公司聯絡以確定從日本來了哪些魚貨、他總是要求自己親自到總公司挑選要帶來基隆賣的魚貨、到了還要稍微佈置和打理店面；後續的工作包涵向總公司報告銷售狀況、反應魚貨實際的品質究竟是好是壞、跟公司報告客人特別訂了哪些魚貨、確認明天的魚貨到貨和檢疫狀況。在所有資訊盤點完之後，他自己還會主動進修，像是閱讀漁業、魚類料理相關書籍，還會主動聯絡，為客戶更新店裡最新的進貨狀況。

不僅如此，阿布還將自己每週一日的休息日也投入進來，「我會去拜訪客戶的料理亭，」阿布說：「如果我知道原來你是這樣在用我們家的魚，那我就知道以後幫你挑魚的時候要多注意哪些細節、進了哪些新的魚貨可以跟你原本的組合怎麼搭配……」完全可以理解亭哥亭姐所說的，阿布的用心。

走近阿布的店面不遠我們就注意到，店門口除了阿布，還有一個看起來年約六十出頭的男性。亭姐說：「是阿三哥。」「他經營的料理亭很有名，」亭哥補充道：「今年台灣第一鯖，他標到的。他的店要訂位吼，至少要提前半個月去訂……」。

遠遠看，阿三哥穿著背後印有店名的 polo 衫，站在阿布店門口。阿布雙臂伸進水池，從水池裡拿起一籃那天剛進的活白。阿三哥伸手去拿，左右手各執一個，放到耳邊輕輕相互敲打，然後交給阿布，阿布也接著做了一樣的事情。同時，阿三哥又拿起另外兩個，又做了一樣的事情，點點頭又說了幾句話，又交給阿布。這次阿布敲的同時，阿三哥一邊交代著一些話。只見阿布在敲打後微微張眼，恍然大悟的樣子，阿三哥點點頭、拍拍阿布肩膀，又說了些什麼。

阿布笑著向他招招手，阿三哥準備離開了。他一轉身便看到我們，說：「喔，你們就是今天來市場看他的那群大學生吼，」拍了拍我們每個人的肩膀，老人熱情的呵呵笑又說：「齣齣，你們很會挑捏，這麼優秀的年輕人，就連我也想給他挖角！哈哈哈哈哈……」

爽朗的口吻，未顯老態的老者又說：「祝你們參觀愉快齣！改天來我餐廳，說你們是阿布的朋友就算我的，真的！」語畢，阿三哥就轉身走了，我們又看到 polo 衫背後印著的大商標和店名，漸行漸遠。

但我還注意到，阿三哥是今晚的魚市場我們見過的人裡，第二個穿白雨鞋的人——他是對這門生意投注了五十年生命的前輩，另一個，是告訴我們「趁年輕，能多拼就多拼」的阿布。

他乘大船離去

法律一 B09A01334 丁浩哲

授課教師：余筠珺先生

他說要是再沒有上岸，今年做完就不再做了。

他座位上的那排燈管還亮著，一晃一晃照著整間空蕩灰暗的辦公室，我很擔心一不小心燈管就熄了，然後我跟他要摸黑走出這裡。九月開學前後正是入秋的時間，五六點天幕早已黯然。他一把抓幾張作文紙放進包包，起身關窗關燈鎖門。

「你還是快點回去吧，免得你爸又打來找人了。」他故作不耐地推著我走。明明才剛過三十歲，手掌已經粗糙如同樹幹，握筆的中指處腫了起來，那是在數百枝粉筆的堆積和紅筆的磨蝕中生成的鐘乳石穴般斷垣殘壁的手。

我隨即回頭，然後驚覺辦公室的玻璃窗又隱隱泛起幾束氣若游絲的光。

偷生的吉普賽人，浪跡天涯的吉普賽人。

是第幾年四處飄蕩了，他說不清，也不願說清。他告訴學生最被敬重的是三師——醫師、律師、老師。身為老師（他往往會更正：身為代理教師），他常懷疑自己究竟有沒有落地生根的一天，為了一求代理教師的職位，他已經歷經無數次反覆繼續生根而又被連根拔起的創傷。傷痕久了便成疤，他淡然的揭開，彷彿早已麻木的自嘲著，然而，明眼人皆看得出他內心的無奈，一如瘡疤長在我身上，隱隱作痛搔熱難耐。

他後來索性也隨便住了，他說反正自己遲早得搬走。那是個《蒼蠅王》般的景象，叢林式的濕熱雜亂，蟲蛇自陰暗處緩緩爬出，我不禁聯想到大學男生宿舍那樣腐朽的空間，男人化石般的佇立的電腦前任憑髒亂和蚊蟲花草般的長出來；又或是國中地下室那無人打掃的廁所，空氣佈滿腥臭與清潔劑的刺鼻味，蚊蚋大膽的停留在你身上又一副事不關己的悠悠飛走。我此時才驚覺，他也不過剛從這樣的年紀中脫離出來，即便他已有一張衰老且佈滿細紋和斑點的臉孔。

還沒踏進辦公室就能看到他的座位，桌面上不像其他老師一樣立著一排備課用書和一些夾雜其間揉爛的考卷，只有幾本諸如〈搶救國文大作戰〉或〈古今文選讀〉等貌似從未翻開過的教材，我走近他，一層只有新書才會漾起的塑膠感反光像跑馬燈一樣，從左緣滑到右緣。把頭往隔板裡探，他正在作文紙上寫上一句「不放棄，努力再努力……」。

「總有...一天...一定能...當...上」他邊寫，我邊小聲把它唸出來。

當年教師錄取率還高達百分之九十五，可惜他還沉溺在母親無比溫暖的羊水裡；如今教師錄取率已剩不到百分之一，他寧死不肯放棄，他說他是用真心換真心：家長和學生對他的教學讚譽有加，他開始如退休老兵般說起那已經一次又一次被提起的故事——有一年他帶國小班，孩子們得知他要離開了，用歪斜的字跡在黑板上畫了一張「留級單」，姓名寫全班、日期寫永遠。他說他都忍不住哭了，明明國小運動會和國中畢業典禮，甚至高中母親意外離去時都不曾哭過。他早就自命自己是教書的料。

他也是有它孩子氣的時候，例如他又如數家珍般地提起那些動漫情節。他曾分享一段《JoJo 的奇幻冒險》的劇情。主角喬魯諾為了要達成夢想當上「流氓巨星」，於是想辦法混入義大利最大宗的黑道組織，其中的幹部要求喬魯諾照顧好一根蠟燭，別讓它熄了，蠟燭必

須燃燒持續二十四小時。

「要達成夢想必須付出的努力是非常大的，遠比你所能想像的最大努力還來得大的多，就如同想盡辦法維持住一根蠟燭燃燒一整天，那耗費的體力跟精神力都是無法斗量的。何況就算你成功燒了一天蠟燭，你也不過是稍微碰到夢的邊緣罷了，要直達夢的中心，途中還有更多你想都想不到的艱難挑戰。」他說，「不過，就算要用命去換夢想實現，你們也該拿命去換。理由很簡單，那是你的夢想，你活著的意義不就是追夢嗎？」

而我之所以會來找他，是因為他給我的作文評語：「不要來當老師！」，用斷水的紅筆來回在稿紙上面反覆的畫。他問我想做什麼。我把作文紙放到他桌上，開宗明義表達對這評語的不解。稿紙被揉得溫熱。讓我不解之處在於，他告訴我們寫作要發於真心，然後故意出了一道〈我的夢想〉這樣浮濫的題目來訓練學生寫實話。其他人拿到的評語都很正常，為何我卻得到一句符咒一樣血跡斑斑的評語。

「同學，你想知道上岸有多難嗎？」他抬起頭來等待我的回答，「我和那些跟我一樣考不上正職的代理們都是這樣講的，上岸。這是一片黑暗苦海，不是夢想那種七彩斑斕的詞能承載的。」

他繼續說著：「報考教甄的人數實在太多了，可是你也知道的，沒有那麼多缺額。少子化是一點，再來是政府也沒那麼多錢養這些老師了。」他順手拿起手機按了一按，給我看了張照片，天光雲翳，汪洋上滿是屍體般浮沉的人，一群沒有面孔的人。「你看，這就是苦海的模樣，大家都搶著上岸。」

我沒有講話，只是繼續盯著螢幕圖片，下面有一行淡淡的紅字寫道「生死輪迴無窮困境」。他先前曾說他已經當代理老師好幾年了，只要沒考上教甄，一切從頭再來，雖是帶新一批學生，卻得上重複的內容，檢討重複的考題，讀同樣一本準備教甄的書。

「老師之前不是說夢值得用命去換嗎？你不也想當正式老師嗎？」

「孩子，等到蠟燭燒沒了，就不是你想不想讓他繼續燒的問題了，了解嗎？」他揉一揉眼睛，試圖把嘴角勾起來。「再說，在我們這個世代，要當一位老師的責任格外重大。要是你幸運地成為萬裡挑一的正式老師，你難道不該教學生一些真正的知識嗎？老天爺讓你來填這個缺，不應只讓你來台上念課文的吧！」

「現在也不早了，你還是快回家吧。」他起身拍拍我的肩膀，另一隻手指向辦公室門口，門口那端隱約能見昏黃的天空裡幾片黑雲擺盪過去。我又想起那張苦海圖。

回家的路上，我一直看著天空。

那一天他特別把我叫去，跟我說今年最後一次，沒上岸就不會再考。

他終究從那個座位上被沖走了。我在辦公室旁的紙類回收箱裡發現那本發亮的〈搶救國文大作戰〉。

湍流暗潮也許麻木了他對失敗的疼痛，卻也麻木了他追求的熱忱，於是他總算選擇放手，讓這苦海吞噬。少子化、教育理念、升學主義，哪一樣才是那股讓他不得不鬆手的勁流？

而我又閃過了一個念頭：或許鬆手不是尋死，而是求生。

我不知道他最後離上岸還剩幾涅，這個問題也不重要了。他早已下定決心不再浸淫在一片慾水中，轉而乘上一艘大船，將自己封鎖在兩岸之間這條如同裂口般一跳就再也無回頭路的水道上，嘗試著回頭找尋燈塔之光。

大船離岸。

我想起他曾告訴我們孔子乘桴浮於海。我彷彿眼見他駕駛一艘大船，消失在一團迷霧裡。看著他的船影匯聚成一個點，我忽然發覺自己正兩腳踩在海裡。

辦公室那一晃一晃的燈管已經完全燒壞了，工友索性直接拔掉它，徒留燈罩掛那在。燈罩下那座位的新主人不在，我趁機坐了上去，像個小孩一樣伸直兩腿，讓椅子轉阿轉。

吉普賽人究竟會向哪呢，流浪者流浪著，一路流浪到台北，一路流浪到黃泉。

不想忘記的聲音

資工一 B09902115 林方綺

授課教師：劉建志先生

歲月裡，有些聲音如過眼雲煙，轉眼成了萍蹤過往，有些聲音卻在心底生根抽芽，成了靈魂深處的一角，每每在生活疲憊之時提供一分溫暖的慰藉。不知何時，「唸——唸——唸——」筆摩娑著紙張的聲響成為了我的時光機，帶我回到那充滿淚水與歡笑的一年。

前年，正值花樣年華的我，本應享受著豐富多姿的大學生活，每逢假日便與同學相邀出遊或熱衷參加系上活動，拓展眼界與交友圈。然而，在大學指考的那天卻意外失足，沒有考上理想校系，想著自己其實可以接受現實，但心中總有一絲絲的不甘，不想就這麼對命運妥協。於是，我踏上了重考之路。重考補習班近乎每日發下一本本厚重的上課講義、題本，為了不讓分心，訂下了嚴格的 3C 產品使用規定。每天早上七點半準時晨考，接著上課，自習到晚上十點，過著比高中還要規律且疲累的生活。

寫字的沙沙聲充斥著整間教室，亦充滿了那段辛苦的重考時光。偶爾在晚上回家的路上，想到同學們快樂的大學生活及最近自己念書上遇到的瓶頸總會瞬間情緒潰堤，不停地懷疑自己的選擇，但隔天一早，到了教室後看到身旁的「戰友」，每個人總是精神飽滿，安靜的坐在位子上抄著筆記、寫題，抑或在外面的圓桌一群人拿著白紙與筆，互相講解考卷上不懂的題目。他們就像茫茫黑夜中明亮而不刺眼的熠熠繁星，竭盡全力地發光發熱，在我迷茫的重考生涯中給了我堅定的力量。

那段時光使我的人生有了很不一樣的色彩，讓我深刻體會「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的泰然，人生沒有「失敗」這回事，挫折只是為了讓自己看清眼前的路，既然窒礙難行，何不轉換跑道。從哪裡跌倒不一定要從哪裡站起來，人生往往有許多條路能通往成功的康莊大道，虬髯客放棄逐鹿中原的野心轉而往東南邊創建扶餘國，一樣受到百姓愛戴；西楚霸王項羽，原本可以不是悲劇英雄，但他將垓下之圍視為生命中最無可承受的汙點，最後自刎於烏江。也許一年的重考讓我如停在原點般不前，但轉個念、換一條路，人生也因此大不同。

如今，隨著平板電腦的功能日趨便利，身邊的同學愈來愈多使用平板與觸控筆作筆記，然而，我卻偏愛使用傳統紙筆，除了它讓我對上課內容更加有印象外，更多的是每當聽到寫字聲「唸——唸——唸——」不起眼的聲響，伴隨著稍微用點力才能在紙上留下痕跡的感覺總讓我憶起許多童年回憶，每個當下都各自串連著不同情感：孩提時期一筆一畫地練字，那是習得知識的喜悅；受盡委屈時一字一句地寫日記，那是心中難平的憤慨；高中學測作文現場一節一段地奮筆疾書，那是與時間賽跑的緊張。3C 產品雖進步，但終究不能取代手與紙張的親密摩娑，那是一種永恆且真實的情感。

或許多年之後，傳統紙筆成為古董，筆尖摩擦白紙聲已被「叩...叩...叩...」觸控平板的聲響所取代，但我仍不想忘記「唸——唸——唸——」的寫字聲，它讓我想起了曾經選擇為未來再奮鬥一次的自己，遇到再失落的事情也要深信「柳暗花明又一村」，命運定會予以不一樣的風景。它讓我想起在我人生的低谷中依然有一群夥伴陪著我度過，即便踽踽獨行於黑

暗之中，抬頭一瞥，會發現星空依舊斑斕，他們便是我努力下去的力量。它記錄著每個成長過程中的我，不想忘記的珍貴回憶伴隨著「唸——唸——唸——」的寫字聲深刻於腦海。

不想忘記的聲音

物理一 B09202018 林家晞

授課教師：劉建志先生

「三月台列車，往新店。Platform three, for Xindian.」熟悉的月台廣播將我從早晨的恍惚中拉回，一股莫名的情緒湧上，隱約有些鼻酸，我總笑稱這是最令早晨的台大生憂鬱的一句台詞。西裝筆挺的中年男子緊抓著胸前的黑色公事包快步走出，與頭戴鴨舌帽身穿帽T的男大學生擦肩而過；年輕女子一手拿著提袋，另一手輕握著女孩的小手走進明亮地刺眼的車廂內。這部姑且稱為日常的電影，24 小時鮮明著，主演是這座城市裡各自努力生活著的所有獨立個體，導演與攝影則是「此刻」的我的「意識」。我知道，再平凡不過的這一切，總有一天也會變成鄉愁的一部分，泛黃著，隱隱約約刺痛著，像是午後的手沖咖啡，深色液體映照著自己的模樣，細品了一口，微微苦澀，卻令人一再地回味。

夏日早晨的陽光從窗側打入搖晃著的車廂，朦朧的視線裡，列車駛過平坦廣闊的住宅區，白衣格紋裙的女高中生倚在門前翻著小巧的單字本，右側身穿白襯衫的女子看向左腕的皮革手錶，同時整理了下歪斜領口。「相模大野，相模大野到了，轉乘片瀨一江之島線請在本站換車。」站長以扁平的聲線提醒轉乘的旅客，不知為何全日本的站長聲音聽起來都一樣，卻也只有日本的車站才聽得到這樣的聲音。恍惚了片刻，我拔下耳機抬頭望向電車門上的顯示板，「令和 1 年 7 月 17 日，午前 8:50，關東地區天氣晴」，電車門順著氣壓的聲響緩緩開啟，索性將歪斜的書包甩到單側，跟在人潮裡並肩的高中生們後頭，踩著日復一日相同的路線離開車廂。這天的我，像是用著第三人稱的視角靜靜觀賞著眼前的一切，套句又吉直樹在小說《劇場》中描述的場景，精神在肉體的後面一步走著。我的肉體穿過車站大廳，穿過尚未營業的伊勢丹百貨，穿過女子大學旁的公園，拖著身後漫長的柏油路，然後實質上地到站。校門口的櫻花樹，在春日綻放，凋零，又重新長出新芽，回到去年夏天我初到此處時的模樣。

有人說，留學就像是時鐘走了一圈回到了原點，打包了回憶離開，然而在這個地方留下的痕跡會漸漸淡去，就像列車的尾端消失在視野的盡頭，拍打雙頰的呼嘯也會漸漸遠去，彷彿不曾存在於這個月台，你會繼續你的新旅程，卻只能以另一種形式存在於「曾經」。直到有天再度回到此處，重新拾起暫時完結的篇章，回味。堆疊的回憶使人沈重，那又為何人們總喜歡回憶？時間這傢伙狡猾的地方或許就在於他慣於將所有痛苦的、傷感的片段撫平成泛著溫暖色調的膠卷，只有很多年後，某個飄著細雨在紅綠燈前停佇的的片刻，或是某個寂靜的夜晚，才會小心翼翼地拿起、播放。閉上雙眼，感受著時空交錯的虛幻。

記得在日本的最後一天，最想留住的，竟是一年來每日往返的車站的月台廣播，不是轟轟烈烈的一場冒險或是那些難得的美景，不想忘記的，不過就只是刻在回憶裡的平凡日常，用月台廣播包裝成最容易回到那個場景的任意門，彷彿按下播放鍵後就能重新走一趟曾經習以為常的風景，彷彿曾經在身旁的人會再次陪著你分享生活的瑣碎，即使像是雙眼矇上一層薄紗一樣，不再那麼地清晰，不再感受得到當時的深刻，或許，正因為如此人們才會說回憶是件孤獨的事。

列車穿過層層黑暗，月台的亮光重新浮現於窗外，高頻的車門開啟聲劃過陷入回憶裡而暫時離線的思緒，眼神聚焦之處又是熟悉的景色，至少，暫時是。但總有一天，令人在星期一早晨憂鬱的這些聲響會被收納成回憶，記錄著不想忘記的，曾經有過的悸動、曾經夢想過的生活。而彼時我會搭上另一部電車駛向下一站，未知。

覆寫：我的志願

社會一 B09305010 宋文郁

授課教師：史甄陶先生

直到上週看到來台大面試的高中生，我才意識到這時已經是四月了。

騎著腳踏車掠過他們身邊的時候，我想起去年的這時，我也是像他們那樣穿著黑色的全套正裝，踩著為了面試買下來的皮鞋，走在正午的椰林大道上。

當時總覺得自己和這個校園格格不入，看到每個騎著腳踏車經過的大學生，都覺得他們好像都知道自己要去哪裡。直到現在自己成為了騎著腳踏車的台大生，才發現那其實只是無奈之下的一種錯覺而已。

比起高中時期的自己，現在的我並沒有更有方向感。就像致力從池塘來到大海的魚，上了大學之後，我終於意識到大海的廣闊，與自己的侷限。

在這一年裡，我嘗試了那些讓我感覺像個「大學生」的事情——我加入社團、積極參與系上活動、認識許多人，也考慮雙主修……這些活動使我的大學生活看似是玫瑰色的，然而內心深處的孤獨、迷惘與不安卻沒有因此消失，而是像創口一樣日漸擴散，夜深人靜時才開始感到刺痛。

小時候總覺得自己一定能成為了不起的人，大人們也沒有戳破我們。他們告訴我們，了不起的人，就是考上好國中、好高中、好大學。直到我們努力抵達之後才想到，到底什麼是了不起的人呢？到底要多了不起，才能夠認同自己，也被他們認同呢。

我在去年的這時考上社會系，也是真的喜歡這個科系所學。但進入社會系之後便發現，大家對於未來、對於前途，似乎多多少少都感到焦慮。這樣的焦慮無處不在也無可抑制，因為它可能出現在放榜時爸媽略帶失望的眼神中、出現在放榜新聞中指考跟學測分數的排名裡、出現在過年的親戚聚餐上，還有無關路人的困惑眼神中。我想，這一切真的讓我們迷惘極了。去年我在面試時，大言不慚的告訴教授，我想進入社會系，是因為我想成為能夠理解他人痛苦，並且做出改變的人。那時教授不知為何笑了起來，所以我也跟著笑了。

但是那次面試，也是我最後一次對別人解釋為什麼我想念社會系。

之後其他人在問到我的科系時，不會問我為什麼選這個科系、這個科系在學什麼呢？他們只問，那你以後想做什麼工作呢？

我一時語塞，只能告訴他們我不知道，真的還不知道。

有時候，被這樣問久了，你也會開始覺得那是唯一重要的事了。

小時候在國文課寫「我的志願」的時候，總被要求明確的寫上一個職業。律師、工程師、醫生、導演、總統、科學家……從那時開始似乎就產生一種錯覺，好像「我的志願」的意思，就是我的職業。那時我們甚至不到 10 歲。

不會有人在我的志願上面寫下：我想成為一個溫柔的人，因為這是不被允許的。半年前我在教家教學生寫作文時，他寫下「我想當一隻獅子」。我說不行，要他擦掉。他抬起頭問我：「為什麼不行？」我原本想告訴他，「因為你不能當獅子，我的志願不是這個意思」，卻突然發現，自己也慢慢變得跟討厭的大人一樣了。

回家路上我一直尋思著這件事。說不定我小學二年級的學生才是對的，一直以來搞錯「志願」的意思的，是我們才對。

這學期修了羅士傑的東亞現代史，其中一節課，我心不在焉地坐在台下發呆，教授似乎也察覺大家躁動的心情，突然暫停了課程，說起人生道理。

他告訴我們，很多學生會跟他傾訴，說他們現在很迷惘。但是他並不認為迷惘有什麼不好。迷惘其實是好的，因為在我們這個年紀，迷惘就代表還有可能性。他很羨慕我們還能迷惘。

我抬起頭，不知為何，對他說出口的話感到有些震驚。從小到大，好多人都在暗示我們應該早點決定好自己的路，成為一個有目標、有理想的人，似乎不能如此便是失格。但很少人會告訴我們，停下腳步感到迷惘是好的、是被允許的。

我想起小時候寫了很多次我的志願，我寫「我想當導演，拍出感人的好電影」、「想當總統，改善大家的生活」、「想當太空人，在月球上對家人比 YEAH」，但其實我從來沒決定好自己要成為什麼，直到現在也還是一樣。

或許在那些職業的包裝之下，我想說的其實是：我想成為能夠理解他人痛苦，並且做出改變的人。我想成為溫柔、善良，讓自己也讓家人感到驕傲的人。

我們一直搞錯了志願的意思，把這些事情分成了「第一志願」、「第二志願」、「第三志願」……在這些排序之下，似乎沒達到自己與大眾理想的志願，就是一種失敗。

但「我的志願」其實不是這種意思吧。

如果可以，我想告訴小時候的自己，也告訴我的家教學生，我的志願的意思不是你要當什麼職業。

我的志願的意思，是不管你到了什麼地方、做了什麼職業，都想努力成為的樣子——那才是我的志願。

充滿驚喜的迷你鄰居——跳蛛

生科一 B09B01007 王茲誼

授課教師：魏千鈞先生

想像你身在山林之中，陽光灑落、樹蔭遮蔽。在你周遭充滿富有活力的生物：鳴蟲、鳴鳥，飛舞的蝴蝶，跳躍於枝桠間的松鼠……而在牠們之中，你是否有想到蜘蛛？

蜘蛛，總是出現在大自然與人類生活空間的各個角落，卻常常被忽略。或許是因為牠們無意彰顯自己的存在，也可能是被某些人所害怕著，關注牠們的人似乎不那麼多。體型更小，又不會織網的跳蛛，更是乏人問津。不過若有心，要看到牠並不困難。就如某次我走入蓋在半山腰的公園，已半謝的山櫻樹下，步道扶手上，就能瞥見小小的綠色的身影掠過，回頭定睛才看到那雌性的白斑艾普蛛。成熟的白斑艾普蛛雌雄體色差異甚大，雄的有著黑褐主色的細瘦身軀，帶有些許黃綠色及紅色的斑點，讓牠們看來比較有攻擊性。在我面前的雌性就不同了，牠的體色如山櫻冒出的嫩葉一般青翠，腹部如同陽光灑落四個淺黃色的斑塊整齊排列，帶有春天清新的氣息。

在我看向牠的時候，牠似乎也注意到我了。八隻腳一對接著一對，像儀隊成員一樣，動作條理分明的轉了過來，用頭部前方的四隻眼睛盯著我瞧。剩下四隻眼睛在頭部的側邊，減少了很多死角，這大概也是他能很快察覺到我的原因。中間兩顆眼睛最大，和頭的比例比人大了數倍，還會反射環境的顏色，如同瑪瑙珠圓潤。若是換成人類，大概只有動畫中的角色能與之比擬了吧。牠用那兩隻眼睛打量著我——這也是蜘蛛特別的地方，很少能在其他無脊椎動物身上得到著麼深情的注視——甚至對著我歪頭。以人的觀點來看，那大概是好奇的表現，不過這小動作含有更深的意義。蜘蛛們的水晶體是固態的，無法同人類改變焦距，也因此會改變頭的角度來微調以看得更清楚。

自認已經和牠建立某種連結，我向牠伸出了手。當跳蛛看著你，將手伸出等待就能吸引牠跳上，這就像是某種約定好的信號，百試百靈，卻無法明確說出為什麼。你能看見牠以專注的神情看過來，調整姿勢，壓低身體，如同人準備跳出前會彎曲膝蓋一樣。不過蜘蛛的身體設計似乎更為高明，牠們的彎曲可以給腿內部的液體加壓，肌肉施力使壓力逐漸累積，再一瞬間釋放。下一秒牠就在我的手上……不，即使這是一次優雅而有力的飛行，牠的著陸並不順利，但這不代表要墜毀了：跳蛛雖然不結網，卻還是有能力製作蛛絲，它作為他們的安全繩，只要在飛身而出前固定好，就不怕著陸失敗。那白斑艾普蛛就如此攀著安全繩盪回扶手上，而我也不好意思再打擾牠，簡短道別後我們便繼續踏上各自的旅程。

接下來的旅程中，我又遇到了一隻白斑艾普蛛。這次相對於那可愛的外表，享用著蒼蠅大餐的牠感覺狂野許多。那有牠一半大的蒼蠅被牠的大顎咬住，早已失去掙扎的能力，被蜘蛛一邊用觸肢感覺形狀，一邊用顎調整位置吸食著。我的運氣不夠好，沒有看到跳蛛捕食的那刻，但我知道當牠們使用那便於移動的跳躍能力時，捕食是多麼迅速而令人驚喜。牠們就像幾經鍛鍊的劍士，就算自己的目標近在眼前，也不急著下手，反倒是先用那大眼睛仔細盯著，評估對方的種類、大小和動作。當確定敵人——或是獵物能被打倒，且如何打倒後，那出招的速度就如小說描寫的一樣，眨眼間，即消失了蹤影。過去第一次有幸見證這刻的我，上一秒還認真地看著等待牠出手，下一秒回神一旁望去，原本還悠閒清理著翅膀的蒼蠅，就已在跳蛛的毒牙下抽搐著徒勞掙扎。那跳躍能力此刻無疑成為牠致勝的武器之一。獲勝後，

牠又回復原本充滿耐心的姿態，靜靜的在原地處理牠的手下敗將。那動、靜之間迅速的切換，第一次有幸看到時，無疑是相當震撼的。就算多見過幾次，也依然會為那精準的攻擊而讚嘆。

藉著牠迅速的動作，跳蛛能狩獵蒼蠅、蚊等蟲子，在人類的生活空間中生存。平常牠們可能小而易見，但下次有幸看到，或許能細心觀察一下。如果牠不小心誤入了你的地盤，也許可以試著用那約定的信號帶牠離開。友善地欣賞、和這低調的鄰居共存。

錯過

資工一 B09902078 楊偉倫

授課教師：魏千鈞先生

「蝴蝶效應」意指每項微小的選擇都會間接影響未來的走向，是在混沌學當中非常有名的理論。「一隻蝴蝶在巴西輕拍翅膀，可以導致一個月後德克薩州的一場龍捲風。」，我認為這句話完美詮釋了何謂蝴蝶效應。以人類的角度來看，或許今天的一個非常微小的選擇，或許會導致未來錯過很多東西。「人生就是不斷相遇，錯過」這句話非常優雅、也可悲，短短一句話卻點出了人一生不斷地錯過任何事物，但卻對此無能為力。

高三末，大家紛紛準備選擇未來去向，對於就讀技職科的學生（我）來說，會出現普遍的兩樣選擇，直接工作或就讀大學。豐富的「實戰經驗」也成為了我們提早踏入社會的門票，工作經驗也會比起其他學生更多優勢，金錢更是誘惑之一。畢業後會有段空檔，我去面試了一間製作芯片的工廠當操作員。老闆性格平易近人，還沒看我的學歷之前就已經帶我了解了整個公司的運作，像是介紹給投資方一樣，每個細節，每樣原理都一字不漏地塞進我腦裡。當然，我對這片領域非常感興趣，雙方都像是老朋友許久不見坐在酒吧暢談你我一樣，只是地點稍微不同。後來老闆看了我的學歷，若有所思地呆著，再後來僅問了我一句話：「看了你的成績，你應該是會讀大學吧，公司不招短期員工，當然如果你願意直接上班放棄學業的話，星期一你就能來上班了」。當然我沒立刻答應，只是說我會再思考便回家了。此時此刻，在台大旁的咖啡廳裡思索著，我是不是錯過了那張珍貴的門票？即使真的錯過了，那這份「錯過」是好還是壞呢？

飛往台灣進行預修之前，有些國家已經爆發疫情，但當時馬來西亞及台灣處於安全的狀態，所以還是被允許不用隔離直接前往台大就讀的。基於安全考量，親人總是問我是否還是要前往，勸我靜觀其變，像其他學生一樣按照正常的時間前往大學就讀。我拒絕了。當天早上到了機場後，女朋友提前到了機場送我出國。跟她獨處聊了一會，發覺句句蘊含著捨不得，也再次問了是否還是執意要前往台灣。我拒絕了。進入關卡之前，我媽再次問了我是否確定要去，現在後悔還來得及。我拒絕了。但就在進入關卡後，我回頭望了女朋友，那雙通紅的眼睛卻開始動搖了我的決意，當下雙腳忽然沒了毅力，理性被感性吞噬，心臟忽然猛烈緊繃，視線有些模糊。我後悔了，原來我是那麼的脆弱。到了台灣安頓好後，我媽也準備飛回馬來西亞。想到未來會更少見面，在我媽登機前，擁抱了我媽。悔恨、無奈、害怕此刻在我心裡刻下不讓自己後悔的宣言，為我往後的「錯過」彩色。

某日，由於睡遲了幾分鐘，預定好的計畫出現了偏差。一邊往巴士站跑，一邊祈禱巴士會乖乖等我。那天老天爺有些空閒，作弄我取樂，巴士就在我眼前加速駛去。望著下一班是在十幾分鐘後，算上抵達所需時間，活動早已拉下門閘。算了，今天只能更改計劃了，一年應該足以改掉賴床的壞習慣吧？空閒之餘約了朋友去電腦商店購買鍵盤，相中了一個超華麗的鍵盤，在酷炫的外表誘惑下，我立刻決定出軌「現鍵盤」。誰知老天爺很喜歡我，被老闆告知昨日已被預購，我笑了笑，被朋友嘲笑後，買了個鍵盤手托就返回宿舍了。慶幸自己有買鍵盤手托，好讓我在符合人體工學的情況下寫程式。

在人工智慧不斷進步的現今，預測未來或許哪天就能實現。若真出現預測未來的能力，是否人類就變得更加幸福了呢？或是不再錯過重要的東西？「錯過，不在錯而在過」，錯過教會我珍惜，錯過教會我錯過也是有美麗的一面。有些事情就是個無窮迴圈，或許預測未來的能力只會讓我們錯過讓我們成長的「錯過」。

我的歷史在場——臺灣留學生見證的反送中運動

土木四 B06501136 陳柏辰

授課教師：邱怡瑄先生

二零一九年六月九號，過百萬的遊行民眾，踏上了銅鑼灣的街頭。人龍幾乎遍布了整個香港島最精華的幾條街道，從下午持續到半夜。將近七分之一的香港人都踏上了街頭，為這場持續超過半年的反送中抗議活動，拉開了歷史的序幕。做為當時在香港留學的臺灣人，最初在周末看到新聞報導時，其實是很無感的，畢竟在臺灣，凱道上三不五時就有一場萬人大遊行，各式各樣的訴求和主張你方唱罷我剛登場。過去我對這些遊行抗議活動的看法，最多也就是「人數也多的太誇張！」、「怎麼遊行還搞到變成武力衝突？」諸如此類置身事外的旁觀者視角，充分表達臺灣人看待「遊行」的處之泰然。但負笈異鄉的我，卻殊不知香港的這場遊行，將在未來，會如此深刻的影響到我接下來數個月的生活，甚至整个人生的既定規劃。

反送中運動初起時，我正在參加由學校安排到香港建造學院的培訓課程。當時每天必須搭乘大約半個小時地鐵轉公車的運輸，從大學所在的九龍塘站，抵達建造學院所在的上水站。在香港這座城市，這已經算是相當遙遠的通勤距離。就在遊行初起的隔天下午，我就遇上了因遊行而提早停課的狀況。當時我們與老師課程上到一半，我還深刻的記得當時的時間是 15:40，距離原本放學的六點還有超過兩個小時——這時卻突然有另外一位老師衝進來告訴我們，現在立刻就得結束上課，想盡辦法趕快回家，絕對不要在外頭逗留。這時全班同學面面相覷，充斥空氣中的試滿滿的錯愕。猶記得當時老師語氣中的緊張，我還沒意識到這突如其來的停課與反送中之間的聯繫。直到離開課室，感受街道上風聲鶴唳、戰雲密布的氛圍，我才突然意識到，原來昨天發生的武力衝突就發生在我的身邊。不再是像以往看到其他獨裁國家新聞時，那樣事不關己。

接下來的幾天，或者說接下來整整幾個月，我都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一場反送中活動，到底如何深刻地影響了整個香港的局勢。每天早上搭乘地鐵上課的過程中，車廂內播報的新聞，永遠是前一天衝突的狀況有多慘烈，警察又推出了甚麼新武器、新手段，來宣揚他們捍衛一國兩制的決心。而示威者又做了甚麼無法無天、擾亂生活的暴行，破壞了原本民主法治的香港，而又有哪些境外勢力，在暗暗資助暴民或者干涉中國內政——每當看到這樣的新聞，我心中除了對局勢的惶惑不安外，還充滿對這樣立場偏頗新聞報導的哀痛。作為應該要發揮第四權的新聞媒體，尤其還是在這樣人來人往的大眾運輸上播報的媒體，內容卻是完全只傳達了執政當局的立場，而非以客觀態度來描述或記述這場示威，更與普遍香港市民的感受產生了隔閡。這樣的播報內容，也更加深了當地同學們的長輩們對這一次活動的誤解，並間接加深了香港日益嚴重的世代對立。許多參與活動的同學都被逐出家門，卻寧願有家歸不得，也要繼續捍衛自己的立場，對他們心中不合理的政策及不傾聽民意的政府繼續發聲。與當地同學閒聊時，有一句內容讓我始終印象深刻，翻譯成普通話，大約為：「我們不像你們，家裡能有好幾個房間，我們只要回家，就一定要跟父母共處一室，沒有一個獨處的空間讓彼此冷靜。」這樣的結果，讓許多年輕一代的學生，只要回家，就是與父母嚴重爭執，就算不是參與武力示威，而是其他的和平抗議或表態活動，都必須有著斷離親緣、離家出走的決心。

這樣的抗議活動。並未如許多人原本所預測的，在大學生們暑假結束回歸校園而有漸緩跡象，反而隨著步入開學季，有著越演越烈的趨勢。猶記得我在開學前從機場返校時，巴士從旺角附近經過，我看到許許多多香港人沿著旺角街及附近幾條街，手牽著手，排成一條長長的人龍，口裡不斷喊著：「光復香港，時代革命！」至少在巴士轉入旺角直到離開，都沒有看到有任何中斷或者人群稀疏的跡象。當時我心裡是震撼的，雖然已從社群媒體上知道幾乎每天都有這樣的人群集結，也知道範圍及大約的人數，但看著如此多的人眾志成城，一遍遍地呼喊，這遠比看到報導裡的數字更來得震撼許多。而在開學後的第一天，我就讀的學校就遇上了罷課。許多學生在學校的廣場以及第一教學樓的一樓走廊，一起高聲呼喊著口號。這裡必須要特別說明的是，香港並不像臺灣的大學校園一樣，有眾多教學樓。基本上在當時，有一半以上的課程，都圍繞著那一條走廊的演講廳進行。因此罷課活動與口號的影響範圍，幾乎遍及所有師生，沒有人能夠置身事外。

就算對我這種並未參與活動的外國學生來說，香港的這場風潮，仍然使我平日的生活習慣受到很大影響。在選擇每天出外的日常衣服時，要特別仔細注意的，不再是我喜歡什麼樣的樣式與穿搭，而是要避開黑衣(因為怕被警察盤問)與白衣(這是反反送中的人穿的，包含一些毆打示威者的黑幫份子)。同時我還要時刻關注，最近是不是又有其他勢力，宣達要穿甚麼顏色的衣服來表達自己訴求——努力地吸收各種表態，也小心翼翼地避免不小心表態，都是為了避免遭遇未知的麻煩。晚上出門前，務必要先到抗議者活動群組裡，確認目的地是不是有在活動範圍內，過程中，還要注意這天的活動是否已經轉為武力示威，是否有可能轉移陣地到這附近來。只要一時的疏忽失察，面臨的結果就是附近地鐵公車都停駛，甚至會受到警方催淚彈的波及。我不論走到哪裡，都會遇到抗議的相關活動——可能是一道連儂牆，可能是集結起來的抗議者群眾，甚至可能是被砸毀的公共設施。當幾乎隨時隨地都能感受到抗議的浪潮撲面而來時，不只沒有一點置身事外的可能，更難以繼續處之泰然。

這樣的抗議活動，隨著十月的反蒙面法實施，以及一直以來不斷有人自殺或被消失的狀況下，直到十一月的周梓樂墜樓事件，及西灣河實彈傷人事件後，開始達到一個高潮，最終爆發整個活動最令人難以置信的的大學校園攻防事件。從最一開始的中大之圍，警方欲衝進校園抓人，將數之不盡的布袋彈及催淚彈射入校園時，局面開始脫離所有人的預期，警察開始到各個校園的宿舍抓捕他們口中的「動亂分子」，也即參與示威的學生。學生們也不願坐以待斃，紛紛群起反抗，自製了許多簡易武器開始反擊，或者大肆破壞校園中的家具及設施，藉此作為阻擋警方的堡壘。整個活動從呼喊口號與主張的示威遊行，完全升級到了劇烈的武力衝突。此時大部分學校都開始停課，甚至導致當學期課程完全改為線上遠距上課，我也因此收到了家人的「奪命連環扣」，聲聲催促我回到台灣。此時我才漸漸從網路上得知，原來衝突導致學校發生了火災，校區被大量的催淚彈煙霧覆蓋，連宿舍區也遭殃，完全無法住人。

最後，我毅然放棄了香港的學位，回到臺大就讀，以求繼續我的學業與人生目標。這場遊行大幅度地改變了我的生涯規畫，我必須放棄在香港取得學位並且工作的計畫，為的是避免後續在香港可能遭遇的各種風險。畢竟不論經濟或政治層面，整個香港，都已和反送中活動前大不相同。與同學突然告別的我，回到旁觀者身分，持續關心著香港的情勢，但心境好像略略有些不同——我仍舊從網路上觀察著事態發展，在得知立法會選舉大勝時，衷心為同學們感到開心；在獲知疫情時代香港政府的不反應與不作為時，感到憂心忡忡；並且在得知國安法公布實施時，我對香港局勢的驟然變化，確實感到錯愕且難以接受，也隱約知道自己

可能再也不會選擇到香港唸書或工作。

有時，我會想起我剛到香港的那段日子，那時我滿懷對大學的期望與憧憬，進入人生一個新階段。我努力克服全英語教學與報告的挑戰，也學會了更多廣東話，極為艱辛，卻也不無收穫地融入了香港這個環境。雖然這幾年在香港的經歷，最後因為反送中事件延燒而草草結尾、戛然而止。但香港，仍然是我人生的一個重要轉折。

我的歷史在場——一切都暫停了

生傳一 B09610026 翁婉榆

授課教師：邱怡瑄先生

2021年5月14日，在疫情指揮中心公布有34名確診案例的幾分鐘後，我接到了來自媽媽的電話。我告訴她學校宣布要開始遠距上課了，下星期開始就不需要再出宿舍了，而她卻斬釘截鐵的要我今晚立馬回家，完全忽略了長途移動的危險性，以及我的個人意願。

這個學期，我修了一堂名為現代農業體驗的課，是我們系上的必修。農業體驗的課有非常多種類型，而我，則是選到了非常扎實的種田課，每次的課程基本上可分為理論與實作，老師會先為我們解說與植物繁殖相關的方法及內容，剩下的時間就會帶我們到田裡，讓我們把握時間整理自己的田。而在這一個學期中，一個人會被分配到大約五至六公尺的田地，老師提供了我們各式各樣的作物，包含種子及小苗，也鼓勵大家可以去買自己喜歡的作物。然而，和其他同學相比，我對於種田可說是興致缺缺，所以包括澆水和除草，我到田裡的頻率大概是三至四天一次。隨著天氣逐漸炎熱，在烈日下到完全無遮蔽物的田中，簡直是酷刑，然而，在某次上課中，老師說起了評分標準，讓我深深的感受到成績上的威脅，因此決定將這份恐懼轉化為前往田間的動力，好好的打理我的田，認真的把田裡的雜草一一拔除，撒下新的種子，種下新的菜苗，將每天到田裡澆水加入行事曆，甚至還和隔壁田的同學變得熟識了，他很認真也很可愛，希望每次去澆水都能遇見他，藉機和他多聊一些；另外，最近我田裡的波斯菊開花了，雖然沒有其他同學的茂盛，我仍覺得非常感動，我似乎從中找到了一絲成就感。隨著日升日落，花越開越多，果結了又落。這原先不得已的，不自覺的，已經轉化成發自內心的期待，彷彿可以預想到收成結算日的甜美畫面。然而，因為疫情，一切都暫停了。

一切都暫停了。

在接到媽媽電話的當下，我正為了期末報告，準備去進行一個採訪。這是我們整組準備了很久，搜集非常多資料才爭取到的機會。更何況在這個嚴峻的時間點，願意接受我們訪問的，實則是少之又少，我隨意的答應了幾句便掛上電話，並沒有思考接下來該做什麼，直到處理完採訪的事務，受訪者辦公室的柴犬真的非常可愛，氣氛也很棒，我也期許自己能在那樣的環境下工作，就這樣滿心歡喜的要搭車回學校時，朋友無意的問了我有要回高雄嗎，我才想起了與媽媽的通話。

我一直都不是叛逆的小孩，也沒有忤逆爸媽的勇氣，但基於個人意志，我是抗拒的。然而，我能明白他們的擔憂，畢竟過去的疫情從未如此嚴重，而高雄的整體氛圍也沒有那麼緊張，直到來台北就學，我才深刻感悟到，疫情是可怕的，人心惶惶的末日感是真的存在的。捷運的人流明顯減少，而總被戲稱為公園的校園，人群也明顯散了，各式活動紛紛取消。雖然恐慌，但我認為回家後的自己會變得懶散，效率會變得極低，這是我所不希望的。雖然課程都已改成遠距，但學期並沒有結束，我不希望就這樣荒廢。再想到我的田，好不容易他有些起色了，好不容易擺脫了成績的框架，實在是難以就這樣將它拋下、任其荒蕪；另外，雖

然那時政府還沒有特別強調長途移動的傳染風險，但也無法完全忽略相關的可能性。從宿舍到捷運，再從捷運到高鐵，即便全程配戴口罩，洗手消毒，仍可能產生危險，這也是我擔心的一部份，在回到宿舍後，我撥了通電話給媽媽，告訴她我的想法，卻仍只有得到強硬的指令，我不明白也難以理解。我明明是有理有據的，明明白白的說出了我的想法及顧慮，也沒有像她所說那樣強硬地拒絕回家，為什麼還是如此？為什麼總是難以溝通，我原以為自己的換位思考能有點幫助，卻發現她們似乎從沒有想就我的立場思考。然而，我終究還是聽從了他們的指示，我還是放棄了爭執，就像平常一樣。或許未來，疫情會更嚴重，到時候我就真的回不來了，或許我會沒人照顧，即便我早已覺得我能自己照顧自己了。

最後的討論很平靜，時間也很彈性，他們說不論多晚，都會到高鐵站載我的。是的，我還是深深的明白，自己是個非常幸福的小孩，匆匆回到房間的室友也催促著我，催促著我趕緊收拾行李、趕緊訂高鐵票，浮誇的說著要回家的人潮就像黃蜂過境，我們互相道著暑假見、下學期見。確實，我們都不知道下次見面到底是什麼時候，只願彼此安好，反正之後還是住一起。我並沒有打包太多東西，想著回高雄也不會出門，多漂亮好看的衣服鞋子，似乎都用不到也穿不到，不如放在學校，還省的搬行李下樓得費的力。在關上房門的那刻，我的大一生活也按下了暫停，還是說是直接提早結束了呢？我並不確定，畢竟那時還沒有宣布遠距會到什麼時候。然而，現在因為疫情，一切都暫停了。

一切都暫停了。

今天是回到家的第五天，確診人數依舊破百，甚至擴散到了更多區域，全台也升級成三級警戒，就這樣的，我順理成章的當起了宅女，藉著睡到中午把之前熬的夜一次補齊，是報復性睡眠吧，我將這一切合理化。若是沒有線上課程，的確就像提早放暑假，但這一切來得有點太急了，急的讓人措手不及，急的我有太多落下的東西了，太多來不及記住、帶上的東西了。

我想著要做些什麼才能不出門，又能讓生活有意義些，同時讓自己解解悶。我把之前讀到一半的《惡血》看完了，開始玩很廢的手機遊戲。因為新垣結衣和星野源結婚，也決定再看一次《月薪嬌妻》。騷擾家裡的每隻貓，逼他們讓我拍可愛的影片，整理了相簿中的照片，這是件療癒的事，好多回憶就這樣湧上心頭，最後我拿起了筆，把至今一年的大學生生活，仔仔細細地寫了下來，思索了一下到底有哪些是值得繼續的，哪些是我真正喜歡的，哪些餐廳好吃，哪個地方好玩，這也算某種超前部署吧。把這段暫停的時間，用來反省一下自己，為什麼生活這麼不規律，為什麼沒什麼長進，或許在這段時間，我能思索出什麼，也可能什麼的沒有，反正一切都暫停了。

豔陽高照的高雄，我在冷氣房裡望著一片雲都沒有的天空，懶散的滑了未讀的訊息，今天本該是大家固定聚餐的日子，每個星期三中午，我們會輪流找附近好吃的早午餐，吃完後再一起去上系上的必修，然而因為疫情都取消了，台北的大家在群組此起彼落的說：「打雷了」、「下雨了」、「今天也是烏雲密佈」，「高雄今天依舊很晴朗喔」我說。

我並不確定，我想念的，是台北的田、台北下的雨，還是在台北的他們，又或是我原本的生活。想著想著，想到了我田裡的向日葵，早知道應該將他摘下了的，今天就不會淋雨了吧。

想念成疾，思念成河，在這個嚴峻的時刻、非常的時刻，我們仍要如常地生活啊。

【註】草成此文的五月二十號前一天，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全台升級三級警戒，全國各級學校停止室內五人、室外十人以上聚會。同島一命，沒有人能夠自外於疫情。謹以這篇文章記錄我按下暫停鍵的大一下學期。

科技與我

人類一 B09105018 胡庭毅

授課教師：彭慧賢先生

途徑信義區的基隆路三段，是許多上班族來說是為展開疲憊新一天的必經之路。對於居住在男一舍右側的臺大同學來說它更是一臺「自然的鬧鐘」。倘若房間的窗戶是敞開的，七八點汽車刺耳的鳴笛、義交響亮的哨子便會長驅直入到耳朵的深處宣告黎明的到來。歷經幾番掙扎，從躺臥直到得以坐立之時，映入眼簾的是窗外車子川流不息、腳踏車和行人在十字路口上穀擊肩摩、來來往往的場景。每當紅燈轉綠，這樣的協奏曲又會重來一次。面對著它心裏總是想著自己若再不起床，仿佛會因為停止了勞動而有愧于社會；於是趕緊準備洗具去。

如這般對現代發達國家子民而言再正常不過的日常行程，看似沒有什麼特別之處，但只要把眼光拉闊一些，嘗試以一個居住在五百年前的人類的眼光審視當下的場景，你會發現「它」早已滲透了生活的所有邊邊角角。我們大概會覺得這樣的現象在我們的眼中是近乎不可能發生也難以想象的場面。代步的工具不再是需要耗費多時馴服的馬匹、馬車，而是以自身發力的腳踏車和藉助燃料運作的汽車，指示交通秩序的紅綠燈、泊油路等等，都是前所未見的新奇事物。從一個廣義的角度去反思現代科學，似乎是一種能帶給我們許多方便的事物。

人的觀念是複雜而多變的，這不言而喻。作為極少數能夠用雙腳直立行走、雙眼望向前方的動物，我們能看得更遠、相對於身高較低的或雙眼長在身體兩側的物種，能夠吸收更繁雜的資訊。我們沒有什麼體型上的優勢，但我們的祖先們卻憑藉著這副看似不起眼的身軀開始在周圍的環境探索生存之道，慢慢地發掘出了借力使力的技能，運用石頭、運用木材，找尋身邊一切可以壯大自己、使用自己更容易達成目標的器物。這樣的體質和擅於思考的才智，孕育了語言、孕育了生活、孕育了文化。無須諱言的是，科學技術的進展順應著思潮的發展也是個必然的趨勢。回顧歷史，文藝復興時期的歐洲大陸，基於種種機緣和巧合，比如來自中原的科技產品如紙的傳入和傳統古希臘古羅馬思辨格致文化的燎原等，使得科學技術和理性觀念仿佛被注射了催化劑一般，隨著一連串的歷史事件得到空前發展。幾百年下來，科研創新仍持續地在加速，相對更早的一千、兩千年前的發展進程來說幾乎是以幾何數列的速度在翻倍成長。我們的生活從此不再相同，曾經在莊園裏生活的人因為科技的創新導致產業模式的轉移，或是携家帶口、或是孤身一人紛紛移居到了城市，群居導致人口過剩、環境污染等現象逐一浮現。環境污染間接使得人們的健康受損、群居讓人們之間不平等的生活境況相對從前更為淺顯易見。科技造就了工業化，使得物品能夠更有效率地在短時間內低成本產出，但卻衍生了許多附隨現象，人類也為此附上了高昂的代價。

持續的都市化一度讓倫敦泰晤士的河水變得又髒又臭，一八五八年，當地居民因衛生觀念低落再加上當年碰上特別高溫的天氣，在河水被各方疏於處理溢出到街道的窘況之下，終使因細菌引起的霍亂症大流行，一發不可收拾。疫癘的流行在近代以前是非常致命的，但科技的發展使得人類成功研發了對抗惡性細菌的抗生素。這種藥品看似萬能，能夠解決除了病

毒以外，細菌所導致的幾乎所有病種；在當時的社會就像是救星一般的存在。好景不長，細菌中也會有漏網之魚。對抗生素具有抵抗能力的細菌會存活下來，並且再感染下一個受害者，而這樣的抵抗能力是抗生素無從消滅的。面對這樣的挑戰，科學家唯有的辦法就是再度埋首研發下一個有能力應對該細菌的抗生素。但若要研發新的抗生素，需考量的現實因素其實也有很多，譬如說愈發高昂的研究資金和嚴謹的律法等等，都使得抗生素的研發未能趕上細菌基因突變、產生抗藥性的速度，困難重重。有專家甚至認為，人類已經進入了「后抗生素時代」，必須另尋出路。防患於未然，疫苗的注射當然是其中最理想的選項，而且疫苗甚至還有對抗病毒的能力，實為抗生素不能及的良方。奈何，當今世界所面臨的冠狀病毒危機也清楚地昭示著疫苗在防禦上的局限性，並發症和副作用的致命性容易造成人們的不信任，何況，疫苗并非像抗生素可以萬用，只能針對不同的疾病做出相應的免疫。如果要需要接種的疫苗越多，健康風險也就越高。

秉持著繁雜的思緒，我們經常懷疑、經常會對外在的世界產生好奇、同理、憐憫的心情。科學是我們探索世界的一種方式，它所衍生出的技術和成果也是解決諸多問題的工具。我們都知道，思考越多元，則必然越深入、越廣大。被譽為眾多當代學科的鼻祖———探討許多原初問題的哲學，也曾引發是否製造更多問題的討論。科技的發展持續影響著社會使其變動，其實和哲學作為「問題製造機」的角色大有雷同。除了一些良性的問題，譬如如何透過某個技術能夠創造出人的代步工具———汽車等，同時也有反面的、充滿爭議性的課題，如汽車技術所引發的連串、自然和社會上的問題，更熱門或經典的就有如人工智能是否將解構現代社會的秩序，促成失業潮、克隆人類以便器官捐贈等用途，都不約而同地觸發了基於倫理道德上的、公眾福祉上的激烈論辯。我們從海量同質的例子可以得出一個堅定的道理：科技是始於人性的工具，是富饒腦海中誕生的概念的施展，它如火一般服務於我們；改善我們的生存品質。然而人性的繁複，卻可以讓他產生許多不確定性，火的運用可以是帶來方便、順遂、和諧和滿足，卻同時也會帶來麻煩、逆境、分裂和殘忍。

作為茫茫人海中不起眼的沙礫，我自認自己所誕生在世界是一種沙漏式的世界。群眾在隱形大手的操控之下在沙漏中反復流動，今世或許是有緣享受到了不太差的生活，生在資源被大量運用，甚至有機會抓住全球化趨勢的尾巴乘搭飛機航向天際，到遙遠的地方來就學求道。個體的能力雖然十分渺小，卻因為科技發達，讓我們足以和世界接軌；因此有了承擔更大的責任的必要。問題隨著時代的改變，不再只是一頭村莊、小鎮城市的問題，全球各地應運科技和其他變動產生的不僅是純科學上的，還有著許多文化上和社會上的問題。我們沒有回頭的理由，也早已走得太遠。科技給予的方便和快樂，也早已使得它的發展早已是個不可逆的成果。這個世界會有人想要、且得以忍耐沒有電腦、沒有通訊、沒有音樂、沒有紙張、沒有烹飪技巧和食材原料加工的生活嗎？

《美麗新世界》是一本著名的反烏托邦的小說，其中有一句話可以近乎完美地概括作為人類的我，與科學技術這個類禁果之間的微妙關係。僅此以為此文之結語：

「但我不要舒適。我要神，我要詩，我要真實的冒險；我要自由、我要善良、我要罪孽。」

錯過

材料一 B09507038 湯振輝

授課教師：魏千鈞先生

一些人，一些事，一旦錯過就不在！

小時候總那麼懵懂，想法總那麼簡單。每每與某些東西失之交臂總會大哭大鬧一場，或玩伴，或玩具，或零食。無理的認為他應該屬於我，任性的想再次抓住他。卻不知，錯過的東西已不在，為此傷心落淚。直到現在才明白，錯過其實也是一種幸福！

錯過，是一種美麗的遺憾！每天我們都會與許多美好的東西擦肩而過，卻無法讓他們都屬於我們，這是一種事實。我之前也有個美麗的錯過，她是我國小到初中的同班同學，我們在班上的距離通常只有一個座位相隔，而就這個距離讓我們在同班同學的四年內很少說上幾句話。我也在這四年中偷偷的暗戀著她。

我們的故事開始在 2010 年 3 月的開學季，那是個萬物復蘇的季節，大家都趕趟兒似的奔向學校迎接新學期的到來，都迫不及待向同學們分享著這個寒假做了哪些有趣的事情，這時我發現班上多了幾個陌生的面孔，其中的一個我對她頗為印象深刻，因為她個子矮矮的，皮膚黝黑，笑起來特別好看。那時，我是班上的膽小鬼，大家都喜歡欺負我，我當時回應被欺負最好的方式就是不理他們，然後趴在桌子上轉個頭，若有所思的透過窗戶看向外面的藍天白雲，忽然不經意間撇了一眼女生的第一排，發現她與同桌笑得好開心，我好像被那個氣氛帶動到，不由得自己也跟著嘴角上揚。此後每當我不開心時，都會默默的轉個頭去，癡癡地望著她。因為膽小，我當時能做的就是考好成績，讓他能注意到我。

隨後的五年級我們座位的距離空前變得很遠，中間仿佛隔了條銀河，而我跟她就像那牛郎織女一般。我也只能每天搞點惡作劇，或者跟朋友一起爬芭樂樹被校長打，等等。在這一年內我使出各種渾身解數的方法，希望能讓她注意到，但她還是渾然不知。而洞察力超強的班主任好像發現了點貓膩，在隨後的六年級，小小的助攻了我，安排我坐在她的旁邊（5 個人一座），而我又再一次逃避了，我拉我的朋友頂了上去，代價是每天被他打頭。就這樣四季又再一次更新，我喜歡她好像在同學之間已不再是秘密，有一次一起玩遊戲（手把手跑的遊戲）時，大家都很刻意的為我們製造機會，終於在一次次的輪轉中，我來到了她的身邊，牽起她的手，心撲通撲通的跳，隨後手掌開始冒汗，同學們好像心有靈犀似的，一直讓我跟她一直跑。那一刻仿佛時間變得很安靜，烏雲的天空好像變晴了，回過頭來，已到了回家時間，害羞的我還是沒有跟她講過一句話。心想著到了初一一定要講，但開學的第一天沒有看到她，焦急的問了她的朋友，才知道她即將要去另一座城市深造緬文學。第一次感覺到好像要失去她了，但在那通訊不發達的時代上，聯係一個人難如登天。但好像難的不是通訊不發達，而是自己不想破壞這美好的回憶吧，心想即使破壞了她也還是會走。所以還是留下遺憾較好。

多年後，她跟我說，其實當時的一抹笑容就是看到你不開心，所以才對著你笑的，才發現原來我們的距離就只差我的一個勇敢。唉！人生不過就是如此吧，在一次次的錯過中也許我們會失去很多。但我想，沒有遺憾的東西也許才是最大的遺憾。

秘境巡禮

獸醫一 B09609070 黃郁涵

授課教師：魏千鈞先生

乘車至城市邊陲，一樓梯螺旋而下，隔開城市喧囂與自然的靜謐。從灰走進無垠的綠，我踏入了屬於生靈的天地，鄰近市鎮卻自成一方的天地。鳥鳴、多彩繁花，及淡淡一股由花香、青草味揉合而成的芬芳，浸潤著我的五官。這些被繁忙日常鏽蝕的感官，在萬物的呼喚下重新運轉。我，一個庸碌匆忙的行者，此刻豁然懂了，在這步道上做個悠然的旅人。

步道的起始處，一排面帶紅暈的迎賓使者挺著纖細腰肢，萬綠叢中的紅，瞬時攫取所有目光。這一抹抹的紅是名為朱蕉的使者，受人喜愛了幾個世紀，傾盡其魔幻與豔麗，勾引造訪者一步步深入自然的奇幻國度。風吹過，初時那份因久未接近自然的迷茫與慌亂，漸漸消逝、沉澱，餘下寧靜。各異鳥鳴遍起，我恍然從朱蕉炫目的誘惑中脫離，此刻，始見小徑兩旁叢生的低矮植物。

若說朱蕉是迎賓使者，那此些植物便是最樸實的居民，不奪目，但憨厚可愛。首先是菁芳草，兩兩對生的鈍心狀葉，相互扶持向上昂首，又在頂端承載新生的小葉，兩三對串連，形如一副副倒置的耳墜。想來大地亦是名愛美的女子，為自己戴上了這些小巧玲瓏的嫩綠珠串。向一旁看去，一片較深的綠映入眼簾—茯苓菜，另一種野間常見的植物。茯苓菜的葉有著鋸齒狀的邊緣，呈橢圓但靠近葉柄處尖，而在較底層，則可見幾片在靠近基部處帶有較深的凹陷，凹陷將葉面分作了兩小一大的三份，形如在葉柄處生了兩片小翼。也許這些俏皮的葉也同我一般，耐不住高處鳥鳴的呼喚，願有一日能隨牠們一齊展翅於蒼穹。除去茯苓菜，它還有個特殊的名字：魚眼草，源於那一粒粒如小目的花。白色的雌花包裹著黃綠色兩性雜生而成的心花，在葉片的團簇下，向四面八方投去好奇的目光。此時，忽而一隻蝶翩然落下又飄起，好似脫離了重力的束縛，牠拉著我與這群居民道了別，引我循飛行的軌跡，逐其而去。

追著，追著，這隻蝶卻總在幾步之遙處躍起，不予我靠近的機會。正欲放棄而停下時，它卻突然撲起翅，向我飛來。事後想來，也許那時是我的急切趨走了它，不為牠的美、不為牠的輕盈，只想試著辨識出物種、完成作業的急切，拉開了我們的距離。自然本是親人的，只要心靜、沒有目的，只要抱持著純然的好奇與欣賞，我相信萬物會如同這隻蝶，無私分享生靈的秘密。事後，我用照片將這朋友對上了號一台灣三線蝶，一群徜徉台灣山林的精靈。那咖啡近黑的雙翼，和其上白點連成的三線，牠的倩影在此行的記憶留下了獨特一筆。

繼續前行，我踏上由白色油桐落英織就的地毯。它的高聳樹幹，在其他植被遮擋下，難以窺見全貌。但枝頭上蓄積整年，在此刻勃發而出的白花，已為其贏來了「五月雪」的頌讚。漫步林間，路旁偶可見由桐花構成的心，那是逐雪人們在樹下對浪漫的歌頌和寄託。也許油桐本無意，但一個個造訪者卻在這片落雪中品出無盡的情。此時還是四月上旬，花期未達鼎盛，聽山友說，再半月餘，滿山開遍，大地便不再見黃土，而由白花填滿所有空隙。

五月雪引遊人，人煙蓋過靜謐，山頭將換上截然不同的風情，也許那時享受繁花之餘，我亦會憶起今日的幽靜。走著，忽然興起，從花堆中隨手拾起一朵落英，五片純白的瓣，鐫刻著精工的直紋，中心一支支嫩粉花蕊，施上亮黃胭脂，恍如仙女，帶著她獨有的秀雅。將其拿至鼻尖輕嗅，方知桐花竟趨於無味，同她的外貌般內斂、優雅。在一片純白中，時光漸逝，開始泛橘的天，昭示著此行終將結束。

延著黃土砌起的階梯上爬，兩旁聳立成群的二葉松，卻因著時間無法駐足，雖遺憾，卻也是我與此林的約定，寄托再次相聚的期望。走出小徑，復見拔地而起的建築，鳥鳴漸逝，行車的轟隆取而代之。遠眺，一條高速公路橫亙樹林上方，我方知，原來日復一日的繁忙下，隱著這勃然生機。回想，竟不知我忘卻了自然多久，又離了萬物多遠。微風略過樹梢，拂過面龐，我聽見自然的輕聲呼喚。其實呼喚無刻不在，現在，我告訴自己，靜下心側耳傾聽吧。

醉月湖的阿鵝

電機一 B09901111 王嘉珮

授課教師：魏千鈞 老師

棲息在醉月湖周圍的眾多禽類中，就屬褐色的亞洲家鵝最引人注目。台大生總稱牠們為「阿鵝」，如同鄉土劇中家人之間親暱的稱呼，而交流版上近乎每日一篇的有關牠們的貼文，好似家長為嬰兒留下的成長紀錄，每字每句、每幀照片，都流露著對阿鵝的愛，那是為人父母的喜悅、見證生命茁壯的感動。

亞洲家鵝是由野鵝馴化而來，屬於鴻雁的分支。牠們的體型比野鵝大，豆子般的頭頂到後頸部為棕褐色，前頸與腹部為白色，前後界線明顯，遠看就像一顆令人垂涎的握壽司，只不過似乎炙燒過了頭，把粉橘的生魚片全炙成了黑褐色。全黑的嘴喙、嘴基部的瘤狀突起及圍繞嘴基的一圈白紋，像加了竹炭粉製成的甜筒及香草巧克力綜合霜淇淋，倒扣、融化在握壽司上。然而，這道行走的地獄料理，沒有獲得任何一星評價，反而深受大家喜愛，又或者，讓牠陷入被盜獵的悲慘命運。

一個月前，公鵝一夜失去了蹤跡，後來才發現牠被人擄殺。原本活潑好動的牠，頓時像鵝毛撻子般，僵硬的身軀從脖子吊掛，隨後裝箱，去應閻羅王的召喚。晉代王羲之喜歡欣賞鵝鳴聲，聽說某地一老婦家有隻善鳴的鵝，於是前去觀看，結果老婦聽說王羲之要來，把大鵝宰了燉肉款待王羲之，令其扼腕嘆息。沒有人知道公鵝是否也被製成珍饈，成了大家口中又甜又肥、富含蛋白質和多種維生素的鵝肉，只知道從今往後，我們再也不可能見到牠的身影。

在此之前，公鵝和母鵝是醉月湖上最甜蜜高調的夫妻。牠們總是形影不離，時常在湖面悠游、在湖邊的草地散步覓食。暗橘色的蹼踢水前進，牠們是不需任何電力的快艇；圓潤的身軀支撐著直挺挺的長頸，走起路來像隻小型駝鳥。牠們的聽覺敏銳，反應迅速，叫聲響亮，性情勇敢，遇到熟識的人時會撒嬌，讓人們撫摸細密柔軟的毛，順道享受一場馬殺雞，反觀遇到陌生人則高聲鳴叫、展翅啄人，絲毫不留情面，這個形象反差有如川劇變臉，快速而精準。

擁有強烈族群意識的牠們更是多元成家的最佳實踐者，倘若經常途徑在醉月湖周遭，應該不難看見鵝夫婦和鴨寶寶共游，假如不細看，倒也不會覺得這個畫面有任何不協調之處。牠們是退休後賦閒在家的老夫老妻，而鴨媽媽是正處於事業巔峰，工作、家庭兩頭燒的鄰居，公鵝和母鵝當起了保姆，替鴨媽媽分擔壓力。牠們盡心盡力的保護、帶大所有醉月湖的鴨子，這樣的偉大情懷，也是讓牠們深受大家喜愛的重要因素。

然而如今，母鵝只能守寡，牠時常窩在巢裡，在湖面漫游的時間少了。即使有時待在湖邊，也總是蜷縮著，像受了委屈後躲在牆角哭泣的孩子，長長的頸不再高挺，彎曲著、若有所思的低頭看著湖面，惦記著與自己結縭數載的公鵝。昨日終於看到母鵝下水，然而下水後，牠的頭頸部快速擺動，像潛望鏡般四處張望，似乎在尋找什麼，伴隨著淒厲的鳴叫聲，那聲音如腳踏車急煞時發出的高頻，反覆著，讓人聽著也哀戚了起來。也許牠認為公鵝離家

出走，急於尋找，抑或牠看見了公鵝的亡靈，在湖面另一邊，擺動自己的身體告知母鵝自己遭遇的不幸。

我們無從得知牠究竟看見了什麼、為何而鳴，只知這對夫妻—公鵝和母鵝的故事及那鵝鵝情深的形象，將永遠留在我們心中，廣為流傳。

自然書寫

資工一 B09902133 廖崇濤

授課教師：魏千鈞老師

富陽生態公園林木觀察

富陽生態公園的腹地雖不大，但它卻像是一個隱藏於都市角落的世外桃源，擁有令人難以置信的豐富生態。沿著公園蜿蜒的步道探尋，我彷彿進入大觀園，懾服於多采多姿的生態環境。

甫前進至不遠處，我便被白匏仔特殊的樹幹紋理深深吸引。青色粗糙的表面上一片片紡錘狀的棕色裂痕星羅棋布，乍看之下猶如布滿青苔的老舊木質建築表面。那斑駁的紋理在歲月的侵蝕下顯得格外滄桑，它彷彿以某種特殊形式記錄著遠古的歷史記憶。除此之外，枝幹上有一片片不規則形狀的白斑，乍看之下顯得格格不入，彷彿是被惡意塗抹的白色顏料。霎時間，一陣涼風襲來，陽光透著繁茂枝葉的空隙，在樹幹上舞動，讓原本靜止的紋理也跟著流動起來，彷彿是佈滿各種藻類、靜靜流淌的湖泊，而那一片片的棕色裂痕也就像是一艘艘獨木舟一般，漂流於湖水之上。這時，我才發現一隻昆蟲正在緩緩向上爬行，原本隱密的偽裝在這光影的變化下亦顯得無所遁形。

相較於其他樹種，白匏仔的葉片背面呈現偏灰白色的樣貌，在一片青翠的樹林中，顯得純潔高雅，如海上的碎浪花。這特殊的顏色是來自於葉背表面密布的白色絨毛及腺體，這些絨毛的反射效果不僅可以減少水分蒸散，幫助它度過乾旱的時節，也能反射陽光，使它免於過度曝曬陽光，適度的陽光反而能讓它更有效的運用資源，提升光合作用的效率。白匏仔最重要的夥伴大概就是那些生活於其葉片上的螞蟻，白匏仔毫不吝嗇的用葉背的蜜腺分泌養分提供螞蟻享用，螞蟻則做為白匏仔的守衛者，抵擋那些不懷好意想要啃食它的害蟲。白匏仔看似柔弱，但它聘請的傭兵卻足以讓入侵者聞風喪膽。因為白匏仔旺盛的生命力及抗旱能力，它能在貧瘠的土地上茁壯發展，每當森林大火後，它經常作為先驅物種，如同拓荒者一般，率先在荒涼的土地上建立根據地。

再往前走不遠，我見到一棵大樹的樹幹上附生著鳥巢蕨，它修長的葉片朝四面八方伸展，高低起伏的葉緣呈現波浪狀，又見其蔓生的根部錯綜複雜，深邃如動物巢穴一般，它的黑暗陰森令人感到畏懼，彷彿裡面暗藏某種陷阱。雖然鳥巢蕨是附生植物，依賴其他物種而生長，但卻展現出驚人的氣勢與堅韌的生命力，以那修長的葉片向世界爭取自己的生長空間。它看似巋然不動，卻如游擊軍一般在繁茂的森林中尋找自己的棲身之地，一點點陽光可以照射的空隙都不放過。鳥巢蕨的附近也是蜘蛛結網的根據地，這樣錯綜複雜、隱晦多變的地區正給予蜘蛛大展身手的絕佳機會，蜘蛛藏在一個幽暗隱密之處，必須仔細觀察才能在葉背上看見蜘蛛的影子，許多冒失的獵物大概就是這樣誤入蜘蛛的埋伏吧！

此時，陽光依舊燦爛，在四周的草木之間，蝴蝶翩翩飛舞，數棵白匏仔及其他樹種錯落生長於小山坡上，茂密得看不見邊際，我的視野隨著林木擴展前進，望向遠方，綿延的翠綠交織成一曲賦格，我聽見抑揚起伏的鳥鳴啁啾，婉轉的聲音在林木之間穿梭，都市早已被隔

絕於九霄雲外。

陽明山生態觀察

伴隨著山中溪澗輕快的潺潺流水聲與時而響起的鳥鳴聲，我從陽明山絹絲瀑布一帶向山上行走。適逢大旱，瀑布原本磅礴的氣勢也被大大削弱，顯得格外平易近人；原本響徹雲霄的滔滔奔流聲也變得孱弱無力，卻又讓氣氛顯得更加恬靜悠緩。當瀑布不再以它的雄偉壯闊與喧嘩嘈雜奪人耳目，那些沿途林相與植被的變化便不再是背景，而以更加張揚的姿態映入我的眼簾。

隨著瀑布的潺潺水聲漸漸淡出，幾株高聳參天的扁柏便佔據了我的視野，抬頭向上望，只見舉目所及盡是放射而出的繁茂枝葉，竟無法看清何處為樹頂。一層層交錯縱橫的枝葉將完整的天空撕裂成碎片，微風徐徐吹拂，那些枝葉與影子也隨之搖曳，看上去宛如一幅水彩畫，橫亙於葉片之間枝條勾勒出輪廓，那多層次的葉便隨著氣流與光影的變化在畫布上渲染點綴，形成深淺各異的綠色漸層與不規則鑲嵌的幾何圖形。接著，我的目光漸漸往下移，望向扁柏樹幹上一道道深邃的刻痕，相較於上面枝葉的生意盎然，樹幹則顯得穩重而成熟，彷彿飽經歲月風霜的老人，那一道道刻痕就像傷痕一般，記錄著一次次風暴與酷寒的摧殘。樹幹上爬滿了青苔，它們大概是想倚靠著扁柏的堅毅，期望從它身上得到庇護吧！扁柏就像是森林裡經驗豐富的老戰士，用高大的身軀戍守森林。

穿過一顆顆高大的扁柏，那輕快的泉水聲再度在我耳邊響起，我駐足於一山泉附近，我看到一朵朵八仙花的白花與黃花妝點於另一種植物橙紅色的葉片之間，幾朵形體較大的白花包圍無數小黃花，遠遠望過去便如同蝴蝶翩翩飛舞其間，顯得格外引人注目。我仔細觀察那些小黃花精細的設計，黃色的雄蕊簇擁著白色雌蕊，如眾星拱月一般，那一團團小黃花迎風招展，近觀之彷彿形成一個錯綜複雜小森林。其實八仙花的白花雖然擁有誇張搶眼的花瓣，如同華麗的披風一般，但卻只是吸引昆蟲之用，並沒有生殖功能，而那些看似渺小的黃花卻是真正負責生殖的花朵，這樣的設計著實令人驚豔。

當我正陶醉於八仙花華美的花朵時，一隻身型優雅的長腳蜘蛛吸引了我的目光。它隱身於棕色的葉脈之間，因此不易察覺。它鮮少移動，靜靜埋伏於葉背，彷彿正在伺機而動，等待被八仙花華麗的花朵吸引的獵物，它雖然不會結網，但那眾多植物交錯生長的複雜環境讓它有許多打游擊戰的機會。然而，它的存在卻讓八仙花變得更加優美，它彷彿融入葉脈，讓葉脈變得更加複雜、更加立體，為原本對稱的網狀葉脈增添不規則、不和諧的美感。正當我把它與葉脈視為一體時，它突然開始移動，霎時間，整個畫面被這微妙的變化徹底改變，彷彿是一個不和諧音的改變讓原本和聲的色彩產生天壤之別，那蜘蛛正在凸顯自己造成的不對稱性，整個畫面開始使我有一種不安而焦躁之感。當這個氣氛達到高峰時，它卻突然停留在葉脈的中肋上，然後再度融入葉脈，讓整個畫面回歸對稱、安定的狀態。正是這一切動態的變化讓八仙花呈現更豐華的面貌，正是這一切不對稱、不和諧讓八仙花顯得更加優雅、更加迷人。

再往前走不遠便是一望無際的草原了，天空終於不再被林木切割得瑣碎凌亂，完整遼闊地在我眼前展開，四周盡是連綿的山峰，那些沿途所見的豐富生態自然凝聚成了一片廣袤的

綠。





台灣獨立音樂的重要推手——水晶唱片

工海一 B09505020 陳致程

授課教師：邱怡瑄老師

在兩周前舉辦的「大港開唱」，兩天內吸引了數萬樂迷前往參與。作為由高雄固定舉辦的獨立音樂節，其中兩萬多張的預售票，竟在開賣 1 分鐘便全數售罄，創下台灣音樂季門票銷售最快的歷史紀錄。由此可見，台灣的獨立音樂風氣仍在持續蓬勃發展中，絲毫沒有停滯之勢。

追溯台灣最早的獨立音樂祭，是 1987 年 8 月，正好在解嚴後一個月。由水晶唱片舉辦的「台北新音樂祭」，此後連續舉辦了四年，參與過的藝人包括伍佰、紅十字合唱團（主唱為趙傳）、林暉哲、黑名單工作室、張洪量、趙一豪、林強、黃韻玲、紀宏仁等。其最重要的宗旨為具體鼓吹本地化的（indigenized）另類音樂創作，並且主張「開創音樂新元素」，更要「傳達人文意涵」。

以此活動為契機，水晶唱片陸續發掘了伍佰、陳明章及朱約信等音樂人，這些與當時流行音樂、民謠曲風起初格格不入的年輕人，都是後來 90 年代推動台灣本土音樂浪潮，使獨立音樂走向大眾化的一大助力。

水晶唱片的負責人任將達曾於訪談中提及，第一屆的台北新音樂祭，大多仍由本來就已頗具名氣的歌手如黃韻玲、紀宏仁、薛岳、趙傳、達明一派等藝人參與。第二年時，水晶唱片認為這樣的演出陣容，不太具新意，也不能凸顯獨立音樂祭的精神。因此想藉由活動，更加推廣一些相對於主流音樂類型以外的曲風及音樂人。當時大多稱這類音樂為地下音樂，第二屆開始參與的藝人有陳明章、林暉哲、趙一豪（Double X 主唱）等。此次陣容更實質地推廣了「地下音樂」，讓更多人聽見這些不同於主流，但充滿創造性與活力的聲音。第三年的音樂祭則於臺大舉辦，演出陣容有伍佰、陳明章、黑名單工作室等。也藉由此次活動的機會，將獨立音樂活動更深入推廣於大學校園中。同期的淡江大學、成功大學也陸續開始舉辦更多的校園音樂活動。

於 1986 年收購水晶唱片之前，任將達曾與幾位好友，包括程港輝、何穎怡、王明輝等人共同成立了 Wax Club。Wax Club 的主要活動，是於周末舉辦音樂欣賞會「Wax show」，將國外最新流行音樂的概念，分享給更多人知道。性質上雖屬同好會，但卻是台灣早期獨立音樂的推手。當時所引介的最主要音樂類型，為後龐克音樂，其理念是為整個後工業時代做一些反省。希望彰顯人的價值與獨特。追求獨立聲音的精神，配合戒嚴之後開始日益多元的文化活動。「Wax show」讓獨立音樂的種子逐漸萌芽。

舉辦音樂欣賞會的同時，Wax Club 同時也每月發行刊物（此即《搖滾客》月刊的前身），內容將他們這幾週所聽的音樂、英美樂界正在發生的一些新音樂運動、重要唱片的介紹等，化為文字，分享給更多的聽眾。

在當時這些獨立音樂面臨的最重要發展困境是，主流媒體、主流唱片公司佔據了絕大部分的媒體宣傳資源，地下音樂不容易走入大眾視野。為了能更加推廣不同於主流的音樂，

任將達才推動從小規模的 Wax Club 演變成之後的水晶音樂，能更有系統、更有規模地去推廣另類音樂。當時曾有一句標語是「俗媚之外還有水晶」，與當時的五大唱片公司相比，水晶唱片是非常獨立且特別的存在，被認為是具有代表性的獨立唱片公司。

在第二屆台北新音樂節之後、水晶唱片發行了 Double X 標榜「第一張本土地下音樂創作」的專輯《白痴的謊言》。這張專輯堪稱獨立音樂創作的里程碑，是台灣龐克音樂、地下搖滾的經典之作。此後水晶唱片也陸續發行了黑名單工作室的《抓狂歌》、趙一豪的《把我自己掏出來》等。而趙一豪的這張唱片，也引起了一些風波，當時的新聞局曾以妨礙風化為由，將此唱片查禁。此唱片之後曾改名為《把我自己收回來》後重新發行，以嘲諷新聞局在解嚴後最荒謬的一次歌曲審查活動。

然而到了 1991 年，《搖滾客》雜誌停刊，這也宣告水晶唱片一個時期的結束。此後的經營方向也與此前全然不同。第四屆的台北新音樂祭舉辦時，以往的搖滾樂團陣容不復存在，大多都是傳統民謠、戲曲、與台灣新民謠。水晶唱片也逐漸在這個本土思潮中改變路線，試圖擺脫搖滾菁英的身段，走入民間社會，希望獲取更多大眾的認同。

何穎怡曾於 91 年 8 月於《聯合文學》發表一段文字，探討新音樂界的未來究竟「是繼續『媚俗』中智階層，沉浸在這種相互激盪的本土認同假象呢？還是向下學習得更徹底一點，拋棄中智階層的美學與價值觀？而這些是本土化唯一的思考途徑嗎？這些也是新音樂未來發展必須邊走邊思考的問題！」

在保持理念和走入大眾間，試圖尋找平衡點，這是獨立音樂工作者此後不斷面臨的挑戰，也是許多成功的獨立音樂人成名後必須面臨的挑戰。有的歌手走入了大眾視野，成為流行文化的一部分，有的則如默默創作，數十年如一日。

以水晶唱片為例，雖然公司在文化和理念上的成就可觀且可貴，亦是臺灣音樂史重要的寶藏。但在唱片市場上，水晶唱片的影響力和發展空間，始終敵不過當時引領風潮的主流唱片公司。甚至不少曾在水晶旗下發表第一張專輯的樂手——黑名單工作室、伍佰、陳明章、林暉哲、金門王與李炳輝等人，都是在離開水晶唱片公司，加入魔岩及真言社等主流唱片公司，才真正在流行音樂市場獲得可觀與傲人成績，被更多人所認識和了解。水晶唱片喊出的「擁抱普羅大眾」口號，卻常讓歌手們在離開水晶後，才算是真正美夢成真，完成他們最初的理念——「將獨立音樂推給更多人看見」。這可能是台灣獨立音樂發展史的一個獨特現象，然而作為獨立音樂孵育處的水晶唱片，卻應仍是喜歡獨立唱片的人不可不認識之地。

附錄、徵引資料

1. <http://jeph.bluecircus.net/archives/44>（台灣地下音樂的推手-水晶唱片的音樂之路）
2. <http://www.pmdb.org.taipei/musichismain?uid=2&pid=311>（臺灣流行音樂資料庫-音樂人口述歷史-任將達）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臺大國文課程創作文集

臺灣大學中文系大學國文網站

<https://cc.cl.ntu.edu.tw/>

本電子文集版權屬臺灣大學所有
未經許可，不許翻印、翻譯或轉載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